

证券简称：立方控股

证券代码：833030

#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 780 号西溪银座 C 座)

# 立方 REFORMER<sup>®</sup>

##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北京证券交易所主要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具有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北京证券交易所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 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商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股数	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450.00 万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217.50 万股（含本数），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667.50 万股（含本数）
每股面值	1.00 元
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通过公司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每股发行价格	7.69 元/股
预计发行日期	2023 年 10 月 25 日
发行后总股本	90,068,236 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23 年 10 月 24 日

注：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后总股本为 90,068,236 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后总股本为 92,243,236 股。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

### 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安排及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将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在股票发行过程中，会受到市场环境、投资者偏好、市场供需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发行完成后，若公司无法满足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均可能导致本次公开发行失败。

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 二、本次发行相关的重要承诺和说明

公司及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次公开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就本次公开发行作出了相关承诺，承诺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形成的累计未分配利润全部由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 四、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程序”之“（一）制定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原则”。

### 五、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并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中的全部内容。

#### （一）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

公司是一家以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和服务为基础，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智慧物联综合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营业务涵盖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安全应急系统以及停车运营服务四大业务板块，各类产品和服务广泛应用于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智慧园区、智能楼宇、交通枢纽、住宅小区、商业物业以及旅游景区等

场所。

202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46,532.34 万元，较 2021 年度下降 0.6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330.65 万元，较 2021 年度下降 24.25%。受宏观经济波动与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有所下滑。2023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 18,359.6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0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05.4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2.58%，经营业绩有所回暖。

公司所处的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发展与宏观经济发展水平相关。近年来，国内逐步深化经济结构改革，经济发展从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宏观经济增速有所放缓。若未来经济增速进一步放缓，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可能出现投资规模缩减、建设期延缓或回款效率下降等情形，从而对公司市场开拓及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作为专业从事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为满足客户个性化、多样化的市场需求，需要在方案定制研发、生产管理以及销售服务等各个环节中具有专业型和复合型特征的高端人才。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培养了一支高素质、先进性、富有创新能力和实践经验的人才队伍。虽然公司为员工提供了多元化发展平台及个性化的发展路径，努力实现企业和员工的共同成长，但如果核心技术人员和优秀管理人才流失，仍将给公司的经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 **（三）市场竞争加剧与市场份额下降风险**

随着智慧城市概念持续深化、城镇化进程稳步推进、汽车保有量日益上升以及新兴技术创新应用不断落地，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规模得以持续发展，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以及安全应急系统的市场需求旺盛，整体行业发展潜力较大，并吸引了大量企业进入到了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公司通过提供以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以及安全应急系统为主的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综合解决方案满足客户个性化、多元化需求，并持续重视行业延伸、技术研发以及案例积累，已在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中各类应用场景获得了稳定的市场份额。

报告期内，公司停车场库应用场景下智慧停车系统与智慧社区、智慧医院以及智慧校园应用场景下智慧门禁系统销售收入均因宏观经济波动与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出现

下滑；同时，城市停车系统硬件产品因市场推广策略致使平均单价有所下降。2023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较同期增长8.08%，主要经营数据有所好转。未来，面对宏观经济波动与市场竞争加剧，公司存在产品无法及时满足各类应用场景客户需求导致市场份额下降、盈利能力下滑的风险，以及因竞争因素导致公司的产品或服务被动降价的风险。

#### **（四）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不含运费）分别为56.46%、56.09%、54.60%和55.90%。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水平受行业发展状况、市场需求、产品结构变化、原材料价格、产品销售价格、技术进步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如果上述因素发生较大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综合毛利率下降，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 **（五）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25,956.14万元、30,039.48万元、32,946.46万元和30,549.58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60.20%、64.14%、70.80%和166.40%。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将可能继续增加。若公司采取的收款措施不力或客户信用发生变化，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将会提高，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六）公司经营业绩的季节性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受行业下游客户项目规划及资金结算等因素影响，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和结算呈现一定的季节性波动。公司下游客户通过招投标或商务谈判等采购流程选定供应商，待资金落实后，具体施工大多安排在年中或下半年开始实施，通常工期会在年底前完成，因此公司销售收入在下半年或第四季度确认居多，公司的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风险。

#### **（七）安全应急系统的整体销售收入面临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安全应急系统的收入金额分别为2,434.26万元、1,926.86万元、1,119.52万元和607.88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77%、4.22%、2.48%和3.50%，最近三年呈现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该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且行业内的厂商众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市场需求逐渐向中低端升降柱系列产品市场下沉，对于高价及高性能产品的需求相对降低。报告期内，公司为应对激烈竞争的市场竞争环境，安全防护柱产品的平均单价呈现不断下降趋势，销售数量总体也不断下

滑，从而导致安全应急系统整体销售收入出现下降。

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对安全应急系统产品规划进行调整，侧重安全应急平台产品开发和市场推广，对于部分毛利较低的安全应急项目选择战略性收缩策略。虽然公司目前已针对该类业务进行业务结构和发展方向的调整，但如调整不及预期，新的产品不能很好地满足市场需求，则公司安全应急系统的整体销售收入则将面对进一步下滑的风险，进而对公司总体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八）报告期内客户数量逐年下降的风险**

2020年至2022年，除停车运营业务外，公司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及安全应急系统业务的客户数量分别为2,558名、2,575名及2,433名。最近三年，公司客户数量整体呈现下降趋势，主要与公司业务发展战略相关。公司倾向于与具备持续合作能力的集成商或大型终端客户进行合作，在项目制为主的合作背景下，报告期内与此类客户合作项目较多或单体项目金额较大，从而公司收入规模100万元以上的大客户数量总体保持平稳趋势，且来自于大客户的收入规模不断增长，但总体客户数量有所下降。未来，不排除因公司业务发展战略或其他因素导致公司出现客户数量出现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每年将计提折旧摊销金额2,405.38万元。由于投资项目存在建设期，因此短期内公司新增折旧摊销金额可能会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有所下降。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募投项目未能达到预期、新增产能未能充分利用，新增折旧摊销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十）募投项目土地尚未取得的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尚未取得募投项目用地的使用权，但募投项目土地目前各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根据2023年5月杭州高新开发区（滨江）经济和信息化局出具的关于建设项目用地落实情况的《函》：因意向地块调整已重新选址，新的意向地块仍位于智慧新天地范围内，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内容符合新意向地块土地性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土地政策和杭州高新区（滨江）的总体规划要求。目前，新意向地块供地各项前期工作推进顺利，争取尽快推出挂牌。

公司募投项目用地无法落实的风险较小。但若未来募投项目用地的取得时间严重晚于预期，或由于募投项目用地所在地区国土规划变更等原因导致该用地无法落实，

则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可能面临延期或者变更实施地点的风险，从而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

#### **（十一）财务内控措施未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采购和销售结算主要采用银行转账方式。同时，由于受客户付款安排、支付系统覆盖程度、客户支付习惯及支付便捷性等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第三方回款、员工卡收款、现金收款等情形，财务内控存在一定瑕疵。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杜绝员工卡收款，但第三方回款、现金收款交易现象的存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销售回款、现金管理内部控制的执行难度，若公司相关财务内控措施未能得到有效执行，则将增加公司业务或财务损失的风险。

#### **（十二）报告期内部分项目缺少单据可能面临的法律风险**

2020-2022年，公司缺少签收或验收单据项目收入金额分别为3,396.03万元、1,514.44万元和453.33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7.88%、3.23%和0.97%，占比逐年下降。公司已制定严格内部控制措施规范单据管理，2022年度缺失单据收入占比已低于1%，且缺少单据项目的款项已基本收回。2023年1-6月，公司确认收入的相关项目均已取得签收或验收单据。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缺少书面签收或验收单据而导致的法律纠纷。

根据《民法典》规定，买受人收到标的物时应当在约定的检验期限内检验。没有约定检验期限的，应当及时检验。当事人约定检验期限的，买受人应当在检验期限内将标的物的数量或者质量不符合约定的情形通知出卖人。买受人怠于通知的，视为标的物的数量或者质量符合约定。但是，公司仍有可能面临在发生纠纷时因缺少直接书面证据而需通过产品实际交付情况和合同约定的验收时限等进行举证的潜在法律风险。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10
第二节	概览.....	14
第三节	风险因素.....	25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4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80
第六节	公司治理.....	221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232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64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389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415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416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421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430

##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普通名词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立方控股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立方有限	指	公司前身杭州立方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杭州立方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
招股说明书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
本次发行、本次公开发行	指	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改委、发展改革委	指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保荐人、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登记公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律师事务所、天册律师	指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最近三年一期、报告期	指	2020年、2021年、2022年、2023年1-6月
各报告期末	指	2020年末、2021年末、2022年末、2023年6月末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杭州鼎隆	指	杭州鼎隆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公司一级子公司
立万数据	指	杭州立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一级子公司
杭州立泊	指	杭州立泊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公司一级子公司
杭州行呗	指	杭州行呗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一级子公司
建宁立方	指	建宁福源立方停车服务有限公司，公司一级子公司
中卫立万	指	中卫市立万停车服务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子公司
北京行呗	指	北京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子公司
重庆行呗	指	重庆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子公司
上海行呗	指	上海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子公司
武汉立方	指	武汉立方停车服务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子公司
西安立万	指	西安立万停车服务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子公司，已注销
成都行呗	指	成都行呗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子公司
恩施行呗	指	恩施市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子公司
恩施立万	指	恩施立万停车管理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子公司

长沙立万	指	长沙立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子公司
广州行呗	指	广州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子公司，已注销
立威智云	指	陕西立威智云停车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子公司，已注销
余杭分公司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余杭分公司
北京分公司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上海分公司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重庆分公司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山东分公司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天津分公司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湖南分公司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四川分公司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沈阳分公司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陕西分公司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广州分公司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深圳分公司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江苏分公司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武汉分公司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江西分公司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青岛分公司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河南分公司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无锡分公司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河北分公司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苏州分公司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朝阳分公司	指	北京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朝阳分公司
立万大数据	指	河南立万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湖畔山南	指	杭州湖畔山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天堂硅谷	指	舟山天堂硅谷元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武汉云呗	指	武汉云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小码联城	指	武汉小码联城科技有限公司
立万投资	指	杭州立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宁波信珈	指	宁波信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上海焱萃	指	上海焱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新余裕大顺宝	指	新余裕大顺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润集团	指	华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集团内相关公司与下属公司
恒隆地产	指	恒隆地产有限公司及其集团内相关公司与下属公司
安徽立脉	指	立脉物联技术（安徽）有限公司（原合肥立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更名，系公司经销商）与安徽立万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2022 年起与公司有业务合作）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统称为安徽立脉并合并披露相关数据。
恩施现代家居	指	恩施州现代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	指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集团内相关公司与下属公司
中国移动	指	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及其集团内相关公司与下属公司
捷顺科技	指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609.SZ
科拓股份	指	厦门科拓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艾润	指	西安艾润物联网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b>专业名词释义</b>		
道闸	指	一种用于限制机动车通行的出入口管理设备，主要由道闸机芯、控制器、箱体及闸杆等部件构成

防护柱	指	防护柱主要是为安防敏感区域防止非许可车辆强行闯入而专门设计研发。通常立于地面禁止车辆通行，例如步行街、银行门口、校园门口、高级别安防的单位门口等
车位相机	指	主要应用于室内停车场视频车位引导系统，采用一体化工业级产品设计思路，搭载高清摄像传感器件及高亮度指示灯合二为一。结合车辆轮廓、车牌等智能化识别算法，完成车位状态监测及车牌识别
车辆识别仪	指	一种以数字图像处理、模式识别、计算机视觉等技术为基础，对摄像机所拍摄的车辆图像或者视频序列进行分析，自动提取车辆牌照信息的设备
自动挡车器	指	一种管理车辆出入的自动化设备，主要适用于停车场出入口、收费站和小区门口拦截车辆，防止车辆随意进入
地磁检测器	指	一种用于检测车辆和车位状态的地磁传感器。地磁传感器是数据采集系统的关键部分，数据采集系统在交通监控系统中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传感器的性能对数据采集系统的准确性起决定作用
采集器	指	一种具有现场实时数据采集、处理功能的自动化设备。具备实时采集、自动存储、即时反馈、自动处理、自动传输等功能。为现场数据的真实性、有效性、实时性、可用性提供了保证
SaaS 云平台	指	运营 SaaS 软件的平台，SaaS 提供商为企业搭建信息化所需要的所有网络基础设施及软件、硬件运作平台，并负责所有前期的实施、后期的维护等一系列服务，企业无需购买软硬件、建设机房、招聘 IT 人员，即可通过互联网使用信息系统。SaaS 是一种软件布局模型，其应用专为网络交付而设计，便于用户通过互联网托管、部署及接入
车位引导系统	指	一种能够引导车辆顺利进入目的车位的指示系统。一般指在停车场引导车辆停入空车位的智能停车引导系统，由探测器对车位进行检测，通过显示屏显示空车位信息，司机通过该信息实现轻松停车
反向寻车系统	指	一种由车位检测器、视频处理器、中央处理器、网络交换机、室内外的 LED 显示屏、寻车终端等硬件设备及配套的综合管理一体化软件形成的操作平台，是一种通过车牌识别技术能够帮助使用者尽快找到车辆停放区域的系统
预甄别系统	指	预甄别系统是结合停车场具体需求并经过不断优化而设计的高效智能、快捷精确、科学经济的指示系统。在消费者离场时，通过在出口主要通道部署的预甄别系统，提前对离场车辆预缴费情况进行预甄别。系统自动识别车辆，全程无需人工干预。预甄别系统对已缴费车辆予以放行，引导未缴费车辆返回至场内进行缴费，从而缓解出口通行压力，提高离场通行率
AIoT	指	融合人工智能技术和物联网技术，通过物联网产生、收集来自不同维度的、海量的数据存储在云端、边缘端，再通过大数据分析，以及更高形式的人工智能，实现万物数据化、万物智能化。人工智能与物联网技术相融合，最终追求的是形成一个智能化生态体系，在该体系内，实现了不同智能终端设备之间、不同系统平台之间、不同应用场景之间的互融互通，万物互融
OCS 一卡通系统	指	以一张代表成员身份的智能卡为索引，以统一的数据库为基础，以一个完整的平台为管理界面，以标准 OPC Server、Web Service 服务、ADO&ODBC 标准数据源等多系统组件，为用户实现高度集成、多系统联动以及融入用户现有信息化系统作出技术支撑，从而为用户提供完整的一卡通解决方案

SMT 加工	指	电子电路表面技术加工，包括将各种电容、电阻、芯片等在印制电路板上进行焊接组装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缩写为 ISO），就产品质量管理及质量保证而制定的一项国际化标准。ISO9001 用于证实企业设计和生产合格产品的过程控制能力
ISO14001	指	是由国际标准化组织（ISO）环境管理委员会（TC207）从 1993 年开始制定的环境管理体系国际标准，是针对全球性的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越来越严重，臭氧层破坏、全球气候变暖、生物多样性的消失等重大环境问题威胁着人类未来的生存和发展，顺应国际环境保护的发展，依据国际经济贸易发展的需要而制定的，以向各国政府及各类组织提供统一、一致的环境管理体系、产品的国际标准和严格、规范的审核认证办法
ISO27001	指	是世界上公认解决信息安全的有效方法之一，由英国标准化协会 BSI 于 1998 年发起的，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标准是制定信息安全管理方针和策略，采用风险管理的方法进行信息安全管理计划、实施、评审检查、改进的信息安全管理执行的工作体系
ISO45001	指	是国际性安全及卫生管理系统验证标准。是原职业健康及安全管理体系（OHSAS18001）的新版本，目的是通过管理减少及防止因意外而导致生命、财产、时间的损失，以及对环境的破坏
CMMI	指	CMMI 全称是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是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是由美国国防部与卡内基梅隆大学和美国国防工业协会共同开发和研究制定的一套评估认证体系，是衡量软件企业能力成熟度和项目管理水平的权威标准
B/S 架构	指	即浏览器和服务端架构模式，在这种架构下，用户工作界面是通过浏览器来实现，极少部分事务逻辑在前端实现，但是主要事务逻辑在服务器端实现，形成所谓 3-tier 结构
IPQC 制程检验	指	Input Process Quality Control，即过程质量控制，指产品从物料投入生产到产品最终包装过程的品质控制
OD 分析	指	Origin Destination 分析，即交通起止点调查分析
RFID	指	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 的缩写，指射频识别技术，是自动识别技术的一种，通过无线射频方式进行非接触双向数据通信，利用无线射频方式对记录媒体进行读写，从而达到识别目标和数据交换的目的，其被认为是 21 世纪最具发展潜力的信息技术之一
ReID	指	Person re-identification，行人重识别，也称行人再识别，是利用计算机视觉技术判断图像或者视频序列中是否存在特定行人的技术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印制电路板，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是电子元器件电气相互连接的载体

##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721062535Y	
证券简称	立方控股	证券代码	833030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0年4月18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4年10月29日	
注册资本	7,556.8236万元	法定代表人	周林健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780号西溪银座C座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3号天堂软件园D幢11楼A座			
控股股东	周林健	实际控制人	周林健、包晓莺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日期	2015年7月29日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管理型行业分类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2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I6520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 二、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立方控股成立于2000年4月18日，系一家以提供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和服务为基础，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智慧物联综合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2022年，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司软件开发能力已通过CMMI5级评估认证；2020年至2022年，公司连续被认定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设立5家一级子公司，9家二级子公司，22家分公司，销售及售后服务网点已覆盖全国各重点城市，累计服务客户上万家，并已在行业内积累众多各类型各场景经典案例。公司长期坚持品牌化经营思路，一直深耕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细分领域，公司的“立方”、“REFORMER”、“DELOUL”、“行呗”品牌已成为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主要品牌之一。

公司的控股股东是周林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41.21%股份；实际控制人是周林健和包晓莺夫妇，其中包晓莺直接持有公司11.49%股份，周林健和包晓莺通过立万投资间接持有立方控股6.35%股份。周林健和包晓莺夫妇直接和间接持有立方控股59.05%股份。

2021年12月8日，发行人股东周林健、包晓莺、立万投资、上海焱萃及包剑炯

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协议签署方在发行人股东大会表决时与周林健和包晓莺共同采取一致行动。基于前述协议，根据《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立万投资、上海焱萃和包剑炯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周林健和包晓莺的一致行动人。上述股东中，立万投资系周林健和包晓莺共同设立的持股平台，上海焱萃系包晓莺父母设立的持股平台，包剑炯为包晓莺之兄。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林健和包晓莺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 65.28%股份。

###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系一家以提供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和服务为基础，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智慧物联综合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营业务涵盖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安全应急系统以及停车运营服务四大板块，各类产品和服务广泛应用于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智慧园区、智能楼宇、交通枢纽、住宅小区、商业物业以及旅游景区等场所。

公司在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和公共安全领域有着丰富的实践经验和前瞻性思考，通过结合云计算、人工智能、大数据以及智能物联网等技术的成熟应用，不断优化各类软件管理系统和“SaaS 云平台”的功能应用与使用体验，并根据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涉及“车行”与“人行”的智能化、专业化、科学化、个性化等全方位产品与服务，强化赋能涉及出入口控制与管理应用的各种类型终端场所，为城市运营、企业管理以及个人生活创造价值。

公司具备多年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软硬件设计、研发以及生产专业经验。截至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已拥有 127 项软件著作权、99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22 项，均系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知识产权储备。公司已主持或参与了 5 项团体标准或地方标准的制订，公司软件开发能力已通过 CMMI5 级评估认证，并相继取得 ISO9001、ISO14001、ISO20000、ISO27001、ISO45001 等体系认证。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连续被认定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进一步证明公司的技术研发与新兴技术创新应用能力。公司已成为国内具有市场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的智慧物联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 四、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6月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资产总计(元)	694,914,782.98	762,512,065.08	631,126,207.67	572,172,601.45
股东权益合计(元)	505,181,034.09	495,435,005.45	453,886,228.75	413,498,444.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504,803,667.65	495,083,671.52	453,710,483.21	413,138,217.1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91	34.82	25.97	27.38
营业收入(元)	183,596,608.72	465,323,425.04	468,364,858.19	431,167,156.96
毛利率(%)	55.90	54.60	56.09	56.46
净利润(元)	9,746,028.64	41,548,776.70	61,696,890.53	58,284,766.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9,719,996.13	41,373,188.31	61,731,372.17	57,949,349.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054,487.30	43,306,531.74	57,172,582.02	54,086,591.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4	8.72	14.30	14.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01	9.13	13.24	13.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55	0.82	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55	0.82	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863,127.67	43,945,022.50	27,010,254.89	43,245,758.0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8.12	16.29	12.07	11.63

## 五、 发行决策及审批情况

### (一) 本次公开发行已获得的授权和批准

2021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等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议案。

2021年12月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的议案，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具体事宜。

2022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22年5月12日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之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之决议有效期的议案》等议

案，并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经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 年 9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底价的议案》，该议案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后，公司发行底价改为“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

本次公开发行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通过北交所上市委员会 2023 年第 44 次审议会议审议，并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证监许可（2023）2179 号）。

## 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450.00 万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217.50 万股（含本数），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667.50 万股（含本数）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16.10%（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 18.08%（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
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通过公司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后总股本	90,068,236 股
每股发行价格	7.69 元/股
发行前市盈率（倍）	13.42
发行后市盈率（倍）	15.99
发行前市净率（倍）	1.17
发行后市净率（倍）	1.18
预测净利润（元）	不适用
发行前每股收益（元/股）	0.57
发行后每股收益（元/股）	0.48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股）	6.55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	6.50
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	8.75
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7.39
本次发行股票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交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的相关规定及监管机构的相关监管要求且已开通北交所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认购的除外。

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发行数量 2,900,000 股，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本次发行数量的 20.00%，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本次发行总股数的 17.39%。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11,150.5000 万元（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 12,823.0750 万元（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9,067.3329 万元（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 10,572.2536 万元（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 2,083.1671 万元（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2,250.8214 万元（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其中： 1、保荐及承销费用：1,115.0500 万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1,282.3075 万元（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 2、审计及验资费用：581.6981 万元； 3、律师费用：288.4906 万元；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28.3019 万元； 5、文件制作费用：62.7358 万元 6、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6.8907 万元（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7.2875 万元（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 注：上述发行费用均不含增值税金额，最终发行费用可能由于金额四舍五入或最终发行结果而有所调整。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询价对象范围及其他报价条件	不适用
优先配售对象及条件	不适用

注 1：发行前市盈率为本次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 2022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注 2：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后总股本为 90,068,236 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后总股本为 92,243,236 股；

注 3：发行前市净率以本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计算；

注 4：发行后市净率以本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市净率为 1.18 倍，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市净率为 1.18 倍；

注 5：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以 2022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为 0.48 元/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为 0.47 元/股；

注 6：发行前每股净资产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注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按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其中，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按经审计的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为 6.50 元/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为 6.51 元/股；

注 8：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为 2022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注 9：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以 2022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计算，其中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按经审计的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为 7.39%，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7.21%；

注 10：上述部分金额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 七、 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 （一） 保荐人、承销商

机构全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注册日期	2005 年 11 月 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81703453H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12 层
联系电话	021-68801584
传真	021-68801551
项目负责人	贾兴华、郭炜
签字保荐代表人	吴建航、胡家荣
项目组成员	廖小龙、刘劭谦、王飞跃、邓智威、戴逸凡、戴维、李恒、张芮钦

##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章靖忠
注册日期	1985 年 12 月 1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330000470140075E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 1 号黄龙世纪广场 A 座 11 楼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 1 号黄龙世纪广场 A 座 11 楼
联系电话	0571-87901111
传真	0571-87901500
经办律师	黄康熙、金臻、傅剑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王越豪
注册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31 楼
联系电话	0571-88216888
传真	0571-88216999
经办会计师	边珊珊、魏晓慧

##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 (五) 股票登记机构

机构全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 (六) 收款银行

户名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北京京城大厦支行
账号	8110701013302370405

## （七） 申请上市交易所

交易所名称	北京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	400-626-3333
传真	010-63889634

## （八）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适用 不适用

### 八、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权益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 九、 发行人自身的创新特征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与软件企业，坚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积极推动新旧产业融合。公司深耕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包括各大业务板块均设立独立事业部，事业部一方面通过各区域营销网络实现终端项目落地，另一方面全力探索新兴技术应用场景，助力行业与产业链的持续发展。公司日常技术研发均与客户需求相结合，并通过技术积累实现公司平台系统产品与服务的持续迭代。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拥有 127 项软件著作权、99 项专利，其中 22 项为发明专利，均系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知识产权储备。公司已主持或参与了 5 项团体标准或地方标准，公司软件开发能力已通过 CMMI 5 级评估认证，并相继取得 ISO9001、ISO14001、ISO20000、ISO27001、ISO45001 等体系认证。2022 年，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连续被认定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进一步证明公司的技术研发与新兴技术创新应用能力。

公司以提供智慧物联综合解决方案为核心，形成了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安全应急系统以及停车运营服务四大业务板块。公司具备自主研发设计能力，在各细分领域均掌握了多项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

### 1、智慧停车系统

公司的智慧停车系统通过各类细分模块软硬件有效整合，并融入无人值守系统，以及结合“SaaS 云平台”便捷服务形成了一套以停车场建设与运营为目标的解决方案，

能够提高通道通行效率、管理效率，改善用户体验。公司智慧停车系统的创新型与先进性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系统特色	创新性与先进性描述
车辆进出	统一采用无岗亭、无值守、低人力方式进行管理，运营管理中心可实现多通道集中管理。
语音通信	采用高清语音智能芯片，大容量智能语音存储播报。
通道控制	采用全新高速伺服电芯，实现 0.6 秒起落杆平稳运行，设备自带千帕级机芯遇阻反弹功能，反应速度大幅提升。道闸左右方向可随意切换，采用高精度线性编码控制，实现运行过程全程监测。
车牌识别	采用 99.90%识别率 AI 智能摄像机，采用自主研发设计的前端 AI 遴选算法，支持车牌与车款识别和非机动车鉴别过滤。
停车收费	采用以车牌为鉴定媒介辅以车辆特征识别技术，判断车辆缴费状态。同时，通过车收费及进出数据交易清算软件进行分类清算，协助运营管理。
运营管理	保持 7*24 小时在线值守，实现现场无人值守状态，并融合 AIoT 技术助力管理服务。
设备外观	遵循结构美学设计，沿用汽车烤漆工艺标准，并使用超远视距液晶显示屏，外观与架构均为公司自主研发设计。
互联网服务	使用微信公众号、小程序等轻量级入口，结合“SaaS 云平台”融入多样服务功能，同时可作为单独模块与客户自身应用整合。
车位引导	提供全视频车位引导、超声波车位引导、立体车库引导、地面车位引导等全方位系统，车位引导屏集“车位数据采集”、“余位计算”及“引导信息发布”等功能于一体，可同时服务立体车库。
反向寻车	拥有精细矢量地图，核心蓝牙定位引擎技术，具备高精度定位算法，定位精度 3 米左右，延迟 1-2 秒。
地磁模块	含磁场变化感知模块、雷达探测模块，安装在单个车位内可精准判断车辆进出行为，可同时应用于停车场库车位引导系统与城市级停车场景。
城市停车平台	融合路内路外停车、综合管理、运营监管以及数据分析等功能，提供符合政府部门整体管理、监控、整治等需求的综合运营平台。

## 2、智慧门禁系统

公司的智慧门禁系统充分融合无线射频卡、二维码、手机蓝牙、指纹、人脸识别等新兴技术创新落地，将传统门禁通道持续进行创新升级，并自主研发设计贯穿整体产品线的 OCS 一卡通系统，将智慧门禁系统由人员出入管理升级为人员管理、设备管理、场景应用管理等，拓宽产品与服务的应用领域，实现智慧门禁系统核心价值持续提升。公司智慧门禁系统的创新性与先进性具体如下表所示：

系统特色	创新性与先进性描述
系统功能性	系统以人员通行业务数据为核心，以立方人员综治管理平台为引擎，辅助移动互联网应用，支持私有云混合云多种部署方式，支持多种代表成员身份的媒介，拓展多样化系统功能，向客户提供包括智能门禁、电梯控制、访客管理、会议管理、消费管理、水电控计费、巡更巡检以及安保监控等人员管理一体化解决方案。
系统兼容性	实现多媒介支持与多终端支持，身份媒介融合无线射频卡、二维码、手机蓝牙、指纹、人脸、虹膜、指静脉等，其中，无线射频卡频率覆盖了 13.56M、315M、915M、2.45G 和 5.8G 等频带，支持 Mifare、Legic、CPU、国密卡、身份证、RF-SIM 等卡片类型；实现一个系统多功能应用覆盖各类场景；并提供

	同步服务、备份服务、计算服务以及负载管理。
模块化控制	由分散的智能控制器组成多层次模块化结构，当一台控制器发生故障时，不会影响整个系统，充分体现集中管理、分布控制的设计思想，减少风险，增加了系统工作可靠性。
新兴技术融合	融入人脸识别功能与测温功能等新兴技术创新应用，并自主研发设计人脸识别算法，实现软硬件良好适配。引入吸收创新服务器端人脸算法及 ReID 算法，实现人员检索和低成本跨镜追踪功能。
管制通道形态	管制通道外型与样式均系公司自主设计研发，公司拥有多种功能型通道，包括摆动式、伸缩式、辊闸式、平开式、安全 AB 门、窄边式等，能够满足客户各类需求，适配多种不同场景。
加密通讯技术	结合 3DES 及私密算法，对每张卡片用私有加密因子进行分散，不同的卡片具有不同的加密算法及卡片密钥。采用报文动态加密机制确保通讯过程安全，设备端及软件端均内置多种加密算法，实现每次报文收发采用随机加密算法，确保系统通讯安全。
人脸识别产品	基于面部分析技术，提供包括人脸检测与分析、五官定位、人脸搜索、人脸比对、人脸验证、人员查重、活体检测等多种功能，为客户提供高性能高可用的人脸识别服务。

### 3、安全应急系统

公司的安全应急系统由高安全反恐周界隔离硬件设备和全场景一体化应急软件平台两块产品组成。公司安全应急系统的创新性与先进性和具体如下表所示：

系统特色	创新性与先进性描述
反恐防冲撞	具有强抗撞击能力，能抵抗大型车辆高速冲撞，并在经受撞击后仍可正常升降。
双速度设计	日常升降速度为 2-6 秒可调节，同时配备应急装置，可实现 1 秒内完全升起。
节能环保	气压式升降柱系统采用空气作为驱动介质，低功耗且对环境零污染。
碰撞感知	自研碰撞感知模块，算法自动检测分析碰撞力度，根据阈值设定主动报警并做出动作相应。
应急平台架构	基于“物联网+大应急”的“感、应、云”技术架构及“云化”分布式部署的技术框架，构建独立开发、管理的微服务架构体系。实现“省-市-区/县-企业”的多层级、多用户的使用需求，省、市、区/县、企及成员单位依托权限，构建纵向从省到市、区/县、园区级应急管理机构，横向到各安委会成员单位，前端到高危行业企业，涵盖政府、行业领域、安委机构、企业、社会公众的一体化、集约化、开放包容的架构。
多终端融合打通	结合物联网平台、视频平台打通前端感知设备，实现和融合通信平台无缝对接打通应急机构使用的各种通信设备如单兵、无人机、多模终端、应急指挥车辆等。

公司在业务发展中，逐步形成核心技术为支撑，产品创新、场景赋能以及成果运用多线转化为渠道，客户服务经验反馈为改善提升路径的完整技术应用模式。公司的研发设计成果完全应用于满足客户需求，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并最终形成行业技术壁垒。公司构建了区域营销网络为基础，总部事业部研发为支持，共同实现客户需求的服务模式，在客户或项目承揽过程中，公司重点突出公司的品牌价值与专业经验，将成功项目案例作为支点，以点带面进行客户与项目拓展，推动业务持续增长。公司始终将产品与服务的赋能效应作为提升业务质量的重点，通过结合新兴技术，不断迎

合客户需求，解决行业痛点。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投入，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研发人员 276 名，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为 26.19%。公司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1-6 月研发费用投入分别为 5,014.08 万元、5,651.43 万元、7,579.44 万元和 3,326.73 万元，每年的研发投入不断增加，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1-6 月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占比分别为 11.63%、12.07%、16.29%和 18.12%，占比逐年递增。

公司加速将自身业务与技术、产业和国家战略方位、广领域、深层次的融合发展。技术融合方面，公司通过自主设计与研发，结合新兴技术创新应用将传统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设备升级优化，将传统道闸、通道闸、升降柱等设备进行改良，赋予智能化、可视化、数据化、信息化等功能，并结合 AIoT 新兴技术实现云端管理、监控以及分析；产业融合方面，公司从人行与车行的基本场景出发，逐步向智慧物联、消费零售、商业物业等行业渗透，推动客户构建符合消费者需求的服务体系，促进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升级转型；战略融合方面，公司业务与“互联网+”、“智慧城市”、“新基建”、“万物互联”等国家战略紧密重合，在我国经济发展进入到服务经济引领期和打造创新国际竞争优势期，充分发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类企业在推动国内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与提升整体行业产业链的促进作用。

## 十、 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及分析说明

发行人系在全国股转系统连续挂牌满 12 个月的创新层挂牌公司，2021 年度、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分别为 57,172,582.02 元、41,373,188.31 元，均不低于 1,500.00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3.24%、8.72%，均不低于 8%。拟按照“标准一”申请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即：预计市值不低于 2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2,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8%。

## 十一、 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在公司治理中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等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 十二、 募集资金运用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并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调整方案批准，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1,450.00 万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应用于主营业务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建设期	实施主体	项目备案情况
1	智慧物联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39,697.27	14,500.00	24 个月	立方控股	滨发改金融【2022】022 号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833.00	5,000.00	24 个月	立方控股	滨发改金融【2022】021 号
3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12,000.00	7,000.00	-	立方控股	-
	合计	61,530.27	26,500.00	-		-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再用于置换先期投入资金。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以上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则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等方式解决。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之相关内容。

## 十三、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事项。

###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各项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本公司的主要风险因素如下：

#### 一、经营风险

##### （一）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

公司是一家以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和服务为基础，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智慧物联综合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营业务涵盖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安全应急系统以及停车运营服务四大业务板块，各类产品和服务广泛应用于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智慧园区、智能楼宇、交通枢纽、住宅小区、商业物业以及旅游景区等场所。

202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46,532.34 万元，较 2021 年度下降 0.6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330.65 万元，较 2021 年度下降 24.25%。受宏观经济波动与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有所下滑。2023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 18,359.6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0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05.4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2.58%，经营业绩有所回暖。

公司所处的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发展与宏观经济发展水平相关。近年来，国内逐步深化经济结构改革，经济发展从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宏观经济增速有所放缓。若未来经济增速进一步放缓，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可能出现投资规模缩减、建设期延缓或回款效率下降等情形，从而对公司市场开拓及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二）项目质量控制的风险

公司承接的出入口控制与管理项目需要根据不同的项目背景、客户需求以及场景环境等进行个性化定制，对公司的综合解决方案提供能力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层、项目管理人员不注重对项目关键节点的把控，或公司未能适时地调整和完善与业务相匹配的质量管理体系，则将容易出现项目质量下降的风险，进而对公司声

誉及未来市场开拓造成不利影响。

### **（三）城市级停车项目市场需求提升引致的大型项目管理的风险**

随着城市级停车项目市场需求的不断提升，公司智慧停车系统的项目规模将持续提升，大型城市级停车项目对公司的技术研发、服务能力、质量控制、项目组织、资金实力以及风险承受能力等多方面均提出了更高要求，如果公司出现大项目管理不善的情形，将会对经营效益和品牌形象造成不利影响。

### **（四）市场竞争加剧与市场份额下降风险**

随着智慧城市概念持续深化、城镇化进程稳步推进、汽车保有量日益上升以及新兴技术创新应用不断落地，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规模得以持续发展，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以及安全应急系统的市场需求旺盛，整体行业发展潜力较大，并吸引了大量企业进入到了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公司通过提供以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以及安全应急系统为主的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综合解决方案满足客户个性化、多元化需求，并持续重视行业延伸、技术研发以及案例积累，已在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中各类应用场景获得了稳定的市场份额。

报告期内，公司停车场库应用场景下智慧停车系统与智慧社区、智慧医院以及智慧校园应用场景下智慧门禁系统销售收入均因宏观经济波动与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出现下滑；同时，城市停车系统硬件产品因市场推广策略致使平均单价有所下降。2023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较同期增长8.08%，主要经营数据有所好转。未来，面对宏观经济波动与市场竞争加剧，公司存在产品无法及时满足各类应用场景客户需求导致市场份额下降、盈利能力下滑的风险，以及因竞争因素导致公司的产品或服务被动降价的风险。

### **（五）安全应急系统的整体销售收入面临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安全应急系统的收入金额分别为2,434.26万元、1,926.86万元、1,119.52万元和607.88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77%、4.22%、2.48%和3.50%，最近三年呈现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该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且行业内的厂商众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市场需求逐渐向中低端升降柱系列产品市场下沉，对于高价及高性能产品的需求相对降低。报告期内，公司为应对激烈竞争的市场竞争环境，安全防护柱产品的平均单价呈现不断下降趋势，销售数量总体也不断下滑，从而导致安全应急系统整体销售收入出现下降。

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对安全应急系统产品规划进行调整，侧重安全应急平台产品开发和市场推广，对于部分毛利较低的安全应急项目选择战略性收缩策略。虽然公司目前已针对该类业务进行业务结构和发展方向的调整，但如调整不及预期，新的产品不能很好地满足市场需求，则公司安全应急系统的整体销售收入则将面对进一步下滑的风险，进而对公司总体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六）报告期内客户数量逐年下降的风险**

2020年至2022年，除停车运营业务外，公司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及安全应急系统业务的客户数量分别为2,558名、2,575名及2,433名。最近三年，公司客户数量整体呈现下降趋势，主要与公司业务发展战略相关。公司倾向于与具备持续合作能力的集成商或大型终端客户进行合作，在项目制为主的合作背景下，报告期内与此类客户合作项目较多或单体项目金额较大，从而公司收入规模100万元以上的大客户数量总体保持平稳趋势，且来自于大客户的收入规模不断增长，但总体客户数量有所下降。未来，不排除因公司业务发展战略或其他因素导致公司出现客户数量出现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 **（七）停车场库应用场景下智慧停车系统销售金额持续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停车场库应用场景下的智慧停车系统销售收入分别为19,143.31万元、18,779.80万元、16,897.27万元和6,533.21万元。2021年度及2022年度下降比例分别为1.90%、10.02%，主要原因系受宏观经济波动与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影响，停车场库相关项目需求出现阶段性减少或延后致使发行人销售规模同比下降。2023年1-6月，发行人停车场库应用场景下智慧停车系统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0.91%，已呈现恢复态势。

停车场库应用场景市场需求与宏观经济波动密切相关，如未来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或外部经营环境恶化，将可能导致公司停车场库应用场景下智慧停车系统收入进一步下滑，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八）城市停车系统硬件产品销售价格下降的风险**

公司城市停车系统硬件产品主要包括地磁检测器和高位相机等。报告期内，城市停车系统硬件产品单位平均售价分别为781.24元、779.83元、565.27元和575.68元，呈下降状态，主要原因系公司针对部分地区新增城市停车项目，在一定成本控制基础上采取降价策略进行市场推广所致，并非系对公司城市停车系统产品的全面价格调

整。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城市停车应用场景下智慧停车系统销售规模持续提升，盈利能力持续增强，但是如未来城市停车系统硬件产品因市场原因出现大幅下降，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并进一步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 二、财务风险

### （一）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5,956.14 万元、30,039.48 万元、32,946.46 万元和 30,549.5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60.20%、64.14%、70.80%和 166.40%。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将可能继续增加。若公司采取的收款措施不力或客户信用发生变化，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将会提高，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电子类材料、成品外购类组件、五金类材料以及其他材料等。根据公司的采购内容，上述原材料多为标准化、通用类产品，市场上的供应商数量多且竞争充分，不存对单一或少数供应商的依赖。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高，原材料价格波动会对公司经营成本产生一定的影响。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上升，公司未能及时有效应对，将增加公司的经营成本，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 （三）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不含运费）分别为 56.46%、56.09%、54.60%和 55.90%。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水平受行业发展状况、市场需求、产品结构变化、原材料价格、产品销售价格、技术进步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如果上述因素发生较大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综合毛利率下降，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 （四）经营性现金流量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324.58 万元、2,701.03 万元、4,394.50 万元和 1,386.31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且与公司净利润存在一定差异。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存货等经营性流动资产占用规模不断增加，公司营运资金需求日益增加。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波动可能导致公司出现营运资金短期不足的风险。

### （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及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部分下属子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以及小型微利企业相关税收优惠政策。2020年至2022年，公司均通过了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的认定并享受10%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因此，公司2021年与2022年企业所得税按10%的优惠税率缴纳。公司判断2023年仍符合重点软件企业的相关认定条件，因此2023年1-6月企业所得税暂按10%的优惠税率计缴。

如果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做出重大调整或公司将来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点软件企业资格复审或重新认定，则公司存在被税务部门追缴企业所得税税款风险，公司将按一般企业所得税税率缴税，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 **（六）公司经营业绩的季节性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受行业下游客户项目规划及资金结算等因素影响，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和结算呈现一定的季节性波动。公司下游客户通过招投标或商务谈判等采购流程选定供应商，待资金落实后，具体施工大多安排在年中或下半年开始实施，通常工期会在年底前完成，因此公司销售收入在下半年或第四季度确认居多，公司的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风险。

#### **（七）财务内控措施未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采购和销售结算主要采用银行转账方式。同时，由于受客户付款安排、支付系统覆盖程度、客户支付习惯及支付便捷性等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第三方回款、员工卡收款、现金收款等情形，财务内控存在一定瑕疵。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杜绝员工卡收款，但第三方回款、现金收款交易现象的存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销售回款、现金管理内部控制的执行难度，若公司相关财务内控措施未能得到有效执行，则将增加公司业务或财务损失的风险。

### **三、技术风险**

#### **（一）技术研发失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研发投入持续提升，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11.63%、12.07%、16.29%和18.12%。公司不断通过新兴技术应用拓宽进出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应用边界，形成公司赖以生存的核心竞争力。未来，预计公司将保持对新兴技术应用较高的研发投入。若公司因技术门槛高、技术经济性、客户需求变动等因素，出现研发不成功或者研发成果无法成功商业化的情形，则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前

景产生不同程度的不利影响。

## **（二）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长期以来通过持续的产品设计与技术研发积累了丰富的技术成果，除部分已申请专利或软件著作权外，另有多项技术或算法以技术秘密、非专利技术的形式保有。核心技术与算法是公司在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关键，一旦失密，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三）技术迭代的风险**

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是一个技术快速发展的行业。以停车场管理为例，已从简单的车辆进出记录与收费逐渐转变为复杂的车辆标识识别、权限管理、停车引导、停车运营等。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准确地预测和把握出入口控制与管理技术的发展趋势，对技术研究不断改进，将会导致公司无法在关键技术取得突破、核心技术发展停滞甚至被替代以及面临被竞争对手超越的风险。

## **（四）在研项目或新产品可能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对行业前瞻性把握，适当推进安全应急平台领域的新技术创新与新产品研发。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公司安全应急系统下安防应急平台已实现销售收入377.45万元及268.57万元。虽然公司的在研项目与新产品已经过充分论证，目标市场需求较为明确，行业发展前景良好，但是如公司后续无法将新产品转化为销售规模，或同行业公司研发完成更具竞争优势的同类产品，则公司前期研发投入可能无法收回，并将对整体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四、人力资源风险**

## **（一）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作为专业从事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为满足客户个性化、多样化的市场需求，需要在方案定制研发、生产管理以及销售服务等各个环节中具有专业型和复合型特征的高端人才。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培养了一支高素质、先进性、富有创新能力和实践经验的人才队伍。虽然公司为员工提供了多元化发展平台及个性化的发展路径，努力实现企业和员工的共同成长，但如果核心技术人员和优秀管理人才流失，仍将给公司的经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 **五、法律风险**

## **（一）租赁房产存在瑕疵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场所系通过租赁方式取得。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租赁的部分房屋存在产权证书不齐全的瑕疵及部分未办理租赁备案的情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过因租赁房产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形，但公司未来仍存在租赁的经营场所因到期、租赁备案无法办理等因素导致无法继续租赁，或因未办理租赁备案受到处罚，从而对公司日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 **（二）报告期内部分项目缺少单据可能面临的法律风险**

2020-2022 年，公司缺少签收或验收单据项目收入金额分别为 3,396.03 万元、1,514.44 万元和 453.33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7.88%、3.23%和 0.97%，占比逐年下降。公司已制定严格内部控制措施规范单据管理，2022 年度缺失单据收入占比已低于 1%，且缺少单据项目的款项已基本收回。2023 年 1-6 月，公司确认收入的相关项目均已取得签收或验收单据。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缺少书面签收或验收单据而导致的法律纠纷。

根据《民法典》规定，买受人收到标的物时应当在约定的检验期限内检验。没有约定检验期限的，应当及时检验。当事人约定检验期限的，买受人应当在检验期限内将标的物的数量或者质量不符合约定的情形通知出卖人。买受人怠于通知的，视为标的物的数量或者质量符合约定。但是，公司仍有可能面临在发生纠纷时因缺少直接书面证据而需通过产品实际交付情况和合同约定的验收时限等进行举证的潜在法律风险。

## **六、发行失败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将采取网下询价对象申购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实施，会受到届时市场环境、投资者偏好、价值判断、市场供需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在股票发行过程中，若出现有效报价或网下申购的投资者数量不足等情况，可能会导致发行失败。

##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系智慧物联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及补充营运资金。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对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经营规模的扩大和业绩水平的提高产生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对本次募集资

金拟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论证，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实施进度、建设成本发生变化等引致的风险。同时，同行业竞争对手的发展、人工成本的变动、市场容量、局势的变化、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动等因素也会对项目的投资回报及可行性产生影响。此外，虽然公司在每项研发课题立项之前都会进行一些可行性论证，但是由于技术研发存在一定的假设和预想，并不能完全排除在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过程中出现难以攻克的技术难题而带来研发未能达到预期目标的风险。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每年将计提折旧摊销金额 2,405.38 万元。由于投资项目存在建设期，因此短期内公司新增折旧摊销金额可能会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有所下降。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募投项目未能达到预期、新增产能未能充分利用，新增折旧摊销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三）净资产收益率下降和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将会相应增加。但募集资金使用产生效益需要一定周期，在公司总股本增加的情况下，如果公司未来业务规模和净利润未能产生相应幅度的增长，预计短期内公司每股收益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此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投入将相应地增加固定资产折旧。因此，公司存在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 **（四）募投项目土地尚未取得的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尚未取得募投项目用地的使用权，但募投项目土地目前各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根据 2023 年 5 月杭州高新开发区（滨江）经济和信息化局出具的关于建设项目用地落实情况的《函》：因意向地块调整已重新选址，新的意向地块仍位于智慧新天地范围内，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内容符合新意向地块土地性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土地政策和杭州高新区（滨江）的总体规划要求。目前，新意向地块供地各项前期工作推进顺利，争取尽快推出挂牌。

公司募投项目用地无法落实的风险较小。但若未来募投项目用地的取得时间严重晚于预期，或由于募投项目用地所在地区国土规划变更等原因导致该用地无法落实，则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可能面临延期或者变更实施地点的风险，从而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

## **（五）募集资金不能足额募集的风险**

若本次募集资金不能足额募集，或项目实施过程中实际投资规模超过计划金额，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或通过银行融资等渠道解决项目资金需求，这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资金压力，甚至可能影响项目的正常实施，同时可能因银行借款导致财务费用增加而给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若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或发生其他不确定性情况，可能会对项目的投资回报和公司的预期收益产生不利影响。

## **八、二级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股票的二级市场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同时也受投资者的心理预期、股票供求关系、境内外资本市场环境、国家宏观经济状况以及政治、经济、金融政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因此，未来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可能因上述因素而背离其投资价值，存在一定的波动风险，可能会直接或间接造成投资者的损失。

##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全称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Hangzhou Reformer Holding Co.,Ltd.
证券代码	833030
证券简称	立方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721062535Y
注册资本	7,556.8236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周林健
成立日期	2000年4月18日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780号西溪银座C座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3号天堂软件园D幢11楼A座
邮政编码	310012
电话号码	0571-56030808
传真号码	0571-88862118
电子信箱	dmb@reformer.com.cn
公司网址	www.reformer.com.cn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张念
投资者联系电话	0571-56030808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生产：机电产品，办公自动化设备，IC卡读写机，门禁考勤卡一卡通产品。服务：实业投资，通讯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增值电信业务，物业管理，道路货运，仓储（除危化品），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除网络广告），机器设备的租赁，电子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涉及资质凭证经营）；批发、零售：计算机产品，仪器仪表，电信业务,道路货物运输，货物（技术）进出口；交通管理设备设施及安防智能系统设备的生产、安装、维修及产品的技术支持和保养服务，停车场建设工程，停车场规划、设计，停车服务，智能停车场管理系统的施工与设计，停车设备的生产、安装、维修及产品的技术支持和保养服务，停车大数据的技术开发，计算机软件的设计，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以提供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和服务为基础，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智慧物联综合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营业务涵盖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安全应急系统以及停车运营服务四大业务板块，各类产品和服务广泛应用于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智慧园区、智能楼宇、交通枢纽、住宅小区、商业物业以及旅游景区等场所。公司在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有着丰富的实践经验和前瞻性思考，并以识别为核心的智慧物联作为技术支撑，针对人行与车行提

	供全面的解决方案。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的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针对车行领域与人行领域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的各类型软硬件结合系统与运营服务，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以及安全应急系统的销售和停车运营服务等构成。

## 二、 发行人挂牌期间的基本情况

### （一） 挂牌时间

2015年7月29日

### （二） 挂牌地点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 （三） 挂牌期间受到处罚的情况

挂牌期间，公司未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给予的行政处罚。

### （四） 终止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主办券商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主办券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挂牌至今未发生过主办券商变更的情况。

### （六） 报告期内年报审计机构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2020年、2021年、2022年及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均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七） 股票交易方式及其变更情况

自挂牌之日起，公司股票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于2017年12月22日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转让方式自2018年1月15日起由“协议转让”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票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方式。

### （八） 报告期内发行融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票发行情况。

### （九）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十） 报告期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周林健先生，实际控制人为周林健与包晓莺夫妇。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 （十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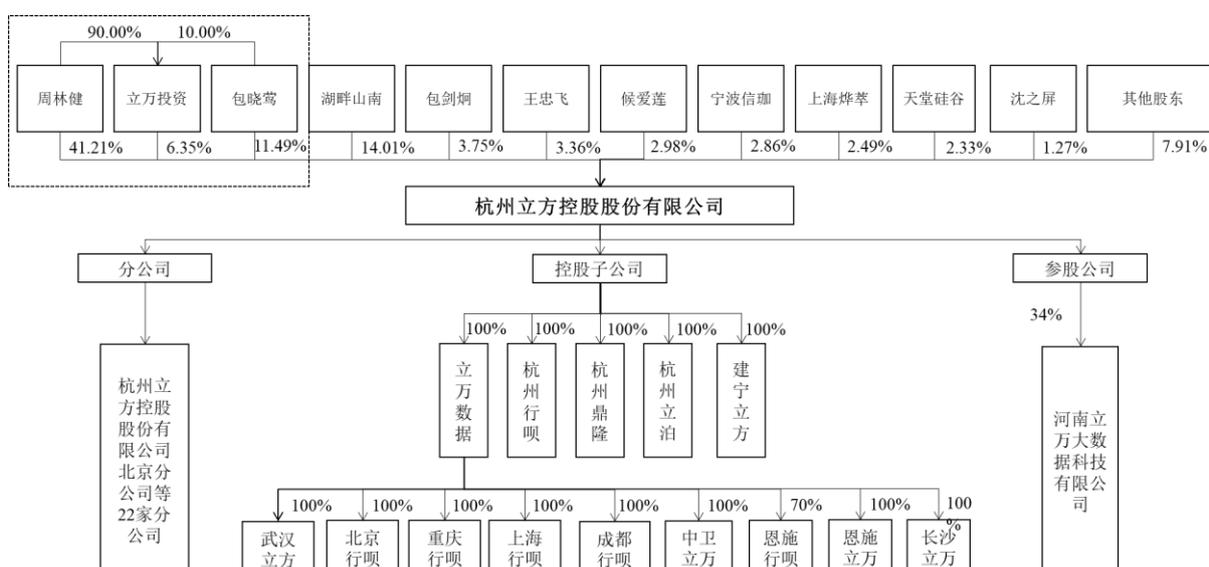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股利分配情况，具体如下：

2020年6月23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75,568,23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人民币现金1.50元。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1,335,235.40元。

2021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5,568,23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人民币现金2.80元，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1,159,106.08元。

## 三、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 四、 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是周林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41.21%股份；实际控制人是周林健和包晓莺夫妇，其中包晓莺直接持有公司 11.49%股份，周林健和包晓莺通过立万投资间接持有立方控股 6.35%股份。周林健和包晓莺夫妇直接和间接持有立方控股 59.05%股份。

2021年12月8日，发行人股东周林健、包晓莺、立万投资、上海焱萃及包剑炯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协议签署方在发行人股东大会表决时与周林健和包晓莺共同采取一致行动。基于前述协议，根据《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立万投资、上海焱萃和包剑炯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周林健和包晓莺的一致行动人。上述股东中，立万投资系周林健和包晓莺共同设立的持股平台，上海焱萃系包晓莺父母设立的持股平台，包剑炯为包晓莺之兄。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林健和包晓莺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 65.28%股份。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林健和包晓莺夫妇的简历如下：

##### 1、周林健

周林健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022619741203\*\*\*\*，本科学历。1992年8月至1995年10月，任宁波天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职员；1996年1月至1997年11月，任浙江工业大学机电技术开发有限公司销售人员；1998年2月至1999年12月，任杭州平治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0年4月创办立方有限。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 2、包晓莺

包晓莺女士，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070219760913\*\*\*\*，大专学历。1996年9月至1998年1月，任杭州江干商业局广汇商厦工作人员；1998年2月至1999年1月，任上海达能牛奶有限公司销售人员；2000年4月创办立方有限。现任公司董事。

##### (二) 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湖畔山南	1,058.82	14.01%

2	立万投资	480.00	6.35%
---	------	--------	-------

## 1、杭州湖畔山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基本情况

湖畔山南持有发行人 14.01% 的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湖畔山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4 年 8 月 27 日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白云路 26 号 212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湖畔山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谢世煌）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服务：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相似或相同的情况

### （2）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湖畔山南的出资构成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湖畔山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00	0.31%
2	杭州阿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1,067.18	95.75%
3	杭州海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279.51	3.94%
合计			<b>32,446.69</b>	<b>100.00%</b>

## 2、杭州立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基本情况

立万投资持有发行人 6.35% 的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立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4 年 7 月 23 日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 3 号天堂软件园 D 幢 11 楼 E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林健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以上项目除证券、期货，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相似或相同的情况

### （2）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立万投资的出资构成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周林健	普通合伙人	144.00	90.00%
2	包晓莺	有限合伙人	16.00	10.00%

合计	160.00	100.00%
----	--------	---------

### （三） 发行人的股份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林健和包晓莺夫妇除了控制发行人外，还控制了立万投资、新余裕大顺宝和 Australia Blue Sea Pty Ltd。其中立万投资的详细情况参见本节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之“2、杭州立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周林健和包晓莺夫妇分别持有新余裕大顺宝 1.25%以及 44.49%的出资额，且周林健为普通合伙人。Australia Blue Sea Pty Ltd 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包晓莺 100.00%持股的澳大利亚公司，新余裕大顺宝和 Australia Blue Sea Pty Ltd 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新余裕大顺宝

##### （1）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新余裕大顺宝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新余裕大顺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年6月13日
住所	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劳动北路42号2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林健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企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保险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相似或相同的情况

##### （2）股权结构

新余裕大顺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构成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周林健	普通合伙人	6.25	1.25%
2	包晓莺	有限合伙人	222.43	44.49%
3	杭州湖畔山南常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22.60	24.52%

4	王忠飞	有限合伙人	35.20	7.04%
5	候爱莲	有限合伙人	33.45	6.69%
6	包剑炯	有限合伙人	33.35	6.67%
7	沈之屏	有限合伙人	11.10	2.22%
8	陕西金控智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15	1.63%
9	周元昆	有限合伙人	7.40	1.48%
10	魏文君	有限合伙人	6.13	1.23%
11	戴峰	有限合伙人	5.80	1.16%
12	宁波宽客宏文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8	0.82%
13	北京金长川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8	0.82%
合计			<b>500.00</b>	<b>100.00%</b>

## 2、Australia Blue Sea Pty Ltd

Australia Blue Sea Pty Ltd 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AUSTRALIA BLUE SEA PTY LTD
公司类型	私人公司
注册地址	U 34 100 ROSE TCE WAYVILLE SA
成立日期	2018年3月14日
公司编号	624 544 038
商业编号	55 624 544 038
经营范围	红酒贸易
股东	包晓莺持股 100%

## 五、 发行人股本情况

### （一）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公开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周林健	3,114.00	41.21%	3,114.00	33.76%
湖畔山南	1,058.82	14.01%	1,058.82	11.48%
包晓莺	868.00	11.49%	868.00	9.41%
立万投资	480.00	6.35%	480.00	5.20%
包剑炯	283.00	3.75%	283.00	3.07%
王忠飞	254.00	3.36%	254.00	2.75%
候爱莲	225.00	2.98%	225.00	2.44%
宁波信珈	216.00	2.86%	216.00	2.34%
上海焯萃	187.99	2.49%	187.99	2.04%

天堂硅谷	176.00	2.33%	176.00	1.91%
其他股东	694.01	9.18%	694.01	7.52%
本次公开发行股份	-	-	1,667.50	18.08%
<b>合计</b>	<b>7,556.82</b>	<b>100.00%</b>	<b>9,224.32</b>	<b>100.00%</b>

##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担任职务	持股数量 (万股)	限售数量 (万股)	股权比例 (%)
1	周林健	董事长、总经理	3,114.00	3,114.00	41.21
2	湖畔山南	-	1,058.82	1,058.82	14.01
3	包晓莺	董事	868.00	868.00	11.49
4	立万投资	-	480.00	480.00	6.35
5	包剑炯	-	283.00	283.00	3.75
6	王忠飞	董事	254.00	254.00	3.36
7	候爱莲	董事	225.00	225.00	2.98
8	宁波信珈	-	216.00	0.00	2.86
9	上海烨萃	-	187.99	187.99	2.49
10	天堂硅谷	-	176.00	0.00	2.33
11	现有其他股东	-	694.01	223.24	9.18
	<b>合计</b>	-	<b>7,556.82</b>	<b>6,694.05</b>	<b>100.00</b>

## （三）主要股东间关联关系的具体情况

序号	关联方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描述
1	立万投资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2	包剑炯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包晓莺之兄、公司原监事（2020年1月离任）
3	上海烨萃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包晓莺的父母包忠耿和钱阿珍分别持股 99.90%和 0.10%

## （四）其他披露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披露事项。

## 六、股权激励等可能导致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权激励等可能导致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

## 七、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一）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5家一级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 1. 杭州鼎隆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杭州鼎隆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7年12月3日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万元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永乐村后木桥108号-3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永乐村区块厂房2号楼
主要产品或服务	安防产品及安全应急系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安全应急系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与公司具有相同的主营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立方控股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3,580.35万元、3,165.42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196.97万元、1,979.91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524.57万元、-217.06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 杭州立泊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杭州立泊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7月28日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万元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永乐村后木桥108号-6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永乐村区块厂房2号楼
主要产品或服务	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的生产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的生产；与公司具有相同的主营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立方控股持股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445.71万元、406.41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18.74万元、198.96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13.84万元、-19.78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3. 杭州立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杭州立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8月26日
注册资本	10,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7,035.00万元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780号西溪银座2幢1层101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杭州西湖区文二西路780号西溪银座C座
主要产品或服务	停车运营服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停车运营服务；与公司具有相同的主营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立方控股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7,745.59 万元、7,933.14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7,156.59 万元、7,418.87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323.12 万元、262.29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4. 杭州行呗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杭州行呗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 年 1 月 5 日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70.00 万元
注册地	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 780 号杭州周家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商业综合用房（西）东 1#楼 1 层 102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杭州西湖区文二西路 780 号西溪银座 C 座
主要产品或服务	停车运营服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停车运营服务；与公司具有相同的主营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立方控股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10.02 万元、9.65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7.22 万元、8.40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2.56 万元、-8.82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5. 建宁福源立方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建宁福源立方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 年 1 月 4 日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0 万元
注册地	福建省三明市建宁县滩溪镇闽江源北路 10-8 号 2 幢 306
主要生产经营地	福建省三明市建宁县滩溪镇闽江源北路 10-8 2 幢 3 层 308 号
主要产品或服务	停车运营服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停车运营服务；与公司具有相同的主营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立方控股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1,457.38 万元、1,364.43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408.38 万元、284.46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52.43 万元、-123.92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9 家二级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 1. 中卫市立万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中卫市立万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 年 10 月 17 日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20.00 万元
注册地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沙坡头区鼓楼东街南侧紫云新都时尚广场 8#128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沙坡头区鼓楼东街南侧紫云新都时尚广场 8#128 号
主要产品或服务	停车运营服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停车运营服务；与公司具有相同的主营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立万数据 100% 持股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92.63 万元、276.35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92.08 万元、275.80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1.48 万元、-16.28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 北京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北京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6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0 万元
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东路 2 号院 2 号楼 5 层 2 单元(B 座)6A
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东路 2 号院 2 号楼 5 层 2 单元(B 座)6A
主要产品或服务	停车运营服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停车运营服务；与公司具有相同的主营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立万数据 100% 持股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816.95 万元、402.82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102.78 万元、145.48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162.09 万元、42.71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3. 重庆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重庆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6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0 万元
注册地	重庆市北部新区金渝大道 89 号 6 幢 26-2
主要生产经营地	重庆市北部新区金渝大道 89 号 6 幢 26-2
主要产品或服务	停车运营服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停车运营服务；与公司具有相同的主营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立万数据 100% 持股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14.67 万元、12.41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104.92 万元、-106.46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69.51 万元、-1.55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4. 上海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上海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4月29日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0万元
注册地	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2168号3幢202C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2168号3幢201C、202C室
主要产品或服务	停车运营服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停车运营服务；与公司具有相同的主营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立万数据100%持股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13.29万元、13.28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162.59万元、-162.59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9.15万元、-0.01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5. 武汉立方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武汉立方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11月18日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895.00万元
注册地	武昌区烟霞路以东、沙湖大道以西、公正路以北、松竹路以南 武汉中央文化区K6K7地块二期第K7-2幢4层1号房
主要生产经营地	武汉市中央文化区K7-2栋、武昌区烟霞路万达尊B座406、407号
主要产品或服务	停车运营服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停车运营服务；与公司具有相同的主营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立万数据100%持股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1,459.47万元、1,438.04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1,450.34万元、1,428.86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190.48万元、-71.48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6. 成都行呗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成都行呗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年2月6日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万元
注册地	成都市武侯区长华路19号3栋32楼3212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成都市武侯区长华路19号万科金色海蓉三期3209-3212
主要产品或服务	停车运营服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停车运营服务；与公司具有相同的主营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立万数据 100%持股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12.42 万元、7.66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11.77 万元、6.99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80.51 万元、-4.78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7. 恩施市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恩施市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 年 11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8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60.00 万元
注册地	湖北省恩施市舞阳坝街道金子坝村（现代家居城）2 幢 2 单元 0908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湖北省恩施市舞阳坝街道金子坝村（现代家居城）2 幢 2 单元 0908 号
主要产品或服务	停车运营服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停车运营服务；与公司具有相同的主营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立万数据 70%持股，恩施中科慧居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30%持股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698.91 万元、707.25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677.11 万元、685.79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58.53 万元、8.68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8. 恩施立万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恩施立万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2 年 1 月 17 日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0 万元
注册地	湖北省恩施市舞阳坝街道金子坝村(现代家居城)2 幢 2 单元 0908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湖北省恩施市舞阳坝街道金子坝村（现代家居城）2 幢 2 单元 0908 号
主要产品或服务	停车运营服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停车运营服务；与公司具有相同的主营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立万数据 100%持股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04 万元、43.64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16.03 万元、40.30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13.97 万元、24.26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9. 长沙立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长沙立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2年7月4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实收资本	0.05万元
注册地	长沙市雨花区高桥街道万家丽中路一段 358 号上河国际商业广场 F 栋 1226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长沙市雨花区高桥街道万家丽中路一段 358 号上河国际商业广场 F 栋 1226 号
主要产品或服务	停车运营服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停车运营服务；与公司具有相同的主营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立万数据 100% 持股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0.00 万元、0.04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0.00 万元、0.04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0.00 万元、-0.01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二）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河南立万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河南立万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年6月12日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29.50万元
注册地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 13 号绿地峰会天下 2205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 13 号绿地峰会天下 2205 号
主要产品或服务	智能建筑化工程及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主营业务及控股方业务情况	系统集成及软件系统开发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河南联合智慧城市大数据有限公司持股 66.00%，立方控股持股 34.00%，立方控股尚未实缴。
入股时间	2020年6月12日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4.45 万元、-6.95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12.00 万元、-2.50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否
审计机构名称	不适用

### （三）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22 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 1、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余杭分公司

余杭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余杭分公司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永乐村后木桥 108 号-5
负责人	周林健
经营范围	生产：机电产品，办公自动化设备，IC 卡读写机，门禁考勤卡一卡通产品。 服务：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通讯产品、电子产品（除电子出版物），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增值电信业务，物业管理，道路货运，仓储（除危化品），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机器设备租赁；批发、零售：计算机产品、仪器仪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17 年 1 月 3 日
营业期限	2017 年 1 月 3 日至长期

## 2、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东路 2 号院 2 号楼 5 层 2 单元（B 座）6A-1
负责人	周林健
经营范围	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04 年 11 月 17 日
营业期限	2004 年 11 月 17 日至长期

## 3、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168 号 3 幢 201C 室
负责人	周林健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13 年 5 月 2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5 月 2 日至长期

## 4、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重庆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住所	重庆市北部新区赛迪路 2 号 A-22-5
负责人	周林健
经营范围	计算机系统服务。（以上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成立时间	2013 年 3 月 4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3 月 4 日至长期

## 5、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山东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汉峪金谷 A3-4 号 401
负责人	周林健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工程；批发、零售：计算机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14 年 6 月 18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6 月 18 日至长期

#### 6、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住所	天津市南开区南开三马路 37 号中关村 e 谷（南开）创想世界 3A 层 3A22 室
负责人	周林健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13 年 5 月 22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5 月 22 日至长期

#### 7、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湖南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住所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龙路 199 号麓谷商务中心 A 栋 707
负责人	周林健
经营范围	在总公司范围内开展以下经营范围活动：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16 年 10 月 12 日
营业期限	2016 年 10 月 12 日至长期

#### 8、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四川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住所	成都市武侯区长华路 19 号万科金色海蓉三期 3209-3212 号
负责人	周林健
经营范围	技术服务：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限制的除外，需许可证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成立时间	2013 年 3 月 7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3 月 7 日至长期

#### 9、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沈阳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住所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 185-2 号 10 层 C1 单元
负责人	周林健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计算机网络工程；机器设备租赁；批发、零售；计算机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15 年 6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6 月 24 日至长期

#### 10、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陕西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住所	西安市莲湖区唐延路北段 22 号金辉财富中心第 8 层 805、806 室
负责人	周林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技术服务：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14 年 5 月 16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5 月 16 日至长期

#### 11、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广州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住所	广州市黄浦区光谱中路 11 号 2 栋 3 单元 603 房（仅限办公）
负责人	周林健
经营范围	联系总公司业务
成立时间	2016 年 4 月 21 日
营业期限	2016 年 4 月 21 日至长期

#### 12、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五路天展大厦 5C8
负责人	方亮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机电产品、办公自动化设备、IC 卡读写机、门禁考勤卡一卡通产品的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机器设备租赁（不配备操作人员的机械设备租赁,不包括金融租赁活动）；计算机产品的批发、零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成立时间	2015 年 3 月 31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3 月 31 日至长期

#### 13、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江苏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住所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菲尼克斯路 70 号总部基地 8 栋二楼
负责人	周林健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13 年 3 月 5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3 月 5 日至长期

#### 14、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武汉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住所	武昌区烟霞路以东、沙湖大道以西、公正路以北、松竹路以南武汉中央文化区 K6K7 地块二期第 K7-2 幢 4 层 1 号房
负责人	周林健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批零兼营；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安装。（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成立时间	2015 年 2 月 12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2 月 12 日至长期

#### 15、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江西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艾溪湖北路 88 号恒大名都 14#办公楼 923 室
负责人	周林健
经营范围	生产：机电产品、办公自动化设备、IC 卡读写机、门禁考勤卡一卡通产品；电子产品、通讯产品、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19 年 9 月 25 日
营业期限	2019 年 9 月 25 日至长期

#### 16、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青岛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住所	青岛市李沧区北岭路 1022 号中艺 1688 创意产业园 D 区 2 栋 311 室
负责人	周林健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19 年 9 月 20 日
营业期限	2019 年 9 月 20 日至长期

#### 17、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河南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郑汴路 76 号 1 单元 21 层 2107 号
负责人	周林健
经营范围	服务：通讯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除网络广告）；机器设备的租赁、电信业务；批发、零售：计算机产品、仪器仪表。
成立时间	2019 年 9 月 19 日
营业期限	2019 年 9 月 19 日至长期

### 18、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无锡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住所	无锡市梁溪区锡沪东路 8-609
负责人	周林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仪器仪表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20 年 3 月 4 日
营业期限	2020 年 3 月 4 日至长期

### 19、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河北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住所	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建华北大街 7 号半岛国际 A806 室
负责人	周林健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20 年 3 月 26 日
营业期限	2020 年 3 月 26 日至长期

### 20、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苏州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住所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金枫路 216 号东创科技园 C 幢 201 室
负责人	包剑炯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20 年 4 月 10 日
营业期限	2020 年 4 月 10 日至长期

### 21、北京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朝阳分公司

北京行呗朝阳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北京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朝阳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里8号楼1单元2层201室2071A
负责人	包剑炯
经营范围	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建筑工程用机械设备租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16年8月1日
营业期限	2016年8月1日至长期

## 22、杭州立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杭州立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立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住所	武昌区水果湖街道烟霞路以东、沙湖大道以西、公正路以北、松竹路以南武汉中央文化区K6K7地块二期第K7-2幢4层1号房
负责人	包剑炯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停车场服务；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充电桩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网络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云计算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园区管理服务；票务代理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22年4月22日
营业期限	2022年4月22日至长期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9名董事、3名监事、6名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为中国国籍，除周林健和包晓莺夫妇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之外，均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公司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情况如下：

#### （1）董事会成员简介

公司董事会由9名成员组成，其中包括3名独立董事，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独立董事任期三年，独立董事连任不得超过两届。现任公司董事名单及简历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提名人
1	周林健	董事长、总经理	2020年11月-2023年11月	周林健和包晓莺
2	包晓莺	董事	2020年11月-2023年11月	周林健和包晓莺
3	王忠飞	董事	2020年11月-2023年11月	王忠飞
4	候爱莲	董事	2020年11月-2023年11月	周林健和包晓莺
5	施广明	董事、副总经理	2020年11月-2023年11月	周林健和包晓莺
6	盛森	董事	2020年11月-2023年11月	湖畔山南
7	黄曼行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2023年11月	董事会
8	郑河荣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2023年11月	董事会
9	吴军威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2023年11月	董事会

各董事简历情况如下：

① 周林健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② 包晓莺

公司董事，简历参见本节“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③ 王忠飞

王忠飞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08年1月至今，任浙江工业大学副研究员；2014年4月创办杭州乐伴科技有限公司，现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④ 候爱莲

候爱莲女士，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88年11月至1993年4月任宁波宁海粮食机械厂职员；1993年4月至1999年5月任宁波宁海粮食局幼儿园教师；2006年9月加入公司，2015年2月起担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⑤ 施广明

施广明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职称。2000年6月起加入立方有限至今，历任公司软件开发部程序员、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智慧停车事业部总经理。

⑥ 盛森

盛森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1年1月

至 2009 年 2 月，先后任 UT 斯达康产品经理、摩托罗拉（中国）有限公司资深经理；2009 年 2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5 年 2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杭州湖畔山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8 年 10 月至今任杭州湖畔宏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⑦黄曼行

黄曼行女士，196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1985 年 7 月至 1987 年 7 月在湖南商学院（现湖南工商大学）任教；1987 年 8 月至 2000 年 1 月，在浙江财经学院（现浙江财经大学）任教；2000 年 1 月至今，在浙江工商大学财务与会计学院任教。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⑧郑河荣

郑河荣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1994 年 9 月至 2000 年 7 月任职于浙江工业大学科研处；2000 年 8 月至 2003 年 9 月任浙江工业大学信息学院讲师；2003 年 10 月至 2006 年 7 月任浙江工业大学软件学院副教授；2006 年 8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浙江工业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副教授；2010 年 10 月至今任浙江工业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教授、智能技术工程中心主任。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⑨吴军威

吴军威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职于浙江星韵律师事务所；2003 年 7 至 2013 年 7 月任职于浙江京衡律师事务所；2013 年 7 至 2017 年 1 月任职于浙江西湖律师事务所；2017 年 1 月至今任职于北京天达共和（杭州）律师事务所。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 （2）监事会成员简介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包括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和 1 名职工代表监事。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监事任期为三年。

公司监事名单及简历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提名人
1	董翠光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2020年11月-2023年11月	职工代表大会
2	沈之屏	监事	2020年11月-2023年11月	股东大会选举
3	刘晨	监事	2023年4月-2023年11月	股东大会选举

各监事简历情况如下：

①董翠光

董翠光女士，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2 月任立方有限硬件研发助理；2001 年 3 月至 2002 年 9 月立方有限任生产部经理；2002 年 10 月 2005 年 3 月任立方有限总经理助理；2005 年 4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2019 年 4 月至今，负责公司分公司内控管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②沈之屏

沈之屏女士，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 4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浙江省国际旅行社人力资源专员；2008 年 4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国恒置业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主管；2011 年 11 月至今任华润新鸿基物业管理（杭州）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现任公司监事。

③刘晨

刘晨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8 年 9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浙商资本投资促进会投融资部部长；2010 年 9 月至今，任天堂硅谷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现任公司监事。

### （3）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总经理每届任期三年，连聘可以连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简历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1	周林健	董事长、总经理	2020年11月-2023年11月
2	施广明	董事、副总经理	2020年11月-2023年11月
3	覃勇	副总经理	2020年11月-2023年11月
4	张胜波	副总经理	2020年11月-2023年11月
5	张先如	财务负责人	2020年11月-2023年11月
6	张念	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	2020年11月-2023年11月

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情况如下：

① 周林健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②施广明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参见上述“（1）董事会成员简介”。

③覃勇

覃勇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中级工程师职称。2001年7月至2004年8月任杭州自动化技术研究院职员；2004年9月加入立方有限至今，历任公司硬件开发部程序员、经理、研发中心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门禁管理事业部总经理。

④张胜波

张胜波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中级经济师、中级工程师职称。2001年7月加入立方有限至今，历任公司程序员、采购员、生产部经理、经管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运营服务事业部副总经理。

⑤张先如

张先如女士，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02年7月至2008年10月任惠阳欧力电子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8年12月至2012年11月任浙江华邦家具工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2年12月至2013年12月任浙江睿达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4年6月加入立方有限至今，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⑥张念

张念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4月至2015年4月任职鸿富锦精密工业（武汉）有限公司园区筹备部暨对外联络部；2015年9月加入立方控股至今，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在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任职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其他单位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兼职职务
1	盛森	董事	杭州湖畔宏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关联方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海南小奕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发行人关联方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北京解密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关联方	董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兼职职务
			向日葵互联网金融（杭州）有限公司	发行人关联方	董事
			上海致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关联方	董事
			杭州十星人影视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关联方	董事
			掌合天下（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发行人关联方	董事
			上海祺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关联方	董事
2	王忠飞	董事	杭州小茴香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无	监事
3	黄曼行	独立董事	杭州多维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发行人关联方	总经理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关联方	独立董事
			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关联方	独立董事
			河北青竹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关联方	独立董事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关联方	独立董事
4	郑河荣	独立董事	杭州海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发行人关联方	经理、董事
			杭州光魔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关联方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5	刘晨	监事	浙江天堂硅谷谷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关联方	总经理
			北京自然力量科技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关联方	董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表所列兼职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存在如下亲属关系：

序号	姓名	任职/亲属关系
1	周林健	董事长、总经理
2	包晓莺	董事/周林健的配偶

###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等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的情况

####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组成、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工资及奖金组成，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仅为履职津贴。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基本薪酬和年终绩效薪酬组成，按各自所在岗位职务依照公司相关薪酬制度和标准领取。董事盛森、监事沈之屏、尹杰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收入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位	2022年税前薪酬（万元）
----	----	----	---------------

序号	姓名	职位	2022年税前薪酬（万元）
1	周林健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97.51
2	包晓莺	董事	7.04
3	王忠飞	董事	6.96
4	候爱莲	董事	-
5	施广明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02.74
6	盛森	董事	-
7	黄曼行	独立董事	6.96
8	郑河荣	独立董事	6.96
9	吴军威	独立董事	6.96
10	董翠光	监事会主席	23.99
11	沈之屏	监事	-
12	刘晨	监事	-
13	尹杰	原监事	-
14	覃勇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62.64
15	张胜波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76.68
16	张先如	财务负责人	62.58
17	张念	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	33.43

注：2023年4月，尹杰先生辞任监事，经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由刘晨担任监事。监事变更事项系报告期后发生。因此，2022年涉及监事税前薪酬披露仍列示原监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在公司及公司的子公司享受其他待遇。

### （3）报告期内薪酬总额占各期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重

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税前薪酬总额占各期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董监高及核心技术人员税前薪酬	234.65	594.45	647.45	630.28
利润总额	783.34	4,302.32	6,515.10	6,426.39
薪酬占利润总额比重	29.96%	13.82%	9.94%	9.81%

### （二）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姓名	职位	关系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无限售股数量（股）	其中被质押或冻结股数
周林健	董事长、总经理	-	31,140,000	4,320,000	0	0
包晓莺	董事	与周林健系	8,680,000	480,000	0	0

		夫妻关系				
盛森	董事	-	0	1,402	1,402	0
王忠飞	董事	-	2,539,973	0	0	0
候爱莲	董事	-	2,250,000	0	0	0
沈之屏	监事	-	956,000	0	0	0
包剑炯	-	与包晓莺系 兄妹关系	2,830,000	0	0	0
周奕朵	-	与候爱莲系 母女关系	640,000	0	0	0
周元昆	-	与候爱莲系 母子关系	636,400	0	0	0
包忠耿	-	与包晓莺系 父女关系	0	1,878,020	0	0
钱阿珍	-	与包晓莺系 母女关系	0	1,880	0	0

注 1：包忠耿、钱阿珍夫妇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包晓莺的父母，分别持股上海烨萃 0.10%和 99.90%；

注 2：盛森持有杭州湖畔宏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的股权（出资 510.00 万元），杭州湖畔宏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该公司投资并控股的杭州湖畔小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杭州湖畔小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51%的财产份额，从而盛森目前间接持有立方控股约 0.0019%的股份,约为 1,402 股。

### （三）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在发行人处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	投资比例
周林健	董事长、 总经理	杭州立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4.00	90.00%
		新余裕大顺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5	1.25%
		新余绿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69	88.46%
		武汉小码联城科技有限公司	2,428.80	22.08%
		杭州汉骅罗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13.33%
包晓莺	董事	杭州立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0	10.00%
		新余裕大顺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43	44.49%
		杭州汉骅增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80	16.52%
		无锡新投春霖科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19.42%
候爱莲	董事	新余裕大顺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45	6.69%
王忠飞	董事	新余裕大顺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20	7.04%
盛森	董事	杭州湖畔宏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0.00	51.00%
		上海琪涵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3.75	3.56%
		杭州湖畔小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49.02%
		北京解惑科技有限公司	1.00	0.50%
		向日葵互联网金融（杭州）有限公司	13.26	0.20%
		上海致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0	0.20%
		杭州十星人影视科技有限公司	4.41	0.25%

		杭州小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	3.00%
郑河荣	独立董事	杭州海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2.20	14.44%
		杭州光魔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81.00	81.00%
		杭州锦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24.69%
施广明	董事、副总经理	上海路爱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02	7.48%
沈之屏	监事	新余裕大顺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10	2.22%
覃勇	副总经理	上海路爱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02	7.48%
张胜波	副总经理	上海路爱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97	4.98%
张先如	财务总监	上海路爱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9	0.31%

#### （四）其他披露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事项。

### 九、重要承诺

#### （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索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1）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股份锁定的承诺》”
立万投资、上海烨萃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2）立万投资、上海烨萃出具的《股份锁定的承诺》”
湖畔山南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3）湖畔山南出具的《股份锁定的承诺》”
包剑炯、周奕朵、周元昆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4）包剑炯、周奕朵、周元昆出具的《股份锁定的承诺》”
候爱莲、王忠飞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5）候爱莲、王忠飞出具的《股份锁定的承诺》”
沈之屏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6）沈之屏出具的《股份锁定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7）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立万投资、湖畔山南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8）立万投资、湖畔山南出具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公司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9）公司出具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10）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1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12）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承诺》”
公司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13）公司出具的《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承诺》”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以及未领取薪酬的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14）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以及未领取薪酬的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承诺》”
公司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利润分配政策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15）公司出具的《利润分配政策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利润分配政策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16）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利润分配政策承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利润分配政策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17）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利润分配政策承诺》”
公司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18）公司出具的《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19）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承诺》”
公司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20）公司出具的《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21）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董监高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22）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23）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立万投资、湖畔山南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24）立万投资、湖畔山南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25）公司出具的《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26）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湖畔山南、立万投资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27）湖畔山南、立万投资出具的《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董监高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28）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29）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年11月18日	长期有效	租赁房产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之“（30）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租赁房产承诺》”

## （二）前期公开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索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7月29日	长期有效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2、前期公开承诺情况”之“（1）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7月29日	长期有效	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2、前期公开承诺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董监高	2015年7月29日	长期有效	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2、前期公开承诺情况”之“（3）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7月1日	长期有效	关于专利诉讼的承诺	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2、前期公开承诺情况”之“（4）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关于专利诉讼承诺》”

## （三）承诺具体内容

### 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

#### （1）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股份锁定的承诺》

“1、本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同时，本人承诺在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关于减持股份的规定，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3、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

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4、在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下，本人仍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5、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6、本承诺出具后，如有新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本人将按新的要求执行本承诺函事项。7、若未履行持股锁定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十个交易日内将违规卖出股票的收益上缴发行人，并将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 **(2) 立万投资、上海焱萃出具的《股份锁定的承诺》**

“1、本企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同时，本企业承诺在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关于减持股份的规定，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3、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4、本承诺出具后，如有新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本企业将按新的要求执行本承诺函事项。5、若未履行持股锁定承诺，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企业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十个交易日内将违规卖出股票的收益上缴发行人，并将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 **(3) 湖畔山南出具的《股份锁定的承诺》**

“1、本企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

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企业承诺在锁定期满后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关于减持股份的规定，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3、本承诺出具后，如有新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本企业将按新的要求执行本承诺函事项。4、若未履行持股锁定承诺，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企业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十个交易日内将违规卖出股票的收益上缴发行人，并将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 **(4) 包剑炯、周奕朵、周元昆出具的《股份锁定的承诺》**

“1、本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同时，本人承诺在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关于减持股份的规定，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3、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4、本承诺出具后，如有新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本人将按新的要求执行本承诺函事项。5、若未履行持股锁定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十个交易日内将违规卖出股票的收益上缴发行人，并将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 **(5) 候爱莲、王忠飞出具的《股份锁定的承诺》**

“1、本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

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同时，本人承诺在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关于减持股份的规定，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3、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4、在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下，本人仍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5、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6、本承诺出具后，如有新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本人将按新的要求执行本承诺函事项。7、若未履行持股锁定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十个交易日内将违规卖出股票的收益上缴发行人，并将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 **(6) 沈之屏出具的《股份锁定的承诺》**

“1、本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关于减持股份的规定，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3、在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下，本人仍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4、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5、本承诺出具后，如有新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本人将按新的要求执行本承诺函事项。6、若未履行持股锁定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

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十个交易日内将违规卖出股票的收益上缴发行人，并将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 **(7)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1、本人对发行人的未来发展充满信心，愿意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2、在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若本人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通知发行人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同时，本人承诺减持将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在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自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股票总数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额的 25%。如根据本人作出的其他公开承诺需延长股份锁定期的，上述期限相应顺延；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变化的，本人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相应调整。6、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7、本承诺出具后，如有新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本人将按新的要求执行本承诺函事项。”

#### **(8) 立万投资、湖畔山南出具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1、在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2、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票将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本企业减持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若本企业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

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通知发行人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同时，本企业承诺减持将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6、本承诺出具后，如有新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本企业将按新的要求执行本承诺函事项。”

### **(9) 公司出具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一、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规模、净资产规模较发行前将有较大幅度增长。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周期，募集资金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公司可能存在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出现一定幅度下降的风险。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多种措施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公司未来的持续回报能力，实现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股东回报，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要求和公司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与技术储备，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提高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2、加强成本费用管理，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公司将实行严格科学的成本费用管理，加强采购环节、生产环节、产品质量控制环节的组织管理水平，加强费用的预算管理，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在全面有效的控制公司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的前提下提升利润水平。同时，公司将在现有市场营销网络的基础上完善并扩大经营业务布局，致力于为更多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公司将不断改进和完善技术及服务体系，扩大销售渠道和服务网络的覆盖面，凭借一流的技术和服务促进市场拓展，从而优化公司在市场的战略布局。3、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

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二、实施上述措施的承诺本公司承诺将保证或尽最大的努力促使上述措施的有效实施，努力降低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保护公司股东的权益。如本公司未能实施上述措施且无正当、合理的理由，本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公开说明原因并向投资者致歉。”

**(10)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派出机构、北京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将公开说明原因并向投资者致歉，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1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3、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4、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承诺出具后，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派出机构、北京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将公开说明原因并向投资者致歉，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12)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承诺》**

“本人将严格遵守《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在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后，如本人未按承诺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则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相应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

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将暂停在发行人处直接或间接获得股份分红、领取薪酬，直至本人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如果因本人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给发行人和/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发行人和/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13) 公司出具的《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在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后，如本公司未按承诺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则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相应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将在 5 个交易日内自动冻结相当于上一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0%的货币资金，以用于履行稳定股价的承诺。因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若公司控股股东未按承诺启动增持或未按稳定股价承诺执行的，公司将暂停支付控股股东相应的分红、薪酬，直至公司控股股东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若公司负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按承诺启动增持或未按稳定股价承诺执行的，公司将暂停支付该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应的报酬或股东分红（如有），直至其按承诺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14)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以及未领取薪酬的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承诺》**

“本人将严格遵守《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在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后，遵守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根据该具体实施方案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公司股票或董事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该具体实施方案涉及股东大会表决的，作为公司股东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需在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在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后，如本人未按承诺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则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相应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将暂停在发行人处获得相应的薪酬或股东分红（如有），直至本人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如果因本人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

体措施给发行人和/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对发行人和/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 **(15) 公司出具的《利润分配政策承诺》**

“1、本公司承诺将遵守并执行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2、如遇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的，且本公司的内部规定和利润分配政策不符合该等规定的要求的，本公司将及时调整内部规定和利润分配政策并严格执行。”

#### **(16)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利润分配政策承诺》**

“1、本人承诺将遵守并执行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2、如遇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且公司的内部规定和利润分配政策不符合该等规定的要求的，本人将要求公司及时相应调整内部规定和利润分配政策并严格执行。”

#### **(17)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利润分配政策承诺》**

“本人承诺将遵守并执行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

#### **(18) 公司出具的《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承诺》**

“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报送的发行上市申请文件、信息披露文件被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进行公告，并按监管部门及有关司法机关的认定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 **(19)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承诺》**

“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报送的发行上市申请文件、信息披露文件被认定存在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对公司需承担的回购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如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及时进行公告，并按监管部门及有关司法机关的认定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 **(20) 公司出具的《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一) 若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公司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3、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按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机关的认定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二) 若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公司将作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 **(21)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一) 若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但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4、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5、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二) 若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作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

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 **(22) 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一) 若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但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4、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5、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6、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二) 若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特此承诺。”

#### **(23)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人郑重声明，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业务而与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2、本人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持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经营业务构成潜在的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研制、生产和销售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研制、生产和销售产品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以及以任何方式为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技术、人员等方面的帮助）；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的经营运作相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3、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业务产生

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A、停止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B、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来经营；C、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发行人的经营运作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发行人，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发行人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发行人。5、在本人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以上承诺，与发行人产生有关同业竞争情形的，由此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如发行人因同业竞争情形遭受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损失。发行人将有权暂扣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对应之应付而未付的现金分红，直至违反本承诺的事项消除。如本人未能及时赔偿发行人因此而发生的损失或开支，发行人有权在暂扣现金分红的范围内取得该等赔偿。”

#### **（24）立万投资、湖畔山南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企业郑重声明，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业务而与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2、本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持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经营业务构成潜在的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研制、生产和销售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研制、生产和销售产品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以及以任何方式为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技术、人员等方面的帮助）；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的经营运作相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3、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A、停止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B、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来经营；C、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如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发行人的经营运作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发行人，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发行人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发行人。5、

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如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以上承诺，与发行人产生有关同业竞争情形的，由此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如发行人因同业竞争情形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损失。发行人将有权暂扣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对应之应付而未付的现金分红，直至违反本承诺的事项消除。如本企业未能及时赔偿发行人因此而发生的损失或开支，发行人有权在暂扣现金分红的范围内取得该等赔偿。”

#### **(25) 公司出具的《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1、在今后的公司经营活动中，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关联交易难以避免，交易双方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与市场独立第三方交易价格确定。如无市场价格可以比较或定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将按照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的标准予以确定交易价格，以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2、公司将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内部控制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关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等的规定，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3、在实际工作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监督作用，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批准程序的规范性，最大程度地保护其他股东利益；4、强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擅自批准发生新的违规资金往来或进行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均视为严重违规行为，公司将追究有关人员责任，严肃处理；5、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的作用，通过严格的奖惩措施，彻底杜绝不规范的资金往来事项。”

#### **(26)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将充分尊重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公司的资产完整、业务独立、人员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2、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与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尽量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一方面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另一方面严格遵守国家有关

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法定审批程序并进行充分信息披露。4、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5、本人将通过对所控制的其他单位的控制权，促使该等单位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1）如公司及公司的其他股东由此遭受损失的，在有关损失金额确认后，本人将在公司董事会通知的时限内赔偿公司及其股东因此遭受的损失；本人拒不赔偿相关损失的，公司有权相应暂扣其应向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支付的分红，直至本人支付全部赔偿。（2）本人应配合公司消除或规范相关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依法终止关联交易、采用市场公允价格等。”

#### **（27）湖畔山南、立万投资出具的《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1、不利用股东地位及与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3、尽量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则该等关联交易一方面将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另一方面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法定审批程序并进行充分信息披露。4、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如有），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5、本企业将通过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等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1）如公司及其他股东由此遭受损失的，在有关损失金额确认后，本企业将在公司董事会通知的时限内赔偿公司及其股东因此遭受的损失；本企业拒不赔偿相关损失的，公司有权相应扣减公司应向本企业支付的现金分红，作为本企业应支付的赔偿。（2）本企业应配合公司消除或规范相关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依法终止关联交易、采用市场公允价格等。”

#### **（28）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尽最大努力减少或避免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属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定价原则进行公平操作，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

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2、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与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切实遵守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严格遵守公司的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确保不损害公司的利益；保证不利用在公司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的合法权益。3、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企业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的一切实际损失。在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 **(29)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承诺》**

“本人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及/或实际控制人，现作出如下承诺：如果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执行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政策事宜而被有权机关要求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者对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进行处罚，或者有关人员向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追索，本人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且在承担后不向发行人或控股子公司追偿，保证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 **(30)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租赁房产承诺》**

“本人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及/或实际控制人，就发行人租赁房产存在的瑕疵事宜，现作出如下承诺：1、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一直以来均正常使用包括瑕疵房产在内的租赁房产，没有因租赁房产存在未取得或暂未取得相关的权属证书、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或实际用途与证载建筑物规划用途不符等事项而受到重大不利影响。2、就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租赁使用的瑕疵房产，不存在任何第三方就此提出异议、主张权利或要求赔偿的情形，亦不存在被相关政府主管部门限制、禁止占有和使用该等房产或就此作出行政处罚的情形，未发生有任何纠纷。3、如发行人租赁瑕疵房产事项影响发行人及/或其子公司占有及使用该等房产，致使发行人及/或其子公司遭受经济损失或其他负担，本人承诺将足额补偿发行人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确保发行人业务经营持续正常进行，以减轻或消除瑕疵房产对发行人造成的不利影响。”

## **2、前期公开承诺情况**

### **(1)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今后产生同业竞争，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等关联方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明确将继续不从事与立方控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也不通过投资、持股、参股、联营、合作、技术转让或其他任何方式参与股份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向业务与立方控股相同、类似或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提供专有技术、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 **(2)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本人现有（如有）及将来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允的，是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的。本人保证将继续规范并逐步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不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其利益。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人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到本人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1、公司董事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2、公司股东大会上进行的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 **(3) 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任职或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任职或控制的企业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本人将促使本人任职或所控制的企业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进行任何有损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本人承诺严格遵守公司相关管理制度，不以包括但不限于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直接或间接方式占用公司资产，并承诺不通过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产。本人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到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1、公司董事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2、公司股东大会上进行的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 **(4)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出具的《关于专利诉讼承诺》**

“1、如因该等案件败诉导致发行人向西安艾润支付侵权赔偿或支付诉讼费，本人将予以发行人全额补偿。2、如因该等案件败诉导致发行人需停止制造、许诺销售、销

售案涉侵权产品和停止使用侵权专利方法，本人将承担前述情形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 十、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事项。

##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 (一)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服务的基本情况

##### 1、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以提供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和服务为基础，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智慧物联综合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营业务涵盖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安全应急系统以及停车运营服务四大板块，各类产品和服务广泛应用于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智慧园区、智能楼宇、交通枢纽、住宅小区、商业物业以及旅游景区等场所。

公司在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和公共安全领域有着丰富的实践经验和前瞻性思考，通过结合云计算、人工智能、大数据以及智能物联网等技术的成熟应用，不断优化各类软件管理系统和“SaaS 云平台”的功能应用与使用体验，并根据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涉及“车行”与“人行”的智能化、专业化、科学化、个性化等全方位产品与服务，强化赋能涉及出入口控制与管理应用的各种类型终端场所，为城市运营、企业管理以及个人生活创造价值。

公司成立于 2000 年，目前已设立 5 家一级子公司，9 家二级子公司，22 家分公司，销售及售后服务网点已覆盖全国各重点城市，累计服务客户上万家，并已在行业内积累众多各类型各场景经典案例。自创立以来，公司长期坚持品牌化经营思路，一直深耕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领域，公司的“立方”、“REFORMER”、“DELOUL”、“行呗”品牌已成为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主要品牌之一。

公司具备多年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软硬件设计、研发以及生产专业经验。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拥有 127 项软件著作权、99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22 项，均系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知识产权储备；2022 年，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连续被认定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进一步证明公司的技术研发与新兴技术创新应用能力；公司已主持或参与了 5 项团体标准或地方标准制订，软件开发能力已通过 CMMI5 级评估认证，并相继取得 ISO9001、ISO14001、ISO20000、ISO27001、ISO45001 等体系认证。公司已成为国内具有市场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的智慧物联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 2、 发行人的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以提供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和服务为基础，并形成了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安全应急系统以及停车运营服务四大业务板块。

## (1) 智慧停车系统

### A、停车场库智慧停车系统

停车场库智慧停车系统主要由停车收费系统与停车引导系统等组成，可为停车运营管理者提供停车资源管理、设备管理、人员管理、运营数据分析、停车效率分析、综合数据查询、财务管理、营销管理等多场库的业务功能管理服务，通过该系统可为停车场降低人工管理成本，改善服务，改善收益，提升停车管理效率和服务品质，增加增值服务收入，帮助用户提高停车场智能化管理水平。



### I、停车收费系统

停车收费系统主要由远程协助管理、视频语音对讲、自助缴费及无人值守平台等核心功能组成，主要解决停车场车辆进出场异常及杜绝人工收费漏洞，提高通行效率，降低人工管理成本，专注于“车辆进出”、“停车收费”两大核心流程。系统通过在停车场出入口设置道闸识别一体机、无人值守机器人等设备，采用无岗亭、无值守、低人力的方式对停车场进行管理。系统以车牌为鉴定媒介辅以车辆特征识别技术，判断车辆缴费状态，对有牌车辆和无牌车辆可接受多种渠道缴费通行。公司停车收费系统部分核心产品具体介绍如下：

产品名称	图例	产品功能描述
------	----	--------

<p>车牌识别道闸一体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机芯控制系统：采用高速伺服机芯，0.6S 快速起落杆平稳运行，柔性快速启动—高速运行—柔性缓停，S 型速度曲线无级调速；</li> <li>2、车牌识别核心技术：基于高速运算的智能 ISP 图像处理技术和业内领先的 OCR 文字识别技术，通过视频流或拍照模式自动识别车辆号牌信息；同时支持识别各种车牌类型及车牌防伪识别；</li> <li>3、车牌识别核心算法：内置 AI 智能摄像机，采用深度学习技术，嵌入式识别及车牌遴选算法机制，通过视频流持续识别，取像与识别一体化，投票遴选，过滤环境偶发异常；</li> <li>4、视频车检技术，可识别时速 0-40 公里的车辆，无需停车及预埋地感线圈。</li> </ol>
<p>无人值守机器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集摄像、显示屏、自助缴费和语音视频远程协助等功能于一体；</li> <li>2、内置高清话质拾音器，专业 DSP 回音消除、降噪等语音处理技术，搭配高清语音智能芯片，智能语音播报；</li> <li>3、配备远距离智能扫描器，应用智能图像识别技术，采用先进的光学设计，提供高性能、高可靠、低功耗的识读产品；</li> <li>4、自主研发远程呼叫协助管理系统，采用排队策略处理机制，配置智能化芯片，助力管理服务，实现智能化人机交互；</li> <li>5、支持协助接受服务和主动介入式服务；实时动态电子支付二维码，支持微信、支付宝多种线上扫码付。</li> </ol>

## II、停车引导系统

停车引导系统通过车位视频检测终端对每个车位进行检测，实时发布余位信息，帮助用户进场后快速到达空位，准备离场时快速找到车辆停放位置，解决停车场面积广、结构复杂、车流量大、进出繁忙造成的车场混乱、车道拥堵、空气污染、停车体验不佳等问题，有效提高停车场吞吐量和车位利用率，为车主提供舒适的停车体验，从而吸引人流、汇聚人气，给商业经营带来价值。公司停车引导系统部分核心产品具体介绍如下：

产品名称	图例	产品功能描述
<p>车位相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高分辨 ISP 图像处理技术，内嵌自研车牌识别算法，普通蓝黄牌、武警车牌、新能源车牌等业内各种车牌均可识别。</li> <li>2、车位视频流实时智能处理，车位状态信息准确度高；将车牌信息及车位图像进行数据储存并用于车位反寻。</li> <li>3、车位检测、车牌识别、车位指示一体化，360 度大面积指示灯设计。结合宽电压设计、管理 1-3 个车位，双网口手拉手布线，有效节省资源，降低施工供电成本。</li> </ol>

引导屏		<p>1、全高清智能屏：导示系统、商业运营、车位引导三位一体，并结合多媒体广告，提供视频、图文和声音发布。</p> <p>2、AI 智能任意分屏，多样布局，视频广告、图片轮播、声音文本等开放式内容发布配置，任意可视化编辑。</p>
-----	---	---

### **B、城市级智慧停车系统**

公司致力于通过智慧停车系统的搭建，助力推进智慧城市、智慧停车建设，有效解决政府监管难、经营管理难、车主停车难等问题。报告期内，公司已形成以“立方车主服务平台”、“立方停车运营管理平台”和“立方停车监管平台”为核心的城市级智慧停车系统，同时为客户提供路侧停车、停车场库系统解决方案，提供“智能设备+系统平台+运营管理”全产业链的产品和服务，实现“城市级智慧停车”应用生态系统。



## I、立方车主服务平台

立方车主服务平台一方面为车主提供快捷缴费功能，并为车主展现实时周边停车信息，通过预约停车等方式切实解决车主停车难的问题；一方面为车主提供车牌认证功能，并实现停车场发票或卡券等电子化处理。

主要功能	重要功能说明
停车缴费	1、车牌绑定及认证：绑定后车牌可进行查询缴费、补缴欠费等操作；认证后车牌可查看所有信息，非认证车牌被隐私保护，隐藏敏感信息； 2、停车缴费：查看当前停车记录，并支持在线或线下多种缴费形式，缴费完成后可以查看缴费记录； 3、欠费补缴：查询本帐户欠费记录，在线补缴并对未缴费用持续提醒。
查找停车场	1、推荐停车场：车主授权当前位置信息，按照自身需求根据价格、位置、剩余停车位等推荐周边停车场，或根据目的地推荐附近停车场； 2、预约停车：针对停车位紧张的停车场，向车主提供预约车位服务，方便车主提前规划出行路线及停车位置；

	3、车场导航：实时导航到指定停车场； 4、反向寻车：查找最近一次停车所在停车场和车位号。
增值服务	1、电子卡券：配合业主向车主发放电子卡券，卡券实时查看使用状态与折扣信息，并可随时使用与结算； 2、电子发票：自助开具电子发票并可随时查看保存； 3、用户积分：配合业主设置积分功能，车主可获取相应积分并进行兑换。

## II、立方运营管理平台

立方运营管理平台是利用数据库集群技术，对路内外停车场的进出、收费、余位等全维度数据进行采集与管理的集中化管理平台。立方运营管理平台通过标准化业务流程，实现对人、财、物和城市停车运营的有效管理，帮助客户降低成本，提高效率，改善运营收益，并可针对不同业务使用场景提供了多样化功能和数据呈现方式。

主要功能	重要功能说明
实时营收概况	统计各停车场实时营收数据，通过数据可视化形式突出展现当日营收与历史营收趋势对比；客户可实时查看所有车辆收入金额，并通过查看每小时环比昨日收费金额情况等对所有停车场保持实时监控状态。
实时进出场概况	统计各停车场实时车流量数据，通过数据可视化形式突出展现当日车流量与历史车流量趋势分析，客户可对静态交通实现更好疏导，并支持列表实时滚动车辆进出记录以监管收费操作和车主停车合规性。
路内收费分析	直观展现所有路侧停车场收费情况和收费员值班情况，帮助客户更好监管收费员，提高整体收费率：以收费员维度，统计人员出勤率、在岗率、收费轨迹、出勤排名、收费排名等，并以电子地图实时展现停车场收费率，多维度统计路内停车场相关数据，如收费总额、收费率、交易笔数、欠费笔数、拍摄车辆数、按时拍摄率、车场余位等重要数据。
经营分析	从不同维度对经营数据进行统计分析：规定周期内累计营收总额、累计营收笔数、当日实时营收趋势分析、高峰预测、按日或月营收数据分析、电子支付分析、长期临停用户分析、车场营收总额排行、实时收入等，为客户在人员安排和运营方向等方面提供数据支持。
停车场数据分析	直观展现客户停车场拓展情况：以散点图形式从区域维度进行停车场及车位数量分析；以环状图形式统计停车场车位占比；以进度条形式展现车位占用率排行及车流量排行；动态滚动实时车辆进出信息。
车流量分析	通过对当日进出总量、车流量趋势、按区域维度统计周转率/占用率/车流量数据、临停/长期车辆占比、本地/外地占比、油/电车占比、停车时长占比等分析，为客户对停车收费价格调控以及停车场建设等决策提供数据基础。
远程协助	云端开通无人值守远程协助，服务内容包括车主一呼叫中心双向音视频沟通；云端值守-接受问询、故障处理等远程视频应答和云端实时纠牌相关内容；实时帮助车主解决现场问题，提高车主满意度，督促系统优化进程。
运维监控	服务器集群运行指标监控，包括 CPU/内存/网络流量等数据的实时监控，保证服务器集群的稳定、安全、高效的工作。 数据库集群运行指标监控，包括使用率/缓存/存储等实时监控，保证数据库集群的稳定、安全、高效的工作。

## III、立方停车监管平台

立方停车城市监管平台通过全城停车数据精准采集实现全城路侧停车位和停车场库数据接入覆盖，协助政府部门建立停车基础信息数据库，提高停车监管水平，盘活停车资源，建立大数据研判及决策模型。立方停车监管平台为交通监管部门提供静态

交通有效管控手段，为公安部门提供公共安全服务，为城市规划部门提供决策分析服务。

主要功能	重要功能说明
场库自助备案	协助监管部门面向停车场业主提供自助式申请备案服务。监管部门收到备案、变更、关闭申请后，安排工作人员审核是否满足运营条件，出具审批意见，完成整个工作流程。待审核通过后，停车场业主可登陆备案系统，提交开业备案信息、停车场信息变更、关闭运营等业务。
停车场监控	通过全城停车场实时监控，实时全方位多维度展示全城停车静态与动态数据，为城市停车位的建设、取消、调整、优化等涉及公众服务的研判分析提供强力数据支撑。同时，监管部门可通过各区域、各时段停车流量、停车时长分析，引导车辆合理有序停放。
公共安全监管	融合动态与静态交通平台，利用全城车辆实时出入数据，结合云计算，实现全城车辆监管无死角无盲区，实现对重点车辆的全方位布控与追踪功能。
数据研判分析	通过对各维度数据（如费率调控、城市与车场规划研判、执法重点区域分析、停车分布分析以及 OD 分析等）收集、整合、计算，为监管部门决策分析提供数据支持，进而分析现状及预测未来交通发展。
城市级引导	建立城市静态交通三级诱导系统，利用大屏发布、出行地图发布、城市服务 APP 发布、微信公众号等信息化渠道，实现全维度的停车指数与停车信息发布。

#### IV、路侧智慧停车系统

## 路侧停车场 场景图

### 一级屏

安装在城市道路交通流量大的路口，用于发布关键区域的停车场位置以及车位空余数量，引导车主规划行车路线，选择合适停车场。



### 二级屏

发布周边停车场信息，指示停车场名称和方向、车位空余数量，引导车主到达停车场。



### 高位相机

安装在路侧停车位上方横杆上，实时检测多个车位的占用状态，自动抓拍在停车辆，自动识别车牌号。



### 三级屏

安装在停车场入口处，发布本停车场名称和空余车位数量。



### ETC

安装在城市内临近交通道口的行车道上方，实时采集经过的车辆信息，按车牌检索欠费数据，自动发起欠费追缴。



### 地磁

安装在路侧停车位所在地面上，使用雷达、地磁等多种传感器实时检测车位上是否有车辆停放，通过NB/LoRa无线上传检测状态变化，实现对在停车辆的停车计时。



### 低位相机

安装在路侧停车位边缘，实时检测1-2个车位的占用状态，抓拍在停车辆，自动识别车牌号。

路侧智慧停车系统包括地磁、低位视频和高位视频等不同的系统方案，具体如下：

方案名称	方案描述
地磁系统方案	每个车位安装地磁检测器，采用公司自研算法准确判断车位占用状况，并实时传输至平台。车辆进入后，现场管理人员根据平台推送的信息到达指定车位，拍照识别，上传车牌，打印收费小票。车主离场时，可扫描收费小票上二维码缴费或通过移动客户端自助缴费，并获取电子发票。
低位视频系统方案	在路侧每个车位斜后方安装低位视频检测终端，车辆进出时，设备通过智能图像识别算法捕捉车位占用状态，识别车牌，实时上传至平台，完全取代传统停车方

	案现场人工拍照识别。车主离场时，可使用移动客户端自助缴费，并获取电子发票，从而实现路侧停车收费无人值守。
高位视频系统方案	该方案采用集图像采集、车辆检测、车牌识别功能于一体的视频检测终端，采用高位安装方式，每组视频相机同时完成 8 车位的停车过程管理。完全取代传统停车方案中现场人工拍照识别，具有较高技术先进性。车辆进出时，设备通过智能图像识别算法捕捉车位占用状态，识别车牌，实时上传至平台。车主出场时，可使用移动客户端自助缴费，并获取电子发票，从而实现路侧停车收费无人值守。

无线地磁检测器是由公司自主设计研发制造的一种基于磁场变化检测、雷达探测技术并结合公司自研算法开发的车位状态检测设备。无线地磁检测器作为路侧停车系统中核心的车辆感知设备，可全天 24 小时不间断工作，精确检测车位内车辆进出、实时返回监测数据至云端管理系统，设备投入使用后完全取代传统“人盯车”模式，停车数据真实可追溯，停车收费率大幅提高。

产品名称	图例	产品功能描述
二代多技术无线电磁检测器		设备内含多种车辆检测模式，包含地球磁场变化检测模块，微波雷达检测模块等，安装在车位内可精准判断车辆进出行为。
		针对海外停车市场需求，采用新型车辆感知技术，引用红外、激光等检测装置，优化地磁检测算法，提高设备检测精准率。产品通过国际电波认证，设备贴地式路表面安装，保证抗压能力突出。具有低功耗、广覆盖、多连接、低成本、高准确率等特点。

高位相机是由公司自主设计研发制造的一种基于相机识别技术、视频流处理技术并结合公司自研算法开发的车辆检测设备。高位相机作为路侧停车场景中新型先进设备，实时采集停车图片、自动识别车牌号，给每次停车提供完整的证据链。其不仅能解决传统地磁系统方案的证据链不足问题，还可实现 24 小时全天收费，提高营收；并且大幅减少人工成本，提高停车运营利润率。

产品名称	图例	产品功能描述
高位相机		设备内置云台，可远程调控相机角度、焦距，解决高空设备施工难题；设备使用低照度相机，实现夜间检测功能，有效解决城市光污染问题，提高车主停车体验；设备自研算法针对优化停车数据进出监测、停车记录匹配等难题，增加订单准确率，从而提高收费率。

## (2) 智慧门禁系统

公司的智慧门禁系统拥有 20 年品牌历史。随着行业与技术持续发展，包括 AI 识别技术、大数据、视频传输以及移动互联网等应用陆续普及，智慧门禁系统已从传统物理设施升级为服务各类人员通行权限管控场景的智能系统。

智慧门禁系统以人员通行业务数据为核心，以立方人员综治管理平台为引擎，辅助移动互联网应用，支持多种代表成员身份的媒介（如智能卡、二维码、指纹记录、人脸识别、虹膜技术等），拓展多样化系统功能，向客户提供包括智能门禁、电梯控制、访客管理、会议管理、消费管理、水电控计费、巡更巡检以及安保监控等人员管理一体化解决方案。

立方人员综治管理平台作为智能一卡通平台，经过多年业务积累、产品技术及解决方案迭代，已形成一系列的标准平台应用集，是一个基于权限管控的操作系统。立方人员综治管理平台通过多维度多品种的端侧设备介入，在收集终端数据的基础上对底层各类事件进行归并、关联和融合处理，将获取的态势感知结果以业务模块为单元，为各类业务场景提供对应的系统支撑。立方人员综治管理平台可应用在智慧园区及楼宇、智慧社区、智慧医院、智慧校园等场景，提供基于“人行”的全方位场景化综合治理管理控制服务。



立方人员综治管理平台的核心系统如下表所示：

核心系统	功能介绍
人事系统	根据现场需求，自定义人员信息的属性，包括用户名、证件号、手机号、部门、员工号、学历、职位、职称、资质、性别等；自定义部门属性，部门架构、部门层级可配置，适配企业园区、社区、医院、学校等任意场景；可配合组织机构实现任意人群分组，自定义管理角色名称和属性；实现人员、设备、系统功能多维度网格化管理。同时支持与各

	OA、HIS 等系统实现人事数据同步。
门禁系统	基于各类型智能终端设备的信息采集，通过智能识别运算，实现对“人行”有效控制。门禁系统可支持人脸、指纹、蓝牙、二维码以及卡片等多样通行介质，支持丰富的通道管制模式，并可与测温设备或监控设备结合，实现无感测温、通道抓拍、事件预警等功能。
访客管理	在人行入口处设置人行通道，访客来访通过自助登记或前台登记处进行身份登记，根据管理需求登记随身携带物品等信息，经被访者同意后自动发放临时凭证获得通行的权限。系统具有多方式邀约、多方式登记、多方式审核、多方式通行等特点，可实现访客路径管控、通行权限联动下发及清场、访客数据分析等功能。
梯控系统	通过部署电梯管理设备，对电梯使用权限及可用楼层进行管控。用户只能到达权限所在楼层及公共楼层，进一步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同时，在传统的电梯控制系统基础上增加人脸识别应用和语音梯控，满足用户对智能乘梯、非接触乘梯的需求。
考勤系统	考勤数据自动上传与分析，支持复用门禁、消费等其他设备数据；支持设置上班、下班设备；支持多类型考勤方式，支持多人同框识别，支持外勤签到，支持实时查询个人考勤情况，支持补卡、请假申请等，满足客户考勤需求。
AI 人脸巡更	在管控区域周边及主干道部署 AI 半球机，通过后台配置巡更人员和路线，巡更人员到达部署点位后无需刷卡、扫码等传统方式即可完成巡更，有效杜绝传统巡更代班打卡现象；巡更情况实时上传，系统自动统计分析巡更记录，管理端、移动端都可实时查看园区巡更情况。
24 小时异常监控	具备子视频监控、刷卡拍照、人像核对等功能，实时图文监控门状态及各类刷卡、警报等事件，全面掌控门禁系统工作状态，并可推送至手机 APP 的安全中心，安防无死角，减轻安防人员监管压力。

### A、智慧园区及楼宇解决方案

传统园区楼宇对人工管理依赖性强，不仅造成较高的管理成本，同时也具有管理难度大、效率低等问题。公司的智慧园区及楼宇解决方案利用人脸识别、大数据分析等技术，基于人员通行、访客管控、智能考勤、实现人员预警、智能决策、一体化管理以及智能应用等功能，帮助管理者提升园区及楼宇的管理效率。

**智慧园区及楼宇解决方案**



**园区仓库**

- 仓库人脸识别门禁

**园区食堂**

- 无人自助结算
- 刷脸支付

**园区会议室**

- 人脸识别签到
- 会议室线上预约

**园区大楼**

- 人脸识别梯控
- 办公区玻璃门无感通行
- 人脸无感考勤

**公共区域**

- 人脸布控
- 人员轨迹

**园区大门**

- 访客快速登记通行
- 访客车辆识别开闸入场

**园区班车**

- 人脸识别刷脸乘车

**部分特色功能介绍（除通用功能外）**

会议系统	会议室预约、会议召集、会议通知、会议签到、会议报表、会后保洁的全链路管理，让会议变得更加高效。
资产管理	从资产盘点维修保养、领用购置等维度对资产相关数据进行采集、统计、分析，帮助客户掌握企业资产分布情况，加强资产管理，提高资产利用率。同时，对场内所有设备的运行数据进行实时监控，帮助客户掌控设备运行情况，维护设备的正常运行。
区域监控	ReID 算法绘制视觉围栏，无权限人员进入区域即报警；并支持黑名单、白名单、离职人员、陌生人、VIP 人员、自定义人员布控，时刻关注重点人员；同时，内置头肩检测算法，当区域内人数超过阈值即报警；具备视频监控、刷卡拍照以及人像核对等功能，实时图文监控门状态及各类刷卡、警报等事件，全面掌控门禁系统工作状态，并可推送至手机 APP 安全中心，减轻安防人员监管压力。
智慧安防	充分利用“人防、物防和技防”等多手段，打造园区的综合安保体系，有效解决陌生人进出管控区域、风险预警消息滞后等安全问题，通过视频监控、安防设备布防、智能分析、周界安全、电子巡更、AI 人脸识别、陌生人布控等系统实现园区防控圈的打造，使园区安防更智慧。

## B、智慧社区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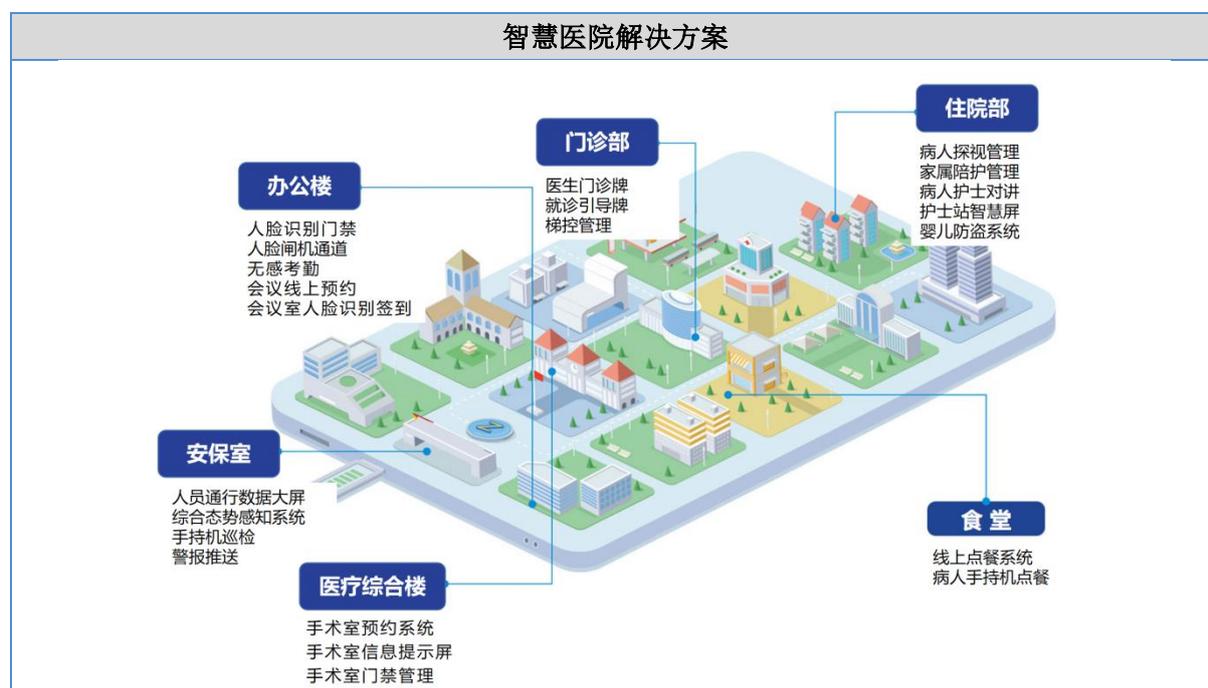
传统社区管理基本依赖于物业安保人员，管理成本高，管理难度大、效率低。公司智慧社区解决方案基于人员通行、访客管控、梯控管理、安防监控一体化管理以及智能应用等功能，帮助管理者提升社区安全指数，打造智慧平安社区。



跨镜追踪	跨镜头、跨场景下的人员识别与追踪技术，可通过已部署的端侧设备捕获目标人员照片或记录，还原人员通行轨迹，追溯或预判目标人物时空范围等。
电动车防盗	在电动车上部署 RFID 射频卡，在进出小区时，可向用户实时推送消息，并联动监控抓拍照片存档。支持用户个人开启电动车 RFID 卡与用户卡与人脸双重验证功能，保障用户财产安全。

### C、智慧医院解决方案

立方智慧医院解决方案，旨在改善患者的就诊住院体验，优化医护人员的工作环境，提高医院的服务质量，实现医院场景下的后勤、管理、服务、护理业务的深度融合，高效协作，有效降低了医护工作人员的工作负担，为医疗行业实现安全智慧升级。



#### 部分特色功能介绍（除通用功能外）

水控系统	支持免费用水量额度设置，精准补贴困难病人；具备完善的数据报表，包含消费记录、用水情况，详细报表，支持导出、打印，一人一卡，精确管控个人账户。
可视对讲系统	可实现远程视讯、双向通话功能，医院来访家属在医院任意一处可视对讲设备，连线至护士站，护士审批通过便可远程控制相应门禁放行。同时适用于手术室与护士站之间、病房与护士站之间，以及其他需要视频监控及探视的场所之间的可视对讲、求助呼叫、通知广播等。
智慧防控中心	通过安防设备布防、智能分析、可视化监控、周界电子巡更、AI 人脸识别、黑白名单及陌生人布控等系统为医院编织全方位的防控感知网，充分结合“人防+物防+技防”等多种防控手段，有效解决陌生人进出管控，实现风险预警主动、综合管控实时、应急处理及时，使医院安防更智慧，创新医院综合的安保防控模式，切实维护医院的稳定和治安秩序。

### D、智慧校园解决方案

立方智慧校园解决方案，从校园安防、管理、教学、服务四个维度出发，助力校

园实现安全智慧升级。

### 智慧校园解决方案



#### 部分特色功能介绍（除核心系统外）

入学智能审查	基于人脸识别算法，人证对比技术，双目活体检测技术，与学信网信息同步，自动比对审核，智能审查在校新生身份。
迎新离校智能审核	与教务、财务、宿管、后勤、图书管理等校园系统打通，自动判断学生入校离校涉及手续有无办妥，入校离校手续办理完成后，可联动门禁系统、财务系统、学信网、校园一卡通、出入通行、场地使用等权限。
水电控管理	定时水电控管理、违规电器监控、支持设置免费用水用电额度，丰富完善的数据报表。
无感智慧通行	校区合法人员刷脸无感通行，无需安防人员控制，系统自动放行。同时，校园通道管制时段，可联动考勤访客系统联合管控。
入住归寝管理分析	新生入住可自动捆绑人脸信息，使宿舍管理实现无感通行及考勤，支持实时统计各楼栋的床位入住情况，且与门禁系统联动，晚归、未归、归寝异常人员分析后推送至管理员。同时对宿舍归寝数据自动统计分析，生成宿舍考勤、班级考勤报表，为学校评优评先提供数据支持。
课程与教室管理	支持查看班级课表、任课教师、考勤统计、班级值日人员、班级人数及相关通知；针对教室采用多系统多设备联动，可在班牌上查看教室内上课画面，实现电子可视化巡课；老师调换教室自动关联校园 APP 发布变动通知；针对考场具备自动排考、考生缺考情况统计、在线发布学生成绩排名等功能。

各类智慧门禁系统均需配备嵌入式硬件产品，主要包括门禁控制器、读卡器、智能门锁、通道闸机以及智慧交互设备等。部分硬件产品介绍如下：

产品名称	图例	产品描述
门禁控制器		门禁控制器系智慧门禁系统的控制中枢，控制智慧门禁系统各类设备使其正常工作，各类数据接收设备收到数据后向门禁控制器输出，由门禁控制器判断权限作出响应并进行反馈。公司的门禁控制器可进行时段管理、卡片管理、路报管理、多卡认证、数据同步等功能。

智能人脸机		<p>智能人脸机主要应用于人行通道或室内场景。用户通过人脸识别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与放行。智能人脸机支持人脸、二维码、刷卡、密码、APP、可视对讲等多重组合认证方式，并加入测温、口罩检测功能，可同步对通行人员进行即时测温与识别，并对异常情况进行报警。</p>
读卡器		<p>读卡器系一种人员身份信息感知设备，主要应用于智慧门禁系统的信息感知采集端，通过各种形式如密码、卡片、指纹、人脸等将信息输入读卡器，读卡器接收数据后向门禁控制系统传输并进行识别。公司的读卡器通讯过程均采用 3DES 加密通讯，并可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个性化定制。</p>
自助机		<p>访客在自助机上刷身份证，摄像头采集访客照片，通过人证对比核实访客身份后，填写必要个人信息和拜访信息后，自助访客机结合即时语音呼叫，自动生成语音提示，通过语音电话或 APP 通知被访人确认，并自动发放相应的通行凭证，实现全程无人值守，并可同时支持充值缴费等功能。</p>
智慧屏		<p>包含智能电子班牌、智能会议屏、信息引导发布屏等智能化信息化交互设备，除显示基本信息外，还具有人员签到、考勤管理、门禁管理等功能。</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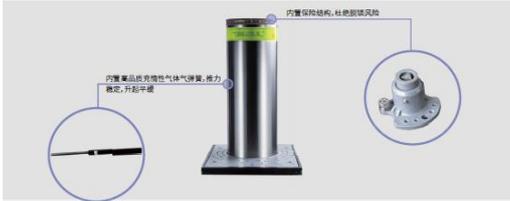
### (3) 安全应急系统

#### A、安全防范硬件产品

公司安全防范产品主要应用于政府、军队、监狱、学校、景区等各领域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以升降柱系列产品为主。一方面，升降柱高强度的防撞性能有效阻止非法车辆的闯入，保护内部区域的安全性，提供高安防等级防护解决方案；另一方面，升降柱间距保障行人无障碍通行，实现了道闸等产品无法满足的人车分流与抗撞功能。

升降柱系列产品按产品类型区分，主要包括自动升降柱系列、半自动升降柱系列和手动升降柱系列等，具体如下：

类别	产品图例	具体说明
自动升降柱系列		<p>自动升降柱以空气或液压油为驱动介质，具有运行速度快，运行平稳、维护简便、驱动力大以及安全可靠等特点。自动升降柱通常被安装在机动车通行出入口及管制点，以遥控或其他控制系统发送指令，使气动升降柱自动收回至地面以下，实现对授权车辆的无阻碍放行。</p>

半自动升降柱系列		半自动升降柱上升过程通过内置的助力系统驱动, 下降时依靠人力完成。半自动升降柱通常适用于安全性较高, 但使用频率不高的管制通道。基于现场条件及成本因素考虑, 半自动升降柱通常用于配合相同外形的气动升降柱或液压升降柱使用, 避免了复杂的强弱电施工并可降低项目成本。
手动升降柱系列		手动式升降柱包括移动式、提拉式、翻倒式以及固定式等; 根据使用方法或场景不同进行区分。

## B、安全应急平台

公司凭借多年专业行业经验, 构建了针对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城市安全, 应急救援以及综合支撑等全场景智慧赋能的安全应急平台, 由以物理安防设备研发、生产与销售为主的被动安防策略升级为以安全应急系统解决方案输出为主的主动安防策略; 由专注于特定区域的物理性防御衍生为对非特定区域的突发性事件、自然灾害事件以及重大安全事件的全面应急预案管理。

公司安全应急平台主要面向政府客户和应急领域客户。公司基于国家相关部委下发的建设指南, 结合政府部门的实际使用需求, 融合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知识图谱以及地理信息等现代信息技术, 构建兼容可靠的平台设计框架。公司安全应急平台的体系设计框架如下图所示:



公司积极探索应急管理、工业安全、消防安全、公共安全等各项业务, 目前已针对各应用场景形成智慧应急平台、应急指挥综合业务系统、智慧化工园区平台、智慧

交通监管平台、智慧渔政平台、安全生产综合监管系统、消防实战指挥平台、森林防火专项系统、防汛防台专项系统、公共卫生应急指挥系统以及应急演练系统等安全应急平台产品，并在部分专项中具备自研算法，增加产品核心竞争力。2022 年度，公司安全应急平台产品取得突破，实现销售收入 377.45 万元。

#### (4) 停车运营服务

公司依托 AIoT 设备、大数据以及移动互联网等技术的成熟运用，通过提供“智能设备+SAAS 云平台+云服务”一站式的智慧停车解决方案，为停车场客户提供全方位停车运营服务，实现无人值守、线上缴费、远程管理、云平台运营分析、24 小时服务在线、车位运营等核心功能，同时提供车位预约、车位闲时共享、广告招商、充电停车等增值服务，以高效运营模式赋能商业价值，给停车场带来增量收益。

公司停车运营服务主要基于三大模块输出具体内容：①前端智能采集：停车场出入口配置无人值守停车场智能硬件设备。配置齐全的车牌识别设备、云对讲设备及全景监控设备等。②后端实时联动：前端设备实时联网，云停车 SaaS 系统实时同步数据，随时随地掌握停车场经营动态。③云端值守中心：支持远程呼叫中心，实现远程控制及应急情况响应，保障现场车辆通行。此外，云停车 SaaS 系统还提供优惠卡券、车位预约、闲时包月等互联网服务模块，为停车场提供增值运营收益。



#### (5) 各类业务经典案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同业务类型不同场景部分经典案例如下：

案例名称	经典案例图示	提供产品或服务
------	--------	---------

<p>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p>		<p>智慧停车系统 智慧门禁系统 安全应急系统</p>
<p>青岛国信金融中心</p>		<p>智慧停车系统 智慧门禁系统 安全应急系统</p>
<p>北京冬奥村</p>		<p>智慧停车系统 智慧门禁系统</p>
<p>北京冬奥会首钢滑雪大跳台</p>		<p>智慧停车系统</p>
<p>嘉里中心系列</p>	 <p>左一上海嘉里中心；右上沈阳嘉里中心；右下杭州嘉里中心；</p>	<p>智慧停车系统 智慧门禁系统 安全应急系统</p>

<p>贵阳智慧停车公共信息平台</p>		<p>智慧停车系统</p>
<p>北京大兴国际机场</p>		<p>智慧停车系统</p>
<p>成都环球中心</p>		<p>智慧停车系统</p>
<p>华润万象城系列</p>	 <p>左上沈阳华润万象城；左下江苏南通华润万象城； 中上无锡华润万象城；中下柳州华润万象城； 右上萧山万象汇；右下成都华润万象城。</p>	<p>智慧停车系统</p>
<p>恒隆系列</p>	 <p>左上沈阳市府恒隆广场；左下昆明恒隆广场； 中上上海港汇恒隆；中下武汉恒隆广场； 右上天津恒隆广场；右下济南恒隆广场。</p>	<p>智慧停车系统</p>

<p>宝龙系列</p>	 <p>左上漳州蓝田宝龙广场；左中泉州宝龙广场；左下青山湖宝龙广场； 中上烟台宝龙广场；中下左大江东宝龙广场；中下右盐城宝龙广场； 右上宿迁宝龙广场；右中诸暨宝龙广场；右下青岛即墨宝龙广场。</p>	<p>智慧停车系统</p>
<p>新浪总部</p>		<p>智慧门禁系统</p>
<p>网易总部</p>		<p>智慧门禁系统</p>
<p>北京市委</p>		<p>安全应急系统</p>

浙江省政府		安全应急系统
杭州西湖风景区		安全应急系统

### 3、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产品或服务类别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智慧停车系统	9,216.25	53.00	26,937.41	59.56	24,981.33	54.71	23,929.04	56.72
智慧门禁系统	5,364.72	30.85	13,548.60	29.96	15,627.16	34.22	13,635.08	32.32
安全应急系统	607.88	3.50	1,119.52	2.48	1,926.86	4.22	2,434.26	5.77
停车运营服务	2,199.34	12.65	3,623.57	8.01	3,125.41	6.84	2,189.29	5.19
<b>主营业务收入合计</b>	<b>17,388.19</b>	<b>100.00</b>	<b>45,229.10</b>	<b>100.00</b>	<b>45,660.76</b>	<b>100.00</b>	<b>42,187.67</b>	<b>100.00</b>

### (二) 发行人的主要经营模式

#### 1、盈利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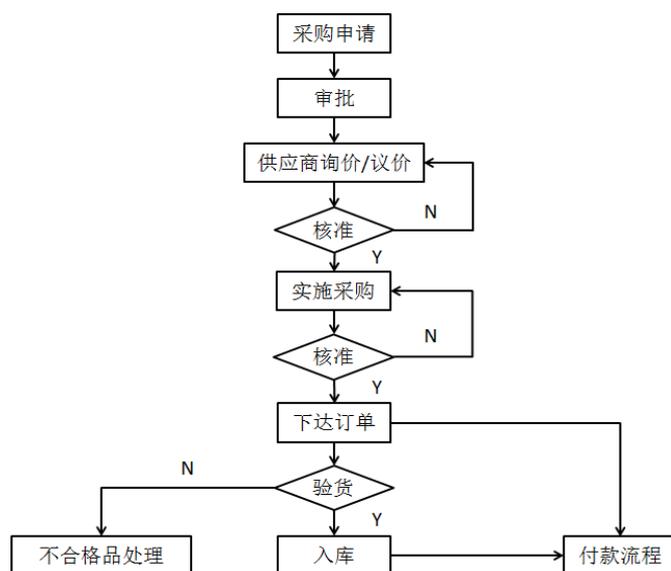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主要来源于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相关产品与服务的销售与运营所获取的相应利润。基于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特性，公司日常通过招投标或商务洽谈形式进行项目承揽以获取业务机会，并在确定业务合作关系后向客户提供符合客户

要求的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的产品与服务。公司不断提高产品性能与服务能力，在出入口控制与管理领域拓展自身业务规模，持续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 2、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电子类材料、成品外购类组件以及五金类组件等。其中，电子类材料包括芯片、电子元器件等，主要系标准原材料，公司通常保有一定量库存；成品外购类组件以及五金类组件包括视频车位检测器、钣金箱体等配件，主要系供应商根据公司需求定制。供应链中心根据公司各事业部在产品设计研发过程中确定的原材料进行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采购付款管理制度》《进货检验制度》等与采购相关的管理制度。同时，为确保采购事务的顺利进行，公司专门设立供应链中心负责相关采购工作，保证适质、适时、适价地完成供应设计、研发、生产、销售所需的物资采购。公司采用“定期采购”结合“定量采购”的采购模式。其中，定期采购指公司按照所制定的生产计划量定期进行采购的行为；定量采购指公司通过制定安全库存，当库存量预警时，及时进行补库采购的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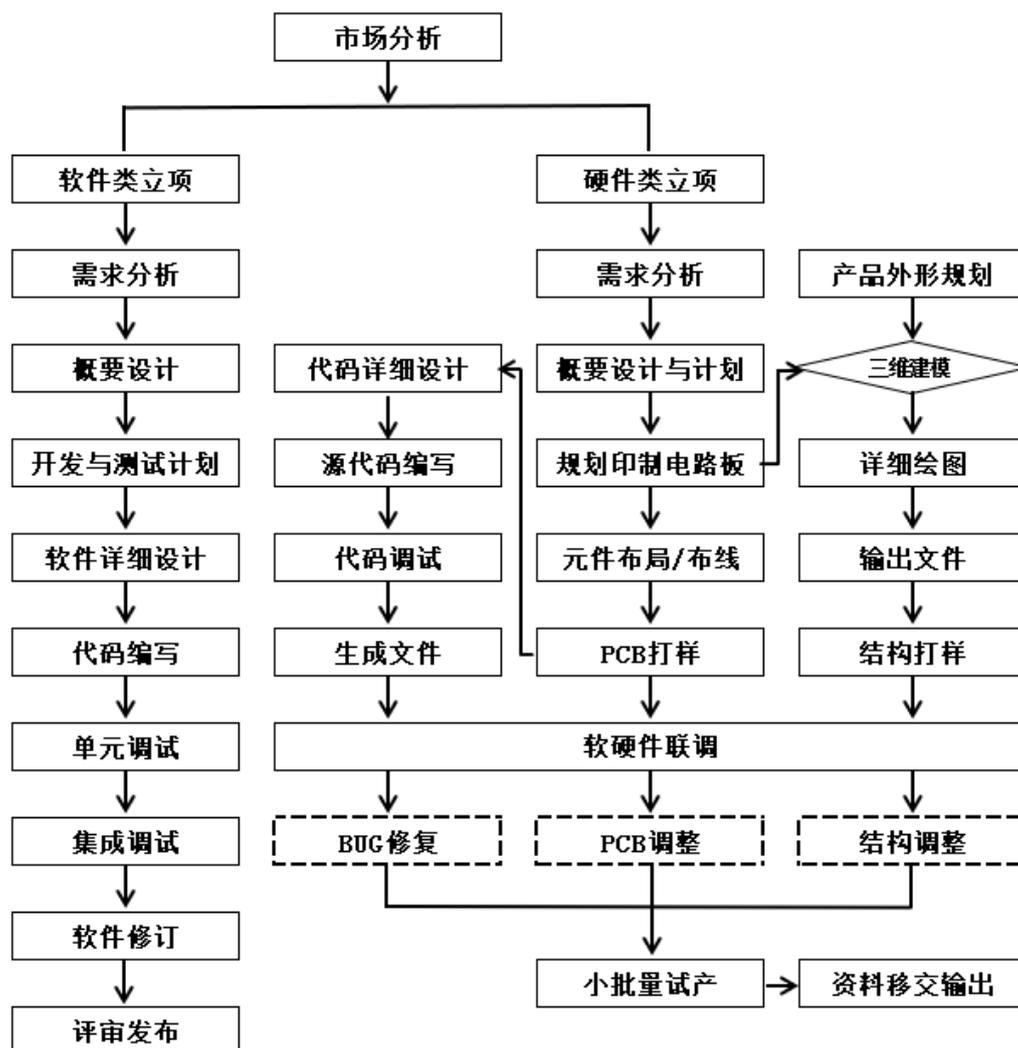


## 3、研发模式

公司十分重视技术创新，下设智慧停车事业部、门禁通道事业部、安全应急事业部以及运营服务事业部负责产品与服务的技术研发工作。各事业部聚焦于各自细分领域，负责各业务模块的技术研发工作，同时，各事业部内部均成立开发部、技术部以及产品部等多个细分部门，通过协同合作共同推进公司技术研发创新工作。

公司已制定《研究与开发管理制度》《产品开发控制程序》《知识产权及成果管理

制度》以及《研发技术保密制度》等制度，并明确详细研发流程，具体如下：



公司研发分为软件类研发与硬件类研发，具体如下：

(1) 软件类研发包括立项、需求分析、概要设计、开发与测试计划、软件详细设计、代码编写、单元调试、集成调试、软件修订以及评审发布等流程。软件类研发主要系指独立性软件研发，独立性软件广泛用于公司的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以及停车运营服务相关业务。

(2) 硬件类研发包含硬件产品设计与 PCB 研发，PCB 研发可进一步分为 PCB 设计规划和嵌入式软件研发。

硬件产品设计包括立项、产品外形规划、三维建模、详细绘图、输出文件、结构打样等流程，主要系对产品的外观、材质以及规格进行设计研发，并明确各类组件的供应链体系。

PCB 研发包括立项、需求分析、概要设计与规划、规划印制电路板、元件布局或

布线、PCB 打样等流程，主要系对硬件产品的 PCB 电路板进行定制化研发；嵌入式软件研发包括代码详细设计、源代码编写、代码调试、生成文件、软硬件联调、PCB 调整、BUG 修复等流程，主要系对硬件产品内置的嵌入式软件进行研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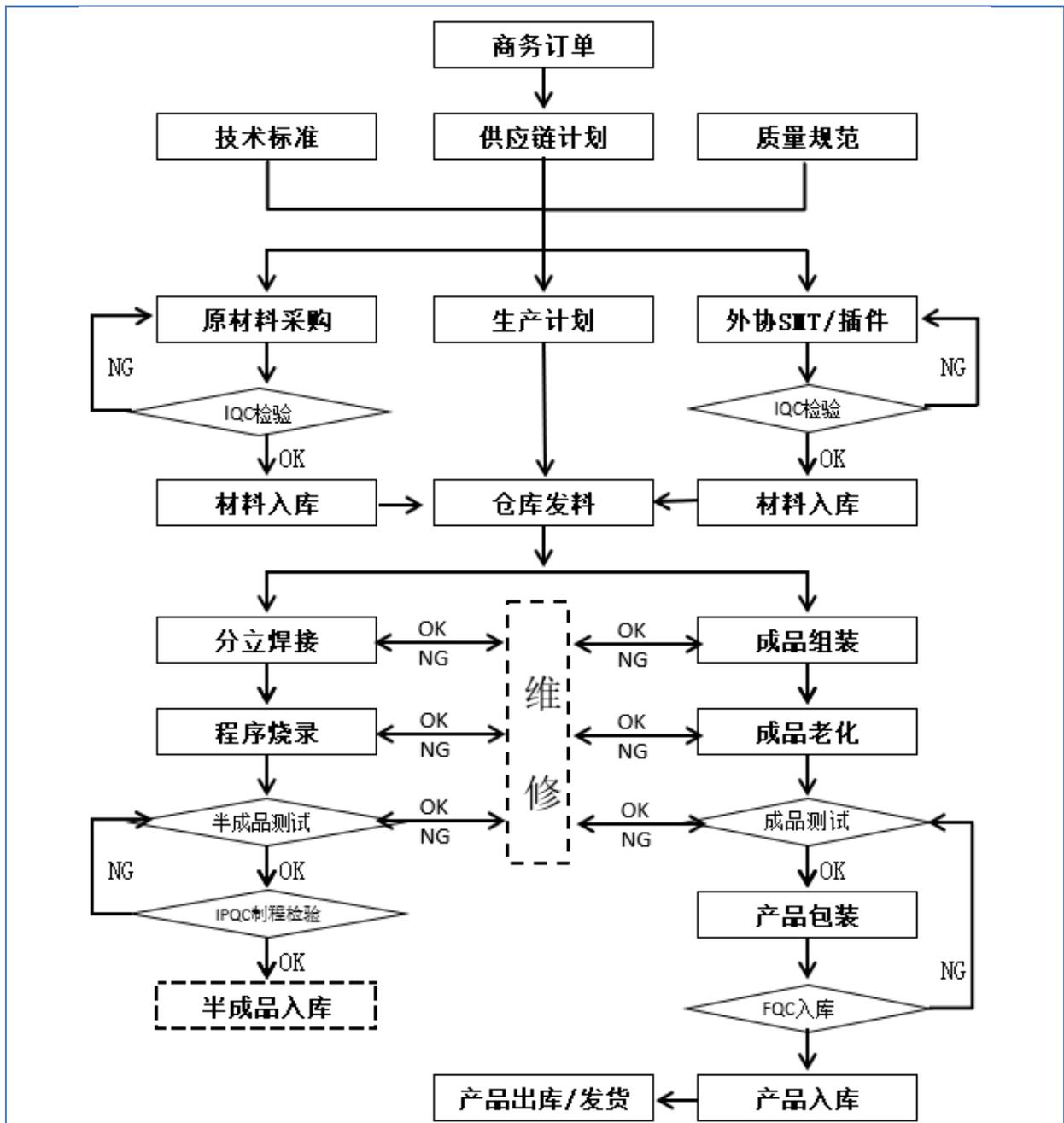
各模块完成各自流程后，通过整体软硬件微调、BUG 修复、PCB 调整、结构调整、小批量生产等流程最终确定硬件类产品的固定生产标准、规格以及供应链体系，并将资料传输至供应链中心以备后续批量生产。

公司根据行业发展方向、新兴技术应用以及客户整体需求在后续研发过程中持续对公司现有的软硬件产品进行迭代升级，并逐步开发具备行业前瞻性的创新产品，以确保公司产品与服务能够满足行业发展与客户项目的需要。

公司通常于各年度年初确定当年研发项目计划与内容。公司研发项目主要根据行业发展情况、新兴技术创新应用情况、客户需求情况以及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并结合调研与讨论，形成立项相关文件后，最终经内部审核确定。项目开发过程中，公司各事业部实际承担研发工作，在执行过程中对研发投入、研发进度以项目为单元进行管理。研发项目达到预期目标后，公司各事业部及时按照规定进行项目评审与验收。

#### **4、生产模式**

公司供应链中心负责公司各类业务所需硬件产品组装生产与嵌入式软件烧录工作，公司具体生产模式如下图所示：



(1) 前置采购环节：公司供应链中心根据各事业部研发形成的技术标准与质量规范确定硬件产品的生产标准与规范。在获得商务订单后，供应链中心制定供应链计划，包括生产计划、原材料采购计划、外协 SMT 加工计划等。

(2) 生产组装环节：公司完成原材料采购与外协 SMT 加工入库后，由公司供应链中心进行整体调配并进行组装生产。生产环节包括 PCB 生产与整体组装两道工序：PCB 生产主要包括定制模块分立焊接、嵌入式软件烧录、半成品测试、IPQC 制程检验以及半成品入库等流程，完成生产后的 PCB 电路板将做为半成品入库并在后续整体组装工序中与其他原材料一并进行组装；整体组装主要包括成品组装、成品老化、成品

测试、产品包装、FQC 入库以及产品入库等流程，公司硬件类产品在完成组装后均需通过老化、检验以及测试等环节方可作为成品入库。

(3) 外协加工模式：报告期内，公司将部分非核心工艺环节采用外协加工生产模式，公司外协加工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外协加工工艺	工艺描述	涉及主要产品类型	采用外协加工原因
全自动 SMT 贴片加工	全自动批量进行电子电路表面技术加工，包括将各种电容、电阻、芯片等在印制电路板上进行焊接组装	硬件设备	公司尚不具备全自动 SMT 贴片设备
排线加工	批量处理排线内芯、端口、长度定制化	硬件设备	公司暂不具备相关设备
喷漆加工	根据公司提供的外壳组件，按照公司要求进行喷漆	硬件设备	公司暂不具备相关设备
丝网印刷	用丝网作为版基，并通过感光制版方法，制成带有图文的丝网印版并进行印刷	公司 LOGO、信息板	公司暂不具备相关设备
组装外协	根据公司提供的组装流程进行批量组装外协工艺	部分标准化原材料或硬件设备	公司暂不具备相关设备；部分客户需求迫切，短期需完成供货

外协加工模式下，主要原材料由公司进行采购或完成组装后出库提供给外协厂商，外协厂商在完成外协加工工序后将产成品交付给公司入库，公司完成后续生产组装、老化检测等流程后对外销售。外协厂商针对提供的外协加工服务向公司收取加工服务费用。

## 5、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直销	17,072.77	98.19	44,000.50	97.28	44,527.52	97.52	41,440.13	98.23
经销	315.43	1.81	1,228.59	2.72	1,133.24	2.48	747.54	1.77
<b>合计</b>	<b>17,388.19</b>	<b>100.00</b>	<b>45,229.10</b>	<b>100.00</b>	<b>45,660.76</b>	<b>100.00</b>	<b>42,187.67</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经销商合计收入占比均未超过当期营业收入的 5.00%，整体占比较低。

### (1) 直销模式

直销模式下，公司通过招投标或商务洽谈形式与客户进行合作。其中，招投标形式系指公司自主参与客户招标项目并中标获得出入口控制与管理项目；商务洽谈形式

系指公司与客户通过商务洽谈方式确定业务合作关系，由公司向客户销售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与服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设立 5 家一级子公司，9 家二级子公司，22 家分公司，销售及售后服务网点已覆盖全国各重点城市。公司主要通过区域性销售及售后服务网点实现业务承揽，由公司商务销售中心提供业务支持，公司各事业部提供技术支持，形成了垂直架构的营销体系。

### (2) 经销模式

经销模式下，公司主要通过与客户签订经销代理协议，让客户成为公司经销商。公司与客户签订的经销代理协议均明确具体经销时限、经销区域以及经销政策。

公司经销商在成功承揽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相关业务或项目后，将与公司另行签订采购合同，针对已承揽业务或项目向公司针对性的采购相关产品和服务。公司与经销商前期签订的经销代理协议并不对具体产品或服务的采购作出约定。除代理协议外，公司与经销商之间的业务合同均系产品与服务买断合同，公司不存在经销商无法将产品销售后可退换给公司的情形。

### (3) 运营管理模式

停车运营服务商业模式具体如下：

#### A、服务模式

公司与停车场客户签订服务协议，公司提供停车场无人值守系统硬件、软件平台以及云端托管等一揽子服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固定服务费收入。该模式下，停车场客户无需一次性投入，只需每月支付服务费，停车费收入全部归属于客户。



#### B、承包运营模式

公司与停车场客户签订运营管理协议，获得停车场一定期限经营权，公司提供停

车场无人值守改造，车场巡逻、收费等日常运营服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浮动停车费收入。该模式下，停车场客户仅负责停车场基础设施维护及其他关系协调，停车费、广告费及其他合作收入全部归属公司。



### C、BOT 模式

BOT (Build-Operate-Transfer) 即“建设-运营-移交”模式。报告期内，公司与建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建宁县智慧停车经营合同》，该项目以 BOT 方式经营，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建宁立方负责项目建设与运营管理。该项目特许经营权约定周期为 10 年，自 2020 年 12 月 15 日至 2030 年 12 月 14 日，到期后，公司将项目下的所有资产无偿移交给建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或建宁县政府指定的其他机构。项目运营期内，公司独立进行经营管理，通过收取停车费等相关费用获得收入。

### D、停车券模式

2022 年度，公司与部分前期已建立服务模式业务关系或已完成产品销售的停车场进行合作，通过向停车场预购停车券，并于用户后续在该停车场有停车缴费需求时向用户销售停车券模式开展线上运营服务。

报告期末，公司有停车券合作的停车场数量为 107 个。其中，41 个停车场系公司现行服务模式合作的停车场，其余停车场系公司有前期设备销售合作记录的停车场。公司通过停车券模式一方面满足停车用户需求，另一方面也帮助合作停车场提升停车运营效率，同时也进一步丰富了停车运营服务的商业模式。2022 年度，停车券模式销售收入为 238.04 万元，占 2022 年度停车运营服务销售收入比例为 6.57%，占比较低。

## 6、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及未来变化情况

### (1) 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经营流程，目前经营模式与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公司技术

水平、客户个性化需求相适应。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主要有行业发展趋势、行业竞争状况、城市发展情况、客户需求变化、技术研发实力、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服务能力以及内部运营管理水平等。

### **(2) 目前经营模式及影响因素在未来的变化趋势**

公司现有经营模式已经历行业与市场检验，并获得了客户广泛认可。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及关键影响因素并未发生重大变化，预计未来短期内亦不会产生重大改变。在可预见的未来期间内，公司所属行业作为国家政策支持行业，将继续获得政策鼓励与产业环境支持。公司将在现有模式基础上，加强研发投入与技术创新，不断根据行业变化和客户需求提高自身的销售与服务能力。

### **(三)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自 2000 年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相关产品与服务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设立之初，公司以“人行”管控为业务突破口，以各类型读卡器为主要产品面向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进行销售。随着城镇化发展，智慧城市理念不断深化、城市汽车保有量持续提升，公司逐步推出智慧停车系统与智慧门禁系统业务。

早期智慧停车系统与智慧门禁系统偏重于对硬件类产品的设计、研发与销售。随着互联网行业兴起与电子支付普及，“SaaS 云平台”、独立式软件与嵌入式软件产品市场需求与占比持续提升，公司依靠智慧物联综合解决方案输出的业务模式持续提升市场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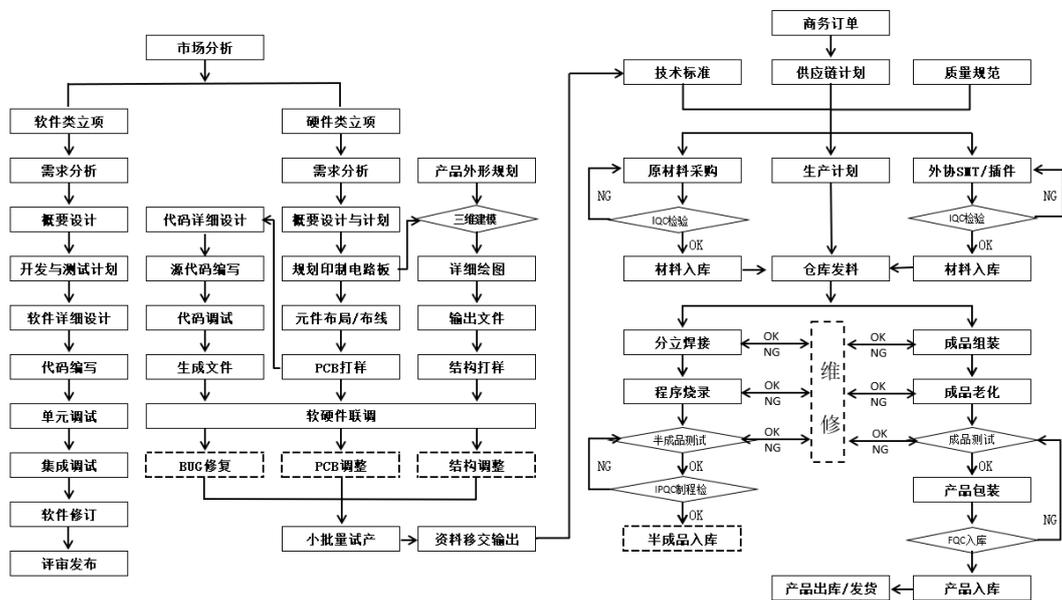
2013 年之前，公司销售模式为经销为主、直销为辅，通过经销商进行业务拓展与产品销售。2013 年起，公司陆续在各地设立分公司，并逐步通过各地分公司进行业务承揽，并逐步转变为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

2014 年，公司完成杭州鼎隆的收购，将以安防升降柱为主的安全应急系统加入到公司主营业务范围，进一步丰富了公司在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业务内容。2016 年，公司在智慧停车系统业务规模稳步提升的基础上，开始涉足停车运营服务市场，开展停车运营服务业务。至此，公司确立了以提供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系统综合解决方案为核心，以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安全应急系统以及停车运营服务为四大业务板块的主营业务模式，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 **(四) 主要产品和服务的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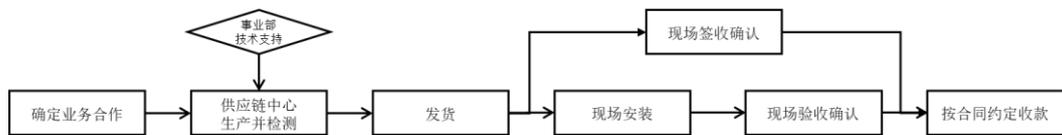
## 1、研发与生产流程图

公司软硬件设计研发与硬件类产品生产工艺整体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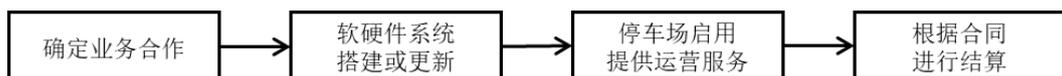


## 2、公司业务流程图

公司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以及安全应急系统的业务执行流程图如下：



公司停车运营服务流程图如下：



### (五) 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 1、主要污染物及处理措施

(1) 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再通过市政污水管网统一集中处理。

(2) 废气：主要为焊锡烟尘废气。焊锡烟尘通过排烟系统经过滤净化网处理后高空排放。

(3) 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职工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包括包装废弃物，焊锡渣等统一收集外售给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危险废物包括废电池、废 PCB 板、废胶（热熔胶）等，统一收集后交由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第三方处理进行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2、无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的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对公司生产环节涉及到的污染物严格按照相关排放标准与处理要求执行。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未发生过环保事故，未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

## 二、 行业基本情况

### （一）所属行业及确定行业所属行业的依据

公司是一家以提供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和服务为基础，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智慧物联综合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营业务涵盖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安全应急系统以及停车运营服务四大业务板块。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的行业“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大类下的“I6531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属的产业为“1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 （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政策

#### 1、行业主管部门以及监管体制

公司主营业务涉及产品与服务主要系软硬件结合的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相关产品及衍生运营服务，属于安防行业产品与服务，与安防行业归口一致，均归口于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和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管理，并实行行业自律管理。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及其下属各行政机构是本行业的主管部门，主要职能为：研究拟定国家信息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拟定本行业的法律、法规，发布行政规章；组织制订本行业的技术政策、技术体制和技术标准等。

公安部科技信息化局对安防行业实行行政管理，并负责制定相关的行业法规和政策，并对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为业务上受公安部指导的国家一级社团法人，负责开展调查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推进行业标准化工作和安防行业市场建设；培训安防企业和专业技术人员；加强行业信息化建设，做好行业资讯服务等。

####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随着我国经济不断发展，城镇化稳步推进以及居民收入持续增长，安防行业持续高速增长。在安防行业整体发展过程中，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政策与行业规范推动安防行业健康发展，而进出口控制与管理细分领域作为安防行业重要组成部分，其产业发展亦受到智慧城市等相关产业政策与行业规范的影响而逐步完善。具体产业政策与行业规范具体如下表：

序号	政策名称	时间	颁发部门	相关内容
1	《关于加强和改进城市停车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2019年）》	2019年6月	公安部、住建部	一是健全完善停车管理制度，理顺停车管理体制机制。二是科学编制停车设施专项规划，合理制定停车配建标准。三是盘活现有停车资源，科学调控停车需求。四是汇聚停车资源信息，提升停车治理智能化水平。五是创新停车共治模式，破解重点区域停车难题。
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	2019年10月	国家发改委	鼓励人工智能向以下方向发展：人工智能芯片、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智能制造工厂、园区改造、智能机器人、智能家居、智能安防、视频图像身份识别系统、智能交通、智能运载工具、智能健康和养老、智能教育、智能环保以及智慧城市。
3	《2020年新型城镇化建设和城乡融合发展重点任务》	2020年4月	国家发改委	加快实施以促进人的城镇化为核心、提高质量为导向的新型城镇化战略，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质量，增强中心城市和城市群综合承载、资源优化配置能力，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提升城市治理水平，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实现1亿非户籍人口在城市落户目标和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圆满收官，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有力支撑。
4	《关于全面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指导意见》	2020年7月	国务院办公厅	2020年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3.9万个。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分为基础类、完善类和提升类三类，其中基础类包括安防等基础设施，完善类包括停车库（场）等配套设施。
5	《关于印发绿色社区创建行动方案的通知》	2020年7月	住建部、国家发改委、民政部、公安部、生态环境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提高社区信息化智能化水平。推进社区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和安防系统智能化建设。搭建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信息平台，集成不同部门各类业务信息系统。整合社区安保、车辆、公共设施管理、生活垃圾排放登记等数据信息。推动门禁管理、停车管理、公共活动区域监测、公共服务设施监管等领域智能化升级。鼓励物业服务企业大力发展线上线下社区服务。
6	《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	2020年7月	国务院	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五年免征企业所得税，接续年度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清单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相关部门制定。

7	《关于推动物业服务企业加快发展线上线下生活服务的意见》	2020年12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管总局	实现车辆管理智能化。加强车辆出入、通行、停放管理。增设无人值守设备，实现扫码缴费、无感支付，减少管理人员，降低运营成本，提高车辆通行效率。统筹车位资源，实现车位智能化管理，提高车位使用率。完善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方便绿色出行。实时监控车辆和道闸、充电桩等相关设施设备运行情况，保障车辆行驶和停放安全。促进居住社区安全管理智能化。推动智能安防系统建设，建立完善智慧安防小区，为居民营造安全的居住环境。完善出入口智能化设施设备，为居民通行提供安全、快捷服务。根据居民需要，为儿童、独居老人等特殊人群提供必要帮助。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2021年3月	国家发改委	建设智慧城市和数字乡村。以数字化助推城乡发展和治理模式创新，全面提高运行效率和宜居度。分级分类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将物联网感知设施、通信系统等纳入公共基础设施统一规划建设，推进市政公用设施、建筑等物联网应用和智能化改造。完善城市信息模型平台和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构建城市数据资源体系，推进城市数据大脑建设。探索建设数字孪生城市。
9	《关于做好享受税收优惠的集成电路企业或项目、软件企业清单制定工作有关要求的通知》	2021年3月	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	符合通知要求的集成电路企业或软件企业，可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10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意见的通知》	2021年5月	国务院办公厅	到2025年，全国大中小城市基本建成配建停车设施为主、路外公共停车设施为辅、路内停车为补充的城市停车系统，社会资本广泛参与，信息技术与停车产业深度融合，停车资源高效利用，城市停车规范有序，依法治理、社会共治局面基本形成，居住社区、医院、学校、交通枢纽等重点区域停车需求基本得到满足。到2035年，布局合理、供给充足、智能高效、便捷可及的城市停车系统全面建成，为现代城市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11	《关于近期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重点工作的通知》	2021年8月	国家发改委、住建部、公安部、自然资源部	各城市要将停车设施项目列入各城市重点项目建设计划，加快推进前期工作，加强要素保障，加大资金投入，建成一批停车设施项目。同时，充分挖掘停车资源潜力，推出一批停车资源共享示范项目。交通运输部组织开展ETC智慧停车试点工作。
12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的通知》	2021年12月	国务院	稳妥发展自动驾驶和车路协同等出行服务，鼓励自动驾驶在港口、物流园区等限定区域测试应用，推动发展智能公交、智慧停车、智慧安检等。提高交通运输政务服务和监管能力，完善数字化、信息化监管手段，加强非现场监管、信用监管、联合监管，实现监管系统全国

				联网运行。
13	《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	2023年2月	中共中央、国务院	到 2025 年，基本形成横向打通、纵向贯通、协调有力的一体化推进格局，数字中国建设取得重要进展。数字基础设施高效联通，数据资源规模和质量加快提升，数据要素价值有效释放，数字经济发展质量效益大幅增强，政务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明显提升。 到 2035 年，数字化发展水平进入世界前列，数字中国建设取得重大成就。数字中国建设体系化布局更加科学完备，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各领域数字化发展更加协调充分，有力支撑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结合产业政策发展过程，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将以智慧停车、门禁管理与智慧城市、智慧社区建设相结合为主要发展方向。国内出台的一系列产业政策将有效推动出入口控制与管理市场的稳步发展，产业政策一方面对行业中具备自主设计与研发能力的企业提供了优质的经营环境与落地的扶持政策，另一方面也对行业内各企业的研发能力、生产能力以及解决方案提供能力提出更高要求，传统制造企业的生存空间将被进一步压缩，高新技术企业的创新应用将持续深化落地。

#### （三）发行人所属行业的发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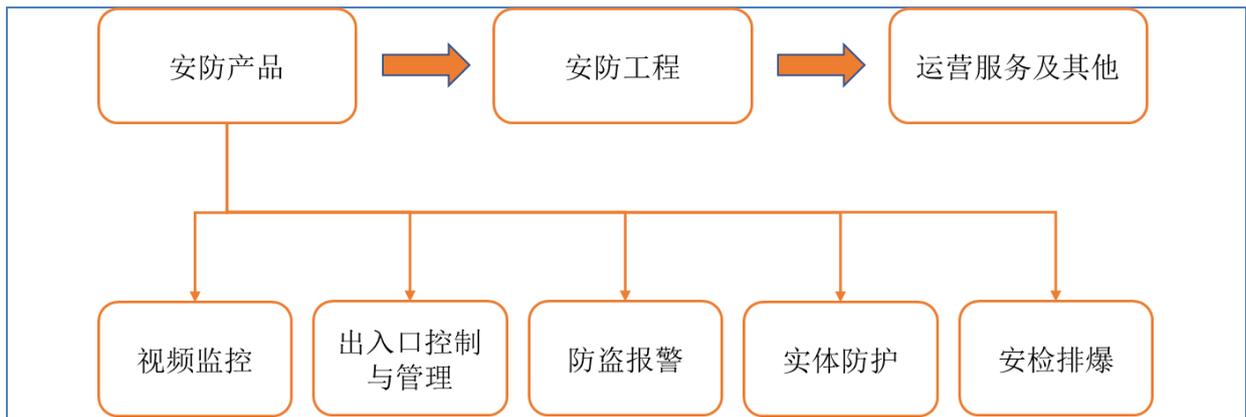
##### 1、安防行业简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国家标准 GB50348-2018《安全防范工程技术标准》：安防全称为安全防范，是指综合运用人力防范、实体防范、电子防范等多种手段，预防、延迟、阻止入侵、盗窃、抢劫、破坏、爆炸、暴力袭击等事件的发生。具体内容与定义如下表：

名称	定义
人力防范	简称人防，是指具有相应素质的人员有组织的防范、处置等安全管理行为
实体防范	简称物防，利用建（构）筑物、屏障、器具、设备或其组合，延迟或阻止风险事件发生的实体防护手段
电子防范	简称技防，是指利用传感、通信、计算机、信息处理及其控制、生物特征识别等技术，提高探测、延迟、反应能力的防护手段

资料来源：GB50348-2018《安全防范工程技术标准》

安防行业产业链由安防产品、安防集成与工程与运营服务及其他构成。具体如下图：



(1) 安防产品，全称安全防范（护）系统产品，包括特种器材与设备、软件与平台系统，主要是指与防盗、防抢、防劫、防事故等有关的产品，如视频监控产品、智能停车场管理系统、楼宇对讲系统、入侵和紧急报警系统、防爆安全检查系统、电子巡查系统、防盗门、防盗锁、消防器材等，广泛应用于住宅小区、办公楼、智能建筑、监狱、政府机构、学校、道路交通、商场超市、机场、海关、核电站等场所。

根据防护手段构成的不同，安防产品可以分为安全防护系统、实体防护系统与电子防护系统。具体分类与定义如下表：

名称	定义
安全防护系统	以安全为目的，综合运用实体防护、电子防护等技术构成的防范系统
实体防护系统	以安全防范为目的，综合利用天然屏障、人工屏障及防盗锁、柜等器具、设备构成的实体系统
电子防护系统	以安全防范为目的，利用各种电子设备构成的系统

资料来源：GB50348-2018《安全防范工程技术标准》

其中，电子防护系统是安防产品中最为重要、应用最为广泛的产品类型，通常包括视频监控、出入口控制与管理、停车库（场）安全管理（出入口控制与管理子系统之一）、楼宇对讲（出入口控制与管理子系统之一）、入侵和紧急报警、防爆安全检查、电子巡查以及安全防范管理平台等子系统。具体分类与定义如下表：

名称	定义
视频监控系统	简称视频监控，是指利用视频技术探测、监视监控区域并实时显示、记录现场视频图像的电子系统
出入口控制与管理 系统	简称出入口控制，是指利用自定义符识别和（或）生物特征等模式识别技术对出入口目标进行识别，并控制出入口执行机构启闭的电子系统
停车库（场） 安全管理系统	对人员和车辆进、出停车库（场）进行登录、监控以及人员和车辆在库（场）内的安全实现综合管理的电子系统，是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系统的子系统之一
楼宇对讲系统	简称楼宇对讲，又称访客对讲系统，是指采用（可视）对讲方式确认访客，对建筑物（群）出入口进行访客控制与管理的电子系统
入侵和紧急报 警系统	简称防盗报警，利用传感器技术和电子信息技术探测非法进入或试图非法进入设防区域的行为，和由用户主动触发紧急报警装置发出报警信息、处理报警信息的电子系统

防爆安全检查系统	简称防爆安检，对人员和车辆携带、物品夹带的爆炸物、武器和（或）其他违禁品进行探测和（或）报警的电子系统
电子巡查系统	对巡查人员的巡查路线、方式及过程进行管理和控制的电子系统
安全防范管理平台	简称平台，对安全应急系统的各子系统及相关信息系统进行集成，实现实体防护系统、电子防护系统和人力防范资源的有机联动、信息的集中处理与共享应用、风险事件的综合研判、事件处置的指挥调度、系统和设备的统一管理与运行维护等功能的硬件和软件组合

(2) 安防工程，指为建立安全应急系统而实施的建设项目。

(3) 运营服务及其他，指包括系统运行、系统维护与系统效能评估等，具体分类与定义如下表：

名称	定义
系统运行	又称系统运营服务，利用安全应急系统开展报警事件处置、视频监控、出入口控制等安全防范活动的过程
系统维护	保障安全应急系统正常运行并持续发挥安全防范效能而开展的维修保养活动
系统效能评估	对安全应急系统满足预期效能程度的分析评价过程

安防行业是在综合计算机、多媒体、网络通讯、自动控制、电子仪表、传感、机电一体化等技术的基础上发展起来，行业范围非常广泛。安防行业起源于美国，改革开放以后，中国逐步成为世界制造业中心，港澳台及外资安防产品制造企业逐渐向国内转移。在进口替代、安全需求等因素的推动下，国内安防行业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后期开始在沿海省市兴起。随着国外高新技术的逐步引进和自主开发，我国安防行业呈现出快速发展态势。从产业布局上看，目前在全国已基本形成珠江三角洲、长江三角洲、环渤海地区三大安防产业基地，其共同特点是：安防企业集中，产业链完整，具有相当的生产规模和产品配套能力。

## 2、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简介

出入口控制与管理，是指采用现代电子与信息技术，在出入口对人行与车行等目标的进、出进行放行、拒绝、记录和报警等操作，通过集合信息管理、机械、电子等专业技术对人流、车流进行整体管理，从而达到提升安全防范与提高管理效率的效果。根据应用场景与设备类型的不同，出入口控制与管理可进一步分为智能停车系统（包括停车场库、城市级停车等）、智慧门禁系统（包括门禁管理、通道闸管理、考勤管理、巡更管理、人脸识别管理等）以及安全应急系统（包括安防升降柱、路障机等）。由于应用场景丰富，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的设备种类丰富多样，不同类型设备通过多样化组合和嵌入式软件与独立软件的驱动管理以满足各类场景与客户的不同需求。

早在二十世纪五六十年代，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就在国外开始兴起，并在二十一世纪初期迎来快速增长。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以前，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在国内基

本是依靠人工和机械式大门对人流、车流进行控制与管理。随着国内城镇人口的急剧膨胀和汽车保有量的快速增长，这种管理方式越来越无法满足需求，亟需采用科学先进的管理方式对人流、车流进行控制与管理，对相关产品的需求也急剧扩大。近年来，随着国内“平安城市”、“智慧城市”、“雪亮工程”、“数字城市”、“天网工程”等战略性规划持续推进，物联网、人工智能与生物识别（指纹识别、人脸识别、声纹识别、虹膜技术等）等新兴技术的逐步成熟与应用，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应用领域得以持续拓展。

### 3、行业概况与发展趋势

#### （1）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概况与趋势

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是智慧城市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也是人防、车防的第一道防线。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是随着国家对公共安全秩序要求与标准提高和居民对生活质量要求提高而迅速发展起来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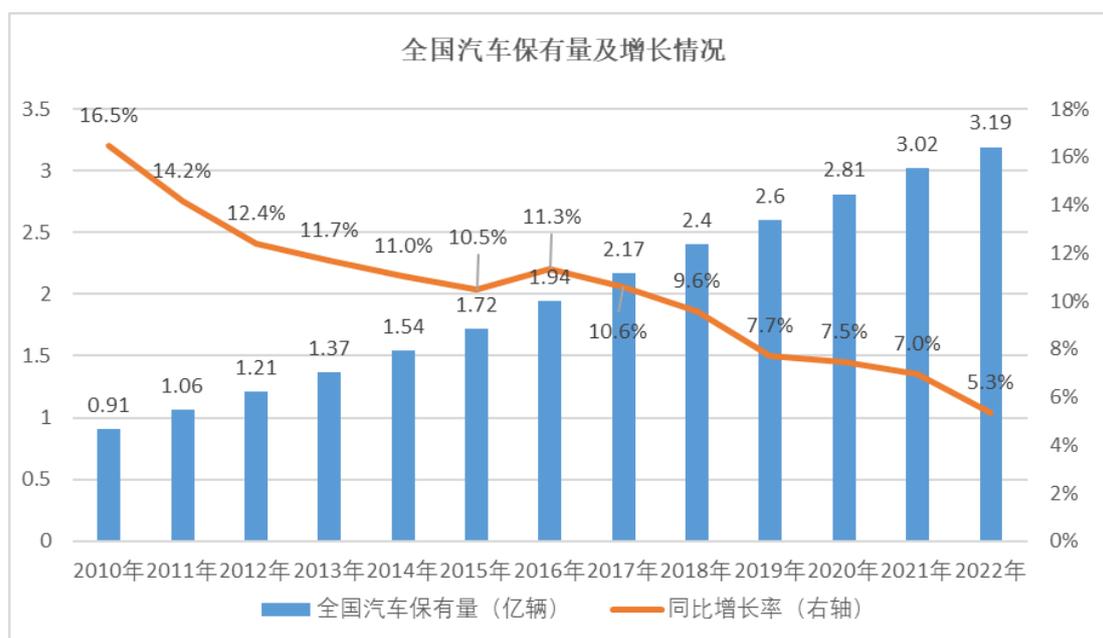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以前，国内基本依靠人工和机械式大门对人流、车流进行控制与管理，随着国内城镇人口急剧膨胀和汽车保有量快速增长，传统管理方式已无法满足需求，亟需采用科学先进的管理方式对人流、车流进行控制与管理，继而对相关产品的需求急剧扩大。近十年来，一方面，国内已举办奥运会、世博会、APEC 首脑会议、世界军人运动会等一系列重要的世界性活动，海量人流和车流的管理成为活动组织工作和安全防范工作中的焦点难题，以此提出对高标准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设备和解决方案的需求；另一方面，随着国内经济的持续发展、居民生活水平质量提高以及新兴技术创新应用，居民对于人行、车行的感官与体验要求显著提升，以此提出对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设备更新换代、解决方案优化升级以及新兴技术落地适配等多维度的需求。总体而言，在巨大的市场需求推动下，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细分领域取得了飞速发展。

与此同时，受国内住宅类限购政策等因素影响，近期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市场规模增长速度相对有所放缓。2020 年上半年，由于宏观经济波动与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等影响，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系统在增量市场出货量骤减；2020 年下半年，行业全面恢复并进入快速建设期，对产品制造商短期产能要求骤增。同时，无人值守停车设备、门禁管理测温设备以及相关系统应用市场需求显著上升，一定程度帮助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稳定整体市场规模，并使拥有技术研发与系统集成能力的行业相关企业获得更多竞争优势与发展潜力。

根据历年《中国安全防范行业年鉴》，2010年，国内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产值约150亿元；2016年，该产值达到266亿元。“十三五”期间，随着国内人工智能蓬勃发展，人工智能全面赋能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人脸识别、人体识别、车辆识别全部进入实战应用环节，实现了广泛落地应用，2019年，国内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产值已达到约300亿元，9年复合增长率约为8.01%。预计“十四五”期间，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整体市场有望继续保持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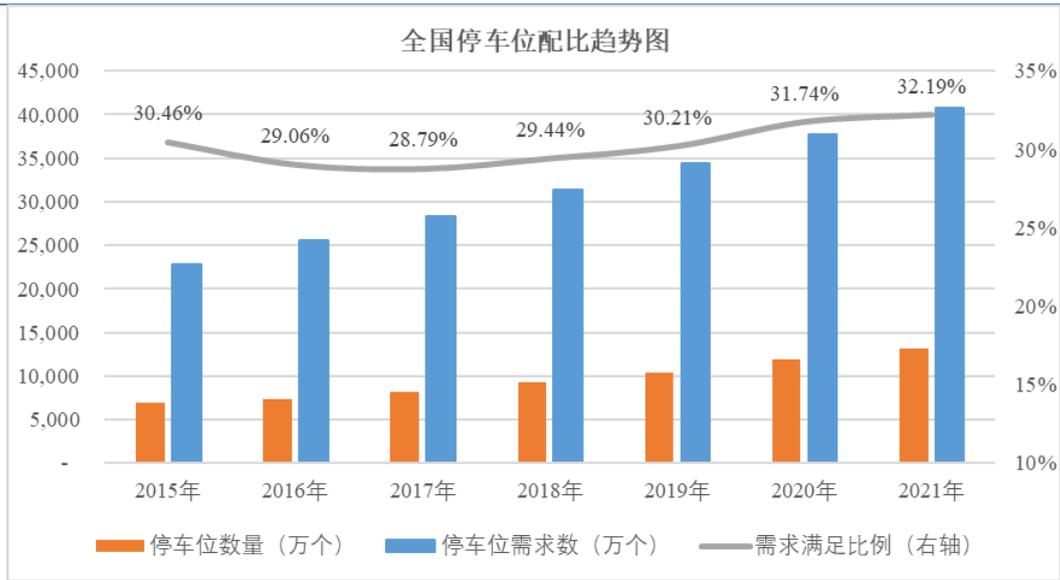
#### A、智慧停车细分行业概况与趋势

根据公安部交通管理局数据，截至2022年末，全国机动车保有量达4.17亿辆，其中汽车保有量达3.19亿辆。全国84个城市汽车保有量超过百万辆，39个城市超过200万辆，21个城市超过300万辆，其中，北京、成都、重庆、上海超过500万辆，苏州、郑州、西安、武汉4个城市超过400万辆。2022年全国新注册登记机动车3,478万辆，与2021年同期相比减少196万辆，下降5.33%，与2020年同期相比增加150万辆，增长4.50%。汽车保有量的迅速增长是造成城市车位紧张的主要原因，“停车难、难停车”成为车主出行时无法回避的痛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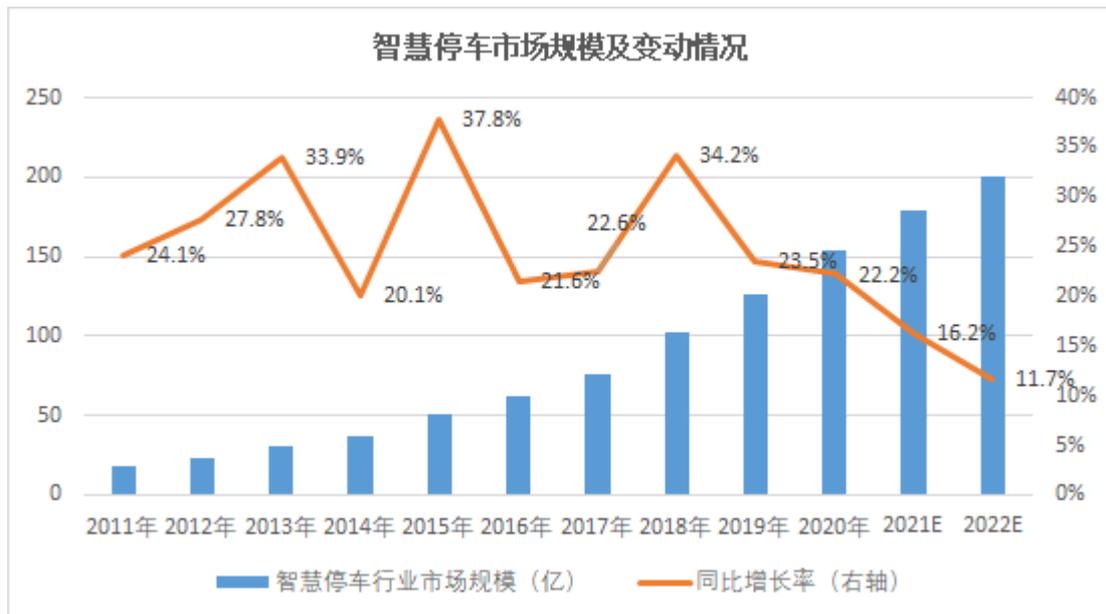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公安部交通管理局

根据《2020-2026年中国智慧停车行业竞争现状及投资商机预测报告》数据，以发达国家作为参照，停车位比例应以1:1.3左右为适宜，近几年，虽然我国城市建设进入快车道发展，但是国内停车设施建设速度远滞后于汽车保有量的增长速度，停车位供给缺口巨大。2015年至2021年，国内停车位配比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公安部交通管理局、智研咨询、中商产业研究院

从停车位数量增长分析，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停车位数量复合增长率为 12.31%。随着智慧停车行业持续发展，行业规模有望持续上升，同时，随着智慧硬件与软件系统逐步被客户所认知，停车场在新建或改造时采用无人值守系统、一体化集成系统以及云计算处理系统等需求持续上升，对应智慧停车行业整体市场规模持续上升。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与中商产业研究院数据，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智慧停车行业市场规模复合增长率达到 19.19%，2022 年度较 2021 年度预计增长 11.70%。近几年智慧停车行业市场规模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中商产业研究院

2021 年 5 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意见》，强调停车资源和停车信息共享，并将进一步推动市场化全国停车信息平台

的建设。2021年12月,《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的通知》进一步提出稳妥发展自动驾驶和车路协同等出行服务,鼓励自动驾驶在港口、物流园区等限定区域测试应用,推动发展智能公交、智慧停车、智慧安检等。国家政策层面已对智慧停车系统的信息化、数据化以及云端分析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前期在该领域有先发优势的公司有望进一步强化领跑优势。

《关于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意见》强调提升装备技术水平:即支持停车装备制造企业强化自主创新,加强机械式停车装备等研发,打造自主品牌。鼓励电子不停车快捷收费系统在停车设施应用。统筹推进路内停车和停车设施收费电子化建设,并按一定比例配建新能源小汽车、公交车等充电设施。不仅如此,《关于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意见》要求推广智能化停车服务:即加快应用大数据、物联网、第五代移动通信(5G)、“互联网+”等新技术新模式,开发移动终端智能化停车服务应用,实现信息查询、车位预约、电子支付等服务功能集成,推动停车资源共享和供需快速匹配。鼓励停车服务企业依托信用信息提供收费优惠、车位预约、通行后付费等便利服务。

《关于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意见》为智慧停车细分行业发展注入强心针,利于行业长期发展。随着国内汽车保有量持续攀升,一方面是老旧城区的“停车难”,一方面是新建的社区停车位规划不足,可能导致“停车难”日益明显。《关于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意见》的出台有望逐步缓解国内长期的停车压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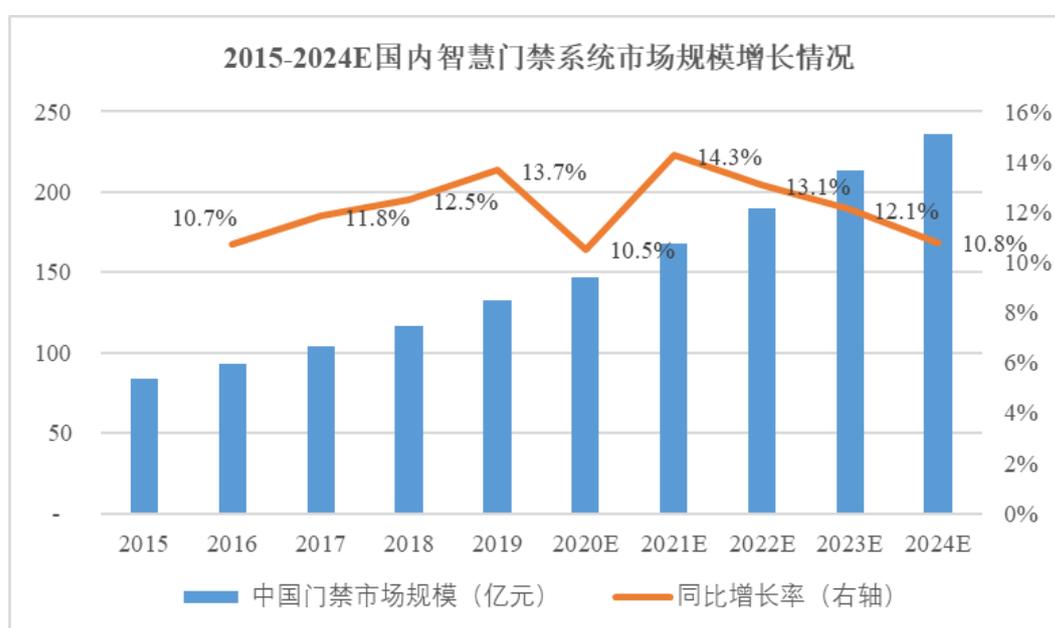
智慧停车系统与人工收费管理的传统停车场相比,智能停车系统将道闸、识别系统相结合,可以实现一车一杆、实时监控、自动停车管理、无人值守管理等功能;并可实现以设备为基础,通过系统云端管控的方式实现车行云端管理。随着停车智能化技术不断发展,停车场管理将向更开放、更灵活的方向发展,这将进一步促进城市道路交通管理更加高效便捷,解决停车难困境。因此,伴随着汽车保有量增长,国内每年新增停车泊位需求同样呈现上升趋势,未来,国内智慧停车系统产业发展空间巨大。

## B、智慧门禁细分行业概况与趋势

智慧门禁系统主要应用于住宅领域与商业大厦等场景。近年来,随着国内城镇化不断推进,公共交通持续改善与住宅小区、写字楼等物业管理要求提高,对国内门禁产品提出了更高多元化、个性化需求,产品不断进行功能、外观升级与换代,推动了整体门禁市场的高速发展。国内门禁市场最早以钥匙、键盘密码锁为主,近年来,随着市场规模不断扩大、生物识别技术和传感器技术不断发展,门禁产品市场呈现产品

多元化、智能化的发展趋势，指纹开门、刷脸开门、二维码开门以及远程开门等新型门禁管理方式日渐普遍。同时，随着生物识别技术逐步成熟，智慧门禁系统在安全性、方便性、非接触性和易管理性等方面均获提升，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市场需求稳步增长。

根据 Frost&Sullivan 的报告，国内智慧门禁系统市场规模从 2015 年的 84 亿元上升至 2019 年的 133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2.20%。随着建筑行业的持续发展，尤其是商业智能建筑的快速发展，以及安防行业推动和门禁产品持续智能升级，国内智慧门禁系统市场规模预计将进一步扩大至 2024 年的 236 亿元，2020 年至 2024 年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预计为 12.60%。



数据来源：Frost&Sullivan

### C、安全应急细分行业概况与趋势

安全应急系统主要以智能升降防护柱为主要产品。随着 2001 年美国“911 事件”等多起国际恐怖事件的发生，全球政府的反恐防爆意识进一步明确，推动了安全应急系统发展。2002 年，智能升降防护柱第一次出现在国内市场，其前身主要为路面固定路桩设备。安全应急系统在面对突发事件如恐怖袭击和日常高安全管理方面能起到良好的作用，特别是对于政府、核电站、军队、机场、监狱以及油库等国家级高安全场所，能对重点场所重点区域的强制性破坏力实施有效管理与拦截，使财产损失和人身安全降低到最低限度。2008 年，以智能升降防护柱为主要产品的安全应急系统真正开始被重视以及普及，机关单位系安全应急系统发展初期的主要客户群体；2016 年，安全应急系统在民用设备范围内被逐步认可，并在全国重要地区如火车站、机场等场所

首先覆盖。目前，安全应急系统已基本成为重要安全场所标配设备，在民用设备范围内已全面普及。

近年来，从事智能升降防护柱生产与销售的企业数量持续增加，促使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目前，传统升降防护柱市场已进入充分竞争阶段，同质化竞争严重，促使行业内企业纷纷探索转型升级。行业内具备转型能力的企业已逐步由单一设备生产供应商转变为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由以物理安防设备研发、生产与销售为主的被动安防策略升级为以安防应急系统解决方案输出为主的主动安防策略；由专注于特定区域的物理性防御升级为对非特定区域的突发性事件、自然灾害事件以及重大安全事件的全面应急预案管理。因此，预计未来传统升降防护柱市场的竞争将日趋白热化，而新兴安防应急系统将逐步被客户所接受并占据一定的市场份额。

#### （四）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 1、行业门槛情况

###### （1）行业逐步由劳动密集型行业向知识密集型行业转变

传统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侧重于设备生产与销售，人员组成主要由生产人员与销售人员组成，下游客户主要系购买批量标准设备并自行安装运营。因此，传统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行业内企业通过扩大销售规模、提高生产效率、控制生产成本、降低生产损耗等方式形成行业门槛与竞争优势。随着行业不断发展，客户需求日趋多样化，传统业务模式已无法满足市场发展与客户需求，与此同时，以立方控股、捷顺科技、科拓股份为代表提供系统性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依靠专业的设计与研发能力成功获得市场与客户青睐，行业逐步转型为以系统解决方案代替单纯设备销售；以研发技术人员代替部分生产人员；以设计组装代替整体自产，并向知识密集型行业转变。

知识密集型行业具有高科技、知识密集、技术先导以及与客户行业应用融合等特点，需要行业内企业长期保持持续研究与创新，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中具备自主设计与研发能力的企业一方面能够在业务经营过程中获得较高的毛利，一方面也必须持续对产品和服务的应用研发进行投入以形成长期积累。因此，能够进入该领域的企业需要具备较强的技术和行业应用知识，客观上形成了行业的技术壁垒。

###### （2）行业发展对公司管理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目前，国内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业务拓展普遍需要通过落地商业洽谈或招投标的模式进行。因此，如行业内企业在当地无分支机构，则较难在该区域完成项目落

地。目前，包括捷顺科技、立方控股、科拓股份等行业内知名公司在内，均已在全国范围内主要城市搭建了区域销售网络以承接各区域项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设立 5 家一级子公司，9 家二级子公司，22 家分公司，数量众多且布局分散的分支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与管理能力均提出更高要求，也形成了一定管理壁垒。

### （3）运营服务提升行业资本与资金门槛

停车运营服务主要包括服务赋能与运营管理两种模式。两种模式均需公司在承接运营时进行一定规模资金或资产投入。因此，行业内企业如以规模化运营服务为主要发展战略，则需具备一定规模资金实力以保证日常运营过程中现金流的稳定。目前，停车运营服务细分领域主要参与企业主要分为两种类型：第一种系以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系统性解决方案模式为主营业务模式并逐步进入停车运营市场，以立方控股、捷顺科技、科拓股份为代表；第二种系以人工智能数据平台或互联网运营服务模式为主营业务模式通过互联网方式进入停车运营市场，如北京悦畅科技有限公司（ETCP）等。随着行业发展，前者通过较为稳定的市场需求与落地的产品和服务销售保持稳定发展，后者由于需持续资金投入拓展市场份额，如融资无法及时跟进，则存在较大持续经营风险。

## 2、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 （1）周期性

随着我国经济的不断发展，城镇化的稳步推进与居民收入的持续增长，对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金额服务的需求逐步提升。同时，随着新兴技术的创新应用不断落地，与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和服务的融合度持续提升，应用领域不断得到拓展，带动市场规模的持续增长，预计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仍将保持较长周期的快速增长。

### （2）区域性

国内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发展从一线城市发达地区起步，已逐步向内陆核心城市拓展。近年来，内陆核心城市的业务机会显著增多，以贵阳、成都、长沙、武汉、西安为主的省会城市对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相关投入均明显增加。因此，国内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已逐步形成核心城市以点带面，周围县市多点开花的局面。

### （3）季节性

国内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受客户类型特点、项目执行规划等影响，普遍存在上半年项目签约或集中开工，下半年进行项目具体实施并验收结算的情形。因此，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收入确认主要集中在下半年甚至第四季度。

## （五）发行人市场地位、技术水平及特点、行业竞争地位、行业发展态势以及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 1、发行人的市场地位

公司多年来深耕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细分领域，始终专注于通过软硬件结合方式向客户提供服务与解决方案。公司具备较强的自主研发与设计能力，掌握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核心技术，并通过与新兴技术融合拓展产品和服务的应用领域与范围，能够较早推出结合新兴技术并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和服务。公司的销售及售后服务网点已覆盖全国各重点城市，并已在多个城市不同领域完成众多经典案例，包括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青岛国信金融中心、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北京冬奥村、北京冬奥会首钢滑雪大跳台、嘉里中心系列、贵阳智慧停车公共信息服务平台、成都环球中心、华润万象城系列、恒隆系列、宝龙系列、新浪总部、网易总部、北京市委、浙江省政府、杭州西湖风景区等。相关经典案例帮助公司在行业内建立了优秀的品牌形象与领先的市场地位。公司的“立方”、“REFORMER”、“DELOUL”、“行呗”品牌已成为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主要品牌之一。

在智慧停车领域，公司在不断拓展传统停车场库业务规模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城市级停车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在百余城市或地区拥有城市级停车业务服务记录。同时，公司停车运营服务已实现从停车场库向城市级停车延伸，公司已成为行业内为数不多能够提供城市级停车运营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

在智慧门禁领域，公司敏锐捕捉客户需求与市场发展方向，以自主研发的立方人员综治管理平台贯穿智慧门禁系统各分支模块，并较早推出具备人脸识别功能与测温功能的门禁管理产品，帮助实现人行的全面管控，也进一步巩固公司在门禁管理行业的核心市场地位。

在安全应急领域，公司根据市场环境进行战略调整，将业务重心由专注于特定区域的物理性防御升级为对非特定区域的突发性事件、自然灾害事件以及重大安全事件的全面应急预案管理，并有望在未来取得业务实质性突破。

### 2、发行人的技术水平及特点

公司以软硬件综合解决方案作为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和服务输出形式。公司的核心技术以自主研发设计为基础，结合新兴技术的创新应用，不断提升产品和服务的应用范围与赋能价值，并逐步积累形成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的技术水平及特点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关键资源要素”之“（一）产品

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情况”。

### 3、行业竞争格局

#### (1) 竞争概况

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是安防行业重要的细分领域。随着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日益普及，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应用范围与适用场景不断深化，也要求行业内企业具备更优秀的技术研发实力与更专业的解决方案能力。

近年来，不少传统安防产品厂商如海康威视、大华股份等进入出入口控制与管理市场并推出完整解决方案，给整个出入口控制与管理市场带来更大的竞争和变数。未来，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企业的竞争将上升到营销、渠道、品牌、产品力、资金、生产等全方位的竞争，小企业将很难获得生存和发展空间。随着行业持续发展，预计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解决方案将会在应用上更加凸显技术形态的多样性，其解决方案是将传统解决方案与人工智能、生物识别、物联网、视频结构化、热成像感知等技术产品结合在一起，形成多样性的技术方案。2021年5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意见》，强调停车资源和停车信息共享，并将进一步推动市场化全国停车信息平台的建设，前期在该领域有先发优势的公司有望进一步强化领跑优势。因此，未来唯有既具备一定的规模优势，又能够实现多种技术融合应用能力的企业才能在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激烈竞争中脱颖而出，形成持续竞争力。

#### (2) 主要竞争对手及可比公司

根据中国证监会行业分类，公司所在细分行业为“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根据下列标准对国内主要竞争对手及可比公司进行选取：1) A 股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企业或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内知名企业；2) 具备一定经营规模，已形成品牌市场影响力；3) 与公司在日常经营中已形成竞争关系，或在业务承揽中的直接竞争对手。基于上述原则，公司选取的主要竞争对手及可比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及简称	公司情况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002609.SZ 捷顺科技	捷顺科技成立于 1992 年，于 2011 年 8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系国内智慧停车领域的领军企业。捷顺科技主营业务为围绕智慧停车业务的智能硬件、软件及云服务、智慧停车运营、城市级停车四大主营业务。2020 年至 2023 年 1-6 月，捷顺科技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37,118.92 万元、150,489.27 万元、137,565.20 万元和 65,310.17 万元。
厦门科拓通讯技术股份	未上市	科拓股份成立于 2006 年，系专业的智慧停车价值运营商，专注智慧停车行业，已发展成为集停车咨询、研发设计、生产制

有限公司		造、平台开发、运营管理、投资建设为一体的综合型停车产业集团。2020年至2022年1-6月，科拓股份实现营业收入为56,061.62万元、71,871.31万元以及28,298.92万元。
深圳市道尔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32966.NQ 道尔智控	道尔智控成立于2011年，于2015年7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完成挂牌。道尔智控是国内领先的高端智能一卡通产品制造商及解决方案供应商，提供智能停车管理系统、智能人行通道管理系统、智能智慧门禁系统的综合解决方案；2020年至2023年1-6月，道尔智控实现营业收入11,337.99万元、16,768.44万元以及12,067.52万元和6,260.12万元。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002415.SZ 海康威视	海康威视成立于2001年，于2010年5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系领先的视频产品和内容服务提供商，面向全球提供领先的视频产品、专业的行业解决方案与内容服务。海康威视产品已涵盖视频监控系统的核心主要设备，包括前端采集设备、后端存储及集中控制、显示、管理及储存设备。2020年至2023年1-6月，海康威视实现营业收入6,350,345.09万元、8,142,005.35万元以及8,316,632.17万元和3,757,078.64万元。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002236.SZ 大华股份	大华股份成立于2001年，于2008年5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系全球领先的以视频为核心的智慧物联解决方案提供商和运营服务商，提供端到端的视频监控解决方案、系统及服务。大华股份持续探索新兴业务，延展了机器视觉、视频会议系统、专业无人机、智慧消防、电子车牌、RFID及机器人等新兴视频物联业务。2020年至2023年1-6月，大华股份实现营业收入2,646,596.82万元、3,283,574.93万元、3,056,537.00万元和1,463,354.73万元。
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1083.SZ 百胜智能	百胜智能成立于1999年，于2021年10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主要从事各种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能够针对客户需求提供出入口控制与管理整体解决方案。2020年至2023年1-6月，百胜智能实现营业收入50,190.56万元、52,513.75万元、40,720.37万元和17,885.91万元。
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1330.SZ 熵基科技	熵基科技成立于2007年，于2022年8月在深证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系一家以生物识别为核心技术，专业提供智慧身份核验、智慧出入口管理、智慧办公产品及解决方案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20年至2023年1-6月，熵基科技实现营业收入180,140.47万元、195,528.65万元、191,855.92万元和93,718.27万元。
智慧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未上市	智慧互通（爱泊车）成立于2015年，系一家在“人工智能静态交通与智慧停车”领域领先的企业集团，系高位视频识别技术应用在城市智慧停车与交通秩序管理领域的先行者。智慧互通构建了领先的智慧停车、静态交通秩序管理技术和运营体系，研发了超过230余项人工智能、大数据、智能硬件的核心专利技术，被业界称为智慧停车领域的独角兽企业。
北京悦畅科技有限公司	未上市	悦畅科技（ETCP）成立于2012年，系一家以“无人收费机器人”为核心载体，通过本地软件+云端服务取代传统岗亭收费员，将本地人工收费方式升级为云托管模式，实现停车场出入口彻底无人化电子化收费与服务的互联网企业。

注：以上资料均摘自各公司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招股说明书或官方网站介绍，部分企业财务数据缺失系由于未进行公开披露原因。

**(3) 发行人与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公司是一家以提供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和服务为基础，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智慧物联综合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以提供智慧物联综合解决方案为核心，并形成了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安全应急系统以及停车运营服务四大业务板块。除立方控股外，行业内主要企业包括捷顺科技、科拓股份、道尔智控、海康威视、大华股份、百胜智能、熵基科技、智慧互通、悦畅科技等。

从行业相关属性、主营业务模式、整体经营规模以及是否进行公开信息披露等多维度因素考虑，公司从同行业公司中选取了捷顺科技、科拓股份、百胜智能以及熵基科技作为可比公司，并以报告期最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作为数据对比基础。可比公司的相关信息均来自其公开披露资料，公司不对其准确性、真实性作出判断。

### A、业务情况对比分析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情况	产品类型	2023年1-6月营业收入及占比		2022年度/2021年度营业收入及占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捷顺科技	主营业务系围绕智慧停车业务的智能硬件、软件及云服务、智慧停车运营、城市级停车四大主营业务。	智能停车场管理系统	30,889.41	47.30	72,244.68	52.52
		智能门禁通道管理系统	9,065.85	13.88	26,570.93	19.32
		智能停车运营	4,792.30	7.34	9,252.47	6.73
		停车时长及停车收费业务	9,740.46	14.91	9,273.97	6.74
		软件及云服务	7,557.74	11.57	15,790.94	11.48
		物业租赁及其他	3,264.41	5.00	4,432.22	3.22
科拓股份	主营业务系智慧停车管理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同时提供智慧停车运营管理服务。	智慧停车管理系统	/	/	44,364.06	61.73
		智慧停车运营管理服务	/	/	19,126.23	26.61
		其他衍生业务	/	/	5,425.11	7.55
		人行道闸系统	/	/	2,782.88	3.87
		其他业务	/	/	173.04	0.24
熵基科技	主营业务系提供智慧出入口管理、智慧身份核验、智慧办公产品及解决方案。	智慧办公产品	17,199.26	18.35	32,880.01	17.14
		智慧出入口管理产品	68,498.68	73.09	139,671.52	72.8
		智慧身份核验产品	7,693.09	8.21	18,803.78	9.80
		其他	327.24	0.35	500.61	0.26
百胜智能	主营业务系专注于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提供出入口控制与管理整体解决方案	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设备	/	/	39,186.32	96.23
		系统集成收入	/	/	983.89	2.42
		广告收入	/	/	219.62	0.54
		其他业务收入	/	/	330.54	0.81
立方控股	主营业务系以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和服务为基础，并形成了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安全应急系统以及停车运营服务四大业务板块。	智慧停车系统	9,216.25	29.22	26,937.41	57.89
		智慧门禁系统	5,364.72	3.31	13,548.60	29.12
		安全应急系统	607.88	50.20	1,119.52	2.41
		停车运营服务	2,199.34	11.98	3,623.57	7.79
		其他	971.47	5.29	1,303.25	2.80

注1：相关资料来自上市公司年报或拟上市公司招股说明书。

注2：由于科拓股份未披露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相关财务数据，因此以2021年度财务数据进行列示；由于百胜智能2023年半年度报告收入分类调整，因此未列示其2023年1-6月收入分类数据。

公司从人行和车行出发，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方位多元化产品服务，形成了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安全应急系统以及停车运营服务四大业务板块。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产品与服务的细分领域各有侧重。

## B、经营情况对比分析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3年1-6月营业收入	2023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021年度/2022年度营业收入	2021年度/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捷顺科技	65,310.17	2,356.17	137,565.20	-754.22
科拓股份	/	/	71,871.31	8,396.99
熵基科技	93,718.27	9,447.65	191,855.92	18,934.25
百胜智能	17,885.91	1,427.50	40,720.37	4,086.40
立方控股	18,359.66	1,005.45	46,532.34	4,330.65

注 1：相关资料来自上市公司年报或拟上市公司招股说明书。

注 2：由于科拓股份未披露 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6 月相关财务数据，因此以 2021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测算。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良好，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营收规模与利润规模仍具备较大的增长空间。

## C、技术实力对比分析

公司名称	专利情况	软件著作权情况	研发能力说明
捷顺科技	200 多项专利技术	100 多项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捷顺科技研发人员 629 名，占比 21.85%。
科拓股份	54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3 项	101 项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科拓股份研发人员 275 名，占比 14.18%。
熵基科技	799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126 项	659 项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熵基科技研发人员 1,125 名，占比 29.70%。
百胜智能	244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10 项	64 项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百胜智能研发人员 83 名，占比 11.94%。
立方控股	99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22 项	127 项软件著作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 276 名，占比 26.19%。公司软件开发能力已通过 CMMI5 级评估认证；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连续被认定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

注 1：相关资料来自上市公司年报或拟上市公司招股说明书。

注 2：专利情况和软件著作权情况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其中，捷顺科技专利情况和软件著作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由于科拓股份未披露 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6 月相关数据，因此以 2021 年度数据进行统计。

公司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均围绕主营业务展开，在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以及安全应急系统等领域形成了具备核心价值的研发积累。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具备较强技术研发能力。

### (4) 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其他关键业务数据、指标对比分析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经营情况、市场地位、技术实力、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其他关键业务数据、指标等方面的比较情况如下：

#### A、综合毛利率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对比

单位：%

公司名称	综合毛利率 (2021 年度/2023 年 1-6 月)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1 年度/2023 年 1-6 月)
捷顺科技	40.42	1.00
科拓股份	45.86	11.23

熵基科技	47.83	3.03
百胜智能	23.13	1.80
立方控股	55.90	2.01

注 1：相关资料来自上市公司年报或拟上市公司招股说明书，同行业可比公司综合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注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计算。

注 3：由于科拓股份未披露 2022 年度相关财务数据，因此以 2021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列示。

注 4：为保持申报数据统一，发行人综合毛利率不包含运费。

发行人综合毛利率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高于捷顺科技、百胜智能。由于科拓股份未披露 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6 月数据，无法进行对比。2021 年度，发行人综合毛利率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高于科拓股份，发行人毛利率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三）毛利率分析”。

#### B、城市级停车业务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相关描述
捷顺科技	捷顺科技的城市级智慧停车已应用于国内 50 多个大中小城市。捷顺科技基于“智能硬件+生态平台”为整体系统化建设思想，坚持自主研发，不断推动将无感支付、AI 技术（智能音视频）、大数据、物联网等新技术在产品中深入应用，持续提升产品的智能化水平，打造产品无人化运行能力，构建智能硬件产品的竞争力及客户价值。
科拓股份	科拓股份系业内少数拥有地磁、户外超声波、高位视频、数据汇聚、权限管控、集中管理平台等全系产品的停车场设备生产厂家。科拓股份最终的战略目标是建成“城市停车大脑”，推动智慧停车产业的升级变革。
熵基科技	熵基科技未披露城市停车业务相关情况。
百胜智能	百胜智能针对城市停车难题，打造“城市智慧停车云平台”，实现城市全场景停车相关资源的采集分析，了解整个城市静态交通资源分布全景图，解决城市停车难顽疾。2022 年度，公司落地南昌县智慧停车项目、陕西汉中智慧停车项目等，并自主研发的“红城智慧停车平台”，服务遵义市五大区县，全面统筹当地停车资源。
立方控股	报告期内，公司城市停车系统销售收入分别为 4,785.73 万元、6,201.53 万元、10,040.14 万元以及 2,683.04 万元，整体规模逐年提升。公司在不断拓展传统停车场库业务规模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城市级停车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在百余城市或地区拥有城市级停车业务服务记录，并在省会级城市、市级城市、县级城市不同维度均有成功案例。

#### C、智慧门禁系统业务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相关描述
捷顺科技	捷顺科技为写字楼、园区、社区、景区等客户提供系列化的通道、门禁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并将人脸识别技术全面应用到各个门禁通行场景中。实现了包括室内、室外、通道闸、墙面、嵌入式等各个安装环境的应用，人脸应用全面开花，打造一个具备专业化、智能化、标准化、便捷性、高体验、全覆盖的人行解决方案。2022 年度，捷顺科技智能门禁通道管理系统销售收入为 26,570.93 万元，同比下降 19.93%。2023 年 1-6 月，捷顺科技智能门禁通道管理系统销售收入为 9,065.85 万元，同比下降 1.65%。
科拓股份	科拓股份部分客户除购买智慧停车产品外，同时对人行道闸系统亦有配备需求。因此，出于满足客户一次性采购需求及为客户提供采购便利的目的，科拓股份会

	同时向此类客户销售人行道闸系统。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科拓股份人行道闸系统销售收入分别为 491.91 万元、1,585.61 万元、2,782.88 万元。
熵基科技	熵基科技主要致力于将指纹、掌静脉、面部、静脉、虹膜等生物识别核心技术与计算机视觉、射频、物联网等技术相融合，向商业、交通、金融、教育、医疗、政务等多个领域，提供具备身份识别与验证功能的智能终端、行业应用软件与平台。2022 年度，熵基科技门禁产品销售收入为 86,332.02 万元，同比下降 0.34%。2023 年 1-6 月，熵基科技门禁产品销售收入为 42,603.15 万元，同比增长 2.41%。
百胜智能	百胜智能在智慧城市建设中能够提供智慧平安小区解决方案、智慧工厂解决方案、智慧校园解决方案等。
立方控股	公司的智慧门禁系统以统一数据库为核心，以立方人员综治管理平台为引擎，辅助移动互联网应用，支持多种代表成员身份的媒介（如智能卡、二维码、指纹记录、人脸识别、虹膜技术等），拓展多样化系统功能，向客户提供包括智能门禁、电梯控制、访客管理、会议管理、消费管理、水电控计费、巡更巡检以及安保监控等人员管理一体化解决方案。报告期内，立方控股智慧门禁系统销售收入分别为 13,635.08 万元、15,627.16 万元、13,548.60 万元及 5,364.72 万元。

注 1：数据来源于对应公司公开披露信息或年度报告。

注 2：由于科拓股份未披露 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6 月相关财务数据，因此以 2021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统计。

#### 4、发行人的竞争优劣势、面临的机遇及挑战

##### (1) 竞争优势

###### ①形成长期领先的行业地位与市场口碑

公司立足于浙江，服务全国，经过多年发展，已在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形成良好的市场口碑和品牌知名度。由于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市场集中度不高，有大量的中小企业参与其中，市场口碑和品牌知名度是客户在确定公司产品时非常重要的考虑因素。公司是国内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最早进入者之一，并已经在行业内树立起高技术、高品质、优质服务的市场形象，行业地位与市场口碑优势显著。

###### ②具有深厚的客户基础和多场景覆盖能力

公司累计服务客户上万家，包括嘉里集团、华润集团、恒隆集团、华联 SKP、中国移动等国际国内知名公司均系公司合作客户。公司自成立以来，深耕智能楼宇、企事业单位、交通运输、住宅小区、商业物业以及旅游景区等多个场景，在长期服务客户过程中，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场景经验，对各类场景下客户与消费者共性和个性的需求有较为深刻理解，能够从行业和企业发展阶段为客户提供各类场景所需的解决方案。公司广泛的场景覆盖能力及众多优质客户资源，为公司业绩持续稳定成长提供了保障。

###### ② 优秀的技术研发能力支撑业务落地运行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截至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拥有 127 项软件著作权，99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22 项，均系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知识产权储备。公司软件开发能力已通过 CMMI5 级评估认证，并在 2020 年至 2022 年连续被认定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

公司拥有稳定的研发团队，具有广泛的行业解决方案能力。同时。公司积极参与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标准和规范制定，已主持或参与了 5 项团体标准或地方标准。在日常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通过具备丰富行业知识储备的业务团队，充分利用公司技术成果，构建符合行业和企业实际需求以及反映新兴技术特征的综合解决方案，并确保业务方案顺利实施。

#### **④具备全方位多场景的服务能力**

公司多年来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智慧物联综合解决方案，具备端到端的服务能力。在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下，公司形成了覆盖人行与车行全方位多场景的产品与服务体系，并已在各类场景积累了丰富的服务经验，能够应对各类场景不同类型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尤其是在智慧停车领域，公司能够基于不同场景，通过自主研发“SAAS 云平台”各模块的多样组合，形成了针对不同类型客户不同平台功能的个性化服务输出，全面满足消费者、企业客户以及政府机构的各类诉求。

#### **⑤完善的销售网络体系助力公司业务持续增长**

公司长期坚持品牌化经营思路，历经二十余载的专注耕耘与发展，目前拥有 5 家一级子公司，9 家二级子公司，22 家分公司，在全国主要地区均设有分支机构，形成完善的销售网络体系帮助公司完成各地区出入口控制与管理项目的承揽与执行。同时，公司总部设立各事业部负责各业务板块的研发工作，由后台技术研发为前台销售拓展提供技术支持，帮助前台销售网络全面落地各类型出入口控制与管理项目。

#### **⑥产品与服务质量优势**

公司已相继取得 ISO9001、ISO14001、ISO20000、ISO27001、ISO45001 等体系认证，用于规范公司在设计、研发、采购、生产、服务等各环节的管理与运营工作。公司自设立起便一直以自主设计研发、标准化采购、定制化生产、全方位服务定义公司的日常经营，积累了丰富的产品设计研发、系统方案输出、产品安装调试以及售后维护服务等专业经验，能够保证合格的产品供应与优秀的服务质量。

### **(2) 竞争劣势**

#### **①融资渠道单一阻碍公司发展**

伴随着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蓬勃发展，公司预计业务规模将持续扩张，同

时，新兴技术的创新应用也对公司持续技术研发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虽然，公司已在全国股转系统完成挂牌并有成功的直接融资经验，但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公司亟需更大的资本市场平台帮助公司拓展各类型融资渠道。公司在行业内的主要竞争对手捷顺科技已于 2011 年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实现上市，公司现有的资本市场平台与融资渠道将会削弱公司在行业中的优势地位。因此，如本次公开发行成功，公司一方面能够通过资本市场股权直接融资获得发展所需资金，降低经营风险，另一方面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进而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 ②与国内安防行业巨头仍存在较大差距

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属于安防行业的细分领域。尽管公司近年来业务发展迅速，尤其是城市级停车细分市场已取得较大突破，但与国内安防行业巨头如海康威视等相比，在业务布局、服务能力以及资金实力等方面仍存在较大差距。公司将持续提高研发能力和服务能力，进一步完善整体业务布局，努力向国内一流智慧物联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迈进。

### (3) 发行人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 ①发行人面临的机遇

##### A、国家产业政策扶持与市场需求扩大的机遇

近年来，随着国内“平安城市”、“智慧城市”、“雪亮工程”、“数字城市”、“天网工程”等战略性规划持续推进，各行业企业与各类场景对人行与车行的管控需求显著提升，对应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市场规模持续快速增长。不仅如此，国家产业政策一方面为行业与市场带来了发展机遇，一方面也为行业内企业的发展指引了明确方向：2021 年 3 月，“十四五”规划明确完善新型城镇化战略，提升城镇化发展质量；2021 年 5 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意见》明确城市停车规划方向。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导向，预计城镇化发展将全面带动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持续发展，并且城市停车设施将成为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下一步的重点发展领域；2021 年 12 月，《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的通知》进一步提出稳妥发展自动驾驶和车路协同等出行服务，推动发展智能公交、智慧停车、智慧安检等；2023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全面提出形成横向打通、纵向贯通、协调有力的一体化推进格局，数字化发展水平进入世界前列等布局规划。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城市级停车业务，已在百余城市或地区拥有城市级停车

业务服务记录，城市级停车行业已呈现快速增长趋势。随着产业政策全面落地，预计城市级停车市场需求将进一步提升，并为公司城市级停车业务的持续增长提供助力。

### **B、新兴技术创新应用带给行业变革的机遇**

随着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创新应用持续落地，促使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的终端使用场景日益丰富。在此背景下，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已从传统本地机械式设备逐步升级为创新物联智能化设备，并结合新兴技术嵌入了数据采集、图像识别以及分析处理等创新功能，促使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应用领域全方位延伸，一方面给行业带来创新变革；一方面也让行业内具备自主设计研发能力的企业获得更大市场开拓空间，整体有利于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发展，带来创新应用机遇。

目前，公司自主研发设计的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以及安全应急系统已全面结合新兴技术创新应用，在标准功能基础上，可实现云端管控、无人值守、车行引导、高峰预警、人脸识别、测温感应、考勤管理、电梯管理、水控管理等多种衍生功能，成功帮助公司进一步扩大客户市场，提升整体业务规模。

### **C、居民对生活质量要求提高的机遇**

随着居民生活水平日益提升，城镇化进程快速发展，居民对生活质量要求同步提高，对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和服务的客户体验和功能需求也持续升级：智慧停车系统方面，SAAS平台、云管理、电子支付、无人值守、车位引导、可视化系统等功能不断推出；智慧门禁系统方面，人脸识别、测温监控、考勤管理、权限管理、水控系统、梯控系统模块市场需求持续提升；安全应急系统方面，个性化定制、灾害应急等创新应用已逐步形成项目落地。而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与服务的更新迭代为行业内具备自主研发与设计能力的企业提供了广阔市场前景与良好发展机遇。

目前，国内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企业大多数为制造类企业，缺乏核心功能的创新设计与研发能力。公司作为智慧物联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具备较强的软硬件底层研发实力、个性化开发经验以及多元化的客户资源，能够匹配客户多样化需求，针对人行与车行提供全面系统解决方案，持续拓展市场空间。

### **D、停车运营市场体量与服务空间持续提升的市场机遇**

随着国内汽车保有量的持续增长，城市车位供应日趋紧张。目前，国内大城市汽车与停车位的平均比例约为1:0.8，中小城市约为1:0.5，根据2020年7月人民日报给出的建议数据，2020年车位缺口约8,000万个，较2015年约5,000万个缺口进一步扩

大。与此同时，《关于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意见》全面明确城市停车规划方向，计划15年内将建成布局合理、供给充足、智能高效、便捷可及的城市停车系统。因此，停车运营市场的体量与服务空间都将随着停车需求的持续提升、停车场地的不断建设以及停车系统的不断升级而持续扩大，为智慧停车软硬件提供商与运营商带来市场机遇。

公司智慧停车系统全面覆盖停车场库与城市级停车，能够适配城市停车各类型场景。公司停车运营服务以智慧停车系统为基础全方位服务客户，随着智慧停车系统项目的不断增加并投入使用，预计停车运营服务将形成持续良性发展，服务规模有望大幅提升。

## **②发行人的挑战**

### **A、市场竞争挑战**

国内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是一个充分市场化竞争的行业。行业竞争以中小企业竞争为主，行业集中度较低。从产品生产制造角度来看，行业内中小企业普遍规模较小，大部分中小企业缺乏自主设计研发与服务运营能力，产品同质化严重。具备自主设计研发与服务运营能力的企业虽可通过快速响应市场需求，加快产品升级换代等方式市场中获取一定溢价，提高盈利水平，但仍需面对部分不具备研发实力及售后服务能力的中小企业采用低价竞争等策略抢占市场份额。

### **B、管理模式能否跟上公司业务发展的挑战**

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业务拓展模式主要为直销与经销模式。其中，直销模式需要企业在各区域设立营销网点向客户进行营销，并通过商务洽谈或招投标形成业务合作。同时，运营服务通常需要企业集中或分散各地区设立运维团队以支持各运营服务项目的正常开展。因此，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各地区项目数量逐步增多，运营服务项目日益扩大，对公司整体管理架构与日常管理模式均提出更高要求，需要公司以持续合理规范的公司治理模式应对业务规模的不断提升。

##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 **（一） 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 **1、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与服务的收入情况**

##### **（1）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板块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智慧停车系统	9,216.25	53.00	26,937.41	59.56	24,981.33	54.71	23,929.04	56.72
智慧门禁系统	5,364.72	30.85	13,548.60	29.96	15,627.16	34.22	13,635.08	32.32
安全应急系统	607.88	3.50	1,119.52	2.48	1,926.86	4.22	2,434.26	5.77
停车运营服务	2,199.34	12.65	3,623.57	8.01	3,125.41	6.84	2,189.29	5.19
<b>主营业务收入合计</b>	<b>17,388.19</b>	<b>100.00</b>	<b>45,229.10</b>	<b>100.00</b>	<b>45,660.76</b>	<b>100.00</b>	<b>42,187.67</b>	<b>100.00</b>

### (2) 按销售模式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直销	17,072.77	98.19	44,000.50	97.28	44,527.52	97.52	41,440.13	98.23
经销	315.43	1.81	1,228.59	2.72	1,133.24	2.48	747.54	1.77
<b>合计</b>	<b>17,388.19</b>	<b>100.00</b>	<b>45,229.10</b>	<b>100.00</b>	<b>45,660.76</b>	<b>100.00</b>	<b>42,187.67</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销售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 (3) 按销售区域分类

单位：万元、%

类别/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19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境内	17,369.09	99.89	45,170.71	99.87	45,612.00	99.89	42,111.24	99.82
境外	19.11	0.11	58.39	0.13	48.76	0.11	76.43	0.18
<b>合计</b>	<b>17,388.19</b>	<b>100.00</b>	<b>45,229.10</b>	<b>100.00</b>	<b>45,660.76</b>	<b>100.00</b>	<b>42,187.67</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内销为主，销售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 2、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 (1) 2023年1-6月前五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总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成都星时代宇航科技有限公司	491.59	2.68
2	中国移动	475.28	2.59

3	中国建筑	420.71	2.29
4	上海斯拜煦网络系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31.82	1.81
5	青岛智安电子有限公司	302.50	1.65
前五名客户销售合计		<b>2,021.90</b>	<b>11.01</b>

(2) 2022 年度前五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总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中国移动	2,970.65	6.38
2	中国铁建	1,055.95	2.27
3	安徽立脉	976.20	2.10
4	成都智享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79.61	1.46
5	咸阳市停车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89.08	1.27
前五名客户销售合计		<b>6,271.49</b>	<b>13.48</b>

(3) 2021 年度前五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总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建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428.56	3.05
2	江苏若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69.94	2.07
3	中国移动	866.71	1.85
4	中国建筑	831.16	1.77
5	华润集团	806.20	1.72
前五名客户销售合计		<b>4,902.57</b>	<b>10.46</b>

(4) 2020 年度前五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总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贵阳智慧停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91.68	3.00
2	中国建筑	995.29	2.31
3	江苏若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09.17	2.11
4	中地寅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87.39	1.83
5	恒隆地产	719.64	1.67
前五名客户销售合计		<b>4,703.17</b>	<b>10.91</b>

注：中国移动、中国铁建、安徽立脉、华润集团、中国建筑与恒隆地产的销售金额包括其集团内相关公司、下属公司向发行人采购的合并销售金额。

报告期内，除安徽立脉外，公司其他前五大客户均为直销客户。建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系公司以 BOT 方式推进城市级智慧停车系统业务的终端客户；贵阳智慧停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咸阳市停车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城市级智慧停车系统业务的终端客户，咸阳市停车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也采购了少量智慧门禁系统产品；成都星时代宇航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斯拜煦网络系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青岛智安电

子有限公司、中地寅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中国建筑、中国铁建、成都智享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均系公司集成商客户；华润集团、恒隆地产、江苏若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终端客户。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主要关联方在公司上述客户中未持有权益江苏若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单一客户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50%的情形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形。

#### （4）集采类客户构成情况

公司集采客户与非集采客户主要根据客户采购方式差异进行区分。公司通常与集采客户签订集采的框架性合作协议，对集中采购的产品范围及价格等要素进行约定，后续集采客户在与公司针对多个具体项目进行合作时，会按照协议约定的产品范围及价格向公司采购相关产品。而非集采客户通常未签订框架性合作协议，而是针对具体单个项目签订协议并开展合作。

根据客户类型的不同，公司集采类客户类型主要可分为房地产客户、集成商客户及其他行业客户，报告期内集采客户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23年1-6月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房地产客户	397.47	41.38%	756.71	20.13%	904.76	24.70%	1,243.64	28.00%
集成商客户	449.74	46.82%	2,583.38	68.71%	1,255.12	34.26%	939.84	21.16%
其他客户	113.40	11.80%	419.81	11.17%	1,503.84	41.05%	2,257.49	50.83%
<b>集采类客户合计</b>	<b>960.60</b>	<b>100.00%</b>	<b>3,759.91</b>	<b>100.00%</b>	<b>3,663.73</b>	<b>100.00%</b>	<b>4,440.98</b>	<b>100.00%</b>

如上表所示，2020年，房地产客户占集采类客户的比例最大，2021年及2022年，由于受地产行业景气周期影响，集采客户中的房地产客户收入占比逐年下降，集成商客户的收入占比则不断提升。

公司集采类客户与非集采类客户在订单获取方式、合作模式上的差异主要为：集采类客户的订单获取方式包括招投标以及商务谈判形式，合作模式主要为与集采客户签订框架性协议，对集中采购的产品范围及价格进行约定，后续围绕多个项目开展合作时，由集采客户按照约定的产品范围及价格向公司采购相关产品。非集采类客户的订单获取方式则主要是以商务谈判为主，招投标方式为辅，合作模式主要为围绕具体

单个项目开展合作，并未签订框架性合作协议，与集采客户存在一定差异。

(5) 主要集成商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收入规模前五大的集成商客户如下：

单位：万元

2023年1-6月			
序号	客户	销售收入	占集成商客户收入比例
1	成都星时代宇航科技有限公司	491.59	3.94%
2	中国移动	475.28	3.81%
3	中国建筑	420.71	3.37%
4	上海斯拜煦网络系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31.82	2.66%
5	青岛智安电子有限公司	302.50	2.42%
合计		<b>2,021.90</b>	<b>16.20%</b>
2022年			
序号	客户	销售收入	占集成商客户收入比例
1	中国移动	2,970.65	8.75%
2	中国铁建	1,055.95	3.11%
3	成都智享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79.61	2.00%
4	浙江宇联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575.29	1.69%
5	福建畅领智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43.88	1.60%
合计		<b>5,825.38</b>	<b>17.15%</b>
2021年			
序号	客户	销售收入	占集成商客户收入比例
1	中国移动	866.71	2.74%
2	中国建筑	831.16	2.63%
3	青岛智安电子有限公司	484.75	1.53%
4	中地寅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32.07	1.37%
5	浙江慧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08.39	1.29%
合计		<b>3,023.09</b>	<b>9.56%</b>
2020年			
序号	客户	销售收入	占集成商客户收入比例
1	中国建筑	995.29	3.67%
2	中地寅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87.39	2.90%
3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0.04	2.03%
4	武汉长江通信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467.14	1.72%
5	北京晶晔科技有限公司	367.85	1.36%
合计		<b>3,167.71</b>	<b>11.68%</b>

如上表，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集成商客户包括中国移动、中国铁建、中国建筑、中地寅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人在智慧停车系统及智慧门禁系统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捷顺科技与科拓股份，经查询捷顺科技及科拓股份公开披露资料，其均未披露主要集成商的明细及采购占比情况。发行人亦无法通过公开市场信息获取公司的主要

集成商在智慧停车系统或智慧门禁系统等相关业务的采购金额情况。经查询，发行人集成商前五大客户中与科拓股份披露的前五大客户中仅有中国建筑存在重合，且科拓股份将其与中海集团进行合并披露，发行人与科拓股份对中国建筑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客户名称	2023年1-6月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立方控股	中国建筑	420.71	518.73	831.16	995.29
科拓股份	中海集团及中国建筑	-	-	3,232.48	1,337.26

### 3、发行人主要服务的产能和产量情况

(1) 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和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套

系统名称	产品名称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智慧停车系统	停车收费系统	产量	2,479	6,263	6,393	6,101
		销售量	2,106	5,390	5,803	4,938
		产销率	84.95%	86.06%	90.76%	80.94%
	停车引导系统	产量	31,743	104,837	106,401	85,834
		销售量	37,848	90,172	112,773	97,066
		产销率	119.23%	86.01%	105.99%	113.09%
	城市停车硬件	产量	47,566	117,755	66,215	39,735
		销售量	29,940	113,565	67,718	28,811
		产销率	62.94%	96.44%	102.27%	72.51%
智慧门禁系统	分体式门禁	产量	9,180	30,568	24,071	26,636
		销售量	9,293	26,492	25,756	21,362
		产销率	101.23%	86.67%	107.00%	80.20%
	一体式门禁	产量	12,310	35,690	40,912	37,052
		销售量	14,130	34,165	40,172	30,518
		产销率	114.78%	95.73%	98.19%	82.37%
	智慧交互类	产量	302	543	699	314
		销售量	218	476	461	322
		产销率	72.19%	87.66%	65.95%	102.55%
	智能机电类	产量	1,074	2,577	3,042	2,700
		销售量	972	2,527	2,960	2,357
		产销率	90.50%	98.06%	97.30%	87.30%
安全应急系统	全自动升降柱	产量	388	975	1,504	1,720
		销售量	370	816	1,809	1,675
		产销率	95.36%	83.69%	120.28%	97.38%
	半自动升降柱	产量	1	11	538	58
		销售量	0	9	506	304
		产销率	0.00%	81.82%	94.05%	524.14%
	手动升降柱	产量	274	100	1,696	1,589

	<b>销售量</b>	<b>274</b>	<b>406</b>	<b>1,362</b>	<b>2,235</b>
	<b>产销率</b>	<b>100.00%</b>	<b>406.00%</b>	<b>80.31%</b>	<b>140.65%</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生产流程主要包括原材料采购、PCB 外协加工生产、整体组装以及成品检测等，整体生产流程所使用的机器设备金额相对较小。公司产能主要取决于生产人员与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工作效率以及生产安排。

#### 4、报告期内新增和减少客户情况

2020-2022 年，除停车运营业务外，公司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及安全应急系统新增客户数量及销售金额、减少客户数量及销售金额如下：

单位：个、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新增客户数量	1,547	1,655	/
新增客户销售金额	23,561.47	23,726.50	/
减少客户数量	1,689	1,638	/
减少客户销售金额	15,934.29	14,660.71	/
当年客户数量	2,433	2,575	2,558

公司主要以项目制的形式与客户开展合作，由于客户针对项目每个年度采购额的不同会导致公司向其销售的规模出现差异，且公司项目单体金额相对较小，故需要不断开拓新的客户以及深化与原有客户的合作以扩大经营规模。报告期内，公司每年相比较于上年减少客户数量较大的原因主要为当年未就具体项目开展合作，未来若存在合适项目则有可能会再次针对具体项目开展合作。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集采客户签订有框架协议，且与主要集成商客户保持长期持续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每年新增和减少客户数量较多的情况符合行业特征，公司不存在主要客户流失的情形。

#### 5、报告期内各类新客户开拓情况

2021 年及 2022 年，公司新增客户数量以及该类新增客户对应的新增销售金额按照不同客户类型统计如下：

单位：个、万元

客户类型	2022 年		2021 年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政府及事业单位	26	1,217.37	28	2,516.67
房地产商类	81	1,193.74	70	1,509.21
集成商类	1,185	20,179.58	1,308	16,916.09
其他客户	255	970.78	249	2,784.54
合计	<b>1,547</b>	<b>23,561.47</b>	<b>1,655</b>	<b>23,726.50</b>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开拓的新客户主要为集成商类客户，2021年及2022年新增集成商客户数量分别为1,308个、1,185个，其次为其他客户。

针对集成商类客户与其他客户，新增项目的主要内容包括公司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及安全应急系统全系列产品。针对政府及事业单位客户，新增项目则以智慧停车系统中的城市级停车业务为主。

## 6、报告期各期各产品类型前五大客户基本情况及与发行人的合作历史

### (1) 智慧停车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停车系统前五大客户及与发行人的合作历史如下：

单位：万元

2023年1-6月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客户类型	主要获客方式	合作方式	开始合作时间	主要销售产品
1	成都星时代宇航科技有限公司	491.59	集成商	商务谈判	直销	2023年	停车收费系统、城市停车系统相关产品
2	中国移动	475.28	集成商	招投标	直销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停车收费系统、城市停车系统相关产品
3	犍为县恒实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291.16	终端客户	招投标	直销	2022年	城市停车系统相关产品
4	青岛智安电子有限公司	288.76	集成商	商务谈判	直销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停车收费系统、停车引导系统相关产品
5	武汉英格卡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243.22	集成商	商务谈判	直销	2022年	停车收费系统、停车引导系统相关产品
合计		1,790.00	-	-	-	-	-
2022年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客户类型	主要获客方式	合作方式	开始合作时间	主要销售产品
1	中国移动	2,970.65	集成商	招投标	直销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停车收费系统、城市停车系统相关产品
2	中国铁建	1,055.95	集成商	招投标	直销	2022年	停车收费系统、停车引导系统、城市停车系统相关产品
3	成都智享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79.61	集成商	商务谈判	直销	2022年	停车收费系统、停车引导系统、城市停车系统相关产品
4	咸阳市停车场建设管理有限	587.31	终端客户	招投标	直销	2021年	停车收费系统、停车引导系统、

	公司						城市停车系统相关产品
5	浙江宇联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575.29	集成商	商务谈判	直销	2020年	停车收费系统、 停车引导系统、 城市停车系统相关产品
<b>合计</b>		<b>5,868.81</b>	-	-	-	-	-
<b>2021年度</b>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客户类型	主要获客方式	合作方式	开始合作时间	主要销售产品
1	建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428.56	终端客户	招投标	直销	2021年	城市停车系统相关产品
2	中国移动	864.72	集成商	招投标	直销	报告期前 即有合作	停车收费系统、 城市停车系统相关产品
3	华润集团	619.31	终端客户	招投标	直销	报告期前 即有合作	停车收费系统、 停车引导系统相关产品
4	南宁市金盾道路清障有限责任公司	615.13	终端客户	商务谈判	直销	2021年	停车收费系统、 城市停车系统相关产品
5	中国建筑	519.97	集成商	招投标	直销	报告期前 即有合作	停车收费系统、 停车引导系统相关产品
<b>合计</b>		<b>4,047.69</b>	-	-	-	-	-
<b>2020年度</b>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客户类型	主要获客方式	合作方式	开始合作时间	主要销售产品
1	贵阳智慧停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91.68	终端客户	招投标	直销	2020年	城市停车系统相关产品
2	中地寅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87.39	集成商	商务谈判	直销	2020年	停车收费系统、 城市停车系统相关产品
3	恒隆地产	719.64	终端客户	招投标	直销	报告期前 即有合作	停车收费系统、 停车引导系统相关产品
4	华润集团	589.84	终端客户	招投标	直销	报告期前 即有合作	停车收费系统、 停车引导系统相关产品
5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87.67	集成商	商务谈判	直销	报告期前 即有合作	停车收费系统、 停车引导系统相关产品
<b>合计</b>		<b>3,876.22</b>	-	-	-	-	-
(2) 智慧门禁系统							
报告期内，发行人智慧门禁系统前五大客户及与发行人的合作历史如下：							
单位：万元							
<b>2023年1-6月</b>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客户类型	主要获客方式	合作方式	开始合作时间	主要销售产品
1	上海斯拜煦网络系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75.17	集成商	商务谈判	直销	2020年	一体式门禁、分体式门禁、智能机电类及智慧交互类产品
2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31.58	集成商	商务谈判	直销	2020年	一体式门禁、分体式门禁、智能机电类产品
3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197.05	集成商	招投标	直销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一体式门禁、分体式门禁、智能机电类及智慧交互类产品
4	北京江森自控有限公司	165.59	集成商	商务谈判	直销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一体式门禁、分体式门禁、智能机电类产品
5	浙江斯涵科技有限公司	88.89	集成商	商务谈判	直销	2023年	一体式门禁、分体式门禁、智能机电类产品
合计		958.27	-	-	-	-	-
<b>2022年度</b>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客户类型	主要获客方式	合作方式	开始合作时间	主要销售产品
1	安徽立脉	706.30	经销商	商务谈判	经销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一体式门禁、分体式门禁、智能机电类及智慧交互类产品
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415.39	集成商	招投标	直销	2022年	一体式门禁、分体式门禁、智能机电类产品
3	福建畅领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71.26	集成商	商务谈判	直销	2022年	一体式门禁、分体式门禁、智能机电类产品
4	中国建筑	333.65	集成商	招投标	直销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一体式门禁、分体式门禁、智能机电类及智慧交互类产品
5	深圳市创达电子有限公司	305.21	集成商	商务谈判	直销	2022年	分体式门禁
合计		2,131.81	-	-	-	-	-
<b>2021年度</b>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客户类型	主要获客方式	合作方式	开始合作时间	主要销售产品
1	江苏若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34.81	终端客户	商务谈判	直销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一体式门禁、分体式门禁、智能机电类及智慧交互类产品
2	安徽立脉	369.19	经销商	商务谈判	经销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一体式门禁、分体式门禁、智能机电类及智慧交互类产品

							互类产品
3	青岛智安电子有限公司	293.86	集成商	商务谈判	直销	报告期前 即有合作	一体式门禁、分 体式门禁、智能 机电类产品
4	江苏振邦智慧 城市信息系统 有限公司	290.90	集成商	商务谈 判	直销	报告期前 即有合作	分体式门禁、智 能机电类产品
5	山西立万科技 有限公司	232.36	经销商	商务谈 判	经销	报告期前 即有合作	一体式门禁、分 体式门禁、智能 机电类产品
<b>合计</b>		<b>2,121.11</b>	-	-	-	-	-

**2020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 额	客户 类型	主要获 客方式	合作 方式	开始合作 时间	主要销售产品
1	江苏若鸿智能 科技有限公司	895.33	终端客 户	商务谈 判	直销	报告期前 即有合作	一体式门禁、分 体式门禁、智能 机电类产品
2	中国建筑	317.49	集成商	招投标	直销	报告期前 即有合作	一体式门禁、分 体式门禁、智能 机电类产品
3	上海九谷科技 发展有限公司	233.54	集成商	商务谈 判	直销	2020年	一体式门禁、分 体式门禁、智能 机电类产品
4	北京游子金科 技术发展有限公 司	221.04	集成商	商务谈 判	直销	报告期前 即有合作	一体式门禁、分 体式门禁、智能 机电类及智慧交 互类产品
5	安徽立脉	197.23	经销商	商务谈 判	经销	报告期前 即有合作	一体式门禁、分 体式门禁、智能 机电类及智慧交 互类产品
<b>合计</b>		<b>1,864.62</b>	-	-	-	-	-

(3) 安全应急系统

报告期内，发行人安全应急系统前五大客户及与发行人的合作历史如下：

单位：万元

2023年1-6月							
序号	客户	销售金 额	客户 类型	主要获 客方式	合作 方式	开始合作 时间	主要销售产品
1	满洲里市交通 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68.57	终端客户	招投标	直销	2022年	安全应急平台
2	中国建筑	171.67	集成商	招投标	直销	报告期前 即有合作	全自动升降柱
3	福州为尔科技 有限公司	53.10	集成商	商务谈 判	直销	2023年	全自动升降柱
4	北京中科创新 科技发展中心	22.12	集成商	商务谈 判	直销	2023年	全自动升降柱
5	ASIA AGENCIES	19.11	集成商	商务谈	直销	报告期前	手动升降柱

	PTE LTD			判		即有合作	
	<b>合计</b>	<b>534.57</b>	-	-	-	-	-
<b>2022年度</b>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客户类型	主要获客方式	合作方式	开始合作时间	主要销售产品
1	满洲里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79.22	终端客户	招投标	直销	2022年	安全应急平台
2	天津和恩众旺科技有限公司	116.20	集成商	商务谈判	直销	2022年	全自动升降柱
3	潜江市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71.68	集成商	商务谈判	直销	2021年	安全应急平台
4	南京婀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2.83	集成商	商务谈判	直销	2022年	全自动升降柱
5	ASIA AGENCIES PTE LTD	58.39	集成商	商务谈判	直销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手动升降柱
	<b>合计</b>	<b>588.32</b>	-	-	-	-	-
<b>2021年度</b>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客户类型	主要获客方式	合作方式	开始合作时间	主要销售产品
1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198.90	集成商	商务谈判	直销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半自动升降柱
2	中国建筑	158.79	集成商	招投标	直销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全自动升降柱
3	北京泰豪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106.91	集成商	商务谈判	直销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全自动升降柱、手动升降柱
4	武汉建开工程总承包有限责任公司	75.84	集成商	招投标	直销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半自动升降柱、全自动升降柱
5	苏州朗捷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4.37	集成商	商务谈判	直销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全自动升降柱
	<b>合计</b>	<b>604.82</b>	-	-	-	-	-
<b>2020年度</b>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客户类型	主要获客方式	合作方式	开始合作时间	主要销售产品
1	安徽省行政中心管理处	243.11	终端客户	招投标	直销	2020年	气动升降柱、手动升降柱
2	中国建筑	208.22	集成商	招投标	直销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全自动升降柱、半自动升降柱、手动升降柱
3	武汉建开工程总承包有限责任公司	171.86	集成商	招投标	直销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全自动升降柱、半自动升降柱

4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3.44	集成商	商务谈判	直销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全自动升降柱、手动升降柱
5	广西瀚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4.58	集成商	商务谈判	直销	2020年	全自动升降柱、半自动升降柱、手动升降柱
合计		<b>921.20</b>	-	-	-	-	-

针对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同期限，由于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作采取的是以项目制为主的形式，一般情况根据项目进度安排供货，且报告期内针对单个客户确认收入的金额可能是多个项目收入累计产生的结果，故难以准确统计其合同期限，上表中已就公司与主要客户开展合作的时间进行了统计说明。

## （二）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 1、报告期内采购情况

#### （1）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

##### A、主要原材料

公司产品所需原材料种类较多，主要分为五金类组件、成品外购类组件、电子类材料以及其他材料。主要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类别	主要采购原材料情况
五金类组件	线材类、五金及塑胶配件、钣金类等
成品外购类组件	外购成品设备类、机芯设备及配件、存储控制设备类等
电子类材料	集成模组类、电子物料类、电子设备组件等

公司主要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不存在原材料短缺情形。

##### B、主要能源供应

公司生产经营使用的能源包括电力、水等。

#### （2）主要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项目	2023年度 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电子类组件	1,044.16	20.45	3,895.09	25.19	3,556.53	23.73	2,751.11	20.36
成品外购类组件	1,217.09	23.83	4,013.00	25.95	4,623.90	30.86	4,271.54	31.61
五金类组件	2,641.51	51.73	7,091.69	45.86	6,338.42	42.30	5,807.83	42.98
其他	203.59	3.99	462.66	2.99	465.78	3.11	682.55	5.05
<b>合计</b>	<b>5,106.35</b>	<b>100.00</b>	<b>15,462.44</b>	<b>100.00</b>	<b>14,984.64</b>	<b>100.00</b>	<b>13,513.03</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别/项目		2023年度 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五金塑料类组件	线材类	2.40	2.39	2.32	1.90
	五金及塑胶配件	2.56	1.58	2.70	2.49
	钣金类	96.89	109.76	129.90	137.41
成品外购类组件	外购成品设备类	262.43	253.92	583.39	632.22
	机芯设备及配件	300.53	416.96	431.13	536.74
	存储控制设备类	256.36	253.96	235.62	249.88
电子类组件	集成模组类	52.79	146.93	91.59	54.65
	电子物料类	0.31	0.38	0.37	0.33
	电子设备组件	34.67	31.59	41.48	53.66

A、主要原材料采购占比变化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电子类组件中的芯片、液晶屏、模块等原材料的采购金额占比持续增加，主要系公司对停车产品智能化、集成化及智慧门禁产品交互性需求所致，产品结构不断优化，芯片、模块等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占比有所提升。

除上述产品结构变化的原因外，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占比变化与公司控制成本与质量等，外购成品类的原材料由外采转向部分自制有关。

报告期各期，公司原材料采购金额分别为 13,513.03 万元、14,984.64 万元、15,462.44 万元以及 5,106.35 万元。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金额占比、采购投入比、投入产出比情况如下：

原材料大类	原材料中类	原材料类别	2023年 1-6月			2022年		
			采购金额占比	采购投入比	投入产出比	采购金额占比	采购投入比	投入产出比
电子类组件	集成模组类	单色模组	0.30%	109.41%	98.82%	0.27%	86.52%	99.86%
		双色模组	0.69%	103.78%	98.30%	0.61%	102.85%	98.44%
	电子物料类	芯片	6.88%	106.07%	97.96%	9.07%	105.35%	99.67%
		PCB板	1.19%	106.65%	99.52%	1.37%	100.49%	99.92%
		继电器和蜂鸣器	0.03%	100.03%	99.61%	0.22%	83.06%	99.51%
	电子设备组件	主板	0.84%	106.43%	87.25%	0.62%	111.14%	87.59%
		液晶屏	2.28%	103.24%	98.25%	2.22%	108.69%	99.54%
		模块	3.50%	108.36%	94.40%	4.55%	102.61%	98.17%
		配件	2.93%	99.79%	96.73%	3.51%	93.18%	98.95%
	成品外购类组件	外购成品设备类	道闸类	1.73%	94.06%	81.23%	0.85%	91.39%
闸机类			0.10%	94.74%	83.33%	0.16%	110.26%	90.70%
交换机			0.34%	99.55%	80.54%	0.33%	74.29%	100.00%
机芯设备及配件		道闸电机	2.69%	99.03%	98.10%	2.98%	94.56%	98.08%
		闸机电机	1.01%	92.21%	99.18%	0.60%	102.64%	99.49%

	存储控制设备类	查询机	3.70%	107.47%	91.27%	1.91%	93.88%	97.25%
		相机	6.39%	98.79%	88.85%	10.68%	89.47%	97.90%
		缴费机	1.43%	100.23%	96.81%	1.15%	87.16%	86.05%
		硬盘刻录机	0.00%	100.00%	100.00%	0.06%	100.00%	100.00%
		电脑服务器	1.16%	97.33%	85.27%	1.25%	91.29%	90.04%
五金塑料类组件	线材类	电源线	0.47%	94.38%	88.44%	0.18%	99.85%	99.94%
		地感线圈	0.50%	96.76%	80.54%	0.36%	107.19%	94.60%
		连接线	0.66%	100.73%	91.25%	0.64%	101.43%	99.42%
	五金及塑胶配件	绝缘类	6.61%	98.16%	85.04%	3.63%	96.92%	95.77%
		紧固件	2.51%	101.46%	96.82%	1.55%	95.46%	97.82%
		锁具类	4.03%	99.50%	93.07%	3.10%	95.49%	97.81%
		管材	1.34%	103.14%	92.41%	0.52%	97.11%	100.00%
	钣金类	控制柜	0.70%	96.97%	99.59%	0.99%	100.40%	99.92%
		箱体	8.81%	108.87%	98.05%	8.19%	99.32%	99.41%
		配件	4.71%	107.13%	98.91%	3.68%	94.51%	99.30%
其他类	包装材料等	包材	1.77%	105.67%	90.45%	1.57%	97.70%	92.83%
		软件	0.21%	100.00%	100.00%	-	-	-
合计			<b>69.52%</b>	-	-	<b>66.82%</b>	-	-

(续下表)

原材料大类	原材料中类	原材料类别	2021年			2020年		
			采购金额占比	采购投入比	投入产出比	采购金额占比	采购投入比	投入产出比
电子类组件	集成模组类	单色模组	0.28%	106.08%	99.83%	0.24%	99.59%	99.61%
		双色模组	0.73%	98.21%	99.67%	0.73%	97.43%	98.14%
	电子物料类	芯片	8.97%	78.90%	99.78%	7.90%	79.49%	99.13%
		PCB板	1.12%	98.17%	100.00%	1.07%	95.74%	99.98%
		继电器和蜂鸣器	0.21%	112.18%	99.83%	0.38%	80.55%	99.55%
	电子设备组件	主板	1.00%	99.00%	99.37%	1.77%	87.82%	88.75%
		液晶屏	1.18%	90.21%	99.61%	1.40%	54.28%	95.30%
		模块	2.48%	107.11%	99.46%	1.85%	100.59%	98.91%
		配件	3.40%	100.91%	99.57%	2.12%	91.21%	97.61%
	成品外购类组件	外购成品设备类	道闸类	0.29%	119.18%	99.94%	0.83%	66.77%
闸机类			0.36%	100.00%	99.47%	1.17%	100.19%	98.66%
交换机			0.51%	91.15%	97.10%	0.22%	119.68%	100.00%
机芯设备及配件		道闸电机	3.91%	98.37%	99.79%	4.90%	93.87%	97.56%
		闸机电机	0.84%	104.85%	99.65%	0.68%	90.58%	98.14%
存储控制设备类		查询机	2.13%	104.45%	99.83%	1.97%	100.40%	97.11%
		相机	8.64%	97.25%	99.24%	8.42%	102.13%	96.71%
		缴费机	1.23%	83.31%	100.00%	0.93%	95.90%	99.43%
		硬盘刻录机	0.10%	118.31%	98.81%	0.17%	152.81%	97.43%
		电脑服务器	1.84%	97.12%	100.00%	1.39%	100.00%	99.74%
五金塑料类组件	线材类	电源线	0.44%	98.90%	100.00%	0.19%	99.63%	99.70%
		地感线圈	0.47%	97.30%	99.53%	0.34%	94.99%	97.77%
		连接线	0.52%	108.99%	99.91%	0.30%	88.96%	99.70%
	五金及塑胶配件	绝缘类	3.37%	103.58%	99.75%	3.29%	88.56%	99.16%
		紧固件	1.65%	109.04%	99.74%	1.46%	83.48%	98.96%

		锁具类	2.94%	102.52%	99.66%	3.80%	90.32%	96.97%
		管材	0.49%	113.81%	100.00%	1.14%	107.55%	87.13%
	钣金类	控制柜	0.06%	102.45%	100.00%	0.10%	104.23%	98.34%
		箱体	4.43%	96.72%	100.00%	3.38%	90.98%	99.53%
		配件	3.91%	102.65%	99.84%	4.54%	91.93%	99.65%
其他类	包装材料等	包材	1.58%	94.95%	92.21%	2.00%	97.45%	92.53%
		软件	0.39%	93.20%	97.09%	1.76%	82.79%	97.76%
合计			<b>59.47%</b>	-	-	<b>60.45%</b>	-	-

注：采购投入比根据原材料实际出库量和实际入库量计算得出；投入产出比根据各原材料生产领用出库数量与对应产品产量折算的用量计算得出。

根据上表统计结果，公司采购投入比和投入产出比总体较高，部分产品当年度的采购投入比受到原材料备货的影响，总体而言，公司存货采购金额逐年增加与经营规模的逐年提升相匹配。

#### B、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采购与在手订单的匹配关系：

报告期各期，公司在手订单（不含停车运营服务）和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在手订单金额	48,021.90	24,556.20	22,573.02	20,341.40
原材料采购金额	5,106.35	15,462.44	14,984.64	13,513.03
原材料采购金额/在手订单金额	10.63%	62.97%	66.38%	66.43%

报告期各期，公司原材料采购金额占报告期各期末在手订单的比例分别为 66.43%、66.38%、62.97%及 10.63%，公司原材料采购与在手订单不存在直接匹配关系。公司原材料采购规模根据公司销售计划并结合原材料库存、到货周期等情况制定，并根据原材料的价格情况进行适量的备货。同时，公司会根据各类原材料使用量和交货周期实时监控原材料的领用情况，及时调整后续采购计划。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率、出库量和存货结存数量的匹配关系如下：

单位：套

产品名称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停车收费系统	产量	2,479	6,263	6,393	6,101
	销售量	2,106	5,390	5,803	4,938
	其中：当期销售量	1,935	5,256	5,456	4,548
	产销率	84.95%	86.06%	90.76%	80.94%
	出库量	2,514	5,968	6,053	5,398
	期末结存数量	1,639	1,674	1,379	1,039
停车引导系统	产量	31,743	104,837	106,401	85,834
	销售量	37,848	90,172	112,773	97,066
	其中：当期销售量	36,515	86,865	104,319	77,577

产品名称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产销率	119.23%	86.01%	105.99%	113.09%
	出库量	39,486	89,336	108,690	86,567
	期末结存数量	16,859	24,602	9,101	11,390
城市停车硬件	产量	47,566	117,755	66,215	39,735
	销售量	29,940	113,565	67,718	28,811
	其中：当期销售量	26,562	110,227	59,407	26,819
	产销率	62.94%	96.44%	102.27%	72.51%
	出库量	32,531	119,354	68,289	38,821
	期末结存数量	15,988	953	2,552	4,626
分体式门禁	产量	9,180	30,568	24,071	26,636
	销售量	9,293	26,492	25,756	21,362
	其中：当期销售量	8,646	26,257	23,969	19,177
	产销率	101.23%	86.67%	107.00%	80.20%
	出库量	9,589	27,618	24,779	22,762
	期末结存数量	8,957	9,366	6,416	7,124
一体式门禁	产量	12,310	35,690	40,912	37,052
	销售量	14,130	34,165	40,172	30,518
	其中：当期销售量	13,952	33,899	39,044	29,635
	产销率	114.78%	95.73%	98.19%	82.37%
	出库量	15,961	38,562	42,079	31,756
	期末结存数量	3,689	7,340	10,212	11,379
智慧交互类	产量	302	543	699	314
	销售量	218	476	461	322
	其中：当期销售量	216	475	449	306
	产销率	72.19%	87.66%	65.95%	102.55%
	出库量	255	514	522	357
	期末结存数量	323	276	247	70
智能机电类	产量	1,074	2,577	3,042	2,700
	销售量	972	2,527	2,960	2,357
	其中：当期销售量	942	2,491	2,786	2,218
	产销率	90.50%	98.08%	97.30%	87.30%
	出库量	1,056	2,570	2,859	2,403
	期末结存数量	741	723	716	533
全自动升降柱	产量	388	975	1,504	1,720
	销售量	370	816	1,809	1,675
	其中：当期销售量	362	804	1,585	1,498
	产销率	95.36%	83.69%	120.28%	97.38%
	出库量	386	915	1,610	1,788

产品名称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期末结存数量	350	348	288	394
半自动升降柱	产量	1	11	538	58
	销售量	0	9	506	304
	其中：当期销售量	0	9	506	304
	产销率	0.00%	81.82%	94.05%	524.14%
	出库量	5	19	509	306
	期末结存数量	92	96	104	75
手动升降柱	产量	274	100	1,696	1,589
	销售量	274	406	1,362	2,235
	其中：当期销售量	274	406	1,362	2,235
	产销率	100.00%	406.00%	80.31%	140.65%
	出库量	304	406	1,363	2,354
	期末结存数量	17	47	353	20

注：销售量指该产品实现确认收入的量，除当期出库确认收入的量之外，还包括前期出库在本期确认收入的量。其中当期销售量指当期发货出库确认收入的量。出库量与当期销售量存在的差异的原因系当期出库产品存在验收环节，未在当期确认收入。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各期，公司产品的产量、出库量及期末结存数量相匹配，公司当期生产的产品大部分可以实现出库。报告期内，公司升降柱产品的产量与出库量总体呈现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对部分毛利较低的安全应急系统项目选择战略性收缩策略，该类产品的生产与库存情况与发行人的经营战略相匹配。

## 2、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 (1) 2023年1-6月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嘉兴通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21.11	5.76%
2	杭州利富豪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90.12	3.97%
3	杭州巨峰科技有限公司	271.09	3.71%
4	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9.86	3.14%
5	杭州利尔达展芯科技有限公司	191.58	2.6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合计		<b>1,403.76</b>	<b>19.19%</b>

### (2) 2022年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杭州巨峰科技有限公司	1,084.14	4.94
2	嘉兴通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72.43	4.89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3	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56.75	3.45
4	杭州利富豪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07.40	2.77
5	杭州利尔达展芯科技有限公司	486.09	2.2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合计		<b>4,006.81</b>	<b>18.26</b>

(3) 2021 年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嘉兴通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16.07	6.25
2	杭州巨峰科技有限公司	975.66	5.02
3	杭州利富豪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526.36	2.71
4	东阳市中兴电机有限公司	402.85	2.07
5	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5.98	1.8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合计		<b>3,476.91</b>	<b>17.88</b>

(4) 2020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嘉兴通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7.25	5.49
2	杭州利尔达展芯科技有限公司	466.86	2.54
3	深圳前海华夏智信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465.68	2.54
4	杭州雄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43.26	2.42
5	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0.16	2.2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合计		<b>2,803.20</b>	<b>15.27</b>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主要关联方在公司上述供应商中未持有权益，也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公司当期营业成本 50%的情形，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严重依赖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分采购材料类型主要供应商情况如下：

报告期各期，公司根据生产需要和市场需求采购五金类、成品外购类组件、电子类和其他材料，主要供应商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采购内容与上述主要供应商的经营范围相符。公司按采购主要材料类型划分的主要供应商、采购金额、采购占比、基本情况及合作历史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期间	采购材料类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年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	占同类原材料采购的比例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合作历史	关联关系
2023年1-6月	五金类	嘉兴通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19.24	8.21%	15.87%	2010年	50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利富豪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90.12	5.68%	10.98%	2002年	7,680.00万元	2020年合作至今	否
		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9.86	4.50%	8.70%	2000年	27,446.57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深圳市威安士电锁有限公司	116.34	2.28%	4.40%	2014年	1,00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宝赢广告有限公司	88.10	1.73%	3.34%	2008年	5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成外类 品购组	杭州巨峰科技有限公司	271.09	5.31%	22.27%	2008年	3,000.00万元	2020年合作至今	否
		东阳市中兴电机有限公司	137.02	2.68%	11.26%	2010年	210.00万元	2020年合作至今	否
		杭州点坤科技有限公司	136.52	2.67%	11.22%	2014年	81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深圳前海华夏智信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05.19	2.06%	8.64%	2014年	8,00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广东安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3.28	1.04%	4.38%	2015年	1,000.00万元	2021年合作至今	否
	电子类	杭州利尔达展芯科技有限公司	191.58	3.75%	18.35%	2017年	5,00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深圳市华谨科技有限公司	76.79	1.50%	7.35%	2018年	200.00万元	2020年合作至今	否
		厦门意行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75.94	1.49%	7.27%	2010年	1928.17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北京易创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3.81	0.86%	4.20%	2018年	3234.57万元	2022年合作至今	否
		深圳市睿泰科技术有限公司	40.93	0.80%	3.92%	2016年	100.00万元	2020年合作至今	否
	其他材料	杭州和琪利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7.96	0.55%	13.73%	2014年	5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文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6.20	0.51%	12.87%	2012年	158.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淳安县屏门竹木加工厂	17.53	0.34%	8.61%	2000年	认缴出资3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浙江乐雅包装有限公司	15.45	0.30%	7.59%	2013年	1000.00万元	2022年合作至今	否
		深圳市华胜同创科技有限公司	14.85	0.29%	7.29%	2009年	200.00万元	2021年合作至今	否
2022年	五金类	嘉兴通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66.14	6.90%	13.98%	2010年	50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42.06	4.80%	9.73%	2000年	27,446.57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利富豪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07.38	3.93%	7.96%	2002年	7,680.00万元	2020年合作至今	否
		深圳市威安士电锁有限公司	470.73	3.04%	6.17%	2014年	1,00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宝赢广告有限公司	250.26	1.62%	3.28%	2008年	5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成外类 品购组	杭州巨峰科技有限公司	1,084.14	7.01%	31.35%	2008年	3,000.00万元	2020年合作至今	否
		成都臻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63.90	3.00%	13.41%	2009年	1,177.7778万元	2020年合作至今	否

期间	采购材料类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年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	占同类原材料采购的比例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合作历史	关联关系
2021年	件	东阳市中兴电机有限公司	415.40	2.69%	12.01%	2010年	210.00万元	2020年合作至今	否
		深圳前海华夏智信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358.36	2.32%	10.36%	2014年	8,00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点坤科技有限公司	247.51	1.60%	7.16%	2014年	81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电子类	杭州利尔达展芯科技有限公司	486.09	3.14%	12.42%	2017年	5,00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厦门意行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314.91	2.04%	8.04%	2010年	1928.17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铀坤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6.96	1.21%	4.78%	2015年	1,000.00万元	2020年合作至今	否
		北高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37.32	0.89%	3.51%	2021年	1000万元	2021年合作至今	否
		深圳市华谨科技有限公司	116.07	0.75%	2.97%	2018年	200万元	2020年合作至今	否
	其他材料	杭州和琪利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71.36	0.46%	15.42%	2014年	5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文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68.04	0.44%	14.71%	2012年	158.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朗迅印刷有限公司	56.86	0.37%	12.29%	2007年	5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淳安县屏门竹木加工厂	47.12	0.30%	10.18%	2000年	认缴出资3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深圳市华胜同创科技有限公司	39.42	0.25%	8.52%	2009年	200万元	2021年合作至今	否
	五金类	嘉兴通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14.55	8.11%	19.16%	2010年	50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利富豪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526.26	3.51%	8.30%	2002年	7,680.00万元	2020年合作至今	否
		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5.72	2.37%	5.61%	2000年	27,446.57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宝赢广告有限公司	317.17	2.12%	5.00%	2008年	5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深圳市威安士电锁有限公司	261.08	1.74%	4.12%	2014年	1,00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成外类件	杭州巨峰科技有限公司	975.66	6.51%	21.10%	2008年	3,000.00万元	2020年合作至今	否
东阳市中兴电机有限公司		402.85	2.69%	8.71%	2010年	210.00万元	2020年合作至今	否	
深圳前海华夏智信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325.91	2.17%	7.05%	2014年	8,00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点坤科技有限公司		277.98	1.86%	6.01%	2014年	81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成都臻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68.84	1.79%	5.81%	2009年	1,177.7778万元	2020年合作至今	否	
电子类	杭州利尔达展芯科技有限公司	309.71	2.07%	8.71%	2017年	5,00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铀坤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4.10	1.03%	4.33%	2015年	1,000.00万元	2020年合作至今	否	
	厦门意行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50.80	1.01%	4.24%	2010年	1928.17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大联大商贸有限公司	142.55	0.95%	4.01%	1995年	5,828万美元	2020年合作至今	否	

期间	采购材料类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年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	占同类原材料采购的比例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合作历史	关联关系
2020年	其他材料	深圳市思坦德科技有限公司	118.71	0.79%	3.34%	2013年	50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和琪利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72.29	0.48%	15.52%	2014年	5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文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68.99	0.46%	14.81%	2012年	158.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淳安县屏门竹木加工厂	61.21	0.41%	13.14%	2000年	认缴出资3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朗迅印刷有限公司	44.60	0.30%	9.58%	2007年	5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沃友商贸有限公司	28.45	0.19%	6.11%	2015年	10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五金类	嘉兴通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7.03	7.45%	17.34%	2010年	50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深圳市威安士电锁有限公司	341.69	2.53%	5.88%	2014年	1,00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宝赢广告有限公司	289.77	2.14%	4.99%	2008年	5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初立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94.26	1.44%	3.34%	2016年	10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利富豪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84.09	1.36%	3.17%	2002年	7,680.00万元	2020年合作至今	否
	成外类组件	深圳前海华夏智信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456.00	3.37%	10.68%	2014年	8,00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雄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32.41	3.20%	10.12%	2009年	6,00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9.48	2.88%	9.12%	1999年	17,786.7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巨峰科技有限公司	273.90	2.03%	6.41%	2008年	3,000.00万元	2020年合作至今	否
		杭州点坤科技有限公司	263.55	1.95%	6.17%	2014年	80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电子类	杭州利尔达展芯科技有限公司	466.86	3.45%	16.97%	2017年	5,00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深圳市瑞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8.95	1.18%	5.78%	2015年	55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深圳市雨艺光电有限公司	130.63	0.97%	4.75%	2015年	1,00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深圳市德立云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99.69	0.74%	3.62%	2016年	1,00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厦门意行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86.11	0.64%	3.13%	2010年	1,928.17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其他材料	杭州和琪利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65.00	0.48%	9.52%	2014年	5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淳安县屏门竹木加工厂	56.07	0.41%	8.21%	2000年	认缴出资3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文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55.41	0.41%	8.12%	2012年	158.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杭州朗迅印刷有限公司	35.44	0.26%	5.19%	2007年	50.00万元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否	
	广东拓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99	0.23%	4.54%	2014年	1,780.00万元	2020年合作至今	否	

### 3、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新增供应商数量（家）	新增供应商发生的采购金额
2023年1-6月	4	146.34
2022年	25	1,226.38
2021年	31	761.43
2020年	36	1,602.20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剔除出供应商名录而终止合作的原材料供应商，部分供应商因公司需求变化或其自身的供应能力、报价情况等影响，报告期内未与公司连续交易，但公司与其仍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该等供应商仍属于公司供应商目录内，后续若存在生产需求，仍可能视其报价、交期等情况对其采购。

新增供应商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根据新产品生产需求及市场价格情况，向符合公司供应商选择标准的厂商进行采购。报告期各期，新增供应商家数分别为 36 家、31 家、25 家及 4 家，新增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分别为 1,602.20 万元、761.43 万元、1,226.38 万元以及 146.34 万元，占各年原材料采购的比例分别为 11.86%、5.08%、7.93%以及 2.87%，各期新增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较小，公司的原材料供应商总体保持稳定。

公司报告期新增和终止合作外协供应商情况如下：

外协供应商名称	合作历史	变更原因
杭州欣林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2020年6月合作终止	外协供应商业务萎缩终止
杭州凝锌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2020年7月合作终止	外协供应商业务萎缩终止
宁海县林俊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2020年3月合作终止	2020年该外协厂商业务萎缩终止合作
深圳市铭华航电工艺技术有限公司	2020年9月开始合作，2021年5月合作终止	外协供应商调整运营规划，双方合作终止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3月合作至今	公司业务需求新增合作
深圳市小铭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2022年9月合作至今	公司业务需求新增合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及终止外协供应商情况及变更原因如上表所示。总体而言，公司外协供应商不存在较大数量的新增或减少，系公司根据业务需求和价格情况新增合作，另因外协厂商业务萎缩而终止合作，上述变动具备商业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主要供应商多为通用型、标准化原材料供应商，相关标准化产品供应充足，市场竞争激烈，发行人根据综合询价及匹配生产需求等方式，与新增供

应商开展合作。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及终止单家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与合计占比均较低，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具有稳定性。

#### 4、外协加工具体环节，外协工序对应厂商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将部分非核心工艺环节采用外协加工生产模式，公司外协加工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外协加工工艺	工艺描述	涉及主要产品类型	采用外协加工原因	是否涉及核心工序
全自动 SMT 贴片加工	全自动批量进行电子电路表面技术加工，包括将各种电容、电阻、芯片等在印制电路板上进行焊接组装	硬件设备	公司尚不具备全自动 SMT 贴片设备	否
排线加工	批量处理排线内芯、端口、长度定制化	硬件设备	公司暂不具备相关设备	否
喷漆加工	根据公司提供的外壳组件，按照公司要求进行喷漆	硬件设备	公司暂不具备相关设备	否
丝网印刷	用丝网作为版基，并通过感光制版方法，制成带有图文的丝网印版并进行印刷	公司 LOGO，信息板	公司暂不具备相关设备	否
组装外协	根据公司提供的组装流程进行批量组装外协工艺	部分标准化原材料或硬件设备	公司暂不具备相关设备；部分客户需求迫切，短期需完成供货	否

外协加工模式下，主要原材料由公司进行采购或完成组装后出库提供给外协厂商，外协厂商在完成外协加工工序后将产成品交付给公司入库，公司完成后续生产组装、老化检测等流程后对外销售。外协厂商针对提供的外协加工服务向公司收取加工服务费用。上述外协加工环节不涉及核心工序。

不同外协加工环节对应的外协厂商具体情况如下：

期间	外协加工工艺	涉及主要产品类型	对应外协厂商总家数（家）	外协厂商名称	合作历史
2023年1-6月	全自动 SMT 贴片加工	硬件设备	4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3月至今
				深圳市小铭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2022年9月至今
	排线加工	硬件设备	1	杭州冠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喷漆加工	硬件设备	1	杭州宇坤电器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丝网印刷	公司 LOGO，信息板	1	杭州宝赢广告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组装外协	部分标准化原材料或硬件设备	6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杭州初立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期间	外协加工工艺	涉及主要产品类型	对应外协厂商总家数(家)	外协厂商名称	合作历史
2022年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3月至今
				上海速彬门控设备有限公司	2023年4月至今
				杭州驰逸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全自动SMT贴片加工	硬件设备	4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3月至今
				深圳市小铭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2022年9月至今
	排线加工	硬件设备	1	杭州冠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喷漆加工	硬件设备	1	杭州宇坤电器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丝网印刷	公司LOGO, 信息板	1	杭州宝赢广告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组装外协	部分标准化原材料或硬件设备	5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杭州初立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3月至今	
			杭州驰逸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2021年	全自动SMT贴片加工	硬件设备	4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3月至今
				深圳市铭华航电工艺技术有限公司	2020年9月至今
	排线加工	硬件设备	1	杭州冠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喷漆加工	硬件设备	1	杭州宇坤电器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丝网印刷	公司LOGO, 信息板	1	杭州宝赢广告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组装外协	部分标准化原材料或硬件设备	5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杭州初立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3月至今	
杭州驰逸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2020年	全自动SMT贴片加工	硬件设备	4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3月至今
				深圳市铭华航电工艺技术有限公司	2020年9月至今
	排线加工	硬件设备	1	杭州冠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喷漆加工	硬件设备	1	杭州宇坤电器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丝网印刷	公司LOGO, 信息板	1	杭州宝赢广告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组装外协	部分标准化原材料或硬件设备	5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杭州初立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3月至今	
杭州驰逸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即有合作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外协采购金额与供应商业务能力及规模相匹配，外协工序包

括全自动 SMT 贴片加工、排线加工、喷漆加工、丝网印刷及组装外协，上述外协工序不涉及公司的核心生产环节，且市场上提供该类外协加工的厂商数量较多，竞争充分，报告期各期，公司外协采购金额与供应商业务能力及规模相匹配，公司对外协加工厂商不存在依赖，不存在外协加工厂商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不同外协工序的前五大外协供应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外协加工总额比例	成立时间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
2023年1-6月	1	杭州初立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组装外协	104.86	33.85	2016-07-13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普通机械、金属制品、计算机软硬件；批发、零售：普通机械、金属制品、计算机软硬件。	注册资本 100 万元，股东包括王良霞（持股 50%）、严俏俊（持股 50%），上述股东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2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全自动 SMT 贴片加工/组装外协	95.49	30.82	2010-09-02	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成果转让，生产加工：电子水泵，电子尿素泵，电子油泵，新能源汽车压缩机电控，电子风机，电子通风风扇，机器人电驱动，电控产品，机电产品。通信设备、通信器材、通讯设备的销售、安装、技术服务通；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监控网络工程；企业管理咨询。批发、零售：机电产品，塑料制品，橡胶制品，印刷线路板，金属制品，日用化工产品，导热材料，电子辅料，电子元件，连接器，包装材料，环保设备，电力设备，电子产品（除专控），仪器仪表，交通设施，汽车配件，自动化控制设备，电线电缆，办公用品，初级食用农产品（除食品、药品），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股东包括施华琴（持股 64%）、俞小华（持股 36%），上述股东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3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自动 SMT 贴片加工/组装外协	52.14	16.83	2019-04-22	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成果转让：电子产品；生产、加工：电子产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电子产品（除电子出版物），电子元器件，仪器仪表；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在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200 万元，股东包括杭州立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70%）、杭州拜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30%），上述股东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4	杭州宇坤电器有限公司	喷漆加工	22.06	7.12	2017-08-07	加工：电子产品、五金制品、塑胶制品、金属制品、木制品、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股东包括邓文渊（持

							制品；金属表面处理、塑料表面处理；销售：LED 灯具、建筑节能环保材料、装饰节能材料、汽车零部件、园艺工具、办公用品；服务：工艺品、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 40%）、陈其中（持股 40%）、詹焕飞（持股 20%），上述股东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5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自动 SMT 贴片加工/ 组装外协	10.92	3.52	2015-05-22	生产、加工：电子元器件；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批发、零售：电子元器件，家用电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50 万元，股东雷日刚（持股 100%），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前五名外协供应商采购合计			285.47	92.14	-	-	-
2022 年	1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全自动 SMT 贴片加工/ 组装外协	247.57	33.78	2010-09-02	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成果转化，生产加工：电子水泵，电子尿素泵，电子油泵，新能源汽车压缩机电控，电子风机，电子通风风扇，机器人电驱动，电控产品，机电产品。通信设备、通信器材、通讯设备的销售、安装、技术服务通；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监控网络工程；企业管理咨询。批发、零售：机电产品，塑料制品，橡胶制品，印刷线路板，金属制品，日用化工产品，导热材料，电子辅料，电子元件，连接器，包装材料，环保设备，电力设备，电子产品（除专控），仪器仪表，交通设施，汽车配件，自动化控制设备，电线电缆，办公用品，初级食用农产品（除食品、药品），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股东包括施华琴（持股 64%）、俞小华（持股 36%），上述股东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2	杭州初立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组装外协	211.95	28.92	2016-07-13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普通机械、金属制品、计算机软硬件；批发、零售：普通机械、金属制品、计算机软硬件。	注册资本 100 万元，股东包括王良霞（持股 50%）、严俏俊（持股 50%），上述股东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3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自动 SMT 贴片加工/ 组装外协	168.53	22.99	2019-04-22	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成果转化；电子产品；生产、加工：电子产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电子产品（除电子出版物），电子元器件，仪器仪表；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在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200 万元，股东包括杭州立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70%）、杭州拜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30%），上述股东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4	杭州宇坤电器有限公司	喷漆加工	40.08	5.47	2017-08-07	加工：电子产品、五金制品、塑胶制品、金属制品、木制品、纸制品；金属表面处理、塑料表面处理；销售：LED 灯具、建筑节能环保材料、装饰节能材料、汽车零部件、园艺工具、办公用品；服务：工艺品、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 万元，股东包括邓文渊（持股 40%）、陈其中（持股 40%）、詹焕飞（持股 20%），上述股东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5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自动 SMT 贴片加工/组装外协	21.18	2.89	2015-05-22	生产、加工：电子元器件；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批发、零售：电子元器件，家用电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50 万元，股东雷日刚（持股 100%），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前五名外协供应商采购合计			689.31	94.04	-	-	-
2021 年	1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全自动 SMT 贴片加工/组装外协	236.47	30.69	2010-09-02	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成果转让，生产加工：电子水泵，电子尿素泵，电子油泵，新能源汽车压缩机电控，电子风机，电子通风风扇，机器人电驱动，电控产品，机电产品。通信设备、通信器材、通讯设备的销售、安装、技术服务通；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监控网络工程；企业管理咨询。批发、零售：机电产品，塑料制品，橡胶制品，印刷线路板，金属制品，日用化工产品，导热材料，电子辅料，电子元件，连接器，包装材料，环保设备，电力设备，电子产品（除专控），仪器仪表，交通设施，汽车配件，自动化控制设备，电线电缆，办公用品，初级食用农产品（除食品、药品），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股东包括施华琴（持股 64%）、俞小华（持股 36%），上述股东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2	杭州初立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组装外协	204.71	26.56	2016-07-13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普通机械、金属制品、计算机软硬件；批发、零售：普通机械、金属制品、计算机软硬件。	注册资本 100 万元，股东包括王良霞（持股 50%）、严俏俊（持股 50%），上述股东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3	杭州驰逸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管材和板材加工	98.00	12.72	2019-01-02	自动化成套设备安装、销售；加工：机电产品零配件、机电产品零配件、机电产品零配件、机械产品、五金机械、机电设备；机电产品产品设计销售、售后及安装维护；精密机械制造；自动化系统、信息化技术及设备的研发、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 万元，股东包括杭州德派机械有限公司（持股 50%）、鲁卫樟（持股 50%），上述股东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开展经营活动)	
	4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自动SMT贴片加工/组装外协	130.45	16.93	2019-04-22	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成果转让：电子产品；生产、加工：电子产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电子产品（除电子出版物），电子元器件，仪器仪表；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在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200 万元，股东包括杭州立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70%）、杭州拜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30%），上述股东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5	杭州宇坤电器有限公司	喷漆加工	48.74	6.32	2017-08-07	加工：电子产品、五金制品、塑胶制品、金属制品、木制品、纸制品；金属表面处理、塑料表面处理；销售：LED 灯具、建筑节能环保材料、装饰节能材料、汽车零部件、园艺工具、办公用品；服务：工艺品、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 万元，股东包括邓文渊（持股 40%）、陈其中（持股 40%）、詹焕飞（持股 20%），上述股东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前五名外协供应商采购合计			718.37	93.22	-	-	-
2020年	1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全自动SMT贴片加工/组装外协	186.71	28.18	2010-09-02	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成果转让，生产加工：电子水泵，电子尿素泵，电子油泵，新能源汽车压缩机电控，电子风机，电子通风风扇，机器人电驱动，电控产品，机电产品。通信设备、通信器材、通讯设备的销售、安装、技术服务通；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监控网络工程；企业管理咨询。批发、零售：机电产品，塑料制品，橡胶制品，印刷线路板，金属制品，日用化工产品，导热材料，电子辅料，电子元件，连接器，包装材料，环保设备，电力设备，电子产品（除专控），仪器仪表，交通设施，汽车配件，自动化控制设备，电线电缆，办公用品，初级食用农产品（除食品、药品），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股东包括施华琴（持股 64%）、俞小华（持股 36%），上述股东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2	杭州初立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组装外协	166.56	25.14	2016-07-13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普通机械、金属制品、计算机软硬件；批发、零售：普通机械、金属制品、计算机软硬件。	注册资本 100 万元，股东包括王艮霞（持股 50%）、严俏俊（持股 50%），上述股东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3	杭州驰逸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管材和板材加工	101.14	15.27	2019-01-02	自动化成套设备安装、销售；加工：机电产品零配件、机电产品零配件、机电产品零配件、机械	注册资本 100 万元，股东包括杭州德派机械有限公司（持股

						设备、五金机械、机电设备；机电设备产品设计销售、售后及安装维护；精密机械制造；自动化系统、信息化技术及设备的研发、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鲁卫樟（持股 50%），上述股东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4	杭州宇坤电器有限公司	喷漆加工	62.91	9.50	2017-08-07	加工：电子产品、五金制品、塑胶制品、金属制品、木制品、纸制品；金属表面处理、塑料表面处理；销售：LED 灯具、建筑节能环保材料、装饰节能材料、汽车零部件、园艺工具、办公用品；服务：工艺品、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 万元，股东包括邓文渊（持股 40%）、陈其中（持股 40%）、詹焕飞（持股 20%），上述股东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5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自动 SMT 贴片加工/组装外协	53.65	8.10	2015-05-22	生产、加工：电子元器件；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批发、零售：电子元器件，家用电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50 万元，股东雷日刚（持股 100%），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前五名外协供应商采购合计			570.98	86.18	-	-	-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加工分为全自动 SMT 贴片加工、排线加工、喷漆加工、丝网印刷及组装外协加工。因公司外协工艺涉及的供应商市场竞争充分，定价差异受到外协厂商不同批次的产能、同时期市场价格、同种产品不同的加工环节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外协采购价格公允，相同外协工序的采购价格不存在明显差异。公司委托加工的产品种类较多，报告期内主要委托加工具体情况如下：

### 1、全自动 SMT 贴片加工

单位：个/套、元

期间	产品名称	委托加工厂商	委托加工数量	委托加工金额	委托加工定价方式
2023年 1-6月	一体式门禁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910.00	81,132.83	按元器件点数合计，点数贴片单价 0.01-0.11 元/点实行阶梯价
	分体式门禁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10,999.99	按元器件点数合计，点数贴片单价 0.02-0.07 元/点实行阶梯价
	城市停车硬件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7,682.00	166,547.60	按元器件点数合计，点数贴片单价 0.09 元/点实行阶梯价
	停车引导产品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00.00	2,022.13	按元器件点数合计，点数贴片单价 0.04 元/点实行阶梯价
	停车收费产品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15.00	33,213.27	按元器件点数合计，点数贴片单价 0.08-0.10 元/点实行阶梯价
	一体式门禁	深圳市小铭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5,144.00	30,353.98	协议价，双方协商定价

期间	产品名称	委托加工厂商	委托加工数量	委托加工金额	委托加工定价方式
	分体式门禁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400.00	20,531.84	按元器件点数合计, 点数贴片单价 0.01-0.07元/点实行阶梯价
	一体式门禁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800.00	22,088.08	按元器件点数合计, 点数贴片单价 0.01-0.10元/点实行阶梯价
	智能机电类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300.00	23,061.94	按元器件点数合计, 点数贴片单价 0.01-0.12元/点实行阶梯价
	停车引导产品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23,600.00	58,779.14	按元器件点数合计, 点数贴片单价 0.01-0.12元/点实行阶梯价
	停车收费产品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6,190.00	22,707.97	
	分体式门禁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17,210.00	45,279.97	
	一体式门禁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1,200.00	7,150.46	
2022年	城市停车硬件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7,656.00	502,151.19	按元器件点数合计, 点数贴片单价 0.01 元/点, 根据加工数量实行阶梯价
	一体式门禁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0,164.00	194,939.61	
	分体式门禁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0,200.00	119,970.67	
	停车收费产品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120.00	56,560.82	
	停车引导产品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350.00	13,882.75	
	分体式门禁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900.00	40,017.71	按元器件点数合计, 点数贴片单价 0.01 元/点, 根据加工数量实行阶梯价
	一体式门禁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4,572.00	26,489.84	
	智能机电类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	36,477.87	
	分体式门禁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99,472.00	257,063.11	按元器件点数合计, 点数贴片单价 0.01 元/点, 根据加工数量实行阶梯价
	停车收费产品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6,700.00	24,424.78	
	停车引导产品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36,623.00	98,366.46	
	一体式门禁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	15,380.54	
	一体式门禁	深圳市小铭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3,000.00	16,460.18	
2021年	城市停车硬件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4,447	308,924.23	按元器件点数合计, 点数贴片单价 0.01 元/点, 根据加工数量实行阶梯价
	一体式门禁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5,260	238,935.64	
	分体式门禁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4,000	45,407.10	
	停车引导产品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500	38,929.23	按元器件点数合计, 点数贴片单价 0.01 元/点, 根据加工数量实行阶梯价
	停车引导产品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19,427	49,275.70	按元器件点数合计, 点数贴片单价 0.012 元/点, 根据加工数量实行阶梯价
	停车收费产品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12,150	45,179.20	
	分体式门禁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51,425	187,336.59	
停车收费产品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380.00	33,930.10	按元器件点数合计, 点数贴片单价 0.01 元/点, 根据加工数量实行阶梯价	
一体式门禁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23,849.56		
城市停车硬件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5,160.00	149,280.81		
2020年					

期间	产品名称	委托加工厂商	委托加工数量	委托加工金额	委托加工定价方式
	分体式门禁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900.00	25,423.88	按元器件点数合计，点数贴片单价 0.01 元/点，根据加工数量实行阶梯价
	停车引导产品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700.00	55,708.85	
	智能机电类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26,442.46	
	分体式门禁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700.00	32,787.60	
	一体式门禁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6,853.00	85,039.20	按元器件点数合计，点数贴片单价 0.012 元/点，根据加工数量实行阶梯价
	停车引导产品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28,001.00	70,272.90	
	分体式门禁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48,000.00	231,599.90	
	停车收费产品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9,500.00	35,412.53	

注：委托加工数量系产品零部件的委托加工数量，根据产品类别加总得出，不同零部件的元器件点数等存在差异。

## 2、排线加工

单位：个/套、元

期间	加工材料名称	委托加工厂商	委托加工数量	委托加工金额	委托加工定价方式
2023年1-6月	彩线、线材、连接线等	杭州冠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897.00	6,333.51	按工时计算并参考同期市场价格收费
2022年	彩线、线材、连接线等	杭州冠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007.00	57,752.65	
2021年	彩线、线材、连接线等	杭州冠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300.00	35,435.38	
2020年	彩线、线材、连接线等	杭州冠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500.00	74,350.43	

注：委托加工数量系线材数量之和，不同线材加工所用工时不同。

## 3、喷漆加工

单位：个/套、元

期间	产品名称	委托加工厂商	委托加工数量	委托加工金额	委托加工定价方式
2023年1-6月	停车收费产品	杭州宇坤电器有限公司	2,232.00	220,581.40	按喷漆面积、工艺难度并参考同期市场价格收费
2022年	停车收费产品	杭州宇坤电器有限公司	4,029.00	400,781.00	
2021年	停车收费产品	杭州宇坤电器有限公司	4,413.00	421,215.04	
2020年	停车收费产品	杭州宇坤电器有限公司	7,391.00	620,907.97	

注：委托加工数量为需喷漆加工的各类产品数量之和，不同产品喷漆加工费因喷漆面积、制作难度不同，定价存在差异。

## 4、丝网印刷及其他

单位：个/套、元

期间	主要产品类型	委托加工厂商	委托加工数量	委托加工金额	委托加工定价方式
2023年1-6月	公司 LOGO，信息板等	杭州宝赢广告有限公司	16,384.00	60,890.82	按印刷内容、定制化程度同时参考市场价格收费
2022年	公司 LOGO，信息板等	杭州宝赢广告有限公司	45,076.00	156,039.00	
2021年	公司 LOGO，信息板等	杭州宝赢广告有限公司	59,505.00	127,410.67	
2020年	公司 LOGO，信息板	杭州宝赢广告有限公司	51,462.00	110,007.09	

	等				
--	---	--	--	--	--

注：委托加工数量系各类涉及丝网印刷工艺的产品数量之和，不同产品印刷内容、定制化程度不同，定价存在差异。

### 5、组装外协加工

单位：个/套、元

产品系列	原材料产品名称	期间	委托加工厂商	数量	金额	单价	价格比较及差异原因说明
停车收费产品	车牌识别一体机	2023年1-6月	杭州初立自动化有限公司	2,826.00	455,172.49	161.07	初立自动化定价存在年度差异，系年度之间价格正常波动，具备合理性。坤诺电子的加工费低于初立自动化系加工产品型号存在差异。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350.00	37,168.27	106.20	
		2022年	杭州初立自动化有限公司	6,015.00	979,450.44	162.83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557.00	62,336.45	111.91	
		2021年	杭州初立自动化有限公司	5,402.00	896,197.43	165.90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943.00	109,079.73	115.67	
	2020年	杭州初立自动化有限公司	1,494.00	248,840.72	166.56		
	挡车器	2023年1-6月	杭州初立自动化有限公司	2,662.00	374,964.69	140.86	初立自动化定价存在年度差异，系年度之间价格正常波动，具备合理性。
		2022年	杭州初立自动化有限公司	6,095.00	863,302.66	141.64	
		2021年	杭州初立自动化有限公司	6,812.00	988,695.93	145.14	
		2020年	杭州初立自动化有限公司	708.00	100,256.58	141.61	
	道闸杆类产品	2021年	浙江新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47.00	81,593.79	235.14	新爱网络定价存在年度差异，系年度之间价格正常波动，具备合理性。2021年，新爱网络外协增加纯组装加工外协，该部分单价较低。
		2020年	浙江新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	20,353.98	407.08	
	无人机主板	2023年1-6月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62.00	43,609.42	23.42	不存在明显差异。
		2022年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155.00	73,855.65	23.41	
	相机一体机主板	2023年1-6月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7,199.00	54,149.56	7.52	坤诺电子定价存在年度差异，系年度之间价格正常波动，具备合理性。
		2022年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5,964.00	61,027.60	10.23	
	车牌识别仪	2023年1-6月	杭州初立自动化有限公司	210.00	24,159.28	115.04	不存在明显差异。
		2022年	杭州初立自动化有限公司	392.00	45,026.57	114.86	
	无人值守机器人	2023年1-6月	杭州初立自动化有限公司	593.00	117,846.32	198.73	不存在明显差异。
2022年		杭州初立自动化有限公司	305.00	60,730.13	199.11		
停车引导产品	网络控制器	2023年1-6月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00.00	32,946.00	19.38	不存在差异。
		2022年	杭州赣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798.00	54,226.68	19.38	
	探测器	2023年1-6月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8,597.00	72,355.56	8.42	坤诺电子定价存在年度差异，系年度之间价格正常波动，具备合理性。
		2022年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26,088.00	187,695.41	7.19	
		2021年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39,960.00	296,459.19	7.42	

产品系列	原材料产品名称	期间	委托加工厂商	数量	金额	单价	价格比较及差异原因说明	
	区域屏	2020年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19,054.00	112,060.24	5.88	坤诺电子定价存在年度差异，系年度之间价格正常波动，具备合理性。	
		2023年1-6月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1,569.00	74,784.54	47.66		
		2022年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3,491.00	169,405.76	48.53		
		2021年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4,072.00	189,229.68	46.47		
		2020年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3,917.00	185,674.65	47.40		
城市停车硬件	地磁主板	2023年1-6月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6,076.00	98,011.75	2.13	不存在明显差异。	
		2022年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8,758.00	280,711.50	2.18		
	无线地磁	2023年1-6月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10,082.00	195,877.95	19.43	坤诺电子定价存在年度差异，系年度之间价格正常波动，具备合理性。	
		2022年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28,852.00	608,933.00	21.11		
一体式门禁	门禁一体机	2023年1-6月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49.00	11,009.65	9.58	年度价格正常波动，具备合理性。	
		2022年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857.00	40,334.22	10.46		
分体式门禁	门禁控制器	2023年1-6月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86.00	2,960.10	10.35	控制器型号和类别存在差异，因此定价存在差异。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5,541.00	151,989.63	27.43		
		2022年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14.00	15,669.90	10.35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11,879.00	326,659.25	27.50		
		2021年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17,999.00	467,918.49	26.00		坤诺电子定价存在年度差异，系年度之间价格正常波动，具备合理性。
		2020年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11,029.00	285,267.91	25.87		
	读卡器	2023年1-6月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54.00	49,063.18	12.10	坤诺电子定价存在年度差异，系年度之间价格正常波动，具备合理性。拜伦与坤诺的单价不存在明显差异。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9,112.00	100,508.48	11.03		
		2022年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041.00	219,940.57	11.55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24,374.00	271,289.74	11.13		
		2021年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900.00	92,272.28	11.68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28,280.00	322,329.50	11.40		
		2020年	杭州拜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36,370.00	12.12		
			杭州坤诺电子有限公司	25,029.00	282,577.41	11.29		
全自动升降柱	气动伸缩柱	2020年	杭州欣林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22.00	48,718.57	399.33	/	
	三合一升降柱	2020年	杭州驰逸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338.00	410,504.42	306.80	定价差异的主要原因系：1、升降柱的内筒与外筒加工费不同，不同厂商的委托加工具体内容与数量存在差异；2、加工费定价受数量影响。	
			杭州凝锌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3.00	4,884.96	212.39		
	液压升降柱	2022年	杭州驰逸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460.00	136,824.78	297.45	驰逸自动化定价存在年度差异，系年度之间价格正常波动，具备合理性。同时，液压升降柱的内桶与外桶加工	
		2021年	杭州驰逸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00.00	19,097.35	190.97		

产品系列	原材料产品名称	期间	委托加工厂商	数量	金额	单价	价格比较及差异原因说明
		2020年	杭州驰逸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880.00	276,994.71	314.77	工艺存在差异，故外协定价存在差异。年度单价波动受到加工类别差异、工艺差异、数量差异的影响。宁海县林俊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因人工、场地成本较杭州同类供应商更低，单价较低。
			宁海县林俊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8,141.59	181.42	
手动升降柱	翻倒柱	2020年	杭州凝锌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206.00	55,651.76	25.23	凝锌机电定价存在年度差异，系年度之间价格正常波动，具备合理性。

公司组装外协产品种类、规格、加工难度、定制化程度不同，同类产品不同外协加工商的单价、不同期间的外协加工单价存在一定差异。公司通过比较不同供应商的外协加工价格，综合考虑加工质量、交期、市场合理价格水平等因素选取供应商，采购价格合理公允。

### （三）主要资产情况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主要为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和运输设备等，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具体情况如下：

#### 1、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 （1）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通用设备	904.86	705.19	199.66
专用设备	2,483.73	1,823.48	660.25
运输设备	227.07	151.55	75.52
<b>合计</b>	<b>3,615.66</b>	<b>2,680.23</b>	<b>935.43</b>

##### （2）房屋租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分子公司承租的境内生产经营与办公用房共计35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m <sup>2</sup> )	租赁期限	产权证号/资料
1	发行人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3号天堂软件园D座11楼A座	392.70	2023.02.08-2025.02.07	杭房权证西字第12429638号
2	发行人	杭州广拓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780号西溪银座C座1-4层（包括北楼1-2层）	2,600.00	2020.12.15-2024.12.14	浙（2017）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118461号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m <sup>2</sup> )	租赁期限	产权证号/资料
3	发行人	杭州广拓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 780 号西溪银座地下一层	168.00	2020.12.15-2024.12.14	浙(2017)杭州市不动产权第 0118461 号
4	发行人	杭州易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永乐村区块厂房二号楼 4-8 层	14,200.00	2018.01.12-2028.12.31	浙(2019)余杭区不动产权第 0046437 号
5	发行人	黄晟	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东路 2 号院 2 号楼 B 座 6A	379.38	2021.08.01-2026.07.31	京(2016)海淀区不动产权第 0080669 号
6	立万数据	王盛尧	宁波市鄞州区上东商务中心 3 幢 8-1、8-2	163.38	2022.06.01-2024.05.30	甬房权证江东字第 200828445 号、甬房权证江东字第 200828446 号
7	发行人	南京三龙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江宁区小龙湾地铁口江宁开发区总部基地 8 号楼二楼东部区域	450.00	2022.12.28-2024.12.27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产权证明
8	发行人	苏州金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金枫路 216 号东创科技园 C 幢 201 室	137	2023.04.05-2024.04.04	苏(2018)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72253 号
9	发行人	陈金凤、孔令龙	锡沪东路 8-609	74.30	2020.01.10-2024.01.09	锡房权证第 WX1000545773 号
10	发行人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浦月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168 号 3 幢 201C、202C	447.03	2023.01.18-2024.10.17	沪(2020)闵字不动产权第 025082 号
11	发行人	武汉聚隆伟业房产经纪有限公司	武汉中央文化区 K7-2 栋武昌区烟霞路万达尊 B 座 402、401、423、422、421 及 420 中的 24m <sup>2</sup>	537.64	2022.08.08-2024.08.07	鄂(2020)武汉市武昌不动产权第 0012077 号、鄂(2020)武汉市武昌不动产权第 0012086 号、鄂(2020)武汉市武昌不动产权第 0012085 号、鄂(2020)武汉市武昌不动产权第 0012087 号、鄂(2020)武汉市武昌不动产权第 0012079 号、鄂(2020)武汉市武昌不动产权第 0012067 号
12	发行人	何亚珠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艾溪湖北路 88 号恒大名都 14#办公楼 923 室	92.03	2021.11.01-2023.10.31	赣(2023)南昌市不动产权第 0067751 号(产权人变更后)
13	发行人	浩昌地产(重庆)有限公司	重庆北部新区赛迪路 2 号	199.04	2022.01.10-2025.01.09	115 房地证 2015 字第 12883 号
14	发行人	达州市达川区恒泰实业有限公司	成都市武侯区长华路 19 号万科金色海蓉三期 3209-3212	417.83	2022.01.07-2025.01.06	3209、3210 号: 成房权证监证第 4621069 号; 3211 号: 成房权证监证第 4621072 号; 3212 号: 成房权证监证第 4621074 号
15	发行人	西安金辉居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西安市莲湖区唐延路北段 22 号金辉国际广场 8 层 05 单元	210.45	2021.10.10-2024.10.09	西安市房屋产权产籍管理中心出具的房屋登记簿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m <sup>2</sup> )	租赁期限	产权证号/资料
16	发行人	刘宁	管城回族区东明路东、郑汴路北绿都广场办公楼 A 单元 2107 号房	175.24	2021.08.15-2024.08.14	豫(2017)郑州市不动产权第 0030472 号
17	发行人	济南舜合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汉峪金谷金融商务中心三区 4 号楼 4 层 401 室	375.00	2020.03.05-2025.04.08	鲁(2020)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013641 号
18	发行人	意谷(天津)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天津市南开区南开三马路 37 号中关村 e 谷(南开)创想世界 3A 层 3A22 室	191.87	2022.08.15-2025.08.14	房地证南开字第 0400020830 号
19	发行人	罗赛英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天安车公庙工业区天展大厦 F2.65C 8 号房	240.26	2018.03.16-2024.03.15	深房地证字第 3000623203 号
20	发行人	沈阳茂业置业有限公司	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 185-2 号茂业中心 10 层 C1 单元	200.00	2023.03.09-2026.03.08	沈阳市沈河区房产局出具的房产证明
21	发行人湖南分公司	麦凯伦	长沙市高新开发区麓龙路 199 号麓谷商务中心 A 栋 707 室	197.49	2021.12.13-2023.12.17	长房权证岳麓字第 709134158 号
22	发行人	广州云升天纪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 号云升科学园物业 2 栋 3 单元 603	190.57	2023.09.08-2027.09.07	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6201154 号
23	发行人	山东中艺文化创意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青岛市李沧区北岭路 1022 号中艺 1688 创意产业园内	108.70	2023.4.17-2025.4.16	鲁(2015)青岛市不动产权第 0038862 号
24	北京行呗朝阳分公司	深圳市创富港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里 8 号楼 1 单元 2 层 201 室 2071A	10.00	2021.07.19-2024.07.18	X 京房权证朝字第 859532 号
25	发行人	西安金辉居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西安市莲湖区唐延路北段 22 号金辉国际广场 8 层 06 单元	183.70	2021.10.10-2024.10.09	西安市房屋产权产籍管理中心出具的房屋登记簿
26	中卫立万	吕佳明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沙坡头区鼓楼东街南侧紫云新都时尚广场 8#128 号	45.63	2023.02.01-2024.01.31	购房合同
27	恩施行呗	恩施州现代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省恩施市舞阳坝街道金子坝村(现代家居城)2 幢 2 单元 0908 号	56.26	2019.11.01-2034.10.31	鄂(2016)恩施市不动产权第 0003897 号
28	杭州鼎隆	杭州易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永乐村区块厂房二号楼 1-3 层	1,200.00	2018.01.12-2028.12.31	浙(2019)余杭区不动产权第 0046437 号
29	杭州立泊	杭州易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永乐村区块厂房二号楼 8 层-1	996.90	2018.01.12-2028.12.31	浙(2019)余杭区不动产权第 0046437 号
30	建宁立方	建宁县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濉溪分公司	福建省三明市建宁县濉溪镇闽江源北路 10-8 号 2 幢 306	146.20	2021.01.01-2025.12.31	建房产证字第 20160439 号
31	发行人	石家庄维茂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半岛国际 A806 室	121.00	2022.4.18-2024.4.17	商品房认购协议、房屋租赁授权委托书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m <sup>2</sup> )	租赁期限	产权证号/资料
32	立万数据	重庆楼托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北部新区金渝大道 89 号 6 幢 26-2 (自编房号 26-5)	514.03	2022.4.15-2024.4.14	(2021)两江新区不动产权第 001340259 号
33	立万数据	李桥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一段 358 号上河国际商业广场 F 栋 1226	129.03	2023.06.07-2024.06.06	湘(2017)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64619 号
34	立万数据	乐萍萍	宁波市荆州区上东商务中心 2 幢 5-4	105.70	2022.12.1-2024.11.30	浙(2019)宁波市鄞州不动产权第 0207214 号
35	武汉立方	武汉聚隆伟业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武汉市中央文化区 K7-2 栋武昌区烟霞路万达尊 B 座 406、407 号	142.26	2023.6.21-2024.6.20	鄂(2023)武汉市武昌不动产权第 0007262 号、鄂(2023)武汉市武昌不动产权第 0007267 号

注 1：上述第 27 项租赁，租赁合同系包剑炯于恩施行呗设立前与出租方签署。根据恩施行呗与出租方恩施州现代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停车场经营管理协议》，该处房产由出租方根据前述协议约定提供给恩施行呗无偿使用。

#### A、出租人未提供出租房产权属证书

上述租赁房产中第 26、31 项房产出租方未能提供房屋所有权证、房屋所有权人同意转租该等房产的证明或其他能证明出租方有权出租的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若出租方未拥有该房产的房屋所有权或取得房屋所有权人同意转租该等房产的证明或文件，则出租方无权出租上述房产；若有权第三人对该等租赁事宜提出异议，则可能影响公司继续承租该等房产。如第三人提出异议导致无法继续承租，公司可重新找到合适的其他租赁场所，该等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B、租赁房产尚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

除上述第 22 项租赁房产外，公司其余租赁房产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房屋租赁出租人和承租人应当签订书面租赁合同，并向房产管理部门登记备案。根据《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违反该办法第十四条第一款关于商品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规定的，由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个人逾期不改正的，处以 1,000 元以下罚款；单位逾期不改正的，处以 1,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罚款。公司及其子公司未能及时办理租赁备案，可能存在被相关主管部门处以罚款的行政处罚风险。但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的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据此，公司未就租赁房屋事项办理租赁备案手续存在法律瑕疵，但不影响其与出租方所签订的租赁合同效力。

就上述房屋租赁，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林健与包晓莺夫妇已出具承诺：

“1、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一直以来均正常使用包括瑕疵房产在内的租赁房产，没有因租赁房产存在未取得或暂未取得相关的权属证书、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等事项而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2、就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租赁使用的瑕疵房产，不存在任何第三方就此提出异议、主张权利或要求赔偿的情形，亦不存在被相关政府主管部门限制、禁止占有和使用该等房产或就此作出行政处罚的情形，未发生有任何纠纷。

3、如发行人租赁瑕疵房产事项影响发行人及/或其子公司占有及使用该等房产，致使发行人及/或其子公司遭受经济损失或其他负担，本人承诺将足额补偿发行人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确保发行人业务经营持续正常进行，以减轻或消除瑕疵房产对发行人造成的不利影响。”

公司已出具承诺，“本公司及各下属公司对于即将到期的租赁合同，将积极联系出租方办理续租手续或者寻找新的替代租赁房产。目前。本公司及下属公司未收到出租方将提前终止租赁或在租赁到期后不予续期的通知，相关租赁房产均正常使用，且租赁至今未出现过到期无法续租的情况，不存在无法续租风险”

综上所述，公司租赁的房产存在一定法律瑕疵，但公司作为承租人不存在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风险，该等房屋占公司租赁总面积比例较低，如果搬迁亦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可以有效降低上述瑕疵租赁房产的风险，该等租赁瑕疵不会对本次公开发行造成实质性障碍。

### （3）投资性房地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63.94	73.16	190.77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 处房屋建筑物的产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属人	证书号码	土地坐落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用途	登记日期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1	立方控股	陕（2019）西安市不动产权第 0458704 号	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西路 2825 号 7 幢 21006 室	291.59	办公	2019 年 12 月 16 日	否

上述房屋建筑物于 2023 年 6 月末由固定资产转至投资性房地产列示。

### （4）生产类固定资产

公司各类固定资产中，除日常生产经营与办公使用的电脑、空调、显示器、投影仪、打印机、扫描仪以及仓储管理等设备外，涉及生产环节的设备明细如下表所示：

固定资产明细	资产来源	设备用途说明	成新率	理论产能	对应主要产品
激光打标机	购入	塑料及钣金外壳镭雕 logo	53.27%	日均可完成 1,000 个外壳	主要用于智慧门禁系统中的一体式门禁和分体式门禁外壳 logo 镭雕
配电控制设备	购入	与激光打标机使配套用	5.00%	不适用	主要用于智慧门禁系统中的一体式门禁和分体式门禁外壳 logo 镭雕
测试台	购入	成品类设备测试	5.00%	日均可测试 2,500 台设备	主要用于智慧门禁系统中一体式门禁和分体式门禁产品测试
灌胶架	购入	成品类设备灌胶后放置监测	5.00%	不适用	主要用于智慧停车系统中城市停车硬件灌胶后放置监测
操作台	购入	PCB 分立焊接、嵌入式软件烧录以及功能测试等	5.00%	日均可完成 4,000 块 PCB	公司硬件类产品均涉及 PCB 模块
流水线操作台	购入	成品类设备组装生产	5.00%	日均可完成 3,000 台设备	主要用于智慧停车和智慧门禁系统中一体式门禁和分体式门禁组装生产
无动力滚筒线	购入	成品类设备组装生产	57.23%	日均可完成 200 台设备	主要用于智慧停车系统中停车收费产品的组装生产
真空包装机	购入	电子元器件真空打包	67.53%	不适用	用于电子元器件打包
地磁电动拧紧机	购入	成品类设备组装生产	60.42%	日均可完成 1,000 台设备	主要用于智慧停车系统中城市停车硬件的组装生产
电热鼓风干燥箱	购入	成品类设备高温老化测试	60.42%	不适用	主要用于需公司各类硬件产品的高温老化测试
数控冲孔机	购入	组件打孔	60.42%	日均可完成 100 根	主要用于智慧停车系统中停车收费产品部件的生产
风淋室	购入	人员进出电子车间时使用	80.99%	不适用	公司硬件类产品均涉及
8 米流水线	购入	成品类设备组装生产	83.37%	日均可完成 1,000 台设备	主要用于智慧门禁系统中一体式门禁和分体式门禁组装生产
洁净棚	购入	部分特殊要求的成品类设备组装生产	83.37%	不适用	主要用于智慧门禁系统中一体式门禁和分体式门禁组装生产
台钻	购入	成品类设备生产	28.29%	日均可完成 150 根	主要用于智慧停车系统中停车收费产品的生产
电动葫芦	购入	成品类设备装配运输	15.88%	不适用	主要用于安全应急系统升降柱类产品的部件运输
开式固定台压力机	购入	钣金件加工	5.00%	日均可完成 600 台	主要用于安全应急系统升降柱类产品部件的生产
摇臂钻床	购入	组件打孔	5.00%	日均可完成 100 台	主要用于安全应急系统升降柱类产品部件的生产
车床	购入	部件车加工	5.00%	日均可完成 50 台	主要用于安全应急系统升降柱类产品部件的生产
带锯床	购入	组件下料	5.00%	日均可完成 100 台	主要用于安全应急系统升降柱类产品部件的生产

固定资产明细	资产来源	设备用途说明	成新率	理论产能	对应主要产品
压铆机	购入	钣金件压铆	24.64%	日均可完成 200 台	主要用于安全应急系统升降柱类产品部件的生产
冲床	购入	钣金件加工	27.67%	日均可完成 600 台	主要用于安全应急系统部件的生产

上述生产设备的成新率系根据固定资产净值进行计算。公司在实际生产过程中，根据生产设备的实际使用情况对是否需更换进行评估。截至报告期末，上述生产设备均在正常使用过程中。

上述生产设备的理论产能系根据单台设备当日满负荷生产进行预估。由于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中各类型设备或模块种类较多，实际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一方面根据年度计划提前备货，一方面根据不同时期各类型产品客户需求灵活配置生产人员，保证按期交付对应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生产流程所使用的机器设备金额相对较小，公司产能主要取决于生产人员与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工作效率以及生产安排。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生产制造人员 130 名，公司生产能力与销量相匹配。

#### (5) 停车运营服务类固定资产

发行人涉及停车运营服务的固定资产主要系安装在各停车场的停车收费系统。随着公司停车运营服务下承包运营模式与服务模式涉及停车场数量的提升，停车运营服务类固定资产规模逐步提升。发行人用于停车运营服务的停车收费系统均由发行人自主生产组装完成，并放置在对应停车场使用。报告期内，公司停车运营服务下承包运营模式与服务模式涉及停车场数量如下：

单位：个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承包运营模式	20	28	27	22
服务模式	362	345	243	126

注：上述数据以各年度提供服务或承包运营的停车场数量为基础进行统计

## 2、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 (1) 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 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属人	证书号码	土地坐落	宗地面积 (m <sup>2</sup> )	用途	终止日期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1	立方控股	陕 (2019) 西安市不动产权第 0458704 号	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西路 2825 号 7 幢 21006 室	37,324.28	商务金融用地	2055 年 8 月 8 日	否

注：该土地使用权系公司于西安购置的建筑面积 291.59 m<sup>2</sup>房屋对应的项目宗地未分割土地使用权。

### (2)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27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人	权利取得	权利范围	他项权利
1	2010SR038594	立方一卡通系统软件 V8.0	2009.08.07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2	2012SR096755	立方取车查询系统软件[简称：RF-ACS-PC2.0]V1.0	2012.03.18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3	2012SR096759	立方访客管理系统软件[简称：RF-ACS-V2.0]V1.0	2011.10.17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4	2012SR096159	立方数字停车系统软件[简称：RF-ACS-PD2.0]V1.0	2011.10.25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5	2012SR096162	立方 ACS 出入口管理系统软件[简称：RF-ACS-P2.0]V1.0	2012.01.13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6	2012SR086949	立方电子票务系统软件[简称：RF-PWSYS]V1.0	2012.03.15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7	2015SR000566	立方视频识别出入口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4.03.28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8	2016SR042764	立方静态交通数据分析决策支持系统 V1.0	2015.09.3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9	2016SR317862	立方行呗巴士手机应用 APP 系统软件（IOS 版）[简称：行呗巴士（IOS 版）]V1.0	2016.09.1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0	2016SR317551	立方行呗巴士手机应用 APP 系统软件（Android 版）[简称：行呗巴士（Android 版）]V1.0	2016.09.1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1	2015SR000569	立方智能车位视频检测终端软件 V1.0	2013.03.25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2	2015SR259347	立方 KeyFree 手机门禁系统应用软件（IOS 版）[简称：KeyFree]V1.0	2014.05.23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3	2015SR259544	立方 KeyFree 手机门禁系统应用软件（Android 版）[简称：KeyFree]V1.0	2014.06.09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4	2015SR257469	立方 KeyFree 手机门禁系统管理平台软件[简称：KeyFree 管理平台]V1.0	2014.06.16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5	2015SR154771	立方道路泊位手持机收费管理系统 V1.0	2015.04.1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6	2015SR154781	立方道路泊位设备配置管理系统 V1.0	未发表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7	2015SR199296	立方道路泊位自助缴费管理系统 V1.0	2015.07.01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8	2016SR219065	立方 ACS3.1 出入口管理系统软件 V3.1	2016.03.1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9	2016SR019793	立方停车场流量检测管理系统 V1.0	2015.09.16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20	2016SR019784	立方静态交通停车收费管理系统 V1.0	2015.08.2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21	2016SR019790	立方静态交通综合诱导服务系统 V1.0	2015.08.2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22	2016SR026149	立方静态交通运行监控管理平台 V1.0	2015.09.3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人	权利取得	权利范围	他项权利
23	2015SR199290	立方智慧城市静态交通管理平台 V1.0	2015.07.01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24	2016SR042058	立方停车收费手机应用 APP 系统 (Android 版) V1.0	2015.09.16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25	2016SR110557	立方停车收费手机应用 APP 系统 (IOS 版) V1.0	2016.01.18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26	2016SR218525	立方中央缴费桌面 LED 显示屏软件 V1.1	2016.03.2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27	2016SR219103	立方扫描对讲一体机软件 V6.0	2016.04.14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28	2016SR219031	立方带语音播放的 LED 显示屏控制软件 V1.6	2016.05.12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29	2017SR291037	立方集团客户停车管理平台系统软件 V1.0	2017.05.2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30	2017SR360852	立方车牌识别算法软件 V1.0	2016.05.18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31	2017SR388296	立方集团客户停车运营平台系统软件 V1.0	2016.05.2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32	2017SR416112	立方人脸识别与人证对比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7.05.31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33	2017SR360590	立方停车管理系统 (云端版) [简称: 停车系统 (云端版)] V1.0	2015.11.23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34	2017SR389483	立方停车手机应用 APP 系统 (Android 版) V1.0	2015.11.24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35	2017SR388538	立方停车手机应用 APP 系统 (IOS 版) V1.0	2017.05.2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36	2017SR606674	立方一卡通系统软件 V9.0	2016.10.2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37	2017SR400961	立方停车运营管控平台系统软件 V1.0	2017.05.2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38	2018SR194430	立方路外停车收费管理系统软件 V4.3	2018.03.01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39	2018SR194543	立方静态交通大数据监测与管控系统软件 V2.6	2018.03.01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40	2018SR194946	立方路内停车管理系统软件 V3.2	2018.03.01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41	2018SR191583	立方城市停车诱导系统软件 V2.4	2018.03.01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42	2018SR626060	立方视频识别出入口管理系统软件 [简称: 出入口管理系统软件] V4.1.0	2018.07.23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43	2018SR623971	立方 OCS 场内管理系统软件 V2.0.8	2018.07.26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44	2018SR693257	停车场大数据决策分析管理软件 V4.7	2018.07.23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45	2018SR693265	停车收费及进出数据交易清算软件 V3.2	2018.07.26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46	2018SR800131	车位引导系统软件 V8.0	2018.07.28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47	2018SR800181	停车场管理软件 V4.0	2018.07.26	发行人	原始	全部	无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人	权利取得	权利范围	他项权利
					取得	权利	
48	2018SR902128	立方充电桩智能管理软件 V1.1	2018.09.26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49	2018SR902402	立方停车（微信、支付宝、银行卡无感支付）支付系统软件 V1.0	2018.09.26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50	2018SR1043636	立方门禁大师系统软件[简称：门禁大师]V1.0	2017.12.18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51	2019SR0925740	立方摆闸软件 V7.0	2018.11.15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52	2019SR0914850	立方读卡器软件 V4.3	2018.06.12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53	2019SR0919288	立方门禁控制器软件 V5.5	2019.06.04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54	2019SR0921477	立方人脸识别机软件 V3.1	2019.06.1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55	2019SR0925630	立方翼闸软件 V5.4	2018.05.15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56	2019SR0974926	立方 OCS 专家系统软件 V1.0	2019.08.01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57	2019SR1052556	立方城市停车管理平台（专业版）V4.0	2019.09.02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58	2019SR1096613	立方城市停车管理平台（标准版）V4.0	2019.09.02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59	2019SR1096044	立方城市停车管理平台（旗舰版）V4.0	2019.09.02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60	2019SR1099808	立方停车运营监控平台 V4.0	2019.08.29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61	2019SR1102622	立方停车综合管理平台 V4.0	2018.03.12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62	2019SR0903348	立方信息采集管理软件 V1.1	2019.04.26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63	2020SR0806593	立方路侧停车收费巡检管理终端软件 V4.0	2020.07.14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64	2020SR0855970	立方路侧停车诱导管理系统 V4.0	2020.06.15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65	2020SR0855977	立方路侧停车收费管理系统 V4.0	2020.06.15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66	2020SR1503168	应急指挥信息系统 V1.0	2020.06.23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67	2020SR1503159	综合“应急一张图”信息平台 V1.0	2020.06.2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68	2020SR1612945	立方停车微信公众号、停车支付宝服务窗系统软件 V4.1	2020.11.01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69	2020SR1612944	立方停车电子发票系统管理软件 V4.1	2020.11.02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70	2021SR0828076	立方城市停车联网运营平台 V1.0	2020.09.05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71	2021SR0828077	兼容多支付渠道线上支付自动对账系统 V1.0	2020.07.25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72	2020SR1732435	云停车管理软件 V5.0	2020.06.3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73	2021SR1443591	人员轨迹追踪平台[简称：人员轨迹追踪]V1.0	2021.05.2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人	权利取得	权利范围	他项权利
74	2021SR1387220	立方停车城市监管平台 V4.0	2020.09.1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75	2021SR1386967	立方停车车主服务平台 V4.0	2020.08.07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76	2021SR1380955	停车场内收费管理软件 V4.0	2020.05.18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77	2021SR1380956	立方停车管理助手平台 V4.0	2019.04.05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78	2021SR1380685	立方停车城市诱导平台 V4.0	2020.11.05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79	2021SR1178178	立方智慧园区一体化管理平台 V1.0	2021.03.3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80	2021SR1451315	人员综治管理平台[简称：人员综治管理]V1.0	2021.03.25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81	2021SR1504124	立方渔政视频智能预警平台 V1.0	2021.06.19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82	2021SRE032969	立方运维[简称：运维版]V1.3.2	2021.10.13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83	2022SR0214252	智能门锁软件[简称：RF-RCL]V1.0	2021.09.23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84	2022SR0568741	立方高位 ETC 追缴系统 V4.0	2021.10.3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85	2022SR0568923	立方高位视频云席管理平台 V4.0	2021.05.13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86	2022SR0066347	售检票管理平台 V1.0	2021.09.29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87	2022SR1357240	立方城市停车管理平台 V4.0	2021.08.3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88	2022SR1620234	立方地磁管理平台 V4.0	2018.06.06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89	2023SR0388066	立方智能柜软件 V1.0	2023.01.1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90	2023SR0176120	立方停车场无人值守管理平台 V1.0	2022.09.16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91	2023SR0176217	地磁车辆覆盖判断算法程序软件 V4.0	2022.10.12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92	2023SR0174035	地磁雷达控制软件 V4.0	2022.08.17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93	2023SR0160628	立方地磁嵌入式操作系统软件 V4.0	2022.06.15	发行人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94	2015SR038668	立万手持设备停车收费管理系统 V1.0	未发表	立万数据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95	2015SR056351	立万城市停车管理系统软件[简称：城市停车]V1.0	2014.11.20	立万数据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96	2015SR056357	立万自助缴费终端软件[简称：mibiao]V1.0	2014.11.25	立万数据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97	2017SR199944	立万简易交通违法在线处理缴费及车驾管规费缴费处理系统[简称：交通违法缴费及车驾管规费在线处理系统]V1.0	2015.11.23	立万数据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98	2019SR0820385	立万行呗停车在线缴费系统应用软件[简称：行呗]2.0.1	2019.07.02	立万数据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99	2020SR0258191	行呗云清分结算系统[简称：行呗清分系统]1.0.0	2019.05.01	立万数据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人	权利取得	权利范围	他项权利
100	2020SR0258180	行呗云停车场管理系统[简称:云停车管理系统]1.0.0	2019.01.01	立万数据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01	2020SR0257368	行呗电子商品卡券售卖系统[简称:行呗商城]1.0.0	2019.05.01	立万数据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02	2020SR0257357	行呗商家优惠券管理系统[简称:行呗商家券系统]1.0.0	2019.12.01	立万数据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03	2020SR0258403	行呗云业务系统管理平台[简称:行呗云]1.0.0	2019.05.01	立万数据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04	2021SR0646991	行呗云充电桩系统[简称:充电桩]1.0.0	未发表	立万数据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05	2021SR0639911	行呗云电子券系统[简称:商家电子券]1.0.0	2019.11.28	立万数据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06	2021SR0639912	行呗云监控系统[简称:萤石云监控]1.0.0	2020.06.01	立万数据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07	2021SR0639906	行呗云客服系统[简称:客服管理]1.0.0	2020.04.23	立万数据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08	2021SR0639907	行呗云设备管理系统[简称:盒子远程升级]1.0.0	2020.04.21	立万数据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09	2022SR1603028	行呗停车小程序 V1.0	2022.06.15	立万数据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10	2022SR1623211	云停车移动管理后台软件[简称:云停车移动管理后台]V1.0	2020.10.12	立万数据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11	2022SR1566434	行呗停车运营管理平台 V1.0	2022.08.17	立万数据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12	2022SR1572520	行呗停车券商家管理系统 V1.0	2022.04.13	立万数据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13	2022SR1588076	行呗商家管理平台 V1.0	2022.02.15	立万数据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14	2022SR1590911	行呗云停车管理平台 V2.0	2022.11.02	立万数据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15	2014SR042042	鼎隆道闸栏杆运动角度设置系统 V1.0	2012.12.30	杭州鼎隆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16	2014SR036324	鼎隆高速摆闸电机运行系统 V1.0	2012.12.30	杭州鼎隆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17	2014SR036326	鼎隆全高门火警联动系统 V1.0	2012.12.21	杭州鼎隆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18	2014SR036325	鼎隆全自动升降柱行车安全管理系统 V1.0	2012.12.06	杭州鼎隆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19	2014SR036332	鼎隆三辊闸红外人流统计系统 V1.0	2012.12.11	杭州鼎隆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20	2014SR042043	鼎隆高速翼闸电机运行系统 V1.0	2012.12.30	杭州鼎隆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21	2016SR167833	双向自行车通道摆门触发和逻辑控制系统 V1.0	2014.12.31	杭州鼎隆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22	2016SR167648	太阳能车位锁电池余量报警和车位开关控制系统 V1.0	2015.12.30	杭州鼎隆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23	2016SR167643	旋转 LED 点阵屏字符帧数控制系统 V1.0	2014.12.31	杭州鼎隆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人	权利取得	权利范围	他项权利
124	2016SR167638	升降柱液压泵站比例伺服控制系统 V1.0	2014.12.31	杭州鼎隆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25	2016SR168868	视频识别和蓝牙双认证车道控制系统 V1.0	2015.12.31	杭州鼎隆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26	2017SR463751	路障管理系统 V1.0	未发表	杭州鼎隆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127	2019SR0711633	鼎隆路障管理系统[简称：路障管理系统]V2.0	2018.06.15	杭州鼎隆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无

### (3) 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99 项专利，其中 22 项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 36 项，外观设计专利 41 项。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权利人	申请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一种双道闸停车管理系统	2022115247162	发明	立方控股	2022.12.01	原始取得	无
2	一种绿色泊位的智能管理方法	2022115247177	发明	立方控股	2022.12.01	原始取得	无
3	适用于课堂学习管理的门禁系统	202011532046X	发明	立方控股	2020.12.22	原始取得	无
4	适用于多权限管理的门禁系统	2020113935205	发明	立方控股	2020.12.02	原始取得	无
5	一种地磁、摄像机与多收费员协同的智能停车管理方法	2022111640881	发明	立方控股	2022.09.23	原始取得	无
6	一种地磁和多收费员协同的智能停车管理方法	2022111648366	发明	立方控股	2022.09.23	原始取得	无
7	一种共享停车位智能动态管理方法	2022111648370	发明	立方控股	2022.09.23	原始取得	无
8	一种地磁与雷达协同的智能停车管理方法及系统	2022111640453	发明	立方控股	2022.09.23	原始取得	无
9	一种地磁与摄像机协同的智能停车管理方法	2022111640487	发明	立方控股	2022.09.23	原始取得	无
10	校园智能门锁系统	2021102518922	发明	立方控股	2021.03.08	原始取得	无
11	移动式路边停车监控设备	2021106729509	发明	立方控股	2021.06.17	原始取得	无
12	具有存证功能的停车管理系统	2021102123504	发明	立方控股	2021.02.25	原始取得	无
13	一种人行通道闸机	2021111444684	发明	立方控股	2021.09.28	原始取得	无
14	停车场智能引导管理系统	202010948709X	发明	立方控股	2020.09.10	原始取得	无
15	一种车辆检测方法以及车辆检测系统	2019109636833	发明	立方控股	2019.10.11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权利人	申请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6	一种无线多终端信息采集方法	2014106392105	发明	立方控股	2014.11.13	原始取得	无
17	城市路侧停车场管理系统	2020108008420	发明	立方控股	2023.06.02	原始取得	无
18	一种多技术地磁检测器	2022112482669	发明	立方控股	2022.10.12	原始取得	无
19	一种应急通道防停车智能管理系统和方法	2023107026444	发明	立方控股	2023.06.14	原始取得	无
20	一种无盲区超声波测距探头及测距方法	201611097865X	发明	立方控股	2016.12.03	原始取得	无
21	气舱防水机构及地磁感应装置	2023203510570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23.02.23	原始取得	无
22	雷达传感器密封结构及地磁	2023203673012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23.02.27	原始取得	无
23	一种人脸识别设备	202221900103X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22.07.22	原始取得	无
24	防撞撞道闸杆装置	2020227581165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20.11.25	原始取得	无
25	具有快速支撑定位功能的地磁车辆检测器	2020225844611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20.11.10	原始取得	无
26	防撞撞复位道闸杆装置	2020225814620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20.11.10	原始取得	无
27	一种防冲撞摆闸机芯	2019222797353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19.12.18	原始取得	无
28	一种采用智能移动终端的门禁调试装置	2019223725136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19.12.26	原始取得	无
29	一种车辆地磁检测装置	2019205170079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19.04.16	原始取得	无
30	一种多传感器的车辆检测装置	2019211927669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19.07.26	原始取得	无
31	一种用于车辆地磁检测器的唤醒装置	2019210077065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19.07.01	原始取得	无
32	一种拉索式传动的曲臂挡车器	2019200884617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19.01.18	原始取得	无
33	一种用于停车场的智能寻车系统	2018205458734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18.04.17	原始取得	无
34	无人值守机器人远程呼叫协助管理系统	2017209743206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17.08.07	原始取得	无
35	无人值守停车场出入口装置	2017205612889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17.05.19	原始取得	无
36	一种用于发射及接收蓝牙信号的电路板	2016203903442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16.04.29	原始取得	无
37	一种控制器逻辑控制单元	2016203849414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16.04.29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权利人	申请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38	一种车牌识别道闸相机一体机	2016207525378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16.07.14	原始取得	无
39	一种自动停车系统用智能控制盒	2016203899748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16.04.29	原始取得	无
40	一种自动化智能停车系统	2016203904657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16.04.29	原始取得	无
41	一种地磁模块	2016201558749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16.02.26	原始取得	无
42	一种用于智慧停车场管理系统的蓝牙盒子	2016203901409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16.04.29	原始取得	无
43	一种采集器模块	2016201558626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16.02.26	原始取得	无
44	一种具有防日光干扰结构的闸机	2015200148884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15.01.10	原始取得	无
45	一种载波通讯的超声波车位探测器	2014200167950	实用新型	立方控股	2014.01.09	原始取得	无
46	车牌识别显示一体机(RF-RV50B)	2022302289469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4.21	原始取得	无
47	无线地磁检测器(RF-RD-PJ30P)	2022302596753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5.05	原始取得	无
48	无线超声波探测器(RF-PJ50)	2022302457553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4.27	原始取得	无
49	无人值守机器人(RF-RB35RC)	2022302415870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4.26	原始取得	无
50	车位指示灯(RF-PL20)	2022302596876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5.05	原始取得	无
51	车牌识别显示一体机(RF-RV37B)	2022302289473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4.21	原始取得	无
52	车牌识别显示一体机(RF-RV16B)	2022302289454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4.21	原始取得	无
53	全高清智能屏第三代(RF-PDX3-AI)	2022302457623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4.27	原始取得	无
54	无人值守机器人(RF-RB17RC)	2022302415885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4.26	原始取得	无
55	无人值守机器人(RF-RB51R)	2022302415955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4.26	原始取得	无
56	高位视频检测终端	2022304255081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7.06	原始取得	无
57	无线地磁检测器(二代多技术)	2020306931573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0.11.16	原始取得	无
58	视频车位检测终端	2022301306429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3.14	原始取得	无
59	车牌识别道闸显示一体机(RF-BV35BK)	2022302255706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4.20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权利人	申请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60	车牌识别道闸显示一体机 (RF-BV15BK)	2022302255725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4.20	原始取得	无
61	挡车器 (RF-B35K)	2022302221216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4.19	原始取得	无
62	车牌识别道闸显示一体机 (RF-BV37BK)	2022302255710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4.20	原始取得	无
63	挡车器 (RF-B16K)	2022302221150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4.19	原始取得	无
64	挡车器 (RF-B50G)	2022302221220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4.19	原始取得	无
65	栅栏 (RF-BR10)	2022302221273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4.19	原始取得	无
66	栅栏 (RF-BR20)	2022302221288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4.19	原始取得	无
67	入口组合余位屏 (RF-PD40N 四行显示)	2022302451082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4.27	原始取得	无
68	中置式超声波探测器 (RF-PJ30D)	2022302457549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4.27	原始取得	无
69	前置式超声波探测器(RF-PJ40)	2022302457820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4.27	原始取得	无
70	车牌识别仪 (RF-R16B)	2022302596819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2.05.05	原始取得	无
71	读卡器	2019306199667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19.11.12	原始取得	无
72	门禁前端识读设备 (2)	2019303444794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19.07.01	原始取得	无
73	伸缩式速通门	2019301746037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19.04.16	原始取得	无
74	窄边框速通门	2019301746018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19.04.16	原始取得	无
75	摆动式速通门	2019301746022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19.04.16	原始取得	无
76	门禁前端识读设备	2019301746075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19.04.16	原始取得	无
77	消费机	2017300636488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17.03.08	原始取得	无
78	二维码门禁设备 (金属外壳)	2017300515591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17.02.27	原始取得	无
79	密码键盘门禁设备 (金属外壳)	2017300515604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17.02.27	原始取得	无
80	视频智能终端	2013305636503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13.11.15	原始取得	无
81	无线地磁检测器	2023302563716	外观设计	立方控股	2023.05.05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权利人	申请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82	收费管理机 (X30)	2022302954626	外观设计	立万数据	2022.05.19	原始取得	无
83	车牌识别道闸一体 (X30)	2022302954664	外观设计	立万数据	2022.05.19	原始取得	无
84	停车场智能收费终端	2018306042774	外观设计	立万数据	2018.10.29	原始取得	无
85	道闸	2020303099388	外观设计	立万数据	2020.06.17	原始取得	无
86	车牌识别道闸一体机	2018306042859	外观设计	立万数据	2018.10.29	原始取得	无
87	一种双路电磁阀	2016106214696	发明	杭州鼎隆	2016.07.30	原始取得	无
88	一种升降式伸缩门	2016109608331	发明	杭州鼎隆	2016.11.04	原始取得	无
89	一种新型平移路障柱	2021226605716	实用新型	杭州鼎隆	2021.11.02	原始取得	无
90	一种自锁式半自动升降柱	201921058942X	实用新型	杭州鼎隆	2019.07.08	原始取得	无
91	一种同步升降链柱	2016211855116	实用新型	杭州鼎隆	2016.11.04	原始取得	无
92	一种安全的半自动升降柱	2016211875904	实用新型	杭州鼎隆	2016.11.04	原始取得	无
93	一种可快速弹出的升降路障柱	2016208135675	实用新型	杭州鼎隆	2016.07.30	原始取得	无
94	一种双路电磁阀	2016208135660	实用新型	杭州鼎隆	2016.07.30	原始取得	无
95	一种移动柱	2016208105491	实用新型	杭州鼎隆	2016.07.29	原始取得	无
96	一种提拉柱	2015200658054	实用新型	杭州鼎隆	2015.01.30	原始取得	无
97	一种浅基础固定柱	2014207145308	实用新型	杭州鼎隆	2014.11.25	原始取得	无
98	一种防盗路桩	201420714470X	实用新型	杭州鼎隆	2014.11.25	原始取得	无
99	浅层路障机	2014200080707	实用新型	杭州鼎隆	2014.01.07	原始取得	无

#### (4) 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48 项商标。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商标图形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类型	权利人	注册有效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54520077	第 9 类：人脸识别设备；考勤机；电栅栏；铁路交通用安全设备；投币启动设备用机械装置	立方控股	2022.11.14-2032.11.13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商标图形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类型	权利人	注册有效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	微访客	28711384	第 42 类：技术研究；质量检测；云计算；服务器托管；计算机编程；通过网站提供计算机技术和编程信息；计算机病毒的防护服务；计算机软件设计；提供互联网搜索引擎；软件即服务（SaaS）	立方控股	2018.12.14-2028.12.13	原始取得	无
3	访客王	28701230	第 9 类：计算机程序（可下载软件）；可下载的计算机应用软件；可下载的音乐文件；计算机游戏软件；可下载的手机应用软件；智能手机；电子芯片；动画片	立方控股	2019.03.14-2029.03.13	原始取得	无
4	访客行	28701214	第 42 类：技术研究；质量检测；云计算；服务器托管；计算机编程；通过网站提供计算机技术和编程信息；计算机病毒的防护服务；计算机软件设计；提供互联网搜索引擎；软件即服务（SaaS）	立方控股	2018.12.14-2028.12.13	原始取得	无
5	访客王	28699783	第 42 类：技术研究；质量检测；云计算；服务器托管；计算机编程；通过网站提供计算机技术和编程信息；计算机病毒的防护服务；计算机软件设计；提供互联网搜索引擎；软件即服务（SaaS）	立方控股	2018.12.14-2028.12.13	原始取得	无
6	访客行	28694137	第 9 类：计算机程序（可下载软件）；可下载的计算机应用软件；可下载的音乐文件；计算机游戏软件；可下载的手机应用软件；智能手机；门锁门用电子门禁装置；便携式媒体播放器；电子芯片；动画片	立方控股	2018.12.14-2028.12.13	原始取得	无
7	微访客	28688948	第 9 类：智能手机；门锁门用电子门禁装置；便携式媒体播放器；电子芯片；动画片	立方控股	2019.04.21-2029.04.20	原始取得	无
8		23570448	第 35 类：广告；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商业管理辅助；替他人推销；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在计算机数据库中更新和维护数据；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会计；人事管理咨询；药品零售或批发服务	立方控股	2018.04.07-2028.04.06	原始取得	无
9		23570350	第 9 类：计算机外围设备；数据处理设备；可下载的手机应用软件；具有人工智能的人形机器人；停车计时器；投币启动设备用机械装置；信号灯；全球定位系统（GPS）设备；网络通讯设备；电子防盗装置	立方控股	2018.04.07-2028.04.06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商标图形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类型	权利人	注册有效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0	立方行呗	23467788	第 9 类：计算机外围设备；数据处理设备；可下载的手机应用软件；具有人工智能的人形机器人；停车计时器；投币启动设备用机械装置；信号灯；全球定位系统（GPS）设备；网络通讯设备；电子防盗装置	立方控股	2018.04.07-2028.04.06	原始取得	无
11	立方行呗	23467629	第 35 类：广告；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商业管理辅助；替他人推销；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在计算机数据库中更新和维护数据；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会计；药品零售或批发服务	立方控股	2018.06.07-2028.06.06	原始取得	无
12	行贝	23273798	第 42 类：技术项目研究；质量检测；计算机编程；建筑学服务；材料测试；无形资产评估；替他人创建和维护网络；云计算；软件运营服务（SaaS）；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立方控股	2018.03.14-2028.03.13	原始取得	无
13	行贝	23273630	第 39 类：运输；导航；商品包装；运载工具（车辆）出租；电子数据或文件载体的物理储藏；快递服务（信件或商品）；旅行预订；贮藏；能源分配；汽车运输	立方控股	2018.03.14-2028.03.13	原始取得	无
14	行贝	23273571	第 38 类：新闻社服务；信息传送；计算机终端通讯；计算机辅助信息和图像传送；移动电话通讯；电子公告牌服务（通讯服务）；视频会议服务；提供互联网聊天室；数字文件传送；提供数据库接入服务	立方控股	2018.03.14-2028.03.13	原始取得	无
15	行贝	23273521	第 35 类：广告；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商业管理辅助；替他人推销；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在计算机数据库中更新和维护数据；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会计；人事管理咨询；药品零售或批发服务	立方控股	2018.03.14-2028.03.13	原始取得	无
16	行贝	23273501	第 36 类：保险咨询；资本投资；金融管理；网上银行；不动产代理；经纪；担保；信托；典当；艺术品估价	立方控股	2018.03.07-2028.03.06	原始取得	无
17	行贝	22414278	第 39 类：商品包装；船只出租；游艇运输；导航；马车运输；货物贮存；能源分配；操作运河水闸；管道运输；轮椅出租	立方控股	2018.02.07-2028.02.06	原始取得	无
18	行贝	22414232	第 42 类：技术研究；质量检测；通过网站提供计算机技术和编程信息；云计算；服务器托管；计算机编程；计算机病毒的防护服务；计算机软件设计；提供互联网搜索引擎；软件运营服务（SaaS）	立方控股	2018.02.07-2028.02.06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商标图形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类型	权利人	注册有效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9	行贝	22414077	第 36 类：保险咨询；资本投资；金融服务；抵押贷款；艺术品估价；不动产代理；经纪；担保；受托管理；典当	立方控股	2018.02.07-2028.02.06	原始取得	无
20	行贝	22413965	第 38 类：无线电广播；计算机终端通讯；计算机辅助信息和图像传送；电子邮件传输；电信信息；电子公告牌服务（通讯服务）；电话通讯；提供在线论坛；视频会议服务；提供全球计算机网络用户接入服务	立方控股	2018.02.07-2028.02.06	原始取得	无
21	行贝	22413895	第 35 类：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广告；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商业管理顾问；市场营销；人事管理咨询；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在计算机数据库中更新和维护数据；会计；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或批发服务	立方控股	2018.02.07-2028.02.06	原始取得	无
22		19695709	第 42 类：艺术品鉴定	立方控股	2017.08.28-2027.08.27	原始取得	无
23		19695424	第 38 类：电视播放；新闻社服务；提供互联网聊天室；在线贺卡传送；数字文件传送；电子邮件传输；信息传送；计算机辅助信息和图像传送；提供在线论坛；电话会议服务	立方控股	2017.06.07-2027.06.06	原始取得	无
24	行贝	18133000	第 9 类：计算机程序（可下载软件）；可下载的计算机应用软件；可下载的音乐文件；计算机游戏软件；电话铃声（可下载）；智能手机；录音载体；便携式媒体播放器；电子芯片；动画片	立方控股	2016.11.28-2026.11.27	原始取得	无
25	keyfree	17147467	第 9 类：计算机程序（可下载软件）；时间记录装置；办公室用打卡机；信号灯；智能手机；读出器（数据处理设备）；已编码钥匙卡；软盘；电子监控装置；平板电脑	立方控股	2016.08.21-2026.08.20	原始取得	无
26	keyfree	16574393	第 38 类：新闻社；电话通讯；信息传送；计算机辅助信息和图像传送；电子邮件；电子公告牌服务（通讯服务）；为电话购物提供电讯渠道；提供数据库接入服务；数字文件传送；提供在线论坛	立方控股	2016.05.14-2026.05.13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商标图形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类型	权利人	注册有效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35		8395847	第 9 类：智能卡（集成电路卡）；考勤机；验指纹机；条码读出器；计算机周边设备；连接器（数据处理设备）；读出器（数据处理设备）；计时器；自动旋转栅门；电动开门器	立方控股	2012.01.21-2032.01.20	原始取得	无
36		1980541	第 9 类：读出器（数据处理设备）；计算机周边设备；计时器；考勤机；连接器（数据处理设备）；验指纹机；智能卡（集成电路卡）；条码读出器；智能卡门禁；智能卡售货机	立方控股	2002.12.14-2032.12.13	原始取得	无
37	淘位	19498669	第 38 类：视屏会议服务；电视播放；信息传送；计算机终端通讯；信息传输设备出租；提供全球计算机网络用户接入服务；提供数据库接入服务；数据流传输；无线电通信；提供在线论坛	立万数据	2017.05.14-2027.05.13	原始取得	无
38	余位宝	19495414	第 9 类：时间记录装置；测量装置；集成电路；电子防盗装置	立万数据	2017.05.14-2027.05.13	原始取得	无
39	淘位	19495365	第 9 类：可下载的计算机应用软件；信号转发器；智能卡（集成电路卡）；时间记录装置；网络通讯设备；声导管；测量装置；集成电路；电子防盗装置；数据处理设备	立万数据	2017.05.14-2027.05.13	原始取得	无
40	立万	16588278	第 38 类：无线电广播；计算机终端通讯；电子邮件；信息传送；电话通讯；移动电话通讯；信息传输设备出租；电子公告牌服务（通讯服务）；计算机辅助信息和图像传送；电信信息	立万数据	2016.05.14-2026.05.13	原始取得	无
41	立万城市通	15763864	第 38 类：无线电广播；信息传送；计算机辅助信息和图像传送；计算机终端通讯；电子邮件；电信信息；信息传输设备出租；电子公告牌服务（通讯服务）；电话通讯；移动电话通讯	立万数据	2016.01.21-2026.01.20	原始取得	无
42	立万停车宝	15763812	第 38 类：无线电广播；信息传送；计算机辅助信息和图像传送；计算机终端通讯；电子邮件；电信信息；信息传输设备出租；电子公告牌服务（通讯服务）；电话通讯；移动电话通讯	立万数据	2016.01.14-2026.01.13	原始取得	无
43		16415767	第 6 类：金属柱；金属法兰盘；钥匙	杭州鼎隆	2016.06.14-2026.06.13	原始取得	无
44	cominfo	11270921	第 6 类：旋转栅门	杭州鼎隆	2013.12.21-2023.12.20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商标图形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类型	权利人	注册有效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45		7697174	第 6 类：金属套管；金属柱；金属护栏；金属栓；关门器（非电动）；金属法兰盘；钥匙；非自动旋转栅门；金属栅栏；公路防撞金属栏	杭州鼎隆	2020.11.28-2030.11.27	原始取得	无
46		7697173	第 9 类：智能卡（集成电路卡）；投币启动的机械装置；考勤机；交通信号灯（信号装置）；声波定位仪器；自动旋转栅门；铁路交通安全设施；电子防盗装置；便携式遥控阻车器；计算机周边设备	杭州鼎隆	2021.03.07-2031.03.06	原始取得	无
47	停易停	15764348	第 42 类：计算机软件设计；计算机软件维护；技术研究；计算机硬件设计和开发咨询；工业品外观设计；包装设计；替他人研究和开发新产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数据存储；软件运营服务（SaaS）	杭州立泊	2016.01.14-2026.01.13	原始取得	无
48	停易停	15764203	第 38 类：无线电广播；信息传送；计算机终端通讯；计算机辅助信息和图像传送；电子邮件；电信信息；信息传输设备出租；电子公告牌服务（通讯服务）；电话通讯；移动电话通讯	杭州立泊	2016.01.14-2026.01.13	原始取得	无

### (5) 域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26 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注册人	注册日期	到期日
1	reformer.com.cn	立方控股	2000/9/22	2024/9/22
2	parking24.com.cn	立方控股	2015/10/24	2024/10/24
3	parking24.cn	立方控股	2015/10/24	2026/10/24
4	park1.cn	立方控股	2013/12/4	2025/12/4
5	停哪里.cn	立方控股	2013/1/23	2024/1/23
6	停哪里.com	立方控股	2013/1/7	2024/1/7
7	51pak.cn	立方控股	2012/12/11	2026/12/11
8	立方控股.com	立方控股	2019/3/6	2024/3/6
9	osc9.cn	立方控股	2018/1/19	2025/1/29
10	osc9.net	立方控股	2018/1/19	2025/1/29
11	adalo.com.cn	立方控股	2015/5/21	2024/5/21
12	adalo.cn	立方控股	2015/5/21	2024/5/21
13	key1.cn	立方控股	2014/10/27	2024/10/27
14	ppkey.cn	立方控股	2014/10/27	2024/10/27
15	keyfree.com.cn	立方控股	2014/4/30	2025/4/30
16	keybag.cn	立方控股	2014/3/21	2026/3/21
17	cardfree.cn	立方控股	2014/3/20	2026/3/20

序号	名称	注册人	注册日期	到期日
18	keyfree.cn	立方控股	2014/3/18	2024/3/18
19	t7d.cn	立方控股	2013/12/17	2025/12/17
20	rf24.cn	立方控股	2022/7/1	2024/7/1
21	bollards.cn	杭州鼎隆	2011/5/19	2027/5/19
22	rfpark.cn	杭州立泊	2015/7/17	2024/7/17
23	leway.com.cn	立万数据	2014/9/5	2024/9/5
24	whalipaycs.com	立万数据	2018/12/4	2025/12/4
25	alipaycs.com	立万数据	2016/5/24	2024/5/24
26	jnparking.com.cn	建宁立方	2021/3/15	2025/3/15

#### (6) 上述资产对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程度

上述资产均为公司主要无形资产，公司运用上述资产进行正常生产经营并获取收益。公司已经取得与生产经营直接相关的主要资产，专利、商标、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申请和使用均不存在障碍，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也为公司进一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奠定了基础。

#### (四) 其他披露事项

##### 1、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在前五大客户、供应商中所占的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主要关联方均未在前五大客户或供应商中持有权益。

##### 2、对发行人持续经营有重要影响的合同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履行的对业务未来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 (1) 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重要采购合同（结合公司整体采购情况，以单体合同金额不低于 150 万元为标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1	杭州巨峰科技有限公司	视频车位检测终端	309.00	2021年7月	履行完毕
2	杭州巨峰科技有限公司	视频车位检测终端	631.00	2020年12月	履行完毕
3	西安百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服务	294.28	2020年7月	履行完毕
4	武汉隐大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服务	341.30	2019年2月	履行完毕
5	嘉兴通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年度采购协议	注	2018年1月	履行完毕
		年度采购协议		2023年1月	正在履行

6	安徽云立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34.77	2022年12月	履行完毕
7	广西数诚计算机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33.83	2022年12月	履行完毕
8	贵州百纳威尔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08.80	2022年11月	履行完毕
9	江苏运怡物联网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08.18	2022年12月	履行完毕
10	成都宏天智电子有限公司乐山分公司	施工服务	195.00	2022年12月	正在履行
11	武汉高德飞行器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80.00	2022年9月	履行完毕
12	杭州巨峰科技有限公司	视频车位检测终端	618.00	2022年1月	正在履行
13	江苏芯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酒店智能门锁	196.24	2022年9月	履行完毕
14	杭州巨峰科技有限公司	视频车位检测终端	183.75	2022年10月	正在履行

注：年度协议无合同金额，公司有采购需求时与供应商提出订单需求，报告期内采购金额详见本节之“（二）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 （2）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完毕和正在履行的重要销售合同（结合公司整体经营规模情况，以单体合同金额不低于 400 万元为标准）如下：（其中，针对合同对应产品或服务已签收、已验收或已完成服务，但合同尚处于质保期范围的，视作合同已履行完毕。）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期	备注
1	江苏若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2021年一卡通系统设备战略采购合作协议	注	2019年12月	履行完毕
		2021-2022年度门禁、通道闸设备战略采购协议		2021年1月	履行完毕
		2023年度立方品牌门禁（含通道闸）设备战略采购合同		2023年1月	正在履行
2	武汉建开工程总承包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沌口体育馆安全防范设施工程项目	609.89	2019年5月	履行完毕
3	贵阳智慧停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贵阳智慧停车公共信息服务平台系统建设服务	1,459.60	2020年1月	履行完毕
4	中地寅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平凉中心城区智慧停车信息化系统项目 EPC 总承包一期、二期以及技术开发委托	2,189.87	2020年7月	履行完毕
5	武汉长江通信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市开州区静态交通项目	500.00	2020年8月	履行完毕
6	池州市贵池区市容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池州市城市智慧停车管理系统项目	1,998.99	2019年2月	履行完毕
7	建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宁县智慧停车经营权招标项目	乙方拟投资总额 2,310.00 万元，合作期限 10 年	2020年12月	正在履行
8	咸阳市停车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咸阳市城市占道停车泊位智慧化改造项目	893.38	2021年4月	正在履行
9	北京江森自控有限公司	京东总部 2 号楼	488.00	2019年4月	正在履行
10	好泊车大数据（重庆）有限公司	铜仁市智慧停车项目	453.50	2022年7月	履行完毕

11	浙江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柯桥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智慧停车系统建设项目	954.83	2021年11月	正在履行
12	浙江宇联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阜宁智慧停车	764.47	2021年12月	正在履行
13	中国联通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中国联通京东智慧城三期停车引导系统采购合同	805.80	2021年7月	正在履行
14	满洲里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满洲里市出租车、公交车调度管理中心平台项目	619.00	2022年9月	履行完毕
15	犍为县恒实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犍为县智慧停车	731.72	2022年12月	正在履行
16	成都交投智慧停车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市临时占道停车管理车位检测系统三期采购项目	472.51	2022年8月	履行完毕
17	成都智享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阆中市城市停车项目	822.59	2022年7月	正在履行
18	福建畅领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会展中心	451.32	2022年10月	正在履行
19	浙江高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鹰潭城市停车项目	978.32	2022年9月	正在履行
20	长沙小温贸易有限公司	长沙市路内停车泊位信息化改造地磁项目	459.33	2022年12月	履行完毕
21	东莞市数据互联有限公司	东莞市静态停车有限公司地磁采购项目	622.70	2022年8月	正在履行
22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智慧社区平台能力集成服务项目合同（框架协议）	注	2022年9月	正在履行
23	浙江宇联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康乐县城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	416.70	2022年4月	正在履行
24	普睿恒晟（厦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电信智慧停车项目集采	501.20	2022年10月	正在履行
2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淮滨县智慧停车项目	1,360.58	2022年5月	履行完毕
2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平凉分公司	泾川静态交通项目	551.44	2022年10月	正在履行
27	江西电信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上饶分公司	婺源县智能停车场项目—智慧停车系统建设项目	1,146.81	2023年5月	正在履行
28	新蔡县泊友智能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新蔡智慧停车项目	818.12	2023年6月	正在履行
29	成都星时代宇航科技有限公司	峨眉山市城市停车场建设项目	690.13	2023年3月	正在履行

注：年度协议或框架协议无合同金额，客户有采购需求时与公司提出订单需求，报告期内销售金额详见本节之“（二）销售情况及主要客户”。

### （3）借款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银行	合同编号	金额	借款期限	是否已履行完毕	担保情况
1	杭州银行江城支行	010C219202200013	2,000.00	2022/8/18-2022/9/28	是	无
2	杭州银行江城支行	010C219202200018	2,000.00	2022/10/18-2022/12/28	是	无
3	杭州银行江城支行	010C110202200090	3,000.00	2022/12/12-2023/4/1	是	无
4	工商银行钱江支行	2022年（钱江）字00396号	3,000.00	2022/8/26-2023/8/25	是	无

### （4）停车运营服务情况

A、报告期内承包运营模式下前十大停车场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发包方	发包方权属依据	是否存续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报告期收入合计	销售规模变动的原因
				收入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收入变动	收入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收入变动	收入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收入变动	收入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北京西店文化园	北京昌亿达劳务派遣服务有限公司	-	否	-	-	-	-	516.36	34.48	22.51	7.20	481.67	40.93	20.29	27.55	377.64	20.02	22.15	1,375.67	2021年，停车场所在区域加大招商力度，车流量增加，使得2021年停车收入增长幅度较大；2022年基本保持稳定，于2023年初停止运营
时代家居	恩施州现代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停车场产权人	是	109.00	32.58	12.38	-	246.04	46.14	10.72	14.08	215.68	39.85	9.09	-15.09	254.01	51.39	14.90	824.72	2021年时代家居因机场路重建，路面修复后政府还没回收，导致收费车减少，2022年逐渐恢复。
大武汉1911	武汉同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	否	-	-	-	-	-	-	-	-	396.80	0.21	16.71	58.20	250.81	-59.68	14.71	647.61	2021年受到经营环境的变化，停车场所在区域的招商率上升，2021年收入大幅上涨。2022年合作终止。
西安曼蒂停车场	陕西曼蒂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注1)	否	-	-	-	-	92.64	82.56	4.04	-63.12	251.21	57.84	10.58	29.41	194.11	52.83	11.39	537.97	2021年，该停车场的停车收入小幅上涨，主要系受到停车场所在商圈车流量增加影响。2022年度与该停车场合作终止，导致当

																				年收入下降。
闻堰物美	杭州永发实业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停车场产权人	是	36.66	-8.98	4.16	-	110.41	45.11	4.81	-5.24	116.52	22.66	4.91	10.51	105.44	40.57	6.18	369.02	报告期内该停车场的停车收入基本保持稳定
朗汇68	武汉朗汇陆捌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该公司与停车场产权人存在协议约定(注2)	否	61.50	31.14	6.98	-	105.76	14.51	4.61	61.36	65.54	-30.58	2.76	-24.71	87.05	-13.00	5.11	319.84	2021 下降主要系该停车场原承租方武汉东方朗汇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所有权人武汉地铁资源经营有限公司之间存在纠纷,导致该停车场 2021 年 3 月下旬至 2021 年 5 月底之间停止使用。2021 年 6 月恢复正常后, 2022 年度收入大幅上升。
	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停车场产权人	是																	
运河广场	杭州联华华商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停车场产权人	是	40.79	40.67	4.63	-	71.31	25.93	3.11	-17.33	86.26	36.58	3.63	18.18	72.99	29.95	4.28	271.35	2021 年经营环境改善,收入有所增加; 2022 年,该停车场租户减少,包月车辆相应减少,导致收入下降。
施南古城	湖北施南古城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恩施州仟禧隆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施南古城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为停车场产权人	是	44.70	-4.27	5.08	-	89.23	-45.43	3.89	-30.06	127.59	6.58	5.37	100.00	-	-	-	261.52	2022 年,该停车场客流量减少,导致收入下降。

华洋创意园	杭州华庚实业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停车场产权人	是	27.47	25.91	-	65.23	39.31	2.84	-2.16	66.67	37.51	2.81	-7.69	72.22	47.82	4.24	231.59	2021 年收入下降，主要为该区域租户减少，导致临停与包月的收入有所减少。2022 年收入基本与 2021 年持平。	
天运通	北京天运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为停车场产权人及使用单位	是	84.16	39.39	9.56	151.78	5.12	6.62	157.56	58.93	-56.31	2.48	100.00	-	-	-	294.87	该停车场 2021 年 7 月开始承包，导致 2021 年全年收入较低，2022 年收入上升。	
<b>合计</b>				<b>404.28</b>	<b>-</b>	<b>45.90</b>	<b>-</b>	<b>1,448.76</b>	<b>-</b>	<b>63.14</b>	<b>-22.40</b>	<b>1,866.85</b>	<b>-</b>	<b>78.64</b>	<b>32.00</b>	<b>1,414.27</b>	<b>-</b>	<b>82.96</b>	<b>5,134.16</b>	

注 1：陕西曼蒂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未提供权属依据文件，经互联网检索，根据陕西文化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披露，陕西曼蒂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09 月，主要运营管理陕文投集团文商项目曼蒂广场。

注 2：武汉东方朗汇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产权人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武汉轨道交通 2 号线付家坡物业项目商业十五年整体租赁经营及物业管理权合同》，武汉朗汇陆捌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与武汉东方朗汇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朗汇 68 商场商业委托经营管理合同》。

如上表所示，除 3 家已终止的停车场发包方未能提供权属依据文件外，根据发包方提供的产权证书、租赁协议、停车场备案证明文件或法院判决文书等相关权属依据文件，目前尚在承包运营的主要停车场项目，发包方在签订合同时均属于有权签订合同方。而 3 家未能配合提供权属依据文件的发包方均已在和发行人所签订的相关停车场承包经营合同中保证其拥有合法、合规且完全的资格从事合同项下之停车场的发包业务，否则需根据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在承包期间均正常经营，未因承包经营该 3 个已终止的停车场项目而发生纠纷。

报告期期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在承包运营业务所涉及的诉讼、纠纷中均不存在败诉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 2022 年 1 月，三原告田红艳、魏东及王见水因与二被告恩施州现代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被告 1）、恩施行呗（被告 2）确认合同无效纠纷一案向恩施市人民法院起诉，请求法院判令：1）依法确认二被告签订的《恩施州现代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与恩施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停车场经营管理合同》其中被告 1 将“现代家居”地面停车经营管理权承包给被告 2 经营管理约定无效；2）诉讼费

由二被告承担。2022年7月4日，恩施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鄂2801民初402号民事裁定，驳回原告田红艳、魏东及王见水的起诉。2022年7月13日，田红艳、魏东及王见水因不服前述裁定，向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2年10月28日，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鄂28民终4596号民事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2）2022年6月27日，原告湖北华美汽车服务连锁有限公司因与二被告恩施州环球置业有限公司、立万数据确认合同无效纠纷一案向恩施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请求法院判令：1）依法确认二被告于2021年1月30日签订的《恩施国际汽车城项目停车场承包经营合同》无效；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承担。2023年2月14日，恩施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鄂2801民7921号民事裁定，驳回原告湖北华美汽车服务连锁有限公司起诉。

（3）2022年11月，原告恩施州现代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因与被告恩施行呗确认合同无效纠纷一案向恩施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请求法院判令：1）确认原、被告签订的《恩施州现代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与恩施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停车场经营管理合同》其中将“现代家居城”地面停车经营管理权承包给被告经营管理约定无效；2）诉讼费由被告承担。2023年3月26日，恩施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3）鄂2801民初575号民事判决，驳回原告恩施州现代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后恩施州现代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因不服前述裁定，向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3年5月9日，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3）鄂28民终1432号民事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4）2022年12月20日，发行人子公司立万数据因与被告恩施州环球置业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向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1）解除原告与被告签订的《恩施国际汽车城项目停车场承包经营合同》；2）被告退还原告已支付的承包费3,000,000元；3）被告支付违约金900,000元；4）被告支付设备改造费300,000元；5）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2023年3月16日，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作出（2022）浙0106民初9917号民事判决，判决如下：1）确认原告与被告于2021年1月30日签订的《恩施国际汽车城项目停车场承包经营合同》于2022年9月1日解除；2）被告于该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退还原告承包费3,000,000元；3）被告于该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设备改造费300,000元；4）被告于该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违约金38,839元；

5) 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由原告负担 4,142 元，被告负担 16,058 元。目前，发行人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5) 2023 年 4 月 4 日，发行人子公司武汉立方因与被告武汉朗汇陆捌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向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1) 解除原告与被告就武昌区武珞路 518 号的停车场及其附属设施设备签订的《停车场及附属设施设备租赁协议》及《协议书》；2) 被告向原告退还租金人民币 1,866,666 元；3) 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55,000 元；4) 被告承担原告聘请律师支出的合理费用 50,000 元；5) 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2023 年 6 月 15 日，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作出 (2023) 鄂 0106 民初 5913 号民事判决，判决如下：1) 原告武汉立方与被告武汉朗汇陆捌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就武汉市武昌区武珞路 518 号的停车场及其附属设施设备签订的《停车场及附属设施设备租赁协议》及《协议书》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解除；2) 被告武汉朗汇陆捌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武汉立方停车服务有限公司退还租金 1,866,666 元；3) 被告武汉朗汇陆捌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武汉立方停车服务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210,000 元；4) 被告武汉朗汇陆捌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武汉立方停车服务有限公司支付律师费 20,000 元；5) 驳回原告武汉立方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24,173 元，减半收取 12,087 元，由原告武汉立方负担 300 元，被告武汉朗汇陆捌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负担 11,787 元。目前，上述判决已生效。

B、报告期内服务模式前十大停车场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客户名称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报告期内收入合计	销售规模变动的的原因
		收入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收入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收入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收入	毛利率	收入占比		
鄞城区智慧停车非道路车联网运营管理项目	宁波市鄞城智慧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8.47	60.37	3.94	34.62	58.85	4.63	22.60	54.32	4.58	-	-	-	75.69	该停车场为 2021 年 3 月新增车场，2022 年为全年的收入，收入的上升主要为停车场报告期各期服务周期不同所致。
杭州西溪曼哈顿停车场	浙江恒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	-	-	12.54	86.84	1.68	15.36	89.26	3.12	17.38	96.84	7.72	45.28	该停车场为 2020 年开始运营，经营初期收取新增服务设备款，导致 2021 年收入小于 2020 年。2021 年收入恢复正常，2022 年 9 月结束合作。
长安锦绣城项目	重庆市长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94	61.77	2.12	15.95	58.50	2.13	11.39	50.71	2.31	-	-	-	37.28	该停车场为 2021 年 1 月新增，2022 年收入规模变大主要系停车场报告期各期服务

															周期不同所致。
昌平区医院停车场	北京城北恒源停车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3.86	57.77	0.82	7.71	58.72	1.03	7.71	61.97	1.56	7.71	93.94	3.42	26.99	2020 至 2022 年的收入规模基本保持稳定。
新地国际家园	北京恒信嘉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21	55.14	1.11	15.96	70.97	2.14	4.42	80.01	0.9	-	-	-	25.59	该停车场为 2021 年 7 月开始经营，2022 年收入规模增长主要系停车场报告期各期服务周期不同所致。
中大国际广场	贵州鼎恒信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3.57	71.47	0.76	7.13	57.22	0.95	7.13	57.22	1.45	5.35	64.06	2.37	23.18	该停车场为 2020 年 4 月开始收取停车费，2021 年收入规模增长主要系停车场报告期各期服务周期不同所致。2022 年的收入规模保持稳定。
水墨林溪小区停车场	长沙中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42	53.51	0.94	8.58	63.35	1.15	7.36	77.67	1.49	1.84	89.99	0.82	22.20	该停车场为 2020 年 10 月新增，2021 年收入规模增长主要系 2020 年与 2021 年停车场使用时间长度不同的影响，2022 年基本保持稳定。
幸福北里小区停车场	北京国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9	76.33	1.09	10.19	76.33	1.37	3.40	81.72	-	-	-	-	18.68	该停车场为 2021 年 9 月新增，收入规模基本保持稳定
沈阳佳兆业停车场	辽宁佳兆业商业有限公司	3.06	83.99	0.65	6.11	69.24	0.82	6.11	69.24	1.24	4.08	78.33	1.81	19.36	该停车场为 2020 年 1 月新增，2021 年的收入规模较 2020 年增长主要系 2021 年 1 月新增服务设备使得运营服务收入增加，2022 年较 2021 年保持稳定。
光明楼停车场	北京国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37	54.37	1.36	13.8	57.88	1.85	1.06	54.37	0.22	-	-	-	21.23	该停车场为 2021 年新增，2022 年收入的上升主要为停车场报告期各期服务周期不同所致。
<b>合计</b>		<b>59.99</b>	<b>-</b>	<b>12.81</b>	<b>132.59</b>	<b>-</b>	<b>17.76</b>	<b>86.54</b>	<b>-</b>	<b>15.42</b>	<b>36.36</b>	<b>-</b>	<b>16.15</b>	<b>315.48</b>	

根据发行人与上述停车场客户签署的合同，发行人在服务模式不属于停车场直接经营主体，仅提供停车场无人值守系统硬件、软件平台以及云端托管等一揽子服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固定服务费收入，该等停车场经营由上述停车场客户负责，停车场实际经营状况和盈亏情况不对发行人根据合同条款约定可收取的服务费造成实质性影响。上述客户为相应停车场的经营管理方，且已在与发行人所签订的合同中确认其有权进行合同的签订。因此，上述客户在签订合同时均属于有权签订合同方，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上述客户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C、报告期内停车券模式下前十大停车场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停车券提供方	报告期核销金额
1	青岛乐客城	青岛伟东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乐客城分公司	77.97
2	吴江吾悦广场	苏州新城吾悦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75.13
3	宁波万象城	宁波通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08
4	张家港吾悦广场	张家港新城吾悦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51.62
5	紫郡城市立方	西安银领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9.98
6	上海青浦吾悦广场	上海青浦吾悦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48.32
7	昆山吾悦广场	昆山新城吾悦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42.03
8	宝港生活广场停车场	浙江宝港科技有限公司	37.66
9	济南市中心医院	山东畅途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5.71
10	南通万象城	华润置地（南通）发展有限公司	29.93
	<b>合计</b>		<b>503.42</b>

根据发行人与上述停车券提供方签署的合同，以及相关停车场产权证书、转让协议、委托管理授权书、权利声明书或停车场备案证明文件等相关文件资料，并通过互联网对部分停车场信息进行了核实，该等停车券提供方在签署合同时为相应停车场的产权人或运营管理方，享有停车场的收费权。同时，该等停车券提供方已在所签署的合同中确认其有权进行合同的签订。因此，上述停车券提供方在签订合同时均属于有权签订合同方。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上述停车券提供方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 四、 关键资源要素

##### (一) 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情况

##### 1、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及技术来源、与专利的对应关系

###### (1) 主要产品的技术来源

公司主要通过自主研发设计形成技术储备。公司通过设立智慧停车事业部、门禁通道事业部、安全应急事业部以及运营服务事业部负责各业务模块的技术研发工作。公司软件开发能力已通过 CMMI5 级评估认证，生产管理能力已取得 ISO9001、ISO14001、ISO20000、ISO27001、ISO45001 等体系认证。2022 年，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连续被认定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进一步证明公司的技术研发与新兴技术创新应用能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共计 276 名，公司具备自主研发设计能力。

公司在日常研发过程中，一方面，公司时刻关注进出口控制与管理的新兴技术发展趋势，将新兴技术融入研发设计过程，并对现有软硬件产品进行迭代优化；另一方面，公司在长期服务各类型客户过程中积累了大量经验与案例，在此基础上通过总结、提炼以及提升技术成果适用性。公司在研发过程中，形成了一系列技术理论与成果，最终以专利或软件著作权方式形成技术积累。

###### (2) 技术应用模式

公司提供的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综合解决方案，系以硬件产品为基础，软件系统为核心，辅以专业服务综合向客户进行展现，并最终满足客户各类型需求。公司的硬件类产品系通过自主研发设计确立产品的外型尺寸、应用功能、生产标准、参数规格以及采购范围等核心环节，并形成专利等知识产权积累；公司的软件类产品通过自主研发设计实现嵌入式软件与独立式软件的开发与迭代升级，并形成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积累。

公司主营业务使用的核心技术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技术概述	技术来源	成熟程度	适用业务类型	相关专利/软件著作权
1	蓝牙定位算法	通过在停车场内合理布设的信号矩阵，运用指纹算法，通过系统采集蓝牙当前状态值，去除蓝牙数据中的噪声和干扰数据，最大程度还原真实数据，定位当前用户的位置，实现用户定位偏差值在 3 米以内，在云端通过大数据采集、CNN 学习进一步提高定位精度。	引入吸收创新	技术成熟	应用于停车场蓝牙反向寻车导航，适用停车场库智慧停车系统	技术已应用至一种用于停车场的智能寻车系统实用新型专利、停车场智能引导管理系统发明专利

序号	名称	技术概述	技术来源	成熟程度	适用业务类型	相关专利/软件著作权
2	路线规划技术	在通用路径规划算法的基础之上，融合了停车场独有的空间跨层最优路线规划、突破传统的 2D 平面地图限制。同时停车场路线规划所需要的核心算力集中在云端服务器，使用先进的云计算技术，给相关使用设备提供快速、稳定且高效的支撑能力。	原始创新	技术成熟	应用于停车场反向寻车路线规划及实时导航场景，适用停车场库智慧停车系统	技术已应用至一种用于停车场的智能寻车系统实用新型专利、停车场智能引导管理系统发明专利
3	双模检测算法	实时采集磁场，通过磁场变化和基值跟漂，触发雷达检测，再采样、统计、过滤波形，最终根据双向判断计算出最终的车辆检测结果。通过现场安装调试搭载双模检测算法的地磁检测器，与立方云端停车 IoT 平台组成停车物联网系统，最终促成设备平台一体化，为立方城市停车提供了相应的检测数据保障。	集成创新	技术成熟	应用于城市停车路侧车位车辆检测器产品，适用城市级智慧停车系统	技术已应用至一种多传感器的车辆检测装置、一种车辆地磁检测装置实用新型专利、一种地磁、摄像机与多收费员协同的智能停车管理方法、一种地磁和多收费员协同的智能停车管理方法、一种地磁与雷达协同的智能停车管理方法及系统、一种地磁与摄像机协同的智能停车管理方法发明专利
4	双向视频对讲	通过自研硬件采集图像及语音信号，并在硬件端进行降噪、滤波后，通过 APP 合成信息流，发送至云计算中心的服务端，实现双向高清视频、高清语音对讲，同时在信息流链路中，使用智能物联系统通讯，在相应场景数据中，适时加入诸如停车单号、开关闸指令等信令，实现业务场景与业务指令实时同步。	集成创新	技术成熟	应用于停车场进出口无人值守机器人的人工服务场，适用于停车场库智慧停车系统	技术已应用至无人值守停车场出入口装置、无人值守机器人远程呼叫协助管理系统实用新型专利
5	3D 图表控件算法	将城市停车大数据的内容，通过炫酷的 3D 大屏可视化效果进行直观展示，后台使用智能大数据分析和数据挖掘技术，从不同维度进行数据模型建立，实现大数据统计图表展现形式的多样化及整体页面风格的差异化，可体现为立体饼图，立体环状图以及立体金字塔，从而保证立方城市停车业务可视化技术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原始创新	技术成熟	应用于城市停车 3D 大屏，适用于城市级智慧停车系统	技术已应用至立方停车运营监控平台 V4.0 软件著作权
6	自定义报表引擎	提供自定义报表服务，支持即时、灵活的报表自定义，可满足用户的个性化需求，可根据报表类型、查询类型等条件进行自定义，该引擎使用了多机联合的云端分区计算方案，减少了云端进行大数据分析和计算带来的相应物理延时。	原始创新	技术成熟	应用于立方综合管理平台个性化报表展示，适用于智慧停车系统	技术已应用至立方停车运营监控平台 V4.0 软件著作权
7	高速机芯智能控制技术	本技术应用智能物联网技术，使用高速伺服机芯，能够实现最高 0.6 秒快速起落杆并平稳运行，同时兼顾速度自调及左右机任意切换，采用高精度线性编码控制，提高停车	集成创新	技术成熟	应用于停车场库出入口的高端智能挡车器产品，适用于停车场库智慧	技术已应用至一种车牌识别道闸相机一体机实用新型专利

序号	名称	技术概述	技术来源	成熟程度	适用业务类型	相关专利/软件著作权
		场通行效率。			停车系统	
8	智能高清车牌识别算法	本技术应用大数据、云计算技术以及人工智能技术，使用前端 AI 遴选算法，能够进行车牌的准确定位及毫秒级识别，识别率高达 99.9%，同时具备识别和甄选车型、车标以及非机动车的功能	引入吸收创新	技术成熟	应用于路内外车牌识别设备，适用于智慧停车系统	技术已应用至立方车牌识别算法软件 V1.0 软件著作权、一种地磁、摄像机与多收费员协同的智能停车管理方法、一种地磁与摄像机协同的智能停车管理方法发明专利
9	基于视频识别与地磁检测联动的停车订单生成算法	本技术应用云计算、人工智能、大数据、智能物联网技术，依托于立方自研的视频识别产品与多模地磁产品，利用视频识别所形成的无人值守模式与多模地磁的高准确率相结合，形成高于同行订单准确率的新一代路侧无人值守订单生成算法。该算法可有效减少人工成本，提高运营收入，减少用户投诉。	原始创新	技术成熟	应用于立方综合管理平台，适用于城市级智慧停车系统	技术已应用至立方高位视频云席管理平台 V4.0 并形成软件著作权、一种地磁、摄像机与多收费员协同的智能停车管理方法发明专利、一种地磁和多收费员协同的智能停车管理方法发明专利、一种地磁与雷达协同的智能停车管理方法及系统发明专利以及一种地磁与摄像机协同的智能停车管理方法发明专利
10	U 盾数字加密技术	本技术应用大数据、云计算技术，采用 U 盾加密数字证书的方式实现银行级数据安全保护，提高系统安全性，可根据不同角色及权限的人员进行数据授权，保护用户权限隐私。	引入吸收创新	技术成熟	应用于城市级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	技术已应用至立方一卡通系统软件 V9.0、立方停车城市监管平台 V4.0 软件著作权
11	信令服务	本技术应用智能物联网技术，兼容 MQTT，webscoket，http/https 等主流协议，提供标准接口实现私有协议的定义；自定义负载策略，可实现横向拓展、异地部署；响应时间毫秒级；理论支持最大集群 1,024 台。	引入吸收创新	技术成熟	应用于云端智能设备通信、一卡通消费机等设备通信，适用于智慧门禁系统	-
12	实时音视频通话	本技术应用智能物联网技术，基于 webrtc 协议，实现实时音视频通信，低延时，在 100 毫秒内，在丢包率 20% 情况下仍可以清晰通话。	集成创新	技术成熟	应用于云端客服系统、可视对讲人脸机，适用于智慧门禁系统	技术已应用于无人值守机器人远程呼叫协助管理系统实用新型专利
13	低代码系统	基于 scriptVM、批处理等实现一套低代码的报表系统，可以编写少量代码即可完成大数据分析；千万级数据分析可在分钟级完成	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引入吸收创新	技术成熟	应用于云端管理系统，适用于智慧停车系统与停车运营服务	-
14	人脸识别算法	本技术应用人工智能技术，使用前端 AI 人脸识别算法，能够进行人脸的准确定位及十万级人脸库的毫秒级识别，识别率高达 99.93%	引入吸收创新	技术成熟	应用于人脸机设备，适用于智慧门禁系统	技术已应用至立方人脸识别机软件 V3.1、立方门禁控制器软件 V5.5 软件

序号	名称	技术概述	技术来源	成熟程度	适用业务类型	相关专利/软件著作权
		(经实际测试统计)。				著作权、适用于多权限管理的门禁系统、适用于课堂学习管理的门禁系统发明专利
15	服务器端人脸识别算法	本技术应用云计算、人工智能、大数据、智能物联网技术，使用开源Linux服务器端人脸识别算法，对二十万级人脸库的在1秒级识别，识别率高达99%。	引入吸收创新	技术成熟	应用于智能AI计算中心、人员轨迹追踪平台、人员综治管理平台适用于智慧门禁系统	技术已应用于人员轨迹追踪平台V1.0、人员综治管理平台V1.0软件著作权
16	无线多终端信息采集技术	本技术应用智能物联网技术，适用于多点短信息无线采集。通过无线基站（信息采集器）与无线终端间的周期性基准同步，计算出无线终端响应时间的坐标位置，每个无线终端只有在自己的响应时间内做出反应，向无线基站发送信息，其余时间则处于休眠状态。无线终端长时间处于休眠状态，降低功耗，延长终端的工作时间（同比增加2,400%）；通过对无线终端的响应时间进行有序分配，避免了多个无线终端的响应冲突。	原始创新	技术成熟	应用于智能门锁设备，适用于智慧门禁系统	技术已应用至智能门锁软件V1.0软件著作权、一种无线多终端信息采集方法、校园智能门锁系统发明专利、一种采用智能移动终端的门禁调试装置实用新型专利、
17	无刷伺服机芯智能控制技术	本技术应用智能物联网技术，使用全新一代伺服电机机芯，采用高精度线性编码控制，采用智能调速控制算法，实现最快200毫秒快速开闸并平稳运行，提高人员通行效率	原始创新	技术成熟	应用于无刷人行通道闸设备，适用于智慧门禁系统	技术已应用至立方翼闸软件V5.4、立方摆闸软件V7.0软件著作权、一种防冲撞摆闸机芯实用新型专利、一种人行通道闸机发明专利
18	人员骨骼点算法	本技术应用云计算、人工智能技术，通过AI图像处理与机器学习，用卷积图层表达纹理信息，实现目标检测和人体骨骼关键点检测，检测出人体头部、躯干、四肢等，人体骨骼点准确率达到90.00%以上，未来将实现人员跌倒等形态检测。	引入吸收创新	持续开发	准备用于AI智能分析盒、AI计算中心、人员轨迹追踪平台、人员综治管理平台，适用于智慧门禁系统	技术已应用至人员轨迹追踪平台V1.0、人员综治管理平台V1.0软件著作权
19	一种双路电磁阀	该技术通过气旁路控制，利用短时压缩气体膨胀特性，来实现升降柱高速上升，以实现紧急情况下的瞬时拦截，速度可控制在600mm/s以上。	原始创新	技术成熟	正应用于气动升降柱设备	技术已应用至一种双路电磁阀发明专利
20	一种升降式伸缩门	该技术通过伸缩机构，可实现车行管理和人行管理同步的作用。可有效管理车流人流大的场所，既可完全封闭场所又可限制性通行。	原始创新	持续开发	准备应用于广场封闭管理和人行道的管理	技术已应用至一种升降式伸缩门发明专利
21	危化品大气扩散预测算法	本技术应用云计算、大数据技术，可对可挥发的液体和气体危化品，模拟预测有毒物质在大气中扩散蔓延的趋势和浓度，模型根据提前集成的各危化品ERPG应急响应暴露浓度提取死亡、重伤和轻伤范围边界，为应急主管领导等指挥力量在	原始创新	持续开发	准备应用于安全应急平台	正申请一种危化品大气扩散评估方法发明专利

序号	名称	技术概述	技术来源	成熟程度	适用业务类型	相关专利/软件著作权
		危化品泄漏事故发生进行时，提供事故现场应急处置辅助决策信息。				
22	储罐火灾预测算法	本技术应用云计算、大数据技术，基于储罐基础信息、气象信息和物质属性，计算储罐火焰的高度、持续时间、热辐射影响范围、沸溢时间等事故关键数据，得出热辐射对人员、设备和设施的影响范围，为事故救援决策提供权威可靠的数据支撑。	原始创新	持续开发	准备应用于安全应急平台	正申请一种大型储罐火灾风险评估方法发明专利
23	蒸气云爆炸灾损分析模型	本技术应用云计算、大数据技术，可模型采用 TNO 多能法，通过可燃气体的体积和气体高燃烧热算得爆炸能量，而通过爆炸能量和目标距离爆炸中心的距离，可以算出不同距离点的超压，给定超压，也能算出相应的损害半径。	原始创新	持续开发	准备应用于安全应急平台	正申请一种蒸气云爆炸灾损评估方法发明专利
24	应急指挥信息系统	本技术针对重大公路安全事故、公共交通运行监管、公共卫生事件等应急事项，提供信息系统与平台作为支撑，以提高协调和快速处理能力，降低社会危害性。	原始创新	技术成熟	应用于安全应急平台	技术已应用至应急指挥信息系统 V1.0、综合“应急一张图”信息平台 V1.0 软件著作权

目前，公司核心技术已全面应用于各类软硬件产品。公司已形成核心技术为支撑，产品创新、场景赋能以及成果运用多线转化为渠道，客户服务经验反馈为改善提升路径的完整技术应用模式。公司的研发设计成果完全应用于满足客户需求，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并最终形成行业技术壁垒。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通用技术/专有技术	主要性能
1	蓝牙定位算法	专有技术	在室内定位应用场景下，以蓝牙作为传感设备，引入并融合指纹算法及 KNN (K-Nearest Neighbor) 两项算法。发行人创新性体现在通过合理布设的信号矩阵和优化的滤波算法，去除蓝牙数据中的噪声和干扰数据，解决了异常值对计算结果准确性影响较大问题，并可通过云端大数据采集，在项目实施阶段通过小部分点位分析自动计算合理 k 值，简化实施难度；在使用阶段，通过用户对定位点偏差的提交自动优化 k 值，实现定位效果的自动优化。
2	路线规划技术	专有技术	多层停车场适用技术，突破传统 2D 平面地图限制，通过云计算方式将核心算力集中在云端服务器，降低本地设备压力，提升稳定性和支撑能力。
3	双模检测算法	专有技术	双模检测算法集成电子罗盘和毫米波雷达两种检测传感器，电子罗盘多应用于无人机定位，毫米波雷达应用于如自动驾驶、医疗等多个领域，可进行距离、方向的测量定位。发行人创新性在于融合两种模式检测手段，通过发行人自研算法，有效地提高准确性和及时性。
4	双向视频对讲	专有技术	基于发行人自主研发设计的主板，集成音视频采集、编解码芯片，应用到停车场进出口无人值守机器人的人工服务场景中。发行人创新性在于视频对讲功能与其他对应业务功能有机融合，加入了缴费、远程开关闸指令等信令，实现了业务场景和业务指令的实时同步，提高无人值守停车场工作效率。
5	3D 图表控件算法	专有技术	后台使用大数据分析和智能挖掘技术，实时转化为多样化图表进行可视化浏览。发行人创新性一方面在于大数据分析和智能计算效率，一方面在于可视化图表转换效率与效果
6	自定义报表引擎	专有技术	发行人创新性为引擎使用多机联合云端分区计算，降低集中计算带来的物理延时，提升客户体验。
7	高速机芯智能控制技术	专有技术	发行人将伺服机芯的精准控制模式集成至智能挡车器配件中，兼顾高速启动和平稳减速，并在控制机芯起落的应用程序中，加入了手动调速和自定义编码功能，提高机芯产品可靠性和使用方便性。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通用技术/专有技术	主要性能
8	智能高清车牌识别算法	专有技术	发行人引入 CNN（卷积神经网络）算法，利用机器学习方法提高识别场景的兼容性和识别速度。发行人创新性在于将卷积层中的卷积核进行针对性优化，使其特征提取可以更加快速精准。在算法中，发行人融入自主研发的前端 AI 智能遴选算法，通过对于多样本的甄选，提升准确性。
9	基于视频识别与地磁检测联动的停车订单生成算法	专有技术	发行人依托于立方自研的视频识别产品与地磁产品，利用视频识别所形成的无人值守模式与地磁的高准确率相结合，形成高准确率的新一代路侧无人值守订单生成算法。该算法可有效减少人工成本，提高运营收入，减少用户投诉。
10	U盾数字加密技术	通用技术	发行人创新性引入 U 盾应用于城市停车监管平台 WEB 端登录认证和通信过程解密，避免密码泄露带来的风险，实现高安全性。
11	信令服务	专有技术	服务引用多类型协议，减少响应时间，并支持兼容多集群设备。
12	实时音视频通话	通用技术	在人脸识别设备上，发行人创新性引入实时音视频通话功能，管理端人员可远程确认无权人员身份并进行远程开门，增加了人脸识别设备的适用场景。同时，实时音视频通话可同步应用至无人值守场景，将视频对讲与其他对应业务融合，加入远程控制、双向文件传输等功能，提升处理效率。
13	低代码系统	专有技术	发行人的创新性一方面在于采用脚本引擎提升客户自定义开发的难度，一方面在于采用自研分布式算法，提升整体系统的实时性、计算效率及可用性等。
14	人脸识别算法	专有技术	基于发行人自主研发设计主板，集成图像采集与处理、图像显示技术以及人 AI 脸识别算法应用，能够进行人脸的准确定位及十万级人脸库的毫秒级识别。
15	服务器端人脸识别算法	专有技术	基于 Linux 服务器端，集成人脸识别算法应用程序。前端信息采集端将采集的照片上传至服务器，通过图像处理、人脸检测、人脸图像二次处理、人脸图像特征提取、人脸图像匹配识别技术，将采集端采集的人像特征信息与服务器端数据库中人脸特征模板库进行匹配，实现人脸识别过程，确定人员身份，实现二十万级人脸库快速识别。
16	无线多终端信息采集技术	专有技术	采用周期性基准同步，每个终端设备间隔周期性的做出通讯与休眠装填，降低功耗，延长终端电池的使用寿命。同时对无线终端的响应时间进行有序分配，避免了多个无线终端的响应冲突，增加了单个无线基站的终端设备承载量。
17	无刷伺服机芯智能控制技术	专有技术	通过无刷伺服电机的线性编码控制和智能调速算法，实现 0.2 秒内快速且平稳的开门，发行人该核心技术体现发行人智慧门禁系统技术优势。
18	人员骨骼点算法	专有技术	通过目标检测与人体骨骼点检测，实现人体姿态行为分析，实现人员跌倒、聚集、斗殴、翻越等行为识别与预警。
19	一种双路电磁阀	专有技术	实现升降柱极限快速升降，实现紧急情况下瞬时拦截，满足高端客户尤其反恐方面需求，该核心技术直观体现发行人安全应急系统核心竞争力。
20	一种升降式伸缩门	专有技术	针对大人流防控专用，保证极端情况下将大规模人流进行快速封闭与限制流通。该核心技术直观体现发行人安全应急系统核心竞争力。
21	危化品大气扩散预测算法	专有技术	对可挥发液体和气体危化品，模拟云计算有毒物质在大气中扩散蔓延的趋势和浓度，并根据前期模型提取各层次预防边界。计算结果形成大数据积累并对未来灾害进行预报。
22	储罐火灾预测算法	专有技术	基于储罐基础信息、气象信息和物质属性，云计算方式计算储罐火焰高度等关键数据，并测算影响范围。计算结果形成大数据积累并对未来灾害进行预报。
23	蒸气云爆炸灾损分析模型	专有技术	通过云计算方式以 TNO 多能法计算可燃气体体积和气体高燃烧热并得出爆炸能量，并依次进行推算，最终测算损害半径范围。计算结果形成大数据积累并对未来灾害进行预报。
24	应急指挥信息系统	专有技术	针对重大公路安全事故、公共交通运行监管、公共卫生事件等应急事项，提供信息系统与平台作为支撑，以提高协调和快速处理能力，降低社会危害性。

### (3) 技术体系

公司凭借多年经营积累，基于自主研发设计，结合新兴技术的创新应用，在智慧

停车、智慧门禁以及安全应急三大细分领域均已形成能够覆盖出入口控制与管理各类应用场景的技术体系，各细分领域的研发设计均围绕已形成技术体系进行技术创新，保障公司在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地位。

## **(二) 业务资质、资格及认证证书**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生产经营主要资质许可如下：

### **1、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1) 公司现持有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颁发的编号为 GR20203300615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

(2) 杭州鼎隆现持有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颁发的编号为 GR20203300036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

### **2、安全生产许可证**

公司现持有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颁发的编号为（浙）JZ安许证字【2020】019965 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为 2023 年 5 月 10 日至 2026 年 5 月 9 日。

### **3、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立万数据现持有浙江省通信管理局颁发的浙 B2-20160650《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业务种类及覆盖范围为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相应经营活动】；有效期至 2026 年 5 月 13 日。

### **4、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公司现持有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编号为 D233260052 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资质类别及等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有效期为 2020 年 7 月 10 日至 2025 年 7 月 9 日。

### **5、软件企业证书**

公司现持有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核发的证书编号为浙 RQ-2018-0161 的《软件企业证书》，有效期一年。

### **6、CCMI 评估认证**

根据 CMMI5 级评估认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开始进入评估周期，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完成来自 CMMI Institute 的评估工作，并向公司颁发“Maturity Level 5 of the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即 CMMI5）。公司目前所持证书有效期为 2021 年 12 月 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7 日。

## 7、其他资质认证

（1）公司现持有杭州万泰认证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5 日颁发编号为 15/22IS0499R00《认证证书》，公司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22080-2016/ISO/IEC27001:2013 标准；通过的认证范围为：城市停车管理平台、停车管理系统的设计开发及计算机系统集成（城市停车系统及其相关系统）所涉及的信息安全管理适用性声明（SoA）版本：V1.0。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1 月 4 日。

（2）公司现持有浙江全品认证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颁发的编号为 20223E20208R0M《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公司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标准，通过认证范围：智能卡终端设备的设计、生产、系统集成和售后服务及相关管理活动；交通管理设备设施(无线地磁检测终端、高位视频检测终端、视频巡检终端)的设计、生产、安装和维护服务及相关管理活动；停车管理设备（车牌识别设备、挡车器、无人值守终端及车位管理终端设备）的设计、生产和安装服务及相关管理活动；计算机软件（路内路外停车运营平台、城市停车监管平台、停车与充电一体化平台、车主服务平台、诱导平台及其他城市停车相关应用软件）的设计和开发、智能停车场运营管理系统集成及相关管理活动。证书有效期至 2026 年 5 月 22 日。

（3）公司现持有浙江全品认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颁发的编号为 20223Q20523R0M 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标准，通过认证范围：智能卡终端设备的设计、生产、系统集成和售后服务；交通管理设备设施(无线地磁检测终端、高位视频检测终端、视频巡检终端)的设计、生产、安装和维护服务；停车管理设备（车牌识别设备、挡车器、无人值守终端、车位管理终端设备）的设计、生产和安装服务；计算机软件（路内路外停车运营平台、城市停车监管平台、停车与充电一体化平台、车主服务平台、诱导平台及其他城市停车相关应用软件）的设计和开发、智能停车场运营管理系统集成。证书有效期至 2026 年 5 月 22 日。

（4）公司现持有浙江全品认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颁发的编号为 20223S20201R0M 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公司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符合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标准，通过认证范围：智能卡终端设备的设计、生产、系统集成和售后服务及相关管理活动；交通管理设备设施(无线地磁检测终端、高位视频检测终端、视频巡检终端)的设计、生产、安装和维护服务及相关管理活动；停车管理设备（车牌识别设备、挡车器、无人值守终端及车位管理终端设备）的设计、生产和安装服务及相关管理活动；计算机软件（路内路外停车运营平台、城市停车监管平台、停车与充电一体化平台、车主服务平台、诱导平台及其他城市停车相关应用软件）的设计和开发、智能停车场运营管理系统集成及相关管理活动。证书有效期至 2026 年 5 月 22 日。

(5) 公司现持有华信创（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颁发编号为 17422IT10262R0S 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公司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符合 ISO/IEC 20000-1:2018 标准；通过的认证范围为：向外部客户提供与城市停车管理平台软件开发及运维、智慧交通平台软件开发及运维相关的信息技术服务。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8 月 23 日。

(6) 公司现持有知睿（浙江）认证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颁发编号为 760IP220001R0M 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公司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符合 GB/T29490-2013 标准；通过的认证范围为：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系统的研发、销售及上述过程相关采购所涉及的知识产权管理活动。证书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

(7) 杭州鼎隆现持有浙江全品认证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颁发的编号为 20222E20312R1M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杭州鼎隆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标准，证书覆盖范围：防暴升降式阻车路障、固定或手动型金属路障的设计、组装与售后服务及相关管理活动。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8) 杭州鼎隆现持有浙江全品认证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颁发的编号为 20222Q20734R1M 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杭州鼎隆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 2015 标准，证书覆盖范围：防暴升降式阻车路障、固定或手动型金属路障的设计、组装与售后服务。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9) 杭州鼎隆现持有浙江全品认证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颁发的编号为 20222S20297R1M 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杭州鼎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标准，证书覆盖范围：防暴升降式阻车路障、固定或手动型金属路障的设计、组装与售后服务及相关管理活动。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10) 公司现持有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技术协会信息技术服务分会于 2021 年 2 月 2 日核发的证书编号为 ITSS-YW-3-330020210238 的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 评估等级三级, 业务领域: 运行维护服务, 有效期至 2024 年 2 月 1 日。

(11) 公司现持有杭州市应急管理局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核发的证书编号为杭 AQBIXIII202300338 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机械)证书, 有效期至 2026 年 4 月。

(12) 杭州鼎隆现持有杭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 2022 年 2 月 13 日核发的证书编号为杭 AQBIXIII202200110 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机械)证书, 有效期至 2025 年 2 月。

(13) 公司现持有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核发的证书编号为 0132014069 的《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资信等级证书》, 资信等级为叁级(设计、施工、维护), 有效期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14) 公司现持有航鑫检测认证(深圳)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颁发的编号为 428003-2023PSC0047《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公司售后服务能力符合售后服务评级标准(GB/T27922-2011&HXC-ECPS-C-R-001)的五星级, 认证范围: 智能卡终端设备的设计、生产、销售; 交通管理设备设施(无线地磁检测终端、高位视频检测终端、视频巡检终端)的生产、安装和维护服务; 停车管理设备(车牌识别设备、挡车器、无人值守终端、车位管理终端设备)的生产和安装服务; 计算机软件的设计所涉及的售后服务活动。证书有效期至 2026 年 7 月 19 日。

(15) 杭州鼎隆现持有浙江全品认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4 日颁发的编号为 20223F14142ROS《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杭州鼎隆服务能力符合 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标准要求, 证书覆盖范围: 防暴升降式阻车路障、固定或手动车型金属路障的售后服务(五星级)。证书有效期至 2026 年 7 月 3 日。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参与草拟的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如下:

序号	标准代号与名称	标准类型	参与程度	参与人	发布时间
1	《智慧城市二维码应用技术要求》 (T/CUPTA 001—2018)	团体标准	参与	立方控股	2017/12/20
2	《智能车位引导及反寻系统》 (T/ZZB 0580-2018)	团体标准	主持	立方控股	2018/10/12
3	《停车库(场)安全防范要求》 (DB4403/T 55—2020)	深圳市地方标准	参与	立方控股	2020/4/8
4	《停车库(场)交通设施建设与管理规范》 (DB4403/T 54-2020)	深圳市地方标准	参与	立方控股	2020/4/8
5	《热成像人体测温报警系统技术规范》 (T/ZJAF 3—2020)	团体标准	参与	立方控股	2020/5/8

### （三）发行人与业务相关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业务相关的特许经营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特许经营权	1,428.56	300.75	1,127.81

2020年12月，公司与建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署《建宁县智慧停车经营合同》，对应项目为建宁县智慧停车经营权招标项目。根据合同约定，该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项目建设内容：建设“一个平台、四大系统”（“一个平台”是指建宁县智能停车管理平台；“四大系统”是指智慧路边停车系统，视频取证系统，停车场联网系统，充电桩系统），并构建“智慧建宁”建设总体框架，加快形成信息资源互联互通、共建共享的统一平台。

2、运营维护内容：项目公司为维持本项目可用性之目的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绩效标准的运营维护服务。服务内容包括：建宁县智慧停车系统服务管理平台运营维护、智慧停车云平台标准体系及标准完善、基于云技术的软硬件基础设施（云服务）的维护、“建宁停车”APP、“建宁智慧停车”主流媒体公众号的运营、充电桩的运营维护等。建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授权公司对建宁县城区路内临时停车位及公共停车场进行停车收费和管理，并取得收益，当前授权公司经营管理的车位数量为1,400个，具体停车位调整及变动以建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实际授权委托数量为准。

3、特许经营权合作期限：10年（含建设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6个月）

2021年1月，公司在建宁设立全资子公司建宁福源负责该项目实际建设、运营以及维护服务业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项目正常开展过程中。

建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特许经营相关项目协议的主要条款：

项目	合同约定内容
项目所有权归属	(1) 根据建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授权，甲方愿意授予乙方建宁县智慧停车特许经营权； (2) 特许经营权届满时，乙方将本项目所有资产无偿移交给甲方或县政府指定的其他机构。
投资回收方式	(1) 提供停车运营服务，收取机动车停放服务费； (2) 充电桩收入，收取快充设备和慢充设备的收费收入。
项目建设或取得（建设施工期）	本项目建设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设“一个平台、四大系统”（“一个平台”是指建宁县智能停车管理平台；“四大系统”是指智慧路边停车系统，视频取证系统，停车场联网系统，充电桩系统），并构建“智慧建宁”建设总体框架，加快形成信息资源互联互通、共建共享的统一平台。
验收（设施测试及验收）	甲方按照国家、福建省现行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及时启动验收，包括以下内容： (1) 对乙方提交的设备根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查验； (2) 建设完工后及时通知甲方验收，验收合格后可投入运营，对技术复杂设备甲方可邀请相关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运营计划	(1) 运营公司在每月底如实汇总月度运营情况，将财务报表等相关书面材料报甲方。运营公司的管理制度、操作流程、考核办法及员工花名册等，如甲方有要求，必须如实提供； (2) 乙方及运营公司必须建立规范的管理制度和管理体系，保证在服务期间停车收费系统的正常运行，对项目建设范围内按规定收费，合法经营，照章纳税。

项目	合同约定内容
试运营期限	完成项目土建工程验收合格、设备安装工程验收合格以及联动试运转期间的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后，项目公司应书面通知政府方，开展平台试运行，平台试运行时间不超过三十日。
收费	(1) 机动车停车服务费收入：项目进入正式运营之日起，按照《三明市物价局关于调整三明市城区机动车停车收费标准及有关事项的通知》（明价〔2018〕60号）的相关规定收取，其中大车是指主要占用两个停车位的车辆，超大型服务车辆收费标准由停车场经营单位自行定价；若三明市或建宁县有颁布的新的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则在文件执行之日起按照最新的政府指导价收取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 (2) 充电桩收入：快充设备和慢充设备的收费收入。
补贴或优惠政策	-
维护	乙方需在建宁县所在地组建停车运营管理服务项目公司，负责日常运营管理、设备维修维护及后续新增投入（如有）工作，且不得损害甲方的权益。
移交	(1) 甲方或其他政府授权单位及乙方等组成的移交委员会，办理资产移交，将项目设施及内业资料移交给相关甲方或县政府指定的其他机构接收管理； (2) 移交委员会应在移交日期 6 个月前会谈并商定移交项目资产清单和移交程序；乙方应提供移交必要的文件、记录、报告等数据，作为移交时双方的参考乙方应提供移交必要的文件、记录、报告等数据，作为移交时双方的参考。
终止	甲方终止：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且由此所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1) 乙方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在建宁县项目所在地组建停车管理服务运营机构：由于乙方原因于 2021 年 6 月 1 日未开展智能停车收费，经催告后仍未履行的； 2) 由于乙方或其组建的运营机构原因，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或者严重影响甲方声誉的； 3) 乙方或其组建的运营机构具有其他严重违法违反法律等规定以及本合同约定的情形的。 (2) 当乙方发生违约情况，政府书面通知并给子乙方定期限进行补救，若乙方在约定期限仍无法补救，甲方可行使介入权，如果甲方介入仍然无法补救乙方的违约，甲方仍有权根据提前终止机制终止项目合同。 乙方终止：在合同期间内，甲方不得擅自解除本合同，否则应根据乙方实际投入设备及系统金额的 3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不足支付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再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付款	该项目由乙方自行收取机动车停放服务费收入和充电桩收入。
特许经营权期限	特许经营权合作期限：10 年（含建设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6 个月），自 2020 年 12 月 15 日至 2030 年 12 月 14 日止。
特许经营权性质	乙方应无偿向甲方移交所有资产（BOT）。

注：表格中，“甲方”指建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乙方”指立方控股

#### （四）员工情况

##### 1、员工基本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含下属子公司）的在职员工人数分别为 997 人、1,059 人、1,086 人以及 1,054 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专业结构情况如下：

专业分工	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行政管理人员	97	9.20%
生产制造人员	130	12.33%
研发人员	276	26.19%
营销人员	551	52.28%
合计	1,054	100.0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学历结构情况如下：

学历	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	-------	---------

硕士及以上	13	1.23%
本科	416	39.47%
专科	473	44.88%
高中及以下	152	14.42%
<b>合计</b>	<b>1,054</b>	<b>100.00%</b>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年龄结构情况如下：

年龄	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30岁及以下	448	41.25%
31-40岁	476	43.83%
41-50岁	120	11.05%
51岁及以上	10	0.92%
<b>合计</b>	<b>1,054</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未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原因、人数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人、%

日期	员工人数	项目	已缴纳人数	未缴纳人数	未缴纳原因	未缴纳人数	未缴纳
							人数占比
2023年6月30日	1,054	社会保险	1,040	14	当月入\离职	9	0.85
					自愿放弃	-	-
					试用期末缴纳	-	-
					退休返聘、兼职、外籍	5	0.47
		公积金	1,039	15	当月入\离职	8	0.76
					自愿放弃	1	0.09
					试用期末缴纳	-	-
					退休返聘、兼职、外籍	6	0.57
2022年12月31日	1,086	社会保险	1,079	7	当月入\离职	3	0.28
					自愿放弃	-	-
					试用期末缴纳	-	-
					退休返聘、兼职、外籍	4	0.37
		公积金	1,077	9	当月入\离职	3	0.28
					自愿放弃	1	0.09
					试用期末缴纳	-	-
					退休返聘、兼职、外籍	5	0.46
2021年12月31日	1,059	社会保险	1,051	8	当月入\离职	-	-
					自愿放弃	-	-
					试用期末缴纳	-	-
					退休返聘、兼职、外籍	8	0.76
		公积金	1,051	8	当月入\离职	-	-
					自愿放弃	3	0.28

2020年12月 31日	997	社会保 险	982	15	试用期末缴纳	-	-
					退休返聘、兼 职、外籍	5	0.47
					当月入\离职	7	0.70
					自愿放弃	-	-
	900	公积金	900	97	试用期末缴纳	-	-
					退休返聘、兼 职、外籍	8	0.80
					当月入\离职	22	2.21
					自愿放弃	4	0.40
					试用期末缴纳	62	6.22
					退休返聘、兼 职、外籍	9	0.90

如上表所示，公司报告期内存在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主要原因包括：（1）当月新入职员工尚待办理社会保险及/或住房公积金缴存手续，或办理社会保险及/或住房公积金缴存前已离职的员工；（2）个别员工出于自身原因不愿缴纳住房公积金，自愿放弃缴纳；（3）试用期末缴纳住房公积金；（4）员工属于退休返聘、兼职人员等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5）存在1名外籍员工，根据《外国人在中国永久居留享有相关待遇的办法》《浙江省住房公积金条例》，因该名外籍员工未持有《外国人永久居留证》，因此无法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6）个别新进员工的部分社会保险险种暂未能完成转移手续，发行人无法为其缴纳。

截至2023年6月30日，除存在1名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外，公司及其子公司已为应当缴纳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有4名，分别为周林健、施广明、覃勇和张胜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周林健	董事长、总经理
2	施广明	董事、副总经理
3	覃勇	副总经理
4	张胜波	副总经理

周林健先生，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施广明先生，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之“(1) 董事会成员简介”。

覃勇先生，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之“(3) 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张胜波先生，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之“(3) 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 (2) 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情况、对外投资情况及兼职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周林健、施广明、覃勇以及张胜波的对外投资情况、兼职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 对外投资情况”。

(3) 核心技术人员是否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违反与第三方的竞业限制约定或保密协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违反与第三方的竞业限制约定或保密协议的情况。

#### (4)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的主要变动情况及对发行人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人员未发生变化。

### 3、研发人员的专业、学历、背景，各业务板块研发人员配置及研发投入情况，发明专利的取得方式、应用的产品、技术先进性

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276 名，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达到 206 人，占整体比重为 74.64%。发行人研发人员学历情况如下：

单位：人、%

年龄	人数	占期末研发人员总数的比例
硕士及以上	10	3.62
本科	196	71.01
专科	63	22.83
专科以下	7	2.54
合计	276	100.00

公司研发人员主要从事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安全应急系统以及停车运营服务四大主营业务板块的硬件设计与软件研发相关工作，研发人员均具备电子学、电气设备以及信息技术相关专业背景或从业经历，具备在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持续研发的基础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不同的研发需要，满足公司不同类型的研发任务。

公司部分研发人员的专业和背景情况如下：

单位：人、%

专业或从业背景	人数	占期末研发人员总数的比例
电子学、电气设备及信息技术相关专业	224	81.16
其他相关专业但具备行业从业经验	52	18.84
<b>合计</b>	<b>276</b>	<b>100.00</b>

公司十分重视技术创新，通过设立智慧停车事业部、门禁通道事业部、安全应急事业部以及运营服务事业部负责产品与服务的技术研发工作。各事业部中，研发人员配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

业务板块	研发人员数量	占期末研发人员总数的比例
智慧停车事业部	117	42.39
门禁通道事业部	95	34.42
安全应急事业部	33	11.96
运营服务事业部	31	11.23
<b>合计</b>	<b>276</b>	<b>100.00</b>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发明专利取得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权利人	申请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一种双道闸停车管理系统	2022115247162	发明	立方控股	2022.12.01	原始取得	无
2	一种绿色泊位的智能管理方法	2022115247177	发明	立方控股	2022.12.01	原始取得	无
3	适用于课堂学习管理的门禁系统	202011532046X	发明	立方控股	2020.12.22	原始取得	无
4	适用于多权限管理的门禁系统	2020113935205	发明	立方控股	2020.12.02	原始取得	无
5	一种地磁、摄像机与多收费员协同的智能停车管理方法	2022111640881	发明	立方控股	2022.09.23	原始取得	无
6	一种地磁和多收费员协同的智能停车管理方法	2022111648366	发明	立方控股	2022.09.23	原始取得	无
7	一种共享停车位智能动态管理方法	2022111648370	发明	立方控股	2022.09.23	原始取得	无
8	一种地磁与雷达协同的智能停车管理方法及系统	2022111640453	发明	立方控股	2022.09.23	原始取得	无
9	一种地磁与摄像机协同的智能停车管理方法	2022111640487	发明	立方控股	2022.09.23	原始取得	无

10	校园智能门锁系统	2021102518922	发明	立方控股	2021.03.08	原始取得	无
11	移动式路边停车监控设备	2021106729509	发明	立方控股	2021.06.17	原始取得	无
12	具有存证功能的停车管理系统	2021102123504	发明	立方控股	2021.02.25	原始取得	无
13	一种人行通道闸机	2021111444684	发明	立方控股	2021.09.28	原始取得	无
14	停车场智能引导管理系统	202010948709X	发明	立方控股	2020.09.10	原始取得	无
15	一种车辆检测方法以及车辆检测系统	2019109636833	发明	立方控股	2019.10.11	原始取得	无
16	一种无线多终端信息采集方法	2014106392105	发明	立方控股	2014.11.13	原始取得	无
17	城市路侧停车场管理系统	2020108008420	发明	立方控股	2023.06.02	原始取得	无
18	一种多技术地磁检测器	2022112482669	发明	立方控股	2022.10.12	原始取得	无
19	一种应急通道防停车智能管理系统和方法	2023107026444	发明	立方控股	2023.06.14	原始取得	无
20	一种无盲区超声波测距探头及测距方法	201611097865X	发明	立方控股	2016.12.03	原始取得	无
21	一种双路电磁阀	2016106214696	发明	杭州鼎隆	2016.07.30	原始取得	无
22	一种升降式伸缩门	2016109608331	发明	杭州鼎隆	2016.11.04	原始取得	无

公司发明专利均系原始取得，各发明专利的技术先进性如下：

(1) “一种车辆检测方法以及车辆检测系统”、“一种绿色泊位的智能管理方法”、“一种地磁、摄像机与多收费员协同的智能停车管理方法”、“一种地磁和多收费员协同的智能停车管理方法”、“一种地磁与雷达协同的智能停车管理方法及系统”、“具有存证功能的停车管理系统”以及“一种地磁与摄像机协同的智能停车管理方法”主要应用于智慧停车系统项下城市级智慧停车系统的城市停车硬件和城市停车软件，应对各类型城市停车场景。相关专利通过地磁、摄像机、雷达、本地存储、管理平台等多种智能物联模块协同组合，有效管控车辆在城市停车过程中的各类状态，提高了城市停车位的使用效率，提升城市停车运营方的运营能力。

(2) “一种双道闸停车管理系统”、“一种共享停车位智能动态管理方法”、“移动式路边停车监控设备”以及“停车场智能引导管理系统”主要应用于智慧停车系统项下的停车场库智慧停车系统中的停车收费系统与停车引导系统，应对各类型停车场场景。相关专利通过道闸、引导屏、监控设备、内嵌软件等多种智能物联模块合理联动，有效解决车辆进出、收费、引导等环节的用户需求，提升停车场运营效率，

优化用户体验。

(3) “一种无线多终端信息采集方法”、“校园智能门锁系统”、“适用于课堂学习管理的门禁系统”、“适用于多权限管理的门禁系统”以及“一种人行通道闸机”主要应用于智慧门禁系统项下一体式门禁、分体式门禁以及智能机电类产品，应对包括智能楼宇、社区、医院以及校园等多样化场景。相关专利通过门禁控制器、采集终端、多种识别模块、各类传感器、通道闸机、智能锁、内嵌软件等多种智能物联模块相互配合，实现对各应用场景下人员优化管理，满足各类场景对人员管控的不同需求。

(4) “一种双路电磁阀”和“一种升降式伸缩门”均主要应用于安全应急系统项下安全防范硬件产品的各类型升降柱产品。公司的各类型升降柱产品能有效阻止非法车辆的闯入，保护内部区域的安全性，提供高安防等级防护解决方案，系安全应急系统的主要硬件产品。

#### 4、软硬件研发人员的分工及配置情况

发行人研发人员软硬件分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

业务板块	人数	主要研发分工
智慧停车事业部		
硬件研发	39	道闸控制器、地磁检测器，引导屏等硬件设备开发，以及相关的机械结构设计等。
软件研发	78	停车场管理系统软件开发，SaaS 软件平台开发，路侧收费系统平台开发，运营监控系统和高位视频云座席平台开发等。
门禁通道事业部		
硬件研发	49	负责门禁控制器、人脸识别机、通道闸机、智慧交互类等产品的硬件 PCB、嵌入式程序及机械结构、外壳、包装的设计、开发与测试工作。
软件研发	46	负责所有上位机软件、移动端 APP 及平台端软件的设计、开发与测试工作。
安全应急事业部		
硬件研发	6	机械设计，PCB 硬件设计，硬件测试等
软件研发	27	软件开发，软件算法，软件测试，JAVA 等
运营服务事业部		
软件研发	31	云停车管理平台、云值守中心以及行呗停车增值运营开发
合计	276	

#### (六) 研发项目情况

##### 1、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进展	研发投入金额	拟达到目标	现有技术迭代或新技术创新	涉及对应产品情况
1	充停一体系统开发	版本迭代中	218.54	根据市场需求汇总进行持续功能开发，完成版本更新	现有技术迭代	原版本已应用于城市级停车并充电一体化的场景，归类为城市级停车软件
2	城市停车小程序 V2.0	版本迭代中	231.29	根据市场需求汇总进行持续功能开发，完成版本更新	现有技术迭代	原版本已应用于城市级停车电子缴费业主需要小程序等场景，归类为城市级停车软件
3	云端停车场库管理系统 V5.1	版本迭代中	146.24	根据市场需求汇总进行持续功能开发，完成版本更新	现有技术迭代	原版本已应用于传统停车场景，归类为停车收费系统
4	城市停车项目开发	版本迭代中	146.98	根据项目需求进行定制功能开发，并根据各功能的市场统一接受程度，选择性完成版本合并更新	现有技术迭代	原版本已应用于城市级停车场景，归类为城市级停车软件
5	场库停车项目开发	版本迭代中	119.77	根据项目需求进行定制功能开发，并根据各功能的市场统一接受程度，选择性完成版本合并更新	现有技术迭代	原版本已应用于传统停车场景，归类为停车收费系统
6	轨道交通门禁系统	持续研发	357.78	根据市场需求汇总进行持续功能开发，采用三层门禁控制架构，开发主控制器和就地控制器，完成版本更新	现有技术迭代	尚未形成收入
7	智能柜管理系统	持续研发	300.31	根据市场需求汇总进行持续功能开发，并根据项目需求定制功能开发，根据各功能的市场统一接受程度，选择性完成版本合并更新	现有技术迭代	原版本已应用于智慧医院、智慧园区及楼宇、智慧校园应用场景，归类为一体式门禁
8	出租车交通监管平台	持续研发	515.08	根据市场需求汇总进行持续功能开发，并完成和车机硬件的数据交互	现有技术迭代	归类于安全应急平台
9	停车场置换券系统	持续研发	55.15	根据市场需求汇总进行持续功能开发，完成版本更新	现有技术迭代	原版本已应用于行呗停车电子缴费中购买、发售、使用置换券，归类为停车运营服务
10	行呗优惠活动暨二开平台管理系统	持续研发	40.19	根据市场需求汇总进行持续功能开发，完成版本更新	现有技术迭代	原版本已应用于行呗运营活动，归类为停车运营服务
11	商家管理系统	持续研发	35.16	根据市场需求汇总进行持续功能开发，完成版本更新	现有技术迭代	原版本已应用于车场、B 端商户发券，归类为停车运营服务
12	云停车管理平台	持续研发	29.99	根据市场需求汇总进行持续功能开发，完成版本更新	现有技术迭代	原版本已应用于停车场运营管理，归类为停车运营服务
13	云停车车场管理智能盒子	持续研发	38.41	根据市场需求汇总进行持续功能开发，完成版本更新	现有技术迭代	原版本已应用于停车场运营管理，归类为停车运营服务
14	行呗会员停车系统	持续研发	34.31	根据市场需求汇总进行持续功能开发，完成版本更新	现有技术迭代	原版本已应用于行呗会员的运营活动，归类为停车运营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各研发项目均系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研发项目完成时，公司将

相应研发成果形成专利或软件著作权，并融入后续公司提供的产品与服务中。

## 2、研发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18,359.66	46,532.34	46,836.49	43,116.72
研发费用	3,326.73	7,579.44	5,651.43	5,014.0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8.12	16.29	12.07	11.63

## 3、发行人技术人员情况

### (1) 公司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重视技术人才培养，建立了完善的培养机制和职业发展通道。公司研发人员具有丰富的专业理论知识和实践经验。公司研发团队在产品设计、工艺改进、软件开发等方面拥有多年技术积累，能够根据不同的项目背景、技术指标要求和客户需求进行产品设计和开发。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研发团队较为稳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276 名，研发人员占员工总数比例为 26.19%。

### (2)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4 人，为周林健、施广明、覃勇、张胜波，对公司主要贡献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学历背景	对公司研发的具体贡献
周林健	董事长、总经理	本科学历	获授杭州市优秀企业家、杭州市 E 类人才等荣誉。立方控股创始人，带领公司成为全国领先的以识别为核心的智慧物联解决方案提供商和运营服务商。周林健先生一直以来专注行业研究与技术革新，积极推动公司研发组织建设，凝集了一批富含行业经验的专业人才，共同致力行业应用的持续开发，是公司永续发展的领路人。
施广明	董事、副总经理	本科学历	获授杭州市 E 类人才。20 多年专注停车领域的研发与管理，公司核心技术人才，为公司成为停车领域拥有较为卓越与完备的全系列产品线的行业地位奠定了基础，在停车细分领域具有前瞻性，为公司技术研发作出了重要贡献。
覃勇	副总经理	研究生学历	20 多年电子硬件开发经验，2004 年加入公司，公司核心技术人才，成为公司门禁产品的领军人物，带领门禁系列产品发展壮大，在门禁多类别、多品种产品的核心性能、外观设计及管理平台的持续研发与管理中，为公司技术研发作出了重要贡献。
张胜波	副总经理	研究生学历	张胜波先生先后在业务信息化管理、停车场运营业务数据分析及风险控制方面拥有近 20 年管理经验，开创性

			的设计了创新业务模式的风控模型，为公司业务运营的健康与可持续性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	--	--	---

### (3) 公司对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及约束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保持稳定。公司已制定《研究与开发管理制度》《产品开发控制程序》《知识产权及成果管理制度》以及《研发技术保密制度》等制度，并确定以下理念：

A、树立以人为本的理念。公司鼓励技术研发人员优化产品质量、加快研发成果的转化，创造尊重人才、信任与使用人才、吸引与培养人才的良好环境。公司具有完备的人才激励、考核管理措施，为核心技术人员提供较优厚的待遇及良好的工作氛围。

B、尊重研发成果的理念。公司对于在知识产权形成、保护、管理及科技成果转化工作中有突出贡献的，或有效制止侵权、维护公司知识产权合法权益成绩显著的人员，将依据公司规定给予包括发放奖酬金、提职、提级、职称评定等奖励。

## 五、 境外经营情况

公司未在境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分公司或办事处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也未在境外拥有资产。但公司部分客户所在地在境外，报告期内，公司境外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0.18%、0.11%、0.13%以及 0.11%，占比较低。
--

## 六、 业务活动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处罚的情况。
-----------------------------

## 七、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事项。
--------------------------

## 第六节 公司治理

### 一、 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等制度，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执行机构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

为进一步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了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及战略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制度，明确了各专门委员会的权责、决策程序及议事规则。自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独立有效运作，无违法、违规情况。

#### （一）股东大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6 日召开首次股东大会，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计召开 29 次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对公司董事、监事和独立董事的选举、公司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公司章程》及其他主要管理制度的制订和修改、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决策和募集资金投向等重大事宜作出了有效决议。

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 （二）董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计召开 51 次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成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职权，公司历次董事会的召集、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司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股东大会的召开、《公司章程》及其他主要管理制度的制订和修改、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决策和募集资金投向等重大事宜作出了有效决议。

公司董事会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 （三）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1 名。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计召开 43 次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召开、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对公司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作出了有效决议。公司监事会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 **（四）独立董事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 3 名独立董事，达到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自聘任以来，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上市规则、《公司法》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谨慎、认真、勤勉地履行权利和义务，积极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在公司高管聘任、选举独立董事时，独立董事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战略发展选择等方面起到了促进作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未发生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决议聘任张念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2020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决议继续聘任张念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自受聘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筹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职地履行了其职责。

#### **（六）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建立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一方面，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之间建立了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独立董事能够有效增强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科学性。另一方面，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及战略委员会，健全了董事会的审计评价、监督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等，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在相关领域的作用。

综上，公司建立完善了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符合上市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为公司高效发展提供了制度保障。

### （七）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对董事会负责，其做出的提案应提交给董事会审查决定。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责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规定执行。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等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成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并同时选举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自此，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各专门委员会的成员组成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成员	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	周林健、包晓莺、王忠飞、施广明、盛森	周林健
审计委员会	黄曼行、吴军威、王忠飞	黄曼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郑河荣、黄曼行、候爱莲	郑河荣
提名委员会	郑河荣、吴军威、周林健	郑河荣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立后，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实施细则，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内部审计、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及薪酬考核、战略规划等事项提出建议和改善措施。

## 二、 特别表决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基本情况。

## 三、 内部控制情况

###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及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相关制度的设计和规定合理，经济业务的处理有明确的授权和审核程序，相关部门和人员严格遵循各项制度。

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通过加强内部控制，保证了产品、服务质量和资产安全，有力地提升了公司综合竞争力，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部门的要求，建立健全了完整的、合理的内部控制，总体上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管理风险，保证了会计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公司按照控制制度标准在所有重大方面的执行是有效的。

#### **（二）注册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天健审【2023】9634 号《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 **四、 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

#### **五、 资金占用及资产转移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资金占用及资产转移的情况。

#### **六、 同业竞争情况**

##### **（一）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林健、包晓莺夫妇除控制公司、立万投资、新余裕大顺宝和 Australia Blue Sea Pty Ltd 外，不存在对外控制其他企业，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与公司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周林健和包晓莺夫妇、持股 5%以上的股东立万投资、湖畔山南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做出如下承诺：

“1、本人郑重声明，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业务而与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

2、本人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持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经营业务构成潜在的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研制、生产和销售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研制、生产和销售产品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以及以任何方式为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技术、人员等方面的帮助）；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的经营运作相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3、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A、停止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B、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来经营；C、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4、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发行人的经营运作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发行人，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发行人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发行人。

5、在本人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以上承诺，与发行人产生有关同业竞争情形的，由此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如发行人因同业竞争情形遭受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损失。发行人将有权暂扣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对应之应付而未付的现金分红，直至违反本承诺的事项消除。如本人未能及时赔偿发行人因此而发生的损失或开支，发行人有权在暂扣现金分红的范围内取得该等赔偿。”

## 七、 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 1、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的控股股东是周林健先生，实际控制人是周林健和包晓莺夫妇，周林健和包晓莺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周林健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2	包晓莺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3	立万投资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4	新余裕大顺宝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5	Australia Blue Sea Pty Ltd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6	包剑炯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包晓莺之兄、公司原监事（2020 年 1 月离任）
7	上海烨萃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包晓莺的父母包忠耿和钱阿珍分别持股 99.90% 和 0.10%

## 2、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周林健、包晓莺、立万投资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湖畔山南	持有发行人 14.01% 股份

## 3、发行人的控股及参股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控股及参股公司的信息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4、关联自然人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关联方，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1	周林健	董事长、总经理
2	包晓莺	董事
3	王忠飞	董事
4	候爱莲	董事
5	施广明	董事、副总经理
6	盛森	董事
7	黄曼行	独立董事
8	郑河荣	独立董事
9	吴军威	独立董事
10	董翠光	监事会主席
11	沈之屏	监事

序号	姓名	职位
12	刘晨	监事
13	覃勇	副总经理
14	张胜波	副总经理
15	张先如	财务负责人
16	张念	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

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亦为发行人的关联自然人。

### 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述人员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除前述关联方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主要关联关系
1	新余绿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周林健直接持股 88.46%
2	武汉小码联城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周林健曾担任该公司董事（已于 2022 年 7 月离任）并直接持有该公司 22.08% 的股权，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新余裕大顺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该公司 29.44% 的股权。
3	武汉云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周林健先生曾担任董事且参股的公司小码联城参股的公司
4	杭州湖畔宏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盛森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并持有 51% 的股权
5	杭州小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盛森控制的杭州湖畔宏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6	杭州湖畔小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盛森控制的杭州湖畔宏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7	杭州湖畔小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盛森控制的杭州湖畔宏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8	杭州湖畔小径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盛森控制的杭州湖畔宏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9	杭州湖畔小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盛森控制的杭州湖畔宏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10	杭州湖畔小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盛森控制的杭州湖畔宏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11	杭州湖畔小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盛森控制的杭州湖畔宏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12	海南小奕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盛森控制的杭州湖畔宏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 的公司，盛森同时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3	北京解密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盛森持股 0.50%，担任该公司董事
14	向日葵互联网金融（杭州）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盛森持股 0.20%，担任该公司董事

15	上海致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盛森持股 0.20%，担任该公司董事
16	杭州十星人影视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盛森持股 0.25%，担任该公司董事
17	掌合天下（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盛森担任该公司董事
18	上海祺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盛森担任该公司董事
19	杭州多维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黄曼行担任该公司总经理
20	浙江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黄曼行自 2021 年 10 月起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21	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黄曼行自 2021 年 11 月起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22	河北青竹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黄曼行自 2021 年 11 月起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23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黄曼行自 2022 年 4 月起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24	杭州光魔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郑河荣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并持有 81% 的股权
25	杭州天锐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独立董事郑河荣控制的杭州光魔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26	杭州天融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独立董事郑河荣控制的杭州光魔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27	杭州海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郑河荣持股 14.44%，担任该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
28	杭州国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河荣弟弟郑皖荣持股 70.00%、弟媳成春玲持股 30.00%
29	浙江天堂硅谷合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监事刘晨担任该公司总经理
30	北京自然力量科技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监事刘晨担任该公司董事
31	四川新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会秘书张念近亲属担任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32	上海路爱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财务负责人张先如持股 0.31%，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

## 6、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以及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家庭成员及其控制、共同控制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除上述已披露的关联方之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以及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家庭成员及其控制或者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 7、其他主要关联方

报告期内曾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自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胡一彬	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2020 年 1 月离任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2	包剑炯	公司原监事；2020年1月离任
3	江文彪	公司原监事；2020年1月离任
4	金晓强	公司原监事；2020年1月离任
5	尹杰	公司原监事；2023年4月离任

报告期内曾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主要机构：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陕西立威智云停车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原子公司，2020年10月26日注销
2	中交金码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周林健担任董事，2020年离任
3	新余科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周林健曾有该企业91.67%的合伙份额，2019年8月退出
4	杭州永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原监事江文彪持有该公司90%的股权
5	浙江蓝城江山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原监事尹杰曾担任该公司董事，已于2020年11月离任
6	邢台市月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行人原监事尹杰曾担任该公司董事，已于2021年11月离任
7	阜阳市力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发行人财务负责人张先如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2009年10月20日被吊销营业执照，并于2021年5月19日注销
8	东阳市南马金龙塑料包装厂	发行人独立董事吴军威近亲属作为经营者的个体工商户
9	东阳市横店斌强小吃店	发行人独立董事吴军威近亲属作为经营者的个体工商户
10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黄曼行曾任该公司独立董事，已于2019年9月离任
11	苏州市开鑫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王忠飞原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并控制持有45.00%的股权，于2022年2月注销
12	杭州乐伴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王忠飞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并持有93%的股权，已于2023年8月注销
13	浙江非线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盛森担任该公司董事，已于2023年2月离任
14	贵州西西沃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盛森担任该公司董事，已于2022年11月离任
15	宁波市创源文化股份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监事刘晨担任该公司董事，已于2022年5月离任
16	浙江天堂硅谷阳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监事刘晨担任该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该公司于2022年11月注销
17	杭州旭珩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发行人财务负责人张先如曾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2023年5月离职

## （二）报告期内关联交易

### 1、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

报告期内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的简要汇总表如下：

关联交易类型	序号	交易内容	交易时间
经常性关联交易	1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0年至2023年6月
	2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2020年、2021年
	3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2020年、2021年

## 2、经常性关联交易

### (1) 关键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给关联方的报酬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关联人员薪酬	234.65	594.45	647.45	630.28

注：上述支付给关联方的报酬为支付给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包括工资、社保公积金、奖金等税前收入。

### (2) 关联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的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河南立万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	-	-	-	15.88	0.03%	36.47	0.08%

报告期内，公司向立万大数据销售智慧停车系统，关联销售金额以及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对公司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

报告期各期末，与关联销售相关的期末关联往来款项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名称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河南立万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7.34	10.42	10.42	10.42

2020年，公司与立万大数据签订智慧停车系统的购销合同；2021年，立万大数据与公司签订购销合同向公司租用阿里云服务器。

上述关联交易金额以及占营业收入比例均较小，合作协议价格参考市场价格确定，相关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向发行人或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 (3) 关联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1	武汉云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	-	-	3.30	0.02%	19.81	0.10%

武汉云呗是小码联城（持股比例 49%）与武汉公交智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1%）组建的合资公司。小码联城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林健先生曾担任董事且参股的公司。

2019 年 2 月，公司子公司立万数据与武汉云呗签订项目服务合同，委托武汉云呗按合同约定提供技术开发工作。按照合同约定，武汉云呗在达到交付节点的条件后，由立万数据于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分别向其支付合同金额 21.00 万元（含税）和 3.5 万元（含税）。

上述关联交易金额以及占营业成本比例均较小，且已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决策程序以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合作协议价格参考市场价格确定，相关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向发行人或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 八、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08,064,403.28	241,868,445.43	172,957,193.50	205,919,924.62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6,739,011.72	9,602,986.67	16,831,480.91	16,826,978.51
应收账款	255,254,490.03	277,266,266.96	251,646,847.91	217,915,407.10
应收款项融资	-	-	-	-
预付款项	5,762,448.28	3,402,404.64	2,894,349.80	4,956,937.35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5,681,284.19	4,873,589.50	7,761,019.68	8,181,528.10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93,459,901.51	97,792,443.93	77,151,152.19	74,208,705.38
合同资产	460,166.26	978,921.87	840,462.70	672,757.84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63,808.56	1,808,557.36	3,436,029.97	1,834,173.99
其他流动资产	9,976,408.95	7,289,266.71	5,174,183.34	774,077.67
<b>流动资产合计</b>	<b>587,861,922.78</b>	<b>644,882,883.07</b>	<b>538,692,720.00</b>	<b>531,290,490.56</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1,907,731.10	-	2,095,864.76	2,221,287.20
固定资产	9,354,322.38	12,647,323.34	11,112,457.68	6,855,195.83
在建工程	2,107,830.14	1,452,830.14	1,816,438.68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50,813,248.13	61,101,951.04	48,039,225.01	-
无形资产	11,948,237.39	12,773,492.45	14,424,002.60	656,136.97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2,717,807.61	3,345,867.39	3,414,806.52	16,628,274.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29,413.96	5,813,667.02	5,410,758.29	6,799,449.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474,269.49	20,494,050.63	6,119,934.13	7,721,766.75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07,052,860.20</b>	<b>117,629,182.01</b>	<b>92,433,487.67</b>	<b>40,882,110.89</b>
<b>资产总计</b>	<b>694,914,782.98</b>	<b>762,512,065.08</b>	<b>631,126,207.67</b>	<b>572,172,601.45</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0,024,780.82	60,058,767.12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29,740,581.30	26,011,571.50	13,928,961.00	23,506,867.43
应付账款	42,523,260.14	79,066,102.48	69,464,022.07	69,989,309.26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16,090,783.67	10,391,704.73	17,071,928.39	18,412,393.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13,069,550.17	13,938,216.26	17,330,687.71	18,850,537.69
应交税费	9,499,815.73	21,224,667.92	17,974,099.95	22,008,384.79
其他应付款	4,005,086.05	2,887,880.27	2,630,184.08	3,530,365.71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523,609.60	10,681,252.18	13,969,795.27	-
其他流动负债	2,076,525.10	1,288,732.83	2,163,405.33	2,376,298.84
<b>流动负债合计</b>	<b>159,553,992.58</b>	<b>225,548,895.29</b>	<b>154,533,083.80</b>	<b>158,674,157.15</b>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30,179,756.31	41,528,164.34	22,706,895.12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0,179,756.31</b>	<b>41,528,164.34</b>	<b>22,706,895.12</b>	<b>-</b>
<b>负债合计</b>	<b>189,733,748.89</b>	<b>267,077,059.63</b>	<b>177,239,978.92</b>	<b>158,674,157.15</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股本	75,568,236.00	75,568,236.00	75,568,236.00	75,568,236.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169,534,998.27	169,534,998.27	169,534,998.27	169,534,998.27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30,716,064.88	30,716,064.88	25,832,437.22	19,787,938.61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228,984,368.50	219,264,372.37	182,774,811.72	148,247,044.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04,803,667.65	495,083,671.52	453,710,483.21	413,138,217.12
少数股东权益	377,366.44	351,333.93	175,745.54	360,227.18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505,181,034.09</b>	<b>495,435,005.45</b>	<b>453,886,228.75</b>	<b>413,498,444.30</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694,914,782.98</b>	<b>762,512,065.08</b>	<b>631,126,207.67</b>	<b>572,172,601.45</b>

法定代表人：周林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先如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先如

##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87,395,039.95	223,929,603.79	120,383,248.55	162,433,338.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739,011.72	9,602,986.67	16,831,480.91	16,826,978.51
应收账款	262,293,369.22	280,068,425.58	255,382,507.07	216,642,006.0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449,392.93	2,972,395.07	2,409,784.03	3,484,730.29
其他应收款	4,705,669.07	4,538,288.71	6,722,579.25	7,238,854.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4,820,594.35	79,273,952.39	70,314,755.57	64,652,204.11
合同资产	460,166.26	978,921.87	800,947.45	663,124.6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56,185.56	1,755,553.11	3,343,391.77	1,785,329.58
其他流动资产	8,090,307.51	5,227,180.63	3,422,194.56	-
<b>流动资产合计</b>	<b>552,409,736.57</b>	<b>608,347,307.82</b>	<b>479,610,889.16</b>	<b>473,726,565.88</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2,411,173.93	82,311,173.93	82,211,173.93	63,911,173.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907,731.10	-	2,095,864.76	2,221,287.20
固定资产	3,370,015.36	5,606,266.39	3,852,228.79	3,000,278.56
在建工程	2,107,830.14	1,452,830.14	1,816,438.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990,598.50	30,967,401.09	16,806,684.88	
无形资产	670,110.38	743,490.32	890,250.20	656,136.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06,905.11	2,787,266.97	3,159,982.35	1,490,985.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16,093.08	5,831,708.48	5,390,355.47	6,887,696.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77,099.69	20,490,279.63	6,051,184.43	7,519,868.29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48,557,557.29</b>	<b>150,190,416.95</b>	<b>122,274,163.49</b>	<b>85,687,427.39</b>
<b>资产总计</b>	<b>700,967,293.86</b>	<b>758,537,724.77</b>	<b>601,885,052.65</b>	<b>559,413,993.27</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0,024,780.82	60,058,767.1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740,581.30	26,011,571.50	13,928,961.00	23,506,867.43
应付账款	42,770,273.57	78,102,544.92	67,156,054.70	67,724,412.94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062,829.57	16,055,466.72	
应付职工薪酬	11,861,392.49	12,641,343.99	16,018,204.18	17,841,007.99
应交税费	8,806,177.11	20,684,849.80	17,187,167.64	20,996,334.84
其他应付款	26,887,122.65	24,299,320.15	7,185,255.62	3,122,753.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5,812,392.12	-	-	17,664,358.5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111,453.40	5,930,172.79	8,151,497.03	-
其他流动负债	2,055,610.97	1,275,148.98	2,087,210.67	2,296,366.61
<b>流动负债合计</b>	<b>177,069,784.43</b>	<b>239,066,548.82</b>	<b>147,769,817.56</b>	<b>153,152,102.10</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562,983.03	25,087,128.19	8,567,463.92	-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8,562,983.03</b>	<b>25,087,128.19</b>	<b>8,567,463.92</b>	
<b>负债合计</b>	<b>195,632,767.46</b>	<b>264,153,677.01</b>	<b>156,337,281.48</b>	<b>153,152,102.10</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75,568,236.00	75,568,236.00	75,568,236.00	75,568,2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9,534,998.27	169,534,998.27	169,534,998.27	169,534,998.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716,064.88	30,716,064.88	25,832,437.22	19,787,938.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9,515,227.25	218,564,748.61	174,612,099.68	141,370,718.29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505,334,526.40</b>	<b>494,384,047.76</b>	<b>445,547,771.17</b>	<b>406,261,891.1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b>700,967,293.86</b>	<b>758,537,724.77</b>	<b>601,885,052.65</b>	<b>559,413,993.27</b>

法定代表人：周林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先如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先如

###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183,596,608.72</b>	<b>465,323,425.04</b>	<b>468,364,858.19</b>	<b>431,167,156.96</b>
其中：营业收入	183,596,608.72	465,323,425.04	468,364,858.19	431,167,156.96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b>二、营业总成本</b>	<b>177,824,017.72</b>	<b>417,254,063.05</b>	<b>399,186,941.27</b>	<b>361,790,368.21</b>
其中：营业成本	83,117,095.47	215,750,269.45	211,285,404.98	192,358,535.99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1,432,435.52	3,709,153.94	3,847,144.34	4,106,662.52
销售费用	50,470,093.70	98,709,220.34	104,347,451.55	95,137,407.99
管理费用	11,777,900.24	26,396,818.51	26,247,912.11	23,498,165.83
研发费用	33,267,253.76	75,794,366.42	56,514,275.19	50,140,787.75
财务费用	-2,240,760.97	-3,105,765.61	-3,055,246.90	-3,451,191.87
其中：利息费用	1,153,843.33	1,585,107.50	1,572,575.68	-
利息收入	3,417,025.75	4,867,661.50	4,792,968.05	3,558,565.66
加：其他收益	1,370,972.02	9,906,910.36	4,681,547.60	4,821,624.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6,288.67	513,233.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26,499.58	-4,334,592.62	-8,266,214.29	-8,405,649.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8,565.89	-1,499,161.92	-1,484,328.31	-1,871,730.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7,333.65	239,732.31	966,623.70	1,624.27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8,064,163.06</b>	<b>52,382,250.12</b>	<b>65,081,834.29</b>	<b>64,435,891.12</b>
加：营业外收入	4,895.40	3,117,870.85	74,243.32	13,487.11
减：营业外支出	235,610.04	12,476,968.04	5,029.24	185,436.99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7,833,448.42</b>	<b>43,023,152.93</b>	<b>65,151,048.37</b>	<b>64,263,941.24</b>
减：所得税费用	-1,912,580.22	1,474,376.23	3,454,157.84	5,979,174.32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9,746,028.64</b>	<b>41,548,776.70</b>	<b>61,696,890.53</b>	<b>58,284,766.92</b>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46,028.64	41,548,776.70	61,696,890.53	58,284,766.9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32.51	175,588.39	-34,481.64	335,417.24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19,996.13	41,373,188.31	61,731,372.17	57,949,349.68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其他	-	-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	-	-	-	-

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7) 其他	-	-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9,746,028.64</b>	<b>41,548,776.70</b>	<b>61,696,890.53</b>	<b>58,284,766.92</b>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719,996.13	41,373,188.31	61,731,372.17	57,949,349.6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032.51	175,588.39	-34,481.64	335,417.24
<b>八、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55	0.82	0.7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55	0.82	0.77

法定代表人：周林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先如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先如

#### （四） 母公司利润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61,342,112.28</b>	<b>428,004,536.05</b>	<b>427,529,191.06</b>	<b>403,091,516.55</b>
减：营业成本	70,720,682.32	191,390,515.18	187,512,665.21	175,058,312.90
税金及附加	1,315,125.36	3,592,492.51	3,619,718.66	3,908,527.55
销售费用	46,423,604.23	88,581,773.39	98,020,162.80	90,574,908.74
管理费用	10,370,253.51	23,220,719.52	23,136,895.74	20,522,730.67
研发费用	29,101,901.16	68,172,462.61	49,930,798.45	45,235,051.43
财务费用	-2,168,694.49	-3,010,574.57	-3,450,582.61	-3,438,632.81
其中：利息费用	1,022,426.09	1,310,323.55	-	-
利息收入	3,213,383.27	4,439,479.11	4,351,336.65	3,519,473.92
加：其他收益	1,279,301.02	9,495,911.51	4,196,057.04	4,614,240.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6,288.67	225,568.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	2,808,310.09	-4,644,022.71	-7,956,197.99	-7,683,813.54

“-”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2,669.21	-1,307,502.48	-1,271,301.85	-1,606,464.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8,797.65	-2,922.83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9,074,182.09</b>	<b>59,592,736.08</b>	<b>63,731,455.85</b>	<b>66,780,149.71</b>
加: 营业外收入	2,952.00	3,116,870.85	62,686.80	10,449.00
减: 营业外支出	10,602.50	12,470,000.00	208.00	185,433.84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9,066,531.59</b>	<b>50,239,606.93</b>	<b>63,793,934.65</b>	<b>66,605,164.87</b>
减: 所得税费用	-1,883,947.05	1,403,330.34	3,348,948.57	5,969,854.94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0,950,478.64</b>	<b>48,836,276.59</b>	<b>60,444,986.08</b>	<b>60,635,309.93</b>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50,478.64	48,836,276.59	60,444,986.08	60,635,309.93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 其他	-	-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7. 其他	-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10,950,478.64</b>	<b>48,836,276.59</b>	<b>60,444,986.08</b>	<b>60,635,309.93</b>
<b>七、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	234,905,040.63	489,207,867.03	459,463,522.64	414,325,882.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08,637.22	1,394,704.79	3,352,054.21	644,821.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63,689.38	38,188,638.46	27,950,512.63	18,973,550.1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49,877,367.23</b>	<b>528,791,210.28</b>	<b>490,766,089.48</b>	<b>433,944,253.5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312,029.76	203,748,847.77	202,029,241.69	168,419,112.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266,140.13	175,571,294.01	162,195,279.78	137,692,035.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188,830.88	39,313,236.75	43,727,386.79	32,968,328.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47,238.79	66,212,809.25	55,803,926.33	51,619,018.8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36,014,239.56</b>	<b>484,846,187.78</b>	<b>463,755,834.59</b>	<b>390,698,495.4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863,127.67</b>	<b>43,945,022.50</b>	<b>27,010,254.89</b>	<b>43,245,758.0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9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6,288.67	513,233.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35.00	5,450.00	2,477,132.32	3,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		-	-	-

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635.00</b>	<b>5,450.00</b>	<b>2,483,420.99</b>	<b>93,517,133.44</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64,994.57	16,506,941.95	21,293,461.32	4,836,782.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93,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664,994.57</b>	<b>16,506,941.95</b>	<b>21,293,461.32</b>	<b>97,836,782.82</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663,359.57</b>	<b>-16,501,491.95</b>	<b>-18,810,040.33</b>	<b>-4,319,649.38</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60,000,000.00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60,000,000.00</b>	<b>-</b>	<b>-</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	-	7,743,733.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0,186.12	474,124.55	21,309,106.08	11,335,235.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20,520.83	17,307,705.84	20,018,960.71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0,180,706.95</b>	<b>17,781,830.39</b>	<b>41,328,066.79</b>	<b>19,078,968.8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0,180,706.95</b>	<b>42,218,169.61</b>	<b>-41,328,066.79</b>	<b>-19,078,968.8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6,341.85</b>	<b>3,647.98</b>	<b>414.14</b>	<b>-5,755.20</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8,974,597.00</b>	<b>69,665,348.14</b>	<b>-33,127,438.09</b>	<b>19,841,384.67</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780,230.97	164,114,882.83	197,242,320.92	177,400,936.2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04,805,633.97</b>	<b>233,780,230.97</b>	<b>164,114,882.83</b>	<b>197,242,320.92</b>

法定代表人：周林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先如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先如

####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	-----------	--------	--------	--------

	月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9,003,778.73	450,065,684.90	425,998,396.12	382,653,597.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08,637.22	1,355,872.77	3,334,297.62	617,268.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85,044.89	55,998,744.97	64,026,665.35	18,455,829.0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26,197,460.84</b>	<b>507,420,302.64</b>	<b>493,359,359.09</b>	<b>401,726,695.1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224,037.28	180,330,743.94	201,633,718.31	157,667,230.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410,332.31	157,245,177.51	148,439,415.61	127,951,949.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131,173.16	37,376,239.77	41,102,163.78	31,649,026.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29,680.09	65,676,702.49	84,776,866.14	46,983,898.5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18,195,222.84</b>	<b>440,628,863.71</b>	<b>475,952,163.84</b>	<b>364,252,104.8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002,238.00</b>	<b>66,791,438.93</b>	<b>17,407,195.25</b>	<b>37,474,590.2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9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6,288.67	225,568.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35.00	4,850.00	2,76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635.00</b>	<b>4,850.00</b>	<b>9,050.67</b>	<b>93,225,568.88</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8,843.88	10,457,862.01	6,910,994.87	1,091,821.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100,000.00	18,300,000.00	97,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28,843.88</b>	<b>10,557,862.01</b>	<b>25,210,994.87</b>	<b>98,091,821.03</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27,208.88</b>	<b>-10,553,012.01</b>	<b>-25,201,944.20</b>	<b>-4,866,252.15</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60,000,000.00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60,000,000.00</b>	<b>-</b>	<b>-</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0,186.12	474,124.55	21,159,106.08	11,335,235.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49,889.09	11,419,841.57	13,260,910.82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8,410,075.21</b>	<b>11,893,966.12</b>	<b>34,420,016.90</b>	<b>11,335,235.4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8,410,075.21</b>	<b>48,106,033.88</b>	<b>-34,420,016.90</b>	<b>-11,335,235.4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1,735,046.09</b>	<b>104,344,460.80</b>	<b>-42,214,765.85</b>	<b>21,273,102.7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900,683.67	111,556,222.87	153,770,988.72	132,497,886.0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84,165,637.58</b>	<b>215,900,683.67</b>	<b>111,556,222.87</b>	<b>153,770,988.72</b>

## 二、 审计意见

<b>2023年1月—6月</b>	是否审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3〕9633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3年10月13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边珊珊、魏晓慧
<b>2022年度</b>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3〕1233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3年4月5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边珊珊、魏晓慧
<b>2021年度</b>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2〕1636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2年4月22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边珊珊、魏晓慧
<b>2020年度</b>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1〕4305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1年4月27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边珊珊、魏晓慧

###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12月 31日	2020年12 月31日
杭州鼎隆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杭州立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杭州立泊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杭州行呗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中卫市立万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北京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重庆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上海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武汉立方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西安立万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否	是	是	是
成都行呗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恩施市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陕西立咸智云停车科技有限公司	否	否	否	否
建宁福源立方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否
恩施立万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否
长沙立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否

##### 2、报告期内，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 (1) 2020 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20 年 1 月 16 日，公司子公司杭州立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出资设立陕西立咸智云停车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5%，立咸智云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20 年 10 月 26 日，该公司完成注销，自注销之日起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2) 2021 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21 年 1 月 4 日，公司出资设立建宁福源立方停车服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建宁立方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3) 2022 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22年1月17日，公司子公司杭州立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恩施立万停车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恩施立万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22年7月4日，公司子公司杭州立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出资设立长沙立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长沙立万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4) 2023年1-6月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23年4月21日，公司子公司西安立万停车服务有限公司完成注销，西安立万自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四、 会计政策、估计

##### (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

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 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 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 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

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 (5) 金融工具减值

##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

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 ①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②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例及确定依据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及可比公司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公司及可比公司确定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依据为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例如下：

公司名称	信用减值损失比例 (%)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捷顺科技	3.00	5.00	20.00	100.00	100.00	100.00
科拓股份	5.00	2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立方控股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 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

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5	11.88-23.7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31.67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31.67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 5.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	-	-
专利权	-	-	-
非专利技术	-	-	-
软件	直线法	5-10	-
特许经营权	直线法	10	-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

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7.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安全应急系统的产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如合同约定由公司负责产品的安装和调试，公司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完成安装和调试，与客户办理验收手续时表明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如合同约定客户自行负责产品安装，公司仅提供调试指导工作或未约定调试工作，公司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与客户办理签收手续时表明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 停车运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通过服务赋能模式收取固定的服务费或通过运营管理模式支付给停车场产权所有方一定费用而获取停车场经营权，对停车场进行运营管理，获取停车场运营收入，在服务提供期间内分期确认收

入。

报告期内，公司停车运营服务主要包括服务模式与承包运营模式。在服务模式下，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期间，收取固定的服务费用，在服务提供期间内按照直线法分摊确认收入。在承包运营模式下，对于长租客户，公司根据租赁合同约定在租赁期限内分期确认收入；对于其他非长租客户，公司在收取停车费时确认收入。

3) PPP 业务模式及相关收入确认方法详见本节“1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 9.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在确定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判断标准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自身发展阶段、经营状况，从性质及金额两方面进行考虑。从性质上来看，主要考虑该事项是否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从金额上来看，主要考虑公司的利润规模及利润增长情况，2020-

2022 年度以及 2023 年 1-6 月以当年扣除异常项目或非经常性项目的税前利润的 5%作为合并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

## 1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 (1) 收入确认

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认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 (2) 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 (3) 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4) 折旧和摊销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1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PPP 业务会计核算：

PPP 为英文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s 的缩写。所谓 PPP 模式，一般是指私营部门获得公共部门的授权，为公共项目进行融资、建设并在未来一段时间内运营项目，通过充分发挥公共部门和私营部门各自的优势，实现资金的最佳价值的项目运作模式。PPP 模式可分为建设-运营-移交（BOT）、管理合同（MC）、委托运营（OM）、建设-拥有-运营（BOO）、转让-运营-移交（TOT）、改建-运营-移交（ROT）等不同运作方式。

#### (1) 项目建设期

项目公司将项目建设实际发生的支出以及发生的资本化利息作为投资成本在“合同履约成本”中归集，在项目完工取得相关验收报告后确认相应建设服务收入并结转成本，同时确认合同资产，在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合同资产结转为无形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财会〔2006〕3 号）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2) 项目运营期

项目公司在特许运营期限内，按照直线法的摊销方法对“无形资产”进行摊销，使特许经营权实现的收入与其摊销的成本相配比，以更客观地反映该无形资产的现状。公司具体会计核算为：在运营期间项目运营维护发生的成本计入“营业成本”，确认提供当期服务计入“营业收入”，同时将本期“无形资产”应摊销金额计入“营业成本”。

## (3) 项目终止移交

项目终止时，项目公司需要向政府移交项目资产。PPP项目终止移交分为期满终止无偿移交、期满终止有偿移交、提前终止无偿移交、提前终止有偿移交。目前公司PPP项目移交方式为期满终止无偿移交，无需为移交进行特别会计处理，移交过程中发生的各项费用直接费用化处理。

## (二)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五、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97,790.45	232,764.27	966,623.70	1,624.2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789.20	11,199,636.40	3,050,948.90	4,080,796.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6,288.67	513,233.4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940.75	-	799,646.66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0,257.84	-12,352,129.15	69,214.08	-171,949.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3,335.16	129,496.43	112,412.90	108,022.47
小计	-323,983.18	-790,232.05	5,005,134.91	4,531,726.48
减：所得税影响数	10,507.99	1,143,111.38	445,685.13	668,968.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659.63	-
<b>合计</b>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334,491.17	-1,933,343.43	4,558,790.15	3,862,757.97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b>	9,719,996.13	41,373,188.31	61,731,372.17	57,949,349.68
<b>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b>	10,054,487.30	43,306,531.74	57,172,582.02	54,086,591.71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b>	-3.44%	-4.67	7.38	6.67

####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政府补助、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等。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以及2023年1-6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净额分别为 386.28 万元、455.88 万元、-193.33 万元及-33.45 万元。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的经营稳定性及未来持续盈利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七、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年6月 30日/2023年 1月—6月	2022年12月 31日/2022年 度	2021年12月 31日/2021年 度	2020年12月 31日/2020年 度
资产总计(元)	694,914,782.98	762,512,065.08	631,126,207.67	572,172,601.45
股东权益合计(元)	505,181,034.09	495,435,005.45	453,886,228.75	413,498,444.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504,803,667.65	495,083,671.52	453,710,483.21	413,138,217.12
每股净资产(元/股)	6.69	6.56	6.01	5.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68	6.55	6.00	5.47
资产负债率(合并)(%)	27.30	35.03	28.08	27.7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91	34.82	25.97	27.38
营业收入(元)	183,596,608.72	465,323,425.04	468,364,858.19	431,167,156.96
毛利率(%)	55.90	54.60	56.09	56.46
净利润(元)	9,746,028.64	41,548,776.70	61,696,890.53	58,284,766.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9,719,996.13	41,373,188.31	61,731,372.17	57,949,349.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080,519.81	43,482,120.13	57,138,100.38	54,422,008.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054,487.30	43,306,531.74	57,172,582.02	54,086,591.7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21,613,726.18	70,234,086.87	90,997,960.41	72,877,630.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4	8.72	14.30	14.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01	9.13	13.24	13.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55	0.82	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55	0.82	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863,127.67	43,945,022.50	27,010,254.89	43,245,758.0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8	0.58	0.36	0.5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8.12	16.29	12.07	11.63
应收账款周转率	0.58	1.48	1.67	1.80
存货周转率	0.84	2.39	2.71	2.65
流动比率	3.68	2.86	3.49	3.35
速动比率	3.10	2.43	2.99	2.88

###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及变动简要分析: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其中营业成本已剔除运输费用
- 5、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费用+利息费用+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使用权资产折旧
- 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 8、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研发投入 / 营业收入
-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1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1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八、 盈利预测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 经营核心因素

#### (一) 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 1、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

###### (1) 行业发展前景与趋势

伴随“人行”、“车行”管控的市场需求持续提升，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和服务的应用领域逐步扩大，预计外部市场环境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持续提升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相关产品的研发能力与运营服务能力，为公司业绩的长期稳定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将继续研究并探索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相关产品和服务的应用领域与市场空间，顺应行业物联化、信息化与智能化发展，积极跟进新兴技术创新应用带来的市场机遇，以赋能客户，满足客户需求为公司核心目标，打开公司未来发展的快速通道，开启公司新一轮快速增长，最终成为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领军企业。

###### (2) 业务模式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已形成一套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所处行业特点以及各类型客户需求的业务模式。公司的采购模式、研发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均适用于公司在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稳步经营与长期发展。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业务模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不会由于业务模式变化对公司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3) 行业竞争程度

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参与竞争企业较多，分散程度较高。其中，中小企业数量占比较大，产品与服务质量参差不齐。公司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并通过完善的销售体系在全国范围内进行业务拓展，具备深厚的客户基础和多场景覆盖能力，形成领先的行业地位与市场口碑，能够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获得与行业地位相匹配的市场份额。

##### 2、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

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及施工费等，其中，直接材料是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各期内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0.37%、64.50%、61.77%和 62.94%。公司产品生产所需的电子类材料、成

品外购类组件、五金类组件等原材料采购价格的波动是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因素，若该类原材料的价格短期内出现大幅度上升，则可能会导致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上升，对公司产品成本造成不利影响。此外，施工费用的波动、主要生产人员的人工成本等因素也会对主营业务成本造成一定影响。

### 3、影响费用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影响公司销售费用的主要因素包括：销售收入规模、销售人员的数量及薪酬水平等；影响管理费用的主要因素包括：公司的经营规模、管理人员的数量及薪酬水平、日常办公相关的房租物业费等；影响研发费用的主要因素包括：公司的研发投入规模、研发人员的数量及薪酬水平、研发项目的开展及实施情况等；影响财务费用的主要因素包括：公司的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费用等。

### 4、影响利润的主要因素

影响公司利润的主要因素包括主营业务收入的规模、公司产品毛利率、期间费用率、营业外收支等。

#### （二）对公司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

对公司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包含营业收入增长率、主营业务毛利率和研发投入等，具体影响或风险如下：

#### 1、财务指标

##### （1）毛利率

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水平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反映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不含运费）分别为 56.46%、56.09%、54.60%和 55.90%。受到公司业务结构、原材料价格、技术进步等多种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总体呈现上升趋势。关于公司毛利率变动的具体原因参见本节“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三）毛利率分析”。

##### （2）期间费用率

期间费用率是影响公司营业利润率及净利润率的重要指标。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38.34%、39.30%、42.51%和 50.80%。关于公司期间费用变动的具体原因参见本节“三、盈利情况分析”之“（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 （3）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管理反映了公司经营能力和管理效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

面余额分别为 25,956.14 万元、30,039.48 万元、32,946.46 万元和 30,549.5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60.20%、64.14%、70.80%和 166.40%。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将可能继续增加。

## 2、非财务指标

### (1) 技术研发与新兴技术创新应用能力

进出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已发展成为一个客户需求持续变化、新兴技术层出不穷、创新应用不断延伸的复合型产业。行业技术与服务的升级加速必然对公司的技术研发与新兴技术创新应用能力提出更高要求。为准确、迅速、全方面满足客户需求，公司需要及时了解行业技术的变化和趋势，不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增强软硬件系统开发设计与服务能力，提高产品与服务质量并增加附加值，保证公司技术能力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 127 项软件著作权、99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22 项，均系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知识产权储备；公司软件开发能力已通过 CMMI5 级评估认证，并相继取得 ISO9001、ISO14001、ISO20000、ISO27001、ISO45001 等体系认证；公司已主持或参与了 5 项团体标准或地方标准。2022 年，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21 年和 2022 年，公司连续被认定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进一步印证公司技术研发与新兴技术创新应用能力。未来，公司将继续注重技术研发投入，保持对产品迭代升级的同时，持续关注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核心竞争力。

### (2) 人力成本因素

进出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属于人力成本相对比较高的行业，职工薪酬是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及期间费用的主要支出，对公司经营影响显著。尽管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较高，整体经营稳健，但如果市场人力资源不足或人力成本快速上升且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应对，会直接影响公司的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

## 二、 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

### (一) 应收款项

#### 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878,224.14	8,248,100.59	14,051,578.49	15,657,609.14
商业承兑汇票	860,787.58	1,354,886.08	2,779,902.42	1,169,369.37
<b>合计</b>	<b>6,739,011.72</b>	<b>9,602,986.67</b>	<b>16,831,480.91</b>	<b>16,826,978.51</b>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已质押金额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75,198.00	1,478,364.49	8,142,943.57	6,458,589.37
商业承兑汇票	-	780,060.97	-	-
<b>合计</b>	<b>275,198.00</b>	<b>2,258,425.46</b>	<b>8,142,943.57</b>	<b>6,458,589.37</b>

(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90,688.99	-
商业承兑汇票	-	-
<b>合计</b>	<b>2,490,688.99</b>	<b>-</b>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828,839.60	-
商业承兑汇票	-	-
<b>合计</b>	<b>4,828,839.60</b>	<b>-</b>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535,804.80	-
商业承兑汇票	-	-
<b>合计</b>	<b>6,535,804.80</b>	<b>-</b>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096,059.30	-
商业承兑汇票	-	-
<b>合计</b>	<b>6,096,059.30</b>	<b>-</b>

(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2,022,587.13	1,622,587.13	2,387,841.29	1,622,587.13
银行承兑汇票	-	-	-	-
<b>合计</b>	<b>2,022,587.13</b>	<b>1,622,587.13</b>	<b>2,387,841.29</b>	<b>1,622,587.13</b>

##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811,035.64	100.00	72,023.92	1.06	6,739,011.72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5,878,224.14	86.30	-	-	5,878,224.14
商业承兑汇票	932,811.50	13.70	72,023.92	7.72	860,787.58
<b>合计</b>	<b>6,811,035.64</b>	<b>100.00</b>	<b>72,023.92</b>	<b>1.06</b>	<b>6,739,011.72</b>

单位：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9,736,699.70	-	133,713.03	-	-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8,248,100.59	84.71	-	-	8,248,100.59
商业承兑汇票	1,488,599.11	15.29	133,713.03	8.98	1,354,886.08
<b>合计</b>	<b>9,736,699.70</b>	<b>100.00</b>	<b>133,713.03</b>	<b>1.37</b>	<b>9,602,986.67</b>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7,079,659.05	-	248,178.14	-	-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4,051,578.49	82.27	-	-	14,051,578.49
商业承兑汇票	3,028,080.56	17.73	248,178.14	8.20	2,779,902.42
<b>合计</b>	<b>17,079,659.05</b>	<b>100.00</b>	<b>248,178.14</b>	<b>1.45</b>	<b>16,831,480.91</b>

单位：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6,932,405.05	-	105,426.54	-	-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5,657,609.14	92.47			15,657,609.14
商业承兑汇票	1,274,795.91	7.53	105,426.54	8.27	1,169,369.37
<b>合计</b>	<b>16,932,405.05</b>	<b>100.00</b>	<b>105,426.54</b>	<b>0.62</b>	<b>16,826,978.51</b>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5,878,224.14	-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932,811.50	72,023.92	7.72
<b>合计</b>	<b>6,811,035.64</b>	<b>72,023.92</b>	<b>1.06</b>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8,248,100.59	-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488,599.11	133,713.03	8.98
<b>合计</b>	<b>9,736,699.70</b>	<b>133,713.03</b>	<b>1.37</b>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4,051,578.49	-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3,028,080.56	248,178.14	8.20
<b>合计</b>	<b>17,079,659.05</b>	<b>248,178.14</b>	<b>1.45</b>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5,657,609.14	-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274,795.91	105,426.54	8.27
<b>合计</b>	<b>16,932,405.05</b>	<b>105,426.54</b>	<b>0.62</b>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根据承兑人的类型确定为银行承兑汇票组合和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6月30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3,713.03	-61,689.11	-	-	72,023.92
<b>合计</b>	<b>133,713.03</b>	<b>-61,689.11</b>	<b>-</b>	<b>-</b>	<b>72,023.92</b>

单位: 元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8,178.14	-114,465.11	-	-	133,713.03
<b>合计</b>	<b>248,178.14</b>	<b>-114,465.11</b>	<b>-</b>	<b>-</b>	<b>133,713.03</b>

单位: 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5,426.54	142,751.60	-	-	248,178.14
<b>合计</b>	<b>105,426.54</b>	<b>142,751.60</b>	<b>--</b>	<b>--</b>	<b>248,178.14</b>

单位: 元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8,847.22	-1,013,420.68	-	-	105,426.54
<b>合计</b>	<b>1,118,847.22</b>	<b>-1,013,420.68</b>	<b>-</b>	<b>-</b>	<b>105,426.54</b>

其中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账面余额分别为 1,693.24 万元、1,707.97 万元、973.67 万元和 681.1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根据信用风险及延期付款风险的大小，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2.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账龄分类披露

单位：元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83,969,182.04	218,603,221.25	200,412,856.30	168,824,025.14
1至2年	64,076,798.82	50,371,400.57	43,954,349.23	44,158,597.78
2至3年	23,842,725.46	25,814,865.97	23,276,328.13	15,837,467.46
3至4年	10,501,658.35	10,730,457.56	7,554,445.53	11,697,245.91
4至5年	4,675,772.08	4,511,715.99	8,724,172.57	7,043,300.08
5年以上	18,429,686.70	19,432,909.54	16,472,691.15	12,000,724.37
合计	<b>305,495,823.45</b>	<b>329,464,570.88</b>	<b>300,394,842.91</b>	<b>259,561,360.74</b>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684,735.40	2.84	8,684,735.4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6,811,088.05	97.16	41,556,598.02	14.00	255,254,490.03
合计	<b>305,495,823.45</b>	<b>100.00</b>	<b>50,241,333.42</b>	<b>16.45</b>	<b>255,254,490.03</b>

单位：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693,676.15	2.64	8,693,676.1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0,770,894.73	97.36	43,504,627.77	13.56	277,266,266.96
<b>合计</b>	<b>329,464,570.88</b>	<b>100.00</b>	<b>52,198,303.92</b>	<b>15.84</b>	<b>277,266,266.96</b>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63,473.01	3.12	9,363,473.01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1,031,369.90	96.88	39,384,521.99	13.53	251,646,847.91
<b>合计</b>	<b>300,394,842.91</b>	<b>100.00</b>	<b>48,747,995.00</b>	<b>16.23</b>	<b>251,646,847.91</b>

单位：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40,693.95	3.75	9,740,693.9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9,820,666.79	96.25	31,905,259.69	12.77	217,915,407.10
<b>合计</b>	<b>259,561,360.74</b>	<b>100.00</b>	<b>41,645,953.64</b>	<b>16.04</b>	<b>217,915,407.10</b>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名称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贵阳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333,763.98	5,333,763.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捍联置业有限公司	503,914.00	503,91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华和万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3,500.00	503,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天华百润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93,748.90	393,748.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芜湖苏宁环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5,547.30	335,547.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司				
天台县创 5A 工程建设指挥部	125,000.00	12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韵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公司	1,389,261.22	1,389,261.2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b>合计</b>	<b>8,684,735.40</b>	<b>8,684,735.40</b>	<b>100.00</b>	-

单位：元

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贵阳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333,763.98	5,333,763.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捍联置业有限公司	503,914.00	503,91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天华百润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93,748.90	393,748.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韵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台县创 5A 工程建设指挥部	125,000.00	12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芜湖苏宁环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8,597.30	338,597.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华和万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3,780.00	503,7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公司	1,394,871.97	1,394,871.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b>合计</b>	<b>8,693,676.15</b>	<b>8,693,676.15</b>	<b>100.00</b>	-

单位：元

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贵阳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333,763.98	5,333,763.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恒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青山湖分公司	643,119.86	643,119.8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捍联置业有限公司	503,914.00	503,91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华和万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3,780.00	503,7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天华百润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93,748.90	393,748.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芜湖苏宁环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8,597.30	338,597.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台县创 5A 工程建设指挥部	125,000.00	12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韵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公司	1,421,548.97	1,421,548.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b>合计</b>	<b>9,363,473.01</b>	<b>9,363,473.01</b>	<b>100.00</b>	-

单位：元

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贵阳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333,763.98	5,333,763.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恒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青山湖分公司	806,342.70	806,342.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捍联置业有限公司	503,914.00	503,91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华和万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3,780.00	503,7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芜湖苏宁环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8,597.30	338,597.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陕西世君鑫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148,400.00	148,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130,000.00	1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台县创5A工程建设指挥部	125,000.00	12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厚源通经贸有限公司	109,000.00	10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韵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公司	1,641,895.97	1,641,895.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b>合计</b>	<b>9,740,693.95</b>	<b>9,740,693.95</b>	<b>100.00</b>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公司对预计无法收回的特定客户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83,969,182.04	9,198,459.10	5.00
1-2年	64,076,798.82	6,407,679.88	10.00
2-3年	23,764,516.83	7,129,355.05	30.00
3-4年	10,490,143.90	5,245,071.95	50.00
4-5年	4,672,072.08	3,737,657.66	80.00
5年以上	9,838,374.38	9,838,374.38	100.00

合计	296,811,088.05	41,556,598.02	14.00
----	----------------	---------------	-------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18,603,221.25	10,930,161.07	5.00
1-2年	50,293,191.94	5,029,319.20	10.00
2-3年	25,804,131.52	7,741,239.46	30.00
3-4年	10,729,677.56	5,364,838.78	50.00
4-5年	4,508,015.99	3,606,412.79	80.00
5年以上	10,832,656.47	10,832,656.47	100.00
合计	320,770,894.73	43,504,627.77	13.56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00,334,647.67	10,016,732.38	5.00
1-2年	43,943,614.78	4,394,361.48	10.00
2-3年	23,275,548.13	6,982,664.44	30.00
3-4年	7,529,954.23	3,764,977.12	50.00
4-5年	8,609,092.57	6,887,274.06	80.00
5年以上	7,338,512.51	7,338,512.51	100.00
合计	291,031,369.90	39,384,521.99	13.53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68,824,025.14	8,441,201.27	5.00
1-2年	44,145,917.78	4,414,591.78	10.00
2-3年	15,812,976.16	4,743,892.85	30.00
3-4年	11,537,845.91	5,768,922.96	50.00
4-5年	4,816,254.79	3,853,003.82	80.00
5年以上	4,683,647.01	4,683,647.01	100.00
合计	249,820,666.79	31,905,259.69	12.77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账龄组合结构计提坏账。公司坏账计提政策/预期信用损失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捷顺科技	3.00	5.00	20.00	100.00	100.00	100.00
科拓股份	5.00	2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百胜智能	5.00	10.00	30.00	100.00	100.00	100.00
熵基科技	5.00	10.00	30.00	100.00	100.00	100.00
立方控股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注：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年报和招股说明书。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 1-3 年内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不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捷顺科技，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对于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公司根据历史收款和发生坏账的实际情况确定了相应的计提比例。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693,676.15	-	8,940.75	-	8,684,735.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504,627.77	-1,948,029.75	-	-	41,556,598.02
<b>合计</b>	<b>52,198,303.92</b>	<b>-1,948,029.75</b>	<b>8,940.75</b>	<b>-</b>	<b>50,241,333.42</b>

单位：元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363,473.01	-	-	669,796.86	8,693,676.1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384,521.99	4,120,105.78	-	-	43,504,627.77
<b>合计</b>	<b>48,747,995.00</b>	<b>4,120,105.78</b>	<b>-</b>	<b>669,796.86</b>	<b>52,198,303.92</b>

单位：元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740,693.95	1,031,602.98	799,646.66	609,177.26	9,363,473.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905,259.69	7,479,262.30	-	-	39,384,521.99
<b>合计</b>	<b>41,645,953.64</b>	<b>8,510,865.28</b>	<b>799,646.66</b>	<b>609,177.26</b>	<b>48,747,995.00</b>

单位：元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21,703.23	7,110,765.72	-	491,775.00	9,740,693.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425,004.65	2,281,567.35	-	-	31,905,259.69
<b>合计</b>	<b>33,546,707.88</b>	<b>9,392,333.07</b>	<b>-</b>	<b>491,775.00</b>	<b>41,645,953.64</b>

其中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苏州天星能源有限公司	8,940.75	-	-	-	银行转账
江西恒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青山湖分公司	-	-	163,222.84	-	银行转账
成都三零盛安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	-	592,460.00	-	银行转账
<b>合计</b>	<b>8,940.75</b>	<b>-</b>	<b>755,682.84</b>	<b>-</b>	<b>-</b>

其他说明：

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	669,796.86	609,177.26	491,775.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核销时间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江西恒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青山湖分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货款	643,119.86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陕西世君鑫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货款	148,400.00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货款	130,000.00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山东厚源通经贸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货款	109,000.00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沈阳兴隆	2020年12	货款	299,850.00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	否

大家庭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兴隆大奥莱分公司	月 31 日				批	
天津飞蓝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191,925.00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b>合计</b>	-	-	<b>1,522,294.86</b>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核销应收账款 1,522,294.86 元，系相关款项无法收回，经管理层审批，予以核销，上述款项不涉及关联交易。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阿达驻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910,065.50	3.24	495,503.28
贵阳智慧停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568,200.00	2.15	1,970,460.00
浙江宇联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6,507,308.70	2.13	532,023.24
贵阳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333,763.98	1.75	5,333,763.98
成都星时代宇航科技有限公司	4,555,231.00	1.49	227,761.55
<b>合计</b>	<b>32,874,569.18</b>	<b>10.76</b>	<b>8,559,512.05</b>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11,550,946.92	3.51	577,547.35
阿达驻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510,968.30	2.89	475,548.42
浙江宇联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7,558,717.40	2.29	455,153.74
贵阳智慧停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568,200.00	1.99	1,970,460.00
贵阳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333,763.98	1.62	5,333,763.97
<b>合计</b>	<b>40,522,596.60</b>	<b>12.30</b>	<b>8,812,473.48</b>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合计数的比例 (%)	
浙江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7,336,952.00	2.44	366,847.60
江苏若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784,478.00	2.26	342,672.40
贵阳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333,763.98	1.78	5,333,763.98
贵阳智慧停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118,200.00	1.70	511,820.00
池州市贵池区市容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4,501,474.00	1.50	798,478.60
<b>合计</b>	<b>29,074,867.98</b>	<b>9.68</b>	<b>7,353,582.58</b>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湘潭湘投资源经营有限公司	6,788,540.56	2.62	678,854.06
江苏若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406,753.00	2.47	320,337.65
贵阳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333,763.98	2.05	5,333,763.98
池州市贵池区市容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5,262,226.00	2.03	388,231.70
贵阳智慧停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122,520.00	1.97	256,126.00
<b>合计</b>	<b>28,913,803.54</b>	<b>11.14</b>	<b>6,977,313.39</b>

其他说明：

无。

#### (6) 报告期各期末信用期内外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期内应收账款	200,307,403.27	65.57	239,797,328.70	72.78	214,624,241.49	71.45	182,677,337.93	70.38
信用期外	105,188,420.17	34.43	89,667,242.18	27.22	85,770,601.42	28.55	76,884,022.81	29.6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305,495,823.44	100.00	329,464,570.88	100.00	300,394,842.91	100.00	259,561,360.74	100.00

(7) 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305,495,823.45	-	329,464,570.88	-	300,394,842.91	-	259,561,360.74	-
期后回款金额	44,725,476.77	14.64	156,543,272.36	47.51	225,486,621.03	75.06	209,438,840.42	80.69

注：期后回款统计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5,956.14 万元、30,039.48 万元、32,946.46 万元及 30,549.58 万元。2020-2022 年，应收账款余额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基本保持稳定。

4. 其他披露事项：

(1) 质保金逾期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质保金存在到期不能及时收回情况，各期末公司质保金逾期情况统计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质保金余额	2,231.38	2,190.28	1,737.90	1,616.72
未逾期质保金	1,587.85	1,610.95	1,189.45	1,121.46
逾期质保金	643.53	579.33	548.44	495.26
逾期质保金占比	28.84%	26.45%	31.56%	30.63%

从上表数据可知，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逾期质保金金额分别为 495.26 万元、548.44 万元、579.33 万元和 643.53 万元，逾期质保金占期末应收质保金比例分别为 30.63%、31.56%、26.45%和 28.84%，变动不大。主要系部分客户付款流程较长、回款较慢，以及部分行业客户资金紧缩、回款不够及时等因素导致。具体分客户披露情况如下：

1)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质保金逾期前五名客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	未收回质保金	账龄	未收回原因
贵阳智慧停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5.00	2-3 年	客户结算流程较慢，目前正在积极沟通
咸阳市停车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40.80	1-2 年	客户结算流程较慢，目前正在积极沟通
中地寅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8.18	2-3 年	客户结算流程较慢，目前正在积极沟通
西安成和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20.86	4-5 年	已对账，预计近期回款
临海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17.21	5 年以上	客户结算流程较慢，2023 年 7 月已收回
<b>合计</b>	<b>252.05</b>		

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质保金逾期前五名客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	未收回质保金	账龄	未收回原因
贵阳智慧停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5.00	2-3 年	客户结算流程较慢，目前正在积极沟通
西安成和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20.86	4-5 年	已对账，预计近期回款
临海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17.21	5 年以上	客户结算流程较慢，目前正在积极沟通
昆明恒颖地产有限公司	16.73	2-3 年	客户结算流程较慢，目前正在积极沟通
武汉建开工程总承包有限责任公司	12.20	3-4 年	客户结算流程较慢，2023 年 3 月已收回

合计	211.99	-	-
----	--------	---	---

3)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质保金逾期前五名客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客户	未收回质保金	账龄	未收回原因
西安成和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20.86	3-4 年	已对账, 预计近期回款
重庆仁迈建筑智能化工程有限公司	15.42	2-3 年	客户结算流程较慢, 2022 年已收回
武汉建开工程总承包有限责任公司	12.20	2-3 年	客户结算流程较慢, 2023 年 3 月已收回
武汉融信汇科技有限公司	10.42	4-5 年 5.99 万元; 5 年以上 4.43 万元	客户结算流程较慢, 2022 年已收回 6.99 万元, 剩余部分正在积极沟通
南京仙林金鹰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8.90	4-5 年	客户结算流程较慢, 2022 年已收回
合计	67.80	-	-

4)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质保金逾期前五名客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客户	未收回质保金	账龄	未收回原因
南京仙林金鹰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29.43	2-3 年 6.85 万元, 3-4 年 22.58 万元	客户结算流程较慢, 已于 2021 年和 2022 年全部收回
西安成和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21.25	2-3 年	客户结算流程较慢, 2021 年已收回 0.39 万元, 剩余部分已对账, 预计近期回款
联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	11.18	3-4 年	客户结算流程较慢, 2021 年已收回
山东恒隆地产有限公司	10.96	2-3 年	客户结算流程较慢, 2021 年已收回
嘉里(沈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81	2-3 年	客户结算流程较慢, 2021 年已收回
合计	83.62	-	-

综上所述, 报告期内, 公司发生的逾期质保金主要系部分客户内部付款流程较长所致。

(2) 不同客户类型的收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分布、周转率情况

报告期各期, 公司不同客户类型的收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分布、周转率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客户类型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集成商	收入	12,488.76	33,960.50	31,338.45	27,127.8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	22,769.52	24,171.38	20,433.73	16,515.27
	账龄分布	1年以内 68.03%，1年以上 31.97%	1年以内 73.02%，1年以上 26.98%	1年以内 72.48%，1年以上 27.52%	1年以内 66.91%，1年以上 33.09%
	周转率	0.53	1.52	1.70	1.73
政府及事业单位	收入	821.67	2,595.84	2,543.33	2,499.9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	3,011.74	3,209.82	2,334.04	2,092.97
	账龄分布	1年以内 34.35%，1年以上 65.65%	1年以内 49.82%，1年以上 50.18%	1年以内 32.06%，1年以上 67.94%	1年以内 42.21%，1年以上 57.79%
	周转率	0.26	0.94	1.15	1.31
房地产开发商	收入	868.38	1,736.76	2,271.43	2,143.2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	2,257.57	2,400.30	3,361.54	2,565.43
	账龄分布	1年以内 19.85%，1年以上 80.15%	1年以内 23.75%，1年以上 76.25%	1年以内 50.70%，1年以上 49.30%	1年以内 44.70%，1年以上 55.30%
	周转率	0.37	0.60	0.77	0.81
经销商	收入	315.43	1,228.59	1,133.24	747.5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	9.15	-	2.28	2.76
	账龄分布	1年以内 100.00%	-	1年以内 100.00%	1年以内 100.00%
	周转率	68.93	1,077.71	449.70	422.34
停车运营业务	收入	2,199.34	3,623.57	3,125.41	2,189.29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	300.04	454.77	140.21	110.11
	账龄分布	1年以内 51.21%，1年以上 48.79%	1年以内 97.57%，1年以上 2.43%	1年以内 76.21%，1年以上 23.79%	1年以内 80.61%，1年以上 19.39%
	周转率	5.83	12.18	24.97	27.63
其他客户	收入	1,666.09	3,387.08	6,424.62	8,408.8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	2,294.85	2,859.05	4,070.50	4,797.07
	账龄分布	1年以内 56.77%，1年以上 43.23%	1年以内 57.39%，1年以上 42.61%	1年以内 68.77%，1年以上 31.23%	1年以内 78.27%，1年以上 21.73%
	周转率	0.65	0.98	1.45	2.10

注：为客观反映客户的回款能力，应收票据只统计商业承兑汇票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和停车运营服务客户的周转率显著高于其他客户，主要系结算模式不同所致，经销商通常采取预付货款的方式销售，因此各期末经销商应收账款金额较小导致经销商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停车运营服务根据业务模式的不同主要分为承包运营模式和服务模式，按照服务期间确认收入，结算以预收货款为主，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小导致停车运营业务周转率较高；房地产开发商客户周转率较其他客户偏低，主要系报告期外应收贵阳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相关公司货款预计无法收回，公司已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3) 地产类客户的构成、收入、回款、在手订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地产类客户的情况说明如下：

单位：万元

房地产客户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6月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住宅地产	不含税收入	512.23	687.70	921.29	1,131.12
	含税收入	578.46	777.10	1,041.06	1,278.06
	回款	52.11	660.79	827.24	1,123.43
	回款比例	9.01%	85.03%	79.46%	87.90%
	期末在手订单	1,057.72	859.48	947.47	806.97
商业地产	不含税收入	356.15	1,049.06	1,350.14	1,012.08
	含税收入	400.80	1,185.44	1,525.65	1,145.73
	回款	53.70	998.38	1,263.19	1,047.61
	回款比例	13.40%	84.22%	82.80%	91.44%
	期末在手订单	266.41	1,026.79	1,077.32	793.00
小计	不含税收入	868.38	1,736.76	2,271.43	2,143.20
	含税收入	979.26	1,962.54	2,566.71	2,423.79
	回款	105.80	1,659.17	2,090.43	2,171.04
	回款比例	10.80%	84.54%	81.44%	89.57%
	期末在手订单	1,324.13	1,886.28	2,024.79	1,599.97

注：统计回款数据截至2023年9月30日

截至2023年9月末，房地产客户在报告期内实现的销售收入回款比例分别为89.57%、81.44%、84.54%及10.80%，客户回款正常，回款能力未发生变化，受到房地产客户经营特点的影响，回款周期长于其他行业客户但不存在明显差异，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制定了符合行业惯例和自身经营情况的坏账计提政策，已充分计提坏账准备。

## （二） 存货

### 1.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412,029.57	2,493,893.40	32,918,136.17
在产品	3,262,573.60	-	3,262,573.60
库存商品	35,618,391.66	843,228.17	34,775,163.49
发出商品	5,851,653.40	-	5,851,653.40
合同履约成本	13,546,974.68	-	13,546,974.68
委托加工物资	3,105,400.17	-	3,105,400.17
<b>合计</b>	<b>96,797,023.08</b>	<b>3,337,121.57</b>	<b>93,459,901.51</b>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086,586.10	2,439,219.45	37,647,366.65
在产品	2,594,945.17	-	2,594,945.17
库存商品	35,644,581.67	723,631.79	34,920,949.88
发出商品	4,476,991.98	-	4,476,991.98
合同履约成本	13,204,340.93	-	13,204,340.93
委托加工物资	4,947,849.32	-	4,947,849.32
<b>合计</b>	<b>100,955,295.17</b>	<b>3,162,851.24</b>	<b>97,792,443.93</b>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070,495.77	1,828,072.86	34,242,422.91
在产品	3,573,667.96	-	3,573,667.96
库存商品	28,120,986.62	523,043.19	27,597,943.43
发出商品	5,414,458.24	-	5,414,458.24
合同履约成本	-	-	-
委托加工物资	6,322,659.65	-	6,322,659.65
<b>合计</b>	<b>79,502,268.24</b>	<b>2,351,116.05</b>	<b>77,151,152.19</b>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075,014.25	1,525,752.53	29,549,261.72
在产品	3,010,649.01	-	3,010,649.01
库存商品	23,321,159.69	489,969.92	22,831,189.77
发出商品	11,525,323.36	-	11,525,323.36
合同履约成本	-	-	-
委托加工物资	7,292,281.52	-	7,292,281.52
<b>合计</b>	<b>76,224,427.83</b>	<b>2,015,722.45</b>	<b>74,208,705.38</b>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3年6月30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439,219.45	404,019.20	-	349,345.25	-	2,493,893.40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723,631.79	202,914.92	-	83,318.54	-	843,228.17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b>合计</b>	<b>3,162,851.24</b>	<b>606,934.12</b>		<b>432,663.79</b>		<b>3,337,121.57</b>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28,072.86	1,001,136.59	-	389,990.00	-	2,439,219.45
在产品	-					-
库存商品	523,043.19	336,464.32	-	135,875.72	-	723,631.79
合同履约成本	-					-
<b>合计</b>	<b>2,351,116.05</b>	<b>1,337,600.91</b>	<b>-</b>	<b>525,865.72</b>	<b>-</b>	<b>3,162,851.24</b>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b>1,525,752.53</b>	744,882.73	-	442,562.40	-	1,828,072.86
在产品	-					-
库存商品	<b>489,969.92</b>	227,246.35	-	194,173.08	-	523,043.19
合同履约成本	-					-
<b>合计</b>	<b>2,015,722.45</b>	<b>972,129.08</b>	<b>-</b>	<b>636,735.48</b>	<b>-</b>	<b>2,351,116.05</b>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155,103.80	614,500.11	-	1,243,851.38	-	<b>1,525,752.53</b>
在产品						-
库存商品	477,704.98	271,319.15	-	259,054.21	-	<b>489,969.92</b>
合同履约成本						-
<b>合计</b>	<b>2,632,808.78</b>	<b>885,819.26</b>	<b>-</b>	<b>1,502,905.59</b>	<b>-</b>	<b>2,015,722.45</b>

####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说明

1、原材料、库存商品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公司主要产品系停车场道闸、门禁、安全应急产品等，其产品销售以项目类合同居多，产品会根据项目特点进行定制，造成自产及外购材料产品种类型号复杂，数量繁多，其材料及产品表现为单品种绝对金额不大，品种类别众多，同时考虑结合库龄以及相关存货性质进行测算，计提跌价。各类存货计提跌价时主要考虑因素如下：

电子类：主要系芯片模块等电子类材料产品，在计提跌价时，考虑其市场环境因素备货情况、可替代性以及产品迭代等综合因素；

通用类：主要系通用类材料产品，因其可替代性、通用性较强，可于自身生产以及售后等环节使用，折价率较低故跌价比例相对较低；

专用类：主要系公司成品，在计提跌价时考虑其相近产品可互相替代或使用较低

成本即可更新产品等因素。

2、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或售出。

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状况良好，不存在大额跌价准备情况。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尚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度，公司合同履约成本为停车运营服务下停车券服务尚未核销的停车券。2022 年度增加 1,504.60 万元，摊销 184.17 万元，2022 年末余额 1,320.43 万元。2023 年 1-6 月增加 377.88 万元，摊销 343.62 万元，2023 年 6 月末余额 1,354.70 万元。

###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的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2020-2022 年期末存货的账面价值也逐年增加。

## 2.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三) 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四)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 1.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9,354,322.38	12,647,323.34	11,112,457.68	6,855,195.83
固定资产清理	-	-	-	-
合计	9,354,322.38	12,647,323.34	11,112,457.68	6,855,195.83

## (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3年6月30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39,362.00	9,189,463.95	23,810,634.87	2,270,711.11		<b>37,910,171.93</b>
2. 本期增加金额		104,429.14	1,026,662.78			<b>1,131,091.92</b>
（1）购置		104,429.14	1,026,662.78			<b>1,131,091.92</b>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639,362.00	245,325.90				<b>2,884,687.90</b>
（1）处置或报废		245,325.90				<b>245,325.90</b>
（2）转至投资性房地产	2,639,362.00					<b>2,639,362.00</b>
4. 期末余额		9,048,567.19	24,837,297.65	2,270,711.11		<b>36,156,575.95</b>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68,919.68	6,998,488.21	16,102,226.17	1,493,214.53		<b>25,262,848.59</b>
2. 本期增加金额		286,510.48	2,132,563.32	22,310.46		<b>2,441,384.26</b>
（1）计提		286,510.48	2,132,563.32	22,310.46		<b>2,441,384.26</b>
3. 本期减少金额	668,919.68	233,059.60				<b>901,979.28</b>
（1）处置或报废		233,059.60				<b>233,059.60</b>
（2）转至投资性房地产	668,919.68					<b>668,919.68</b>
4. 期末余额		7,051,939.09	18,234,789.49	1,515,524.99		<b>26,802,253.57</b>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	1,996,628.10	6,602,508.16	755,186.12		<b>9,354,322.38</b>

价值						
2. 期初账面价值	1,970,442.32	2,190,975.74	7,708,408.70	777,496.58		<b>12,647,323.34</b>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269,088.36	20,564,695.40	2,268,111.11		<b>32,101,894.87</b>
2. 本期增加金额	2,639,362.00	525,706.63	3,471,231.08	2,600.00		<b>6,638,899.71</b>
（1）购置		525,706.63	3,471,231.08	2,600.00		<b>3,999,537.71</b>
（2）在建工程转入						-
（3）企业合并增加						-
（4）投资性房地产转回						
3. 本期减少金额		605,331.04	225,291.61			<b>830,622.65</b>
（1）处置或报废		605,331.04	225,291.61			<b>830,622.65</b>
4. 期末余额	2,639,362.00	9,189,463.95	23,810,634.87	2,270,711.11		<b>37,910,171.93</b>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933,388.22	12,607,326.66	1,448,722.31		<b>20,989,437.19</b>
2. 本期增加金额	668,919.68	2,730,224.38	1,582,057.00	44,492.22		<b>5,025,693.28</b>
（1）计提	125,422.44	2,730,224.38	1,582,057.00	44,492.22		<b>4,482,196.04</b>
（2）投资性房地产转回						
3. 本期减少金额		573,259.61	179,022.27			<b>752,281.88</b>
（1）处置或报废		573,259.61	179,022.27			<b>752,281.88</b>
4. 期末余额	668,919.68	9,090,352.99	14,010,361.39	1,493,214.53		<b>25,262,848.59</b>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计提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处置或报废						-
4. 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70,442.32	99,110.96	9,800,273.48	777,496.58		<b>12,647,323.34</b>
2. 期初账面价值		2,335,700.14	7,957,368.74	819,388.80		<b>11,112,457.68</b>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109,690.59	14,639,538.40	2,260,111.11		<b>25,009,340.10</b>

2. 本期增加金额		1,326,755.49	5,968,007.81			<b>7,294,763.30</b>
(1) 购置		1,326,755.49	5,181,524.63			<b>6,508,280.12</b>
(2) 在建工程转入			786,483.18			<b>786,483.18</b>
(3) 企业合并增加						-
3. 本期减少金额		118,392.72	83,815.81			<b>202,208.53</b>
(1) 处置或报废		118,392.72	83,815.81			<b>202,208.53</b>
4. 期末余额		9,318,053.36	20,523,730.40	2,260,111.11		<b>32,101,894.87</b>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369,148.22	10,385,393.55	1,399,602.50		<b>18,154,144.27</b>
2. 本期增加金额		724,870.14	2,227,422.35	43,362.00		<b>2,995,654.49</b>
(1) 计提		724,870.14	2,227,422.35	43,362.00		<b>2,995,654.49</b>
3. 本期减少金额		109,130.33	51,231.24			<b>160,361.57</b>
(1) 处置或报废		109,130.33	51,231.24			<b>160,361.57</b>
4. 期末余额		6,984,888.03	12,561,584.66	1,442,964.50		<b>20,989,437.19</b>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报废						-
4. 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33,165.33	7,962,145.74	817,146.61		<b>11,112,457.68</b>
2. 期初账面价值		1,740,542.37	4,254,144.85	860,508.61		<b>6,855,195.83</b>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545,286.61	11,638,280.36	2,312,111.11		<b>21,495,678.08</b>
2. 本期增加金额		515,438.98	3,042,223.04			<b>3,557,662.02</b>
(1) 购置		515,438.98	3,042,223.04			<b>3,557,662.02</b>
(2) 在建工程转入						-
(3) 企业合并增加						-
3. 本期减少金额				44,000.00		<b>44,000.00</b>
(1) 处置或报废				44,000.00		<b>44,000.00</b>
4. 期末余额		8,060,725.59	14,680,503.40	2,268,111.11		<b>25,009,340.10</b>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428,726.04	9,437,810.22	1,401,898.23		<b>16,268,434.49</b>
2. 本期增加金额		901,995.11	981,202.63	44,312.04		<b>1,927,509.78</b>
(1) 计提		901,995.11	981,202.63	44,312.04		<b>1,927,509.78</b>
3. 本期减少金额				41,800.00		<b>41,800.00</b>
(1) 处置或报废				41,800.00		<b>41,800.00</b>
4. 期末余额		6,330,721.15	10,419,012.85	1,404,410.27		<b>18,154,144.27</b>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报废						-
4. 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30,004.44	4,261,490.55	863,700.84		<b>6,855,195.83</b>
2. 期初账面价值		2,116,560.57	2,200,470.14	910,212.88		<b>5,227,243.59</b>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由于经营模式和行业特点，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和运输工具构成，发行人的通用设备主要系办公设备等，专用设备主要系生产用器具等。与公司所处行业和自身的经营情况相符。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685.52 万元、1,111.25 万元、1,264.73 万元及 935.43 万元。

公司于期末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因现有固定资产超出法定使用期限和在报告期内市价持续下跌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以及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固定资产类型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捷顺科技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50	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机器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科拓股份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50	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运营设备	年限平均法	3-8	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百胜智能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熵基科技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立方控股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8	5%

注：数据来源于对应公司年报和招股说明书。

通过上述比较，公司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政策与可比公司同类资产计提政策不存在显著差异。

## 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2,107,830.14	1,452,830.14	1,816,438.68	-
工程物资	-	-	-	-
合计	2,107,830.14	1,452,830.14	1,816,438.68	-

### (2)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3年6月30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总部基地工程	2,107,830.14	-	2,107,830.14
合计	2,107,830.14	-	2,107,830.14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总部基地工程	1,452,830.14	-	1,452,830.14
合计	<b>1,452,830.14</b>	-	<b>1,452,830.14</b>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总部基地工程	1,816,438.68	-	1,816,438.68
合计	<b>1,816,438.68</b>	-	<b>1,816,438.68</b>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合计	-	-	-

其他说明：

无。

###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报告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3年1月—6月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总部基地工程	6,012,700.00	1,452,830.14	655,000.00			2,107,830.14	35.06	35.06	-	-	-	自筹资金
合计	-	<b>1,452,830.14</b>	<b>655,000.00</b>			<b>2,107,830.14</b>	-	-	-	-	-	-

单位：元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总部	6,012,700.00	1,816,438.68	576,155.66		939,764.20	1,452,830.14	24.16	24.16%				自筹

基地工程												资金
合计	-	1,816,438.68	576,155.66	-	939,764.20	1,452,830.14	-	-			-	-

单位：元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总部基地工程	6,012,700.00		1,816,438.68			1,816,438.68	30.21	30.21%				自筹资金
待安装设备			786,483.18	786,483.18				-				自筹资金
合计	6,012,700.00	-	2,602,921.86	786,483.18	-	1,816,438.68	-	-	-	-	-	-

单位：元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								-				-
合计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4) 报告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0.00 万元、181.64 万元、145.28 万元及

210.78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主要是已购买尚未安装完毕的测试设备、总部基地工程。

###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五)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 1.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3年6月30日				
项目	软件	特许经营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32,876.70	14,285,627.53	-	<b>15,918,504.23</b>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32,876.70	14,285,627.53		<b>15,918,504.23</b>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89,386.38	2,255,625.40		<b>3,145,011.78</b>
2. 本期增加金额	73,379.94	751,875.12		<b>825,255.06</b>
(1) 计提	73,379.94	751,875.12		<b>825,255.06</b>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62,766.32	3,007,500.52		<b>3,970,266.84</b>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70,110.38	11,278,127.01		<b>11,948,237.39</b>
2. 期初账面价值	743,490.32	12,030,002.13	-	<b>12,773,492.45</b>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软件	特许经营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32,876.70	14,285,627.53	<b>15,918,504.23</b>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购置			-
(2) 内部研发			-
(3) 企业合并增加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 期末余额	1,632,876.70	14,285,627.53	<b>15,918,504.23</b>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42,626.50	751,875.13	<b>1,494,501.63</b>
2. 本期增加金额	146,759.88	1,503,750.27	<b>1,650,510.15</b>
(1) 计提	146,759.88	1,503,750.27	<b>1,650,510.15</b>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 期末余额	889,386.38	2,255,625.40	<b>3,145,011.78</b>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 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43,490.32	12,030,002.13	<b>12,773,492.45</b>
2. 期初账面价值	890,250.20	13,533,752.40	<b>14,424,002.60</b>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软件	特许经营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85,645.95			<b>1,285,645.95</b>
2. 本期增加金额	347,230.75	14,285,627.53		<b>14,632,858.28</b>
(1) 购置	347,230.75			<b>347,230.75</b>
(2) 内部研发				-
(3) 企业合并增加				-
(4) 合同资产转入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 期末余额	1,632,876.70	14,285,627.53		<b>15,918,504.23</b>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29,508.98			<b>629,508.98</b>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117.52	751,875.13		<b>864,992.65</b>
(1) 计提	113,117.52	751,875.13		<b>864,992.65</b>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 期末余额	742,626.50	751,875.13		<b>1,494,501.63</b>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 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90,250.20	13,533,752.40		<b>14,424,002.60</b>
2. 期初账面价值	656,136.97			<b>656,136.97</b>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软件	特许经营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85,645.95			<b>1,285,645.95</b>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购置				-
(2) 内部研发				-
(3) 企业合并增加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 期末余额	1,285,645.95			<b>1,285,645.95</b>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96,060.77			<b>496,060.77</b>
2. 本期增加金额	133,448.21			<b>133,448.21</b>
(1) 计提	133,448.21			<b>133,448.21</b>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 期末余额	629,508.98			<b>629,508.98</b>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 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56,136.97			<b>656,136.97</b>
2. 期初账面价值	789,585.18			<b>789,585.18</b>

其他说明：

无。

(2) 报告期末尚未办妥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0 年末，公司的无形资产为软件，主要包括财务软件、办公软件等；2021 年末、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公司无形资产为软件和特许经营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65.61 万元、1,442.40 万元、1,277.35 万元及 1,194.82 万元。

2021 年末、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的特许经营权系建宁县智慧停车项目，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关键资源要素”之“（三）发行人与业务相关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无形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因现有无形资产超出法定使用期限和在报告期内市价持续下跌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2.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披露事项

无。

## （六）商誉

适用 不适用

## （七）主要债项

###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质押借款	-
抵押借款	-
保证借款	-
信用借款	30,024,780.82
合计	<b>30,024,780.82</b>

短期借款分类说明：

2023年6月30日，公司短期借款系信用借款3,002.48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无质押借款、抵押借款和保证借款。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0.00万元、0.00万元、6,005.88万元及3,002.48万元。

##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 合同负债（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货款	16,090,783.67
合计	16,090,783.67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合同负债主要为项目确认收入之前客户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公司的阶段进度款。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项目确认收入之前客户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公司的阶段进度款确认为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货款	1,609.08	1,039.17	1,707.19	1,841.24
合计	1,609.08	1,039.17	1,707.19	1,841.2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分别为1,841.24万元、1,707.19万元、1,039.17万元及1,609.08万元，公司无账龄1年以上重要的合同负债。

## 5.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 6.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短期应付债券	-
应付退货款	-
待转销项税额	2,076,525.10
合计	2,076,525.10

### (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237.63 万元、216.34 万元、128.87 万元及 207.65 万元，主要由待转销项税额构成。

## 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8.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9. 主要债项、期末偿债能力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偿债能力表现良好，主要源于公司良好的经营状况和较好的财务管理。与公司偿债能力相关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23年1-6月 /2023年6月末	2022年度/ 2022年末	2021年度/ 2021年末	2020年度/ 2020年末
流动比率（倍）	3.68	2.86	3.49	3.35
速动比率（倍）	3.10	2.43	2.99	2.88
资产负债率（合并）（%）	27.30	35.03	28.08	27.7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91	34.82	25.97	27.3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161.37	7,023.41	9,257.05	7,287.76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固定资产折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无形资产摊销。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保持在 2 倍以上，总体偿债能力表现良

好。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合并）比较情况如下表：

指标	公司简称	2023年1-6月 /2023年6月末	2022年度/ 2022年末	2021年度/ 2021年末	2020年度/ 2020年末
流动比率	捷顺科技	2.39	2.27	2.58	3.19
	科拓股份	/	/	2.57	2.42
	百胜智能	5.70	5.42	4.68	2.10
	熵基科技	5.57	5.69	2.29	2.45
	行业平均	4.55	4.46	3.03	2.54
	立方控股	<b>3.68</b>	<b>2.86</b>	<b>3.49</b>	<b>3.35</b>
速动比率	捷顺科技	1.86	1.78	2.14	2.94
	科拓股份	/	/	2.22	2.10
	百胜智能	5.14	4.87	4.19	1.61
	熵基科技	4.96	5.02	1.63	1.86
	行业平均	3.99	3.89	2.55	2.13
	立方控股	<b>3.10</b>	<b>2.43</b>	<b>2.99</b>	<b>2.88</b>
资产负债率 (合并、%)	捷顺科技	32.97	35.58	31.78	26.97
	科拓股份	/	/	27.02	27.89
	百胜智能	15.34	16.20	18.49	34.93
	熵基科技	15.43	15.19	32.37	33.19
	行业平均	21.25	22.32	27.42	30.75
	立方控股	<b>27.30</b>	<b>35.03</b>	<b>28.08</b>	<b>27.73</b>

注：数据来源于对应公司年报和招股说明书。

## （八）股东权益

### 1. 股本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3年6月30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5,568,236.00						75,568,236.00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5,568,236.00	-	-	-	-	-	75,568,236.00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5,568,236.00	-	-	-	-	-	75,568,236.00

单位：元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5,568,236.00	-	-	-	-	-	75,568,236.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化，为 7,556.82 万元。

## 2.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9,534,998.27	-	-	169,534,998.27
其他资本公积	-	-	-	-
<b>合计</b>	<b>169,534,998.27</b>	-	-	<b>169,534,998.27</b>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9,534,998.27	-	-	169,534,998.27
其他资本公积	-	-	-	-
<b>合计</b>	<b>169,534,998.27</b>	-	-	<b>169,534,998.27</b>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9,534,998.27	-	-	169,534,998.27
其他资本公积	-	-	-	-
<b>合计</b>	<b>169,534,998.27</b>	-	-	<b>169,534,998.27</b>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9,534,998.27	-	-	169,534,998.27
其他资本公积	-	-	-	-
<b>合计</b>	<b>169,534,998.27</b>	-	-	<b>169,534,998.27</b>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资本公积系资本溢价, 未发生变化, 为 16,953.50 万元。

4.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7.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30,716,064.88	-	-	30,716,064.88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b>30,716,064.88</b>	-	-	<b>30,716,064.88</b>

单位: 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5,832,437.22	4,883,627.66	-	30,716,064.88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b>25,832,437.22</b>	<b>4,883,627.66</b>	-	<b>30,716,064.88</b>

单位: 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9,787,938.61	6,044,498.61	-	25,832,437.22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b>19,787,938.61</b>	<b>6,044,498.61</b>	-	<b>25,832,437.22</b>

单位: 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3,724,407.62	6,063,530.99	-	19,787,938.61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b>13,724,407.62</b>	<b>6,063,530.99</b>	-	<b>19,787,938.61</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年末盈余公积较2021年末增加488.36万元, 系按照2022年度母公司实现净

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88.36 万元。

2021 年末盈余公积较 2020 年末增加 604.45 万元，系按照 2021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4.45 万元。

2020 年末盈余公积较 2019 年末增加 606.35 万元，系按照 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6.35 万元。

## 8.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上期未分配利润	219,264,372.37	182,774,811.72	148,247,044.24	107,696,460.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	-	-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19,996.13	41,373,188.31	61,731,372.17	57,949,349.6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4,883,627.66	6,044,498.61	6,063,530.9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21,159,106.08	11,335,235.4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8,984,368.50	219,264,372.37	182,774,811.72	148,247,044.2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适用 不适用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0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75,568,2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1.50 元。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133.52 万元。

2021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75,568,2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2.80 元，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115.91 万元。

经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2022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已获得北京证券交易所受理，经 2021 年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公开发行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故公司暂不进行 2021 年度利润分配。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已获得北京证券交易所受理且尚在审核中，由于经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公开发行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故公司暂不进行 2022 年度利润分配。

## 9.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10. 股东权益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和资本公积均未发生变化。盈余公积的变化系公司按照当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九）其他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9,537.16	29,537.16	28,849.16	29,733.16
银行存款	201,202,778.51	231,084,819.36	162,757,821.09	195,823,501.98
其他货币资金	6,832,087.61	10,754,088.91	10,170,523.25	10,066,689.48
<b>合计</b>	<b>208,064,403.28</b>	<b>241,868,445.43</b>	<b>172,957,193.50</b>	<b>205,919,924.62</b>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601,669.08	6,747,768.46	8,026,587.55	6,914,570.21
保函保证金	627,733.29	1,330,331.66	805,638.13	1,752,979.11
对公代客资金保证金	29,366.94	10,114.34	10,084.99	10,054.38
<b>合计</b>	<b>3,258,769.31</b>	<b>8,088,214.46</b>	<b>8,842,310.67</b>	<b>8,677,603.7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0,591.99 万元、17,295.72 万元、24,186.84 万元及 20,806.44 万元。2021 年末, 公司货币资金较上年有所减少, 主要原因系 2021 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股利、租赁费用和上市费用的现金支出较高, 导致当期现金净流出较多。

报告期各期末,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对公代客资金保证金和支付宝、京东、财付通账户余额等。

## 2.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5,256,409.74	91.22	3,089,925.45	90.82	2,530,133.91	87.42	4,222,783.55	85.19
1 至 2 年	478,778.80	8.31	32,388.90	0.95	79,315.60	2.74	426,854.77	8.61
2 至 3 年	12,955.56	0.22	-	-	4,810.00	0.17	294,199.03	5.94
3 年以上	14,304.18	0.25	280,090.29	8.23	280,090.29	9.67	13,100.00	0.26
合计	<b>5,762,448.28</b>	<b>100.00</b>	<b>3,402,404.64</b>	<b>100.00</b>	<b>2,894,349.80</b>	<b>100.00</b>	<b>4,956,937.35</b>	<b>100.00</b>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23年6月30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揭阳市东柏通讯服务有限公司	710,796.79	12.33
桃花岛(云南)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650,682.55	11.29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507,873.91	8.81
北京市佳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66,990.29	4.63
深圳市思坦德科技有限公司	220,617.11	3.83
合计	<b>2,356,960.65</b>	<b>40.90</b>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深圳市思坦德科技有限公司	280,309.15	8.24
北京市佳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66,990.29	7.85
广东高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4,176.55	6.00
厦门传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	201,403.99	5.92

司		
呼伦贝尔市交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0,200.00	5.88
<b>合计</b>	<b>1,153,079.98</b>	<b>33.89</b>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深圳市思坦德科技有限公司	677,310.24	23.40
深圳市启毅光电有限公司	269,190.11	9.30
北京市佳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66,990.29	9.22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197,258.46	6.82
杭州嘉顺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2,278.29	6.64
<b>合计</b>	<b>1,603,027.39</b>	<b>55.38</b>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北京昌亿达劳务派遣服务有限公司	729,166.70	14.71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432,707.96	8.73
杭州华庚实业有限公司	270,634.93	5.46
北京市佳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66,990.29	5.39
王羽珊	232,744.33	4.70
<b>合计</b>	<b>1,932,244.21</b>	<b>38.98</b>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495.69 万元、289.43 万元、340.24 万元及 576.24 万元，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货款和费用款，账龄基本在一年以内。

公司存在对北京昌亿达劳务派遣服务有限公司的预付款项，系公司预付的停车场经营承包预付款，不涉及劳务派遣事项。

### 3.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484,385.55	24,219.29	460,166.26
<b>合计</b>	<b>484,385.55</b>	<b>24,219.29</b>	<b>460,166.26</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1,030,444.09	51,522.22	978,921.87
<b>合计</b>	<b>1,030,444.09</b>	<b>51,522.22</b>	<b>978,921.87</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884,697.62	44,234.92	840,462.70
<b>合计</b>	<b>884,697.62</b>	<b>44,234.92</b>	<b>840,462.70</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708,166.15	35,408.31	672,757.84
<b>合计</b>	<b>708,166.15</b>	<b>35,408.31</b>	<b>672,757.84</b>

##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51,522.22	-27,302.93				24,219.29
<b>合计</b>	<b>51,522.22</b>	<b>-27,302.93</b>				<b>24,219.29</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4,234.92	7,287.30				51,522.22
<b>合计</b>	<b>44,234.92</b>	<b>7,287.30</b>	-	-	-	<b>51,522.22</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5,408.31	8,826.61				44,234.92
<b>合计</b>	<b>35,408.31</b>	<b>8,826.61</b>	-	-	-	<b>44,234.92</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92,485.56	57,077.25				35,408.31
<b>合计</b>	<b>92,485.56</b>	<b>57,077.25</b>		-	-	<b>35,408.31</b>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的合同资产为质保期在 1 年内的应收质保金，报告期各期末，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67.28 万元、84.05 万元、97.89 万元及 46.02 万元。

##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5,681,284.19	4,873,589.50	7,761,019.68	8,181,528.10
合计	<b>5,681,284.19</b>	<b>4,873,589.50</b>	<b>7,761,019.68</b>	<b>8,181,528.10</b>

###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503,401.91	100.00	3,822,117.72	40.22	5,681,284.19
合计	<b>9,503,401.91</b>	<b>100.00</b>	<b>3,822,117.72</b>	<b>40.22</b>	<b>5,681,284.19</b>

单位：元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503,547.19	100.00	3,629,957.69	42.69	4,873,589.50
合计	<b>8,503,547.19</b>	<b>100.00</b>	<b>3,629,957.69</b>	<b>42.69</b>	<b>4,873,589.50</b>

单位：元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062,025.42	100.00	3,301,005.74	29.84	7,761,019.68

合计	11,062,025.42	100.00	3,301,005.74	29.84	7,761,019.68
----	---------------	--------	--------------	-------	--------------

单位：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110.33	0.28	31,110.3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070,289.77	99.72	2,888,761.67	26.09	8,181,528.10
合计	11,101,400.10	100.00	2,919,872.00	26.30	8,181,528.10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名称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	-	-	-	-
合计	-	-	-	-

单位：元

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	-	-	-	-
合计	-	-	-	-

单位：元

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	-	-	-	-
合计	-	-	-	-

单位：元

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奥里伯斯(中国)铝业有限公司	31,110.33	31,110.3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1,110.33	31,110.33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公司 2020 年末存在单项计提坏账，系对奥里伯斯(中国)铝业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预计无法收回。报告期内，除上述事项外，其他应收款不存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3年6月30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其中：1年以内	2,562,980.06	128,149.01	5.00
1-2年	332,018.00	33,201.80	10.00
2-3年	2,534,977.09	760,493.13	30.00
3-4年	2,040,070.00	1,020,035.00	50.00
4-5年	765,589.88	612,471.90	80.00
5年以上	1,267,766.88	1,267,766.88	100.00
<b>合计</b>	<b>9,503,401.91</b>	<b>3,822,117.72</b>	<b>40.22</b>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其中：1年以内	928,593.71	46,429.69	5.00
1-2年	2,007,347.80	200,734.78	10.00
2-3年	2,466,482.29	739,944.69	30.00
3-4年	552,059.60	276,029.80	50.00
4-5年	911,225.28	728,980.22	80.00
5年以上	1,637,838.51	1,637,838.51	100.00
<b>合计</b>	<b>8,503,547.19</b>	<b>3,629,957.69</b>	<b>42.69</b>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其中：1年以内	3,095,768.06	154,788.40	5.00
1-2年	3,237,720.75	323,772.08	10.00
2-3年	1,645,453.60	493,636.08	30.00
3-4年	1,197,301.70	598,650.85	50.00
4-5年	778,114.90	622,491.92	80.00
5年以上	1,107,666.41	1,107,666.41	100.00
<b>合计</b>	<b>11,062,025.42</b>	<b>3,301,005.74</b>	<b>29.84</b>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其中：1年以内	4,828,059.94	241,403.00	5.00
1-2年	1,967,013.99	196,701.40	10.00
2-3年	1,594,316.15	478,294.85	30.00
3-4年	928,923.50	464,461.75	50.00
4-5年	1,220,377.59	976,302.07	80.00
5年以上	531,598.60	531,598.60	100.00
<b>合计</b>	<b>11,070,289.77</b>	<b>2,888,761.67</b>	<b>26.09</b>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公司依据账龄确定账龄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提坏账准备。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6,429.69	200,734.78	3,382,793.22	3,629,957.69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035,920.20	1,035,920.20	-	-
--转入第三阶段	-	-273,497.71	273,497.71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117,639.52	-929,955.46	4,475.98	192,160.04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28,149.01	33,201.80	3,660,766.91	3,822,117.72

对报告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资产负债表日, 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 (2)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7,177,993.30	7,849,545.93	10,011,890.23	9,615,338.28
应付备用金	570,959.53	459,981.52	835,174.96	848,884.66
往来款	-	-	-	-
应收暂付款	1,754,449.08	170,881.74	214,460.23	625,791.48
其他	-	23,138.00	500.00	11,385.68
<b>合计</b>	<b>9,503,401.91</b>	<b>8,503,547.19</b>	<b>11,062,025.42</b>	<b>11,101,400.10</b>

2) 按账龄披露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562,980.06	928,593.71	3,095,768.06	4,828,059.94
1至2年	332,018.00	2,007,347.80	3,237,720.75	1,967,013.99
2至3年	2,534,977.09	2,466,482.29	1,645,453.60	1,625,426.48
3至4年	2,040,070.00	552,059.60	1,197,301.70	928,923.50
4至5年	765,589.88	911,225.28	778,114.90	1,220,377.59
5年以上	1,267,766.88	1,637,838.51	1,107,666.41	531,598.60
<b>合计</b>	<b>9,503,401.91</b>	<b>8,503,547.19</b>	<b>11,062,025.42</b>	<b>11,101,400.10</b>

3)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奥里伯斯(中国)铝业有限公司	其他	2021年12月31日	31,110.33	无法收回	否
<b>合计</b>	-	-	<b>31,110.33</b>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6月30日				
	款项性质	2023年6月30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东方朗汇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1,700,000.00	1年以内	17.89	85,000.00
贵阳智慧停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459,600.00	3-4年	15.36	729,800.00
建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押金保证金	1,120,000.00	2-3年	11.79	336,000.00

杭州易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00,000.00	其中 4-5 年 200,000.00 元, 5 年以上 200,000.00 元	4.21	360,000.00
成都交投智慧 停车产业发展 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36,247.88	2-3 年	3.54	100,874.36
<b>合计</b>	-	<b>5,015,847.88</b>	-	<b>52.78</b>	<b>1,611,674.36</b>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贵阳智慧停车 产业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459,600.00	2-3 年	17.16	437,880.00
建宁县住房和 城乡建设局	押金保证金	1,120,000.00	1-2 年	13.17	112,000.00
杭州易兴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00,000.00	4-5 年	4.70	320,000.00
成都交投智慧 停车产业发展 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46,247.88	其中 1 年以内 10,000.00 元, 2-3 年 336,247.88 元	4.07	101,374.36
杭州广拓实业 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50,000.00	其中 4-5 年 108,000.00 元, 5 年以上 142,000.00 元	2.94	228,400.00
<b>合计</b>	-	<b>3,575,847.88</b>	-	<b>42.04</b>	<b>1,199,654.36</b>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贵阳智慧停车 产业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459,600.00	1-2 年	13.19	145,960.00
建宁县住房和 城乡建设局	押金保证金	1,120,000.00	1 年以内	10.12	56,000.00
池州市贵池区 市容管理服务 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999,494.00	2-3 年	9.04	299,848.20
杭州易兴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00,000.00	3-4 年	3.62	200,000.00
成都交投智慧 停车产业发展 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36,247.88	1-2 年	3.04	33,624.79

合计	-	4,315,341.88	-	39.01	735,432.99
----	---	--------------	---	-------	------------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0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贵阳智慧停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459,600.00	1年以内	13.15	72,980.00
池州市贵池区市容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999,494.00	1-2年	9.00	99,949.40
建德市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65,591.00	4-5年	4.19	372,472.80
杭州易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00,000.00	2-3年	3.60	120,000.00
杭州萧山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62,122.50	其中1-2年150,000.00元, 2-3年212,122.50元	3.26	78,636.75
合计	-	3,686,807.50	-	33.21	744,038.95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5)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818.15 万元、776.10 万元、487.36 万元及 568.13 万元。

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是押金保证金、备用金和应收暂付款等项目，应收暂付款主要系公积金和社保代扣代缴形成。

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3年6月30日
商业承兑汇票	-
银行承兑汇票	29,740,581.30
合计	29,740,581.3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2,350.69 万元、1,392.90 万元、2,601.16 万元及 2,974.06 万元。公司应付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

## 6.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货款	42,056,381.45
费用款	95,793.39
工程设备款	371,085.30
合计	42,523,260.14

### (2) 按收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6月30日		
	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武汉金泰鑫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2,546,528.88	5.99	货款
浙江华锐捷技术有限公司	1,631,806.11	3.84	货款
江苏芯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464,549.43	3.44	货款
杭州巨峰科技有限公司	1,349,131.86	3.17	货款
武汉高德飞行器科技有限公司	1,320,000.00	3.10	货款
合计	8,312,016.28	19.55	-

###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6,998.93 万元、6,946.40 万元、7,906.61 万元及 4,252.33 万元，主要内容系货款和费用款，变动趋势与公司经营规模的增长相匹配。公司无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应付款。

## 7.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8. 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1、短期薪酬	13,577,580.80	75,327,777.84	76,239,609.45	12,665,749.19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0,635.46	4,256,170.66	4,213,005.14	403,800.98
3、辞退福利	-	114,042.00	114,042.00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3,938,216.26	79,697,990.50	80,566,656.59	13,069,550.17
----	---------------	---------------	---------------	---------------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17,083,741.76	163,411,008.50	166,917,169.46	13,577,580.80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6,945.95	8,712,270.37	8,598,580.86	360,635.46
3、辞退福利	-	80,400.00	80,400.00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7,330,687.71	172,203,678.87	175,596,150.32	13,938,216.26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18,850,537.69	153,726,132.91	155,492,928.84	17,083,741.76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114,515.55	6,867,569.60	246,945.95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8,850,537.69	160,840,648.46	162,360,498.44	17,330,687.71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15,042,140.37	140,533,549.90	136,725,152.58	18,850,537.69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3,072.04	829,633.13	952,705.17	-
3、辞退福利	-	7,500.00	7,500.00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5,165,212.41	141,370,683.03	137,685,357.75	18,850,537.69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992,635.08	69,600,054.79	70,499,948.93	10,092,740.94
2、职工福利费	1,797.08	185,551.17	187,348.25	-
3、社会保险费	231,033.51	2,681,958.93	2,661,142.61	251,849.8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5,529.23	2,619,522.67	2,598,732.89	246,319.01
工伤保险费	5,504.28	62,436.26	62,409.72	5,530.82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2,810,761.56	2,785,125.36	25,636.2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52,115.13	49,451.39	106,044.30	2,295,522.22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b>合计</b>	<b>13,577,580.80</b>	<b>75,327,777.84</b>	<b>76,239,609.45</b>	<b>12,665,749.19</b>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889,807.23	149,649,952.59	155,547,124.74	10,992,635.08
2、职工福利费	24,690.48	372,964.39	395,857.79	1,797.08
3、社会保险费	169,244.05	5,591,652.65	5,529,863.19	231,033.5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5,733.92	5,458,738.31	5,398,943.00	225,529.23
工伤保险费	3,510.13	132,914.34	130,920.19	5,504.28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5,090,461.22	5,090,461.22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705,977.65	353,862.52	2,352,115.13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b>合计</b>	<b>17,083,741.76</b>	<b>163,411,008.50</b>	<b>166,917,169.46</b>	<b>13,577,580.80</b>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507,967.70	141,746,673.16	143,364,833.63	16,889,807.23
2、职工福利费	-	365,542.53	340,852.05	24,690.48
3、社会保险费	151,745.49	4,871,049.13	4,853,550.57	169,244.0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1,745.49	4,767,405.80	4,753,417.37	165,733.92
工伤保险费	-	103,643.33	100,133.20	3,510.13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190,824.50	4,297,975.26	4,488,799.76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444,892.83	2,444,892.83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b>合计</b>	<b>18,850,537.69</b>	<b>153,726,132.91</b>	<b>155,492,928.84</b>	<b>17,083,741.76</b>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659,108.81	129,653,414.80	125,804,555.91	18,507,967.70
2、职工福利费	-	858,706.49	858,706.49	-
3、社会保险费	331,095.35	3,582,832.13	3,762,181.99	151,745.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2,149.51	3,494,564.18	3,634,968.20	151,745.49
工伤保险费	5,576.38	5,293.73	10,870.11	-
生育保险费	33,369.46	82,974.22	116,343.68	-
4、住房公积金	-	4,115,612.03	3,924,787.53	190,824.5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1,936.21	2,322,984.45	2,374,920.66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b>合计</b>	<b>15,042,140.37</b>	<b>140,533,549.90</b>	<b>136,725,152.58</b>	<b>18,850,537.69</b>

### (3)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348,755.45	4,108,309.35	4,066,477.85	390,586.95
2、失业保险费	11,880.01	147,861.31	146,527.29	13,214.03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b>合计</b>	<b>360,635.46</b>	<b>4,256,170.66</b>	<b>4,213,005.14</b>	<b>403,800.98</b>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38,320.29	8,409,491.45	8,299,056.29	348,755.45
2、失业保险费	8,625.66	302,778.92	299,524.57	11,880.01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b>合计</b>	<b>246,945.95</b>	<b>8,712,270.37</b>	<b>8,598,580.86</b>	<b>360,635.46</b>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6,858,923.83	6,620,603.54	238,320.29
2、失业保险费	-	255,591.72	246,966.06	8,625.66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b>合计</b>	<b>-</b>	<b>7,114,515.55</b>	<b>6,867,569.60</b>	<b>246,945.95</b>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57,117.02	779,215.71	836,332.73	-
2、失业保险费	65,955.02	50,417.42	116,372.44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b>合计</b>	<b>123,072.04</b>	<b>829,633.13</b>	<b>952,705.17</b>	<b>-</b>

###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1,885.05 万元、1,708.37 万元、1,357.76 万元及 1,266.57 万元。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系尚未支付的员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

### 9.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4,005,086.05	2,887,880.27	2,630,184.08	3,530,365.71
合计	<b>4,005,086.05</b>	<b>2,887,880.27</b>	<b>2,630,184.08</b>	<b>3,530,365.71</b>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押金保证金	1,792,636.50	1,018,367.90	710,874.50	1,906,354.00
应付暂收款	2,212,449.55	1,869,512.37	1,919,309.58	1,624,011.71
合计	<b>4,005,086.05</b>	<b>2,887,880.27</b>	<b>2,630,184.08</b>	<b>3,530,365.71</b>

2)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533,599.55	88.23%	2,397,907.45	83.03	2,082,080.86	79.16	3,161,011.38	89.54
1-2年	137,100.00	3.42%	109,401.50	3.79	212,859.46	8.09	129,314.47	3.66
2-3年	91,386.50	2.28%	84,467.50	2.92	104,500.00	3.97	184,774.14	5.23
3-4年	90,000.00	2.25%	94,500.00	3.27	175,514.14	6.67	52,265.72	1.48
4-5年	150,000.00	3.75%	175,514.14	6.08	52,229.62	1.99	3,000.00	0.08
5年以上	3,000.00	0.07%	26,089.68	0.90	3,000.00	0.11	-	0.00
合计	<b>4,005,086.05</b>	<b>100.00%</b>	<b>2,887,880.27</b>	<b>100.00</b>	<b>2,630,184.08</b>	<b>100.00</b>	<b>3,530,365.71</b>	<b>100.00</b>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中动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24.97
太和县高铁站停车场	非关联方	应付暂收款	189,320.39	1 年以内	4.73
安徽立脉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60,000.00	1 年以内	3.99
湖北立麦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50,000.00	4-5 年	3.75
湖北云控九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80,000.00	3-4 年	2.00
<b>合计</b>	-	-	<b>1,579,320.39</b>	-	<b>39.43</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杭州泰特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62,450.00	1 年以内	5.63
湖北立麦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50,000.00	4-5 年	5.19
赤壁市千河商业零售店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3.46
安徽立脉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80,000.00	其中 1 年以内 60,000 元, 1-2 年 20,000 元	2.77
湖北云控九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80,000.00	3-4 年	2.77
<b>合计</b>	-	-	<b>572,450.00</b>	-	<b>19.82</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湖北立麦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50,000.00	3-4 年	5.70
杭州韵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82,413.00	1-2 年	3.13
湖北云控九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80,000.00	2-3 年	3.04

西安金石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1,000.00	1年以内	1.94
湖南万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1-2年	1.90
<b>合计</b>	-	-	<b>413,413.00</b>	-	<b>15.72</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恩施市欣景诚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700,000.00	1年以内	19.83
南京映山红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600,000.00	1年以内	17.00
湖北立麦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50,000.00	2-3年	4.25
杭州韵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37,355.00	1年以内	3.89
湖北云控九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80,000.00	1-2年	2.27
<b>合计</b>	-	-	<b>1,667,355.00</b>	-	<b>47.23</b>

####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为押金保证金和应付暂收款，应付暂收款主要系公积金社保代扣代缴形成以及发行人停车运费服务中与停车场按比例分成形成的应付暂收款。

### 10.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货款	16,090,783.67	10,391,704.73	17,071,928.39	18,412,393.43
<b>合计</b>	<b>16,090,783.67</b>	<b>10,391,704.73</b>	<b>17,071,928.39</b>	<b>18,412,393.43</b>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合同负债主要为项目确认收入之前客户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公司的阶段进度款。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项目确认收入之前客户按照合同约定

定支付给公司的阶段进度款确认为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合计分别为 1,841.24 万元、1,707.19 万元、1,039.17 万元及 1,609.08 万元，公司为无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合同负债。

## 11.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12.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5,018,516.96	5,596,310.18	56,828,115.94	5,796,585.9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68,324.15	17,081.04
可抵扣亏损	21,227,165.80	2,122,716.58	-	-
新租赁准则影响	39,010,111.24	4,443,018.91	-	-
<b>合计</b>	<b>115,255,794.00</b>	<b>12,162,045.67</b>	<b>56,896,440.09</b>	<b>5,813,667.02</b>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2,674,134.69	5,369,728.14	44,687,278.48	6,703,091.7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4,120.60	41,030.15	963,578.20	96,357.82
<b>合计</b>	<b>52,838,255.29</b>	<b>5,410,758.29</b>	<b>45,650,856.68</b>	<b>6,799,449.59</b>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新租赁准则影响	38,881,077.73	4,432,631.71	-	-
<b>合计</b>	<b>38,881,077.73</b>	<b>4,432,631.71</b>	<b>-</b>	<b>-</b>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合计	-	-	-	-
----	---	---	---	---

(3) 报告期各期末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32,631.71	7,729,413.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32,631.71	-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	5,813,667.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860,513.43	4,996,715.68	3,472,270.75	6,085,500.40
可抵扣亏损	37,590,839.39	34,892,907.00	25,303,395.35	24,223,221.99
合计	<b>41,451,352.82</b>	<b>39,889,622.68</b>	<b>28,775,666.10</b>	<b>30,308,722.39</b>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年份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备注
2021年	-	-	-	6,791,949.83	-
2022年	-	-	9,912,277.57	10,477,574.66	-
2023年	2,146,814.36	2,146,814.36	2,827,064.39	2,827,064.39	-
2024年	762,360.79	762,360.79	762,360.79	762,360.79	-
2025年	3,238,720.52	3,247,104.48	3,247,104.48	3,364,272.32	-
2026年	9,427,282.93	9,587,198.81	8,554,588.12	-	-
2027年	16,602,289.81	19,149,428.56	-	-	-
2028年及以后	5,413,370.98	-	-	-	-
合计	<b>37,590,839.39</b>	<b>34,892,907.00</b>	<b>25,303,395.35</b>	<b>24,223,221.99</b>	-

####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679.94 万元、541.08 万元、581.37 万元及 1,216.20 万元。递延所得税资产系公司按照会计政策计提的各类资产减值准备、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与税法规定的计税金额之间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

#### 14.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待抵扣及留抵增值税进项税额	1,621,480.88	1,718,085.63	1,407,988.33	430,077.22
预缴企业所得税	3,549,267.68	1,708,916.92	361,817.65	344,000.45
上市费用	4,805,660.39	3,862,264.16	3,404,377.36	-
合计	<b>9,976,408.95</b>	<b>7,289,266.71</b>	<b>5,174,183.34</b>	<b>774,077.67</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77.41 万元、517.42 万元、728.93 万元及 997.64 万元，主要为待抵扣及留抵增值税进项税额和预缴企业所得税。2021 年末、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其他流动资产中的上市费用有所增加。

####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2,502,105.62	1,218,866.93	11,283,238.69	12,822,704.35	1,160,372.72	11,662,331.63
预付购房款	9,191,030.80	-	9,191,030.80	8,831,719.00	-	8,831,719.00
合计	<b>21,693,136.42</b>	<b>1,218,866.93</b>	<b>20,474,269.49</b>	<b>21,654,423.35</b>	<b>1,160,372.72</b>	<b>20,494,050.63</b>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7,072,202.00	952,267.87	6,119,934.13	8,420,635.83	698,869.08	7,721,766.75
预付购房款	-	-	-	-	-	-
合计	<b>7,072,202.00</b>	<b>952,267.87</b>	<b>6,119,934.13</b>	<b>8,420,635.83</b>	<b>698,869.08</b>	<b>7,721,766.75</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0 年末及 2021 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一年以上的合同资产（应收质

保金)。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系合同资产和预付购房款。

## 1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三、 盈利情况分析

### (一) 营业收入分析

#### 1. 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73,881,907.59	94.71	452,290,930.61	97.20	456,607,642.43	97.49	421,876,709.10	97.85
其他业务收入	9,714,701.13	5.29	13,032,494.43	2.80	11,757,215.76	2.51	9,290,447.86	2.15
合计	<b>183,596,608.72</b>	<b>100.00</b>	<b>465,323,425.04</b>	<b>100.00</b>	<b>468,364,858.19</b>	<b>100.00</b>	<b>431,167,156.96</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主要的营业收入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90%以上，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售后运营维护收入及售后配件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

####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智慧停车系统	92,162,501.07	53.00	269,374,104.73	59.56	249,813,286.01	54.71	239,290,418.97	56.72
智慧门禁系统	53,647,207.77	30.85	135,485,986.67	29.96	156,271,630.96	34.22	136,350,750.43	32.32
安全应急系统	6,078,762.40	3.50	11,195,182.80	2.48	19,268,636.40	4.22	24,342,637.11	5.77
停车运营服务	21,993,436.35	12.65	36,235,656.41	8.01	31,254,089.06	6.84	21,892,902.59	5.19
合计	<b>173,881,907.59</b>	<b>100.00</b>	<b>452,290,930.61</b>	<b>100.00</b>	<b>456,607,642.43</b>	<b>100.00</b>	<b>421,876,709.10</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按照业务类型可划分为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安全应急系统及停车运营服务，其中智慧停车系统和智慧门禁系统两类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合计分别为89.04%、88.93%、89.51%及83.85%，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的主要来源。

### (1) 智慧停车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停车系统业务收入分别为 23,929.04 万元、24,981.33 万元、26,937.41 万元及 9,216.2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6.72%、54.71%、59.56%及 53.00%。近年来，我国汽车保有量的增加带动停车位的需求不断增长，智慧停车行业市场规模持续扩大。受益于行业红利，公司大力开拓智慧停车系统业务，着力于提升产品质量及服务，把控优质客户资源，同时不断拓展城市停车系统业务，报告期内来源于智慧停车系统业务的收入总体保持稳步增长趋势。

根据产品体系不同，公司的智慧停车系统可以划分为停车收费系统、停车引导系统及城市停车系统，其销售价格及销售量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套、元/套

业务种类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数量	变动率	金额/数量	变动率	金额/数量	变动率	金额/数量
停车收费系统	销售收入	4,459.66	-	12,078.32	-7.28%	13,026.99	4.88%	12,420.96
	销售数量	2,106.00	-	5,390.00	-7.12%	5,803.00	17.52%	4,938.00
	单位售价	21,175.97	-5.50%	22,408.77	-0.18%	22,448.72	-10.75%	25,153.83
停车引导系统	销售收入	2,073.55	-	4,818.94	-16.23%	5,752.81	-14.42%	6,722.35
	销售数量	37,848.00	-	90,172.00	-20.04%	112,773.00	16.18%	97,066.00
	单位售价	547.86	2.52%	534.42	4.76%	510.12	-26.34%	692.55
城市停车系统	销售收入	2,683.04	-	10,040.14	61.90%	6,201.53	29.58%	4,785.73
其中：硬件类产品	销售收入	1,723.57	-	6,422.87	21.63%	5,280.85	134.62%	2,250.82
	销售数量	29,940.00	-	113,565.00	67.70%	67,718.00	135.04%	28,811.00
	单位售价	575.68	1.79%	565.57	-27.48%	779.83	-0.18%	781.24
软件类产品	销售收入	959.47	-	3,617.27	292.89%	920.68	-63.68%	2,534.91
	销售数量	6.00	-	18.00	100.00%	9.00	-35.71%	14.00
	单位售价	1,599,118.30	-20.43%	2,009,594.43	96.45%	1,022,977.39	-43.50%	1,810,649.94
智慧停车系统合计		<b>9,216.25</b>	-	<b>26,937.41</b>	<b>7.83%</b>	<b>24,981.33</b>	<b>4.40%</b>	<b>23,929.04</b>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停车系统收入主要来自于停车收费系统、停车引导系统和城市停车系统，其中城市停车系统又可分为硬件类产品及软件类产品。

2021年，停车收费系统的平均单位售价较上年全年下降10.75%，主要原因包括：1) 停车收费系统配套的自助缴费机、手持机等收费机产品因微信支付宝等支付手段的推广导致收入降低，拉低了停车收费系统的平均单位售价；2) 当期包含施工服务的项目收入占比下降，单位成本和单位售价中包含的施工费相应有所减少。2022年，停车收费系统的平均单位售价与上年基本持平，销售数量较上年下降7.12%，从而导致其销售收入下滑了7.28%。2023年1-6月，停车收费系统的平均单位售价较2022年全年小幅下降5.50%，基本保持平稳。

2021年，停车引导系统平均单位售价较上年下降26.34%，主要原因包括：1) 停车引导系统配套的区域屏等配件产品收入的减少使得停车引导系统的平均单位售价出现下降；2) 当期包含施工服务的项目收入占比下降，单位成本和单位售价中包含的施工费相应有所减少。3) 为推广视频车位检测终端产品，其价格进行了调整。2022年，停车引导系统的平均单位售价较上年上升4.76%，变动幅度较小，主要系产品销售结构的变动所致，停车引导系统中平均单位售价较高的视频车位检测终端收入占比有所提升。同时，停车引导系统的销售数量较上年下降了20.04%，最终导致销售收入出现下降。2023年1-6月，停车引导系统的平均单位售价与2022年全年小幅上升2.52%，基本保持平稳。

报告期内，公司的城市停车系统收入保持不断增长趋势。公司城市停车系统包括硬件类产品及软件类产品。其中硬件类产品主要包括地磁探测器以及高位相机。2021年，城市停车硬件类产品平均单位售价与上年基本持平，销售数量增长135.04%，并最终导致销售收入增长134.62%，主要原因源于智慧城市理念的推广，各地大力推广智慧停车项目导致市场需求增加所致。2022年，城市停车硬件类产品的平均单位售价较上年下降27.48%，主要原因系2022年智慧城市理念的进一步推广，公司为开拓智慧城市停车项目，主要硬件产品地磁探测器及高位相机在成本控制的前提下均采取了降价策略，从而导致了硬件类产品的平均单位售价的下降，该策略一定程度上促进了业务的开拓，使得2022年城市停车硬件类产品的销售数量上升67.70%，并最终导致城市停车系统硬件类产品的销售收入提升了21.63%。2023年1-6月，城市停车硬件类产品的平均单位售价与2022年全年基本持平。报告期内，公司所销售的城市停车系统软件类产品的数量分别为14套、9套、18套及6套，呈现较大的波动性，城市停车系统软件类产品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其平台所搭载功能模块也均不相同，其价格会因此呈现较大的差异性。2022年，城市停车系统软件类产品的销售数量较上年提升较大，

产品所搭载的功能模块亦较齐全，从而导致销售收入较上年提升 292.89%。

## （2）智慧门禁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门禁系统业务收入分别为 13,635.08 万元、15,627.16 万元、13,548.60 万元及 5,364.7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的比例分别为 32.32%、34.22%、29.96%及 30.85%，总体保持相对稳定。

单位：万元、套、元/套

业务种类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数量	变动率	金额/数量	变动率	金额/数量	变动率	金额/数量
分体式门禁	销售收入	2,342.79	-	6,416.56	-2.02%	6,548.57	5.67%	6,196.99
	销售数量	9,293.00	-	26,492.00	2.86%	25,756.00	20.57%	21,362.00
	平均单位售价	2,521.03	4.09%	2,422.07	-4.74%	2,542.54	-12.35%	2,900.94
一体式门禁	销售收入	1,291.98	-	3,012.21	-16.86%	3,622.98	38.90%	2,608.34
	销售数量	14,130.00	-	34,165.00	-14.95%	40,172.00	31.63%	30,518.00
	平均单位售价	914.35	3.71%	881.67	-2.24%	901.87	5.52%	854.69
智能机电类	销售收入	1,551.50	-	3,770.83	-23.19%	4,909.40	12.61%	4,359.63
	销售数量	972.00	-	2,527.00	-14.63%	2,960.00	25.58%	2,357.00
	平均单位售价	15,961.98	6.97%	14,922.16	-10.03%	16,585.80	-10.33%	18,496.50
智慧交互类	销售收入	164.87	-	295.55	-20.43%	371.44	14.73%	323.75
	销售数量	218.00	-	476.00	3.25%	461.00	43.17%	322.00
	平均单位售价	7,562.68	21.80%	6,209.09	-22.94%	8,057.18	-19.86%	10,054.19
其他	销售收入	13.58	-	53.44	-69.42%	174.78	19.41%	146.36
<b>智慧门禁系统合计</b>		<b>5,364.72</b>	<b>-</b>	<b>13,548.60</b>	<b>-13.30%</b>	<b>15,627.16</b>	<b>14.61%</b>	<b>13,635.08</b>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门禁系统收入主要来自于分体式门禁、一体式门禁及智能机电类产品的销售。2021年，分体式门禁产品的销售收入较上年增长 5.67%至 6,548.57 万元，主要源于销售数量的增加。2021年分体式门禁平均单位售价下降 12.35%，主要是由于发行人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产品成本得到控制，发行人为扩大市场份额采取降价措施，销售价格的下降促进销售数量较上年同比增长了 20.57%。2022年，分体式门禁的销售收入较上年小幅下降 2.02%，保持基本平稳，其中，销售数量以及平均单位售价的变动幅度均相对较小。2023年1-6月，分体式门禁平均单位售价较 2022年全年上升 4.09%，变动幅度较小。

2021年，公司一体式门禁的销售收入较上年增长 38.90%，主要是源于销售数量的增长。2021年，一体式门禁的销售数量较上年增长 31.63%，主要原因包括：1）分体式的刷卡读卡器向刷卡一体机升级，更能满足客户需求，导致其销量提升；2）人脸一

一体机市场的需求增加导致其销量增加。2022 年，一体式门禁的平均单位售价与上年未发生较大变化，销售数量较上年下降 14.95%，主要是由于宏观经济经济变动及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并导致当年一体式门禁的销售收入下滑 16.86%。2023 年 1-6 月，一体式门禁平均单位售价较 2022 年全年上升 3.71%，基本保持平稳。

公司智能机电类产品主要由通道闸机组成，2021 年及 2022 年，公司智能机电类产品平均单位售价较上年下降 10.33%及 10.03%，主要原因系：公司在业务发展过程中，发现中低端型号通道闸机相对更受市场欢迎，公司对通道闸机类产品结构进行调整，中低端产品的占比提升，该类产品的价格及成本均相对较低，从而拉低了通道闸机类产品的平均单位售价。2021 年，产品价格下降一定程度上促进了销量提升，并导致销售收入增长，2022 年，受宏观经济波动及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影响导致通道闸机销量出现下降，使得智能机电类产品的销售收入较上年下降 23.19%。2023 年 1-6 月，智能机电类产品平均单位售价较 2022 年全年上升 6.97%，变动幅度较小。

公司智慧交互类产品主要包括访客自助类产品及自助充值/报到机类产品等，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分别为 323.75 万元、371.44 万元、295.55 万元及 164.87 万元，金额均相对较小。2021 年，智慧交互类产品的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比增长 14.73%，主要系 2020 年由于宏观经济经济变动及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对于该类产品的需求增长，公司产品线扩大，产品销量提升明显，导致收入增长较快。2022 年其销售收入的下降主要是由于智慧交互类产品的平均单位售价下降了 22.94%，其价格下降的主要原因系产品销售结构的变化，2022 年智慧交互类产品中平均单位售价较低的自助充值机、桌面访客机等产品收入占比提升较大。2023 年 1-6 月，智慧交互类产品平均单位售价较 2022 年全年上升 21.80%，主要原因系销售结构中价格较低的电子班牌前台助手产品收入占比下降，以及部分产品研发升级带动的销售单价提升所致。

### （3）安全应急系统

公司安全应急系统主要提供各类安全防范护柱产品及安防衍生设备，如路障机、爆胎机等，主要用于车辆出入口控制，作为日常进出车辆的管理，可有效防止车辆的恶性冲突，也可用于人群密集处，作为人车分流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安全应急系统业务收入分别为 2,434.26 万元、1,926.86 万元、1,119.52 万元及 607.88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77%、4.22%、2.48%和 3.50%。由于安全防范护柱产品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厂商众多，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拓智慧停车系统业务，对于毛利较低的安防项目选择战略性收

缩策略，导致安全应急系统业务收入呈现下降趋势。

根据产品功能不同，公司安全应急系统产品可以划分为全自动升降柱、半自动升降柱及手动升降柱产品，其销售数量及平均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套、元/套

业务种类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数量	变动率	金额/数量	变动率	金额/数量	变动率	金额/数量
全自动升降柱	销售收入	296.19	-	657.59	-57.51%	1,547.72	-21.07%	1,960.86
	销售数量	370.00	-	816.00	-54.89%	1,809.00	8.00%	1,675.00
	平均单位售价	8,005.02	-0.67%	8,058.64	-5.81%	8,555.65	-26.92%	11,706.62
半自动升降柱	销售收入	-	-	3.64	-98.62%	263.14	42.22%	185.02
	销售数量	-	-	9.00	-98.22%	506.00	66.45%	304.00
	平均单位售价	-	-	4,041.30	-22.29%	5,200.32	-14.55%	6,086.16
手动升降柱	销售收入	43.12	-	80.85	-30.31%	116.01	-59.77%	288.39
	销售数量	274.00	-	406.00	-70.19%	1,362.00	-39.06%	2,235.00
	平均单位售价	1,573.68	-20.98%	1,991.38	133.79%	851.77	-33.99%	1,290.32
安全应急平台	销售收入	268.57	-	377.45	-	-	-	-
其中：安全应急平台硬件	销售收入	182.55	-	279.22	-	-	-	-
	销售数量	1,207.00	-	1,753.00	-	-	-	-
	平均单位售价	1,512.46	-5.04%	1,592.79	-	-	-	-
安全应急平台软件	销售收入	86.02	-	98.23	-	-	-	-
	销售数量	1.00	-	2.00	-	-	-	-
	平均单位售价	860,176.99	75.14%	491,150.45	-	-	-	-
<b>安全应急系统合计</b>		<b>607.88</b>	<b>-</b>	<b>1,119.52</b>	<b>-41.90%</b>	<b>1,926.86</b>	<b>-20.84%</b>	<b>2,434.26</b>

报告期内，公司安全应急系统收入来自于全自动升降柱、半自动升降柱及手动升降柱的销售，其中又以全自动升降柱为主，2022年新增安全应急平台业务收入。2021年，全自动升降柱销售收入同比下降21.07%，主要是由于市场竞争趋于激烈，公司为适应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及需求，采取降低销售价格的策略，导致全自动升降柱平均单位售价下降26.92%，并导致销售收入的下降。2022年，受市场环境竞争激烈影响，公司全自动升降柱产品的销售数量下滑54.89%，并导致销售收入较上年下降57.51%。2023年1-6月，全自动升降柱产品的平均单位售价与2022年基本持平。

2021年，公司半自动升降柱的销售收入较上年提升为263.14万元，主要源于销售数量的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新签订的成都凤凰山体育馆防撞柱系统项目新增大

量的半自动升降柱销售，导致销量提升并促进销售收入的增加。2022 年，受市场环境及公司发展策略调整影响，公司未再重点开拓半自动升降柱业务，导致当年半自动升降柱产品销售收入下降为 3.64 万元。2023 年 1-6 月，公司未再新增半自动升降柱产品的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手动升降柱的销售收入呈不断下降趋势，主要是受市场竞争趋于激烈及营销策略调整等因素所致，产品的销量不断下降。2022 年，手动升降柱的平均单位售价较上年提升较大，主要受产品销售结构变动所致，当年手动升降柱中收入占比较高的为斜面固定升降柱和提拉柱等平均销售单价较高的产品，而 2021 年则主要为平均销售单价较低的普通固定升降柱产品。2023 年 1-6 月，手动升降柱平均单位售价较 2022 年全年下降 20.98%，主要原因系销售结构变化的原因所致，当期销售的均为价格较低的普通固定升降柱产品。

2022 年，公司新增安全应急平台业务，该业务当年实现销售收入 377.45 万元，是未来公司安全应急系统板块重点发展的业务领域。2023 年 1-6 月，该业务当年新增实现销售收入 268.57 万元。

#### （4）停车运营服务

公司停车运营服务业务主要通过向停车场产权方承包停车场获取经营权，通过提供停车产业运营服务产生收入，或与其他合作方共同合作投资运营停车场，双方按比例共享停车运营收益。报告期内，公司停车运营服务收入分别为 2,189.29 万元、3,125.41 万元、3,623.57 万元和 2,199.3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19%、6.84%、8.01%及 12.65%。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对停车运营业务的逐步推广和拓展，公司停车运营服务收入保持平稳增长趋势。

2022 年度，公司与部分前期已建立服务模式业务关系或已完成产品销售的停车场进行合作，通过向停车场预购停车券，并于用户后续在该停车场有停车缴费需求时向用户销售停车券模式开展线上运营服务。

报告期末，公司有停车券合作的停车场数量为 107 个。其中，41 个停车场系公司现行服务模式合作的停车场，其余停车场系公司有前期设备销售合作记录的停车场。公司通过停车券模式一方面满足停车用户需求，另一方面也帮助合作停车场提升停车运营效率，同时也进一步丰富了停车运营服务的商业模式。2022 年度，停车券模式销

售收入为 238.04 万元，占 2022 年度停车运营服务销售收入比例为 6.57%，占比较低。

### 3.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						
境内	173,690,851.34	99.89	451,707,068.98	99.87	456,119,996.69	99.89	421,112,404.32	99.82
境外	191,056.25	0.11	583,861.63	0.13	487,645.74	0.11	764,304.78	0.18
合计	<b>173,881,907.59</b>	<b>100.00</b>	<b>452,290,930.61</b>	<b>100.00</b>	<b>456,607,642.43</b>	<b>100.00</b>	<b>421,876,709.10</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境内，来源于境内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82%、99.89%、99.87%及 99.89%。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小部分来源于境外的收入，主要为杭州鼎隆升降柱产品的外销收入。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境外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18%、0.11%、0.13%及 0.11%，占比均相对较小。

### 4.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						
直销	170,727,651.26	98.19	440,005,033.19	97.28	445,275,214.82	97.52	414,401,267.45	98.23
经销	3,154,256.33	1.81	12,285,897.42	2.72	11,332,427.61	2.48	7,475,441.65	1.77
合计	<b>173,881,907.59</b>	<b>100.00</b>	<b>452,290,930.61</b>	<b>100.00</b>	<b>456,607,642.43</b>	<b>100.00</b>	<b>421,876,709.10</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以直销模式为主，经销模式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主营业务中来自于直销模式下的收入分别为 41,440.13 万元、44,527.52 万元、44,000.50 万元及 17,072.77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8.23%、97.52%、97.28%及 98.19%。公司的直销客户包括企事业单位、政府机关、商业物业单位等。公司主营业务中来源于经销模式下的收入分别为 747.54 万元、1,133.24 万元、1,228.59 万元及 315.4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77%、2.48%、2.72%及 1.81%，经销收入占比总体相对较小。

## 5. 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49,743,848.89	28.61	36,044,674.07	7.97	65,855,234.62	14.42	30,040,892.70	7.12
第二季度	124,138,058.7	71.39	128,313,711.67	28.37	115,251,914.70	25.24	74,372,805.29	17.63
第三季度	-	-	72,380,100.82	16.00	101,657,970.38	22.26	90,424,596.97	21.43
第四季度	-	-	215,552,444.06	47.66	173,842,522.73	38.07	227,038,414.14	53.82
合计	<b>173,881,907.59</b>	<b>100.00</b>	<b>452,290,930.61</b>	<b>100.00</b>	<b>456,607,642.43</b>	<b>100.00</b>	<b>421,876,709.10</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0-2022年度，公司下半年确认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合计分别为75.25%、60.34%及63.66%，其中第四季度收入占比分别为53.82%、38.07%及47.66%，公司收入存在季节性波动，一方面是受到春节假期等节日的影响，上半年项目开工时间相对较晚。另一方面由于受到公司部分客户的采购流程影响，设备的采购、安装与系统调试等工作主要集中在下半年，故公司营业收入的季节性较为明显。

2020年度，受制于客观因素影响，公司第一季度项目工程进展低于预期，第二季度至第四季度工程逐渐得到恢复，项目验收金额增加，故2020年下半年及第四季度收入确认比例整体高于报告期其他年度。

同行业可比公司捷顺科技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营业收入按季度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23,174.82	35.48	14,861.85	10.80	18,224.27	12.11	11,555.39	8.43
第二季度	42,135.34	64.52	30,210.13	21.96	36,823.03	24.47	28,359.95	20.68
上半年合计	<b>65,310.17</b>	<b>100.00</b>	<b>45,071.99</b>	<b>32.76</b>	<b>55,047.30</b>	<b>36.58</b>	<b>39,915.34</b>	<b>29.11</b>

第三季度	-	-	36,874.09	26.80	31,359.63	20.84	33,708.87	24.58
第四季度	-	-	55,619.13	40.43	64,082.34	42.58	63,494.70	46.31
下半年合计	-	-	<b>92,493.22</b>	<b>67.24</b>	<b>95,441.97</b>	<b>63.42</b>	<b>97,203.58</b>	<b>70.89</b>
合计	<b>65,310.17</b>	<b>100.00</b>	<b>137,565.20</b>	<b>100.00</b>	<b>150,489.27</b>	<b>100.00</b>	<b>137,118.92</b>	<b>100.00</b>

同行业可比公司科拓股份 2020-2022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	-	8,946.05	12.48	4,094.97	7.34
第二季度	-	-	17,442.25	24.33	7,468.23	13.39
上半年合计	-	-	<b>26,388.30</b>	<b>36.80</b>	<b>11,563.20</b>	<b>20.73</b>
第三季度	-	-	15,222.32	21.23	16,924.95	30.34
第四季度	-	-	30,087.65	41.96	27,301.52	48.94
下半年合计	-	-	<b>45,309.97</b>	<b>63.20</b>	<b>44,226.46</b>	<b>79.27</b>
合计	-	-	<b>71,698.27</b>	<b>100.00</b>	<b>55,789.67</b>	<b>100.00</b>

注：科拓股份未公开披露其 2022 年以及 2023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季度分布数据。

同行业可比公司百胜智能 2020-2022 年度以及 2023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7,669.27	42.88	8,216.21	20.18	9,493.90	18.08	6,105.82	12.21
第二季度	10,216.64	57.12	11,259.67	27.65	13,897.81	26.47	13,672.02	27.34
上半年合计	17,885.91	100.00	19,475.88	47.83	23,391.70	44.54	19,777.84	39.55
第三季度	-	-	10,646.56	26.15	12,678.59	24.14	14,724.88	29.44
第四季度	-	-	10,597.93	26.03	16,443.46	31.31	15,509.80	31.01
下半年合计	-	-	21,244.49	52.17	29,122.05	55.46	30,234.68	60.45
合计	<b>17,885.91</b>	<b>100.00</b>	<b>40,720.37</b>	<b>100.00</b>	<b>52,513.75</b>	<b>100.00</b>	<b>50,012.52</b>	<b>100.00</b>

注：百胜智能 2021 年上市后在其定期报告中仅披露营业收入的季度分布数据，故上述表格 2021 年及 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列示的为其营业收入的季度分布数据。

同行业可比公司熵基科技 2020-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40,302.28	43.00	14,861.85	10.80	42,573.45	21.82	31,462.59	17.49

第二季度	53,415.98	57.00	30,210.13	21.96	49,277.83	25.25	48,633.52	27.04
上半年合计	93,718.27	100.00	45,071.99	32.76	91,851.28	47.07	80,096.11	44.53
第三季度	-	-	36,874.09	26.80	47,622.09	24.41	47,090.76	26.18
第四季度	-	-	55,619.13	40.43	55,655.70	28.52	52,665.16	29.28
下半年合计	-	-	92,493.22	67.24	103,277.79	52.93	99,755.92	55.47
<b>合计</b>	<b>93,718.27</b>	<b>100.00</b>	<b>137,565.20</b>	<b>100.00</b>	<b>195,129.07</b>	<b>100.00</b>	<b>179,852.03</b>	<b>100.00</b>

注：熵基科技 2022 年上市后在其定期报告中仅披露营业收入的季度分布数据，故上述表格 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列示的为其营业收入的季度分布数据。

同行业公司捷顺科技、科拓股份、百胜智能及熵基科技的下半年收入占比均较高，公司下半年收入确认的比例与同行业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收入分布的季节性符合行业特点。

2020-2022 年，公司第四季度收入大于 200 万元的项目情况如下：

(1)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期	首次发货日期	验收日期	收入确认时点	收入金额	回款金额	项目状态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淮滨县智慧停车项目	1,360.58	2022 年 5 月	2022 年 5 月	2022 年 6 月-12 月分批验收	2022 年 6 月-12 月分批确认	1,204.58	1,050.58	分批出货，分批验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京东（三期）智慧城项目	805.80	2021 年 7 月	2022 年 10 月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477.65	335.94	分批出货，分批验收
长沙小温贸易有限公司	沙市路内停车泊位信息化改造地磁项目	459.33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406.49	20.00	已整体验收
成都交投智慧停车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市临时占道停车管理车位检测系统三期采购项目	472.51	2022 年 8 月	2022 年 8 月	2022 年 11 月和 2022 年 12 月分批验收	2022 年 11 月和 2022 年 12 月分批确认	405.05	411.93	分批出货，分批验收
福建畅领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会展中心	451.32	2022 年 10 月	2022 年 10 月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395.53	133.41	分批出货，分批验收
犍为县恒实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犍为县智慧停车	731.72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345.42	200.02	分批出货，分批验收
佛山市顺德区云智慧城市资源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顺德区城市停车平台系统项目	373.00	2022 年 10 月	2022 年 10 月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330.09	111.90	已发完货，项目已整体验收。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平凉分公司	泾川静态交通项目	551.44	2022 年 10 月	2022 年 10 月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317.27	358.02	分批出货，分批验收
阿达驻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日照车场改造	344.00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304.03	51.53	已整体验收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期	首次发货日期	验收日期	收入确认时点	收入金额	回款金额	项目状态
满洲里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满洲里市出租车、公交车调度管理中心平台项目	619.00	2022年8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79.22	305.91	分批发货, 已分批验收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OneNET 标准产品智慧社区服务项目	269.99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54.71	0.00	已整体验收
武汉中原之星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冲刺) 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创新产业园	344.66	2022年10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34.17	100.00	分批发货, 已分批验收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智慧社区平台能力集成服务项目合同	242.03	2022年10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28.33	242.03	已整体验收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智慧社区平台能力集成服务项目合同	241.06	2022年11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27.42	241.06	已整体验收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智慧社区平台能力集成服务项目合同	229.45	2022年11月	2022年11月	2022年11月	2022年11月	216.47	0.00	已整体验收
成都交投智慧停车科技有限公司	双流地磁采购项目	364.53	2022年11月	2022年11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11.86	92.17	分批出货, 分批验收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智慧社区平台能力集成服务项目合同	214.62	2022年11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02.47	214.62	已整体验收

(2)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期	首次发货日期	验收日期	收入确认时点	收入金额	回款金额	项目状态
浙江移动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柯桥智慧停车	954.83	2021年11月	2021年11月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556.34	503.15	分批发货, 已分批验收
咸阳市停车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咸阳市城市占道停车泊位智能化改造项目	893.38	2021年4月	2021年4月	2021年11月	2021年11月	278.68	449.09	分批发货, 已分批验收
南宁市金盾道路清障有限责任公司	地磁采购项目三期	303.00	2021年11月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268.14	303.00	已整体验收
浙江宇联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阜宁智慧停车	764.47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220.39	174.03	分批发货, 已分批验收
南宁市金盾道路清障有限责任公司	地磁采购项目四期	240.00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212.39	240.00	已整体验收

(3) 2020年度

单位: 万元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期	首次发货日期	验收日期	收入确认时点	收入金额	回款金额	项目状态
贵阳智慧停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贵阳智慧停车公共信息服务管理平台系统项目	1,459.60	2020年1月	2020年1月	2020年12月和2020年6月分批验收	2020年12月、2020年6月	1,291.68	802.78	已整体验收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期	首次发货日期	验收日期	收入确认时点	收入金额	回款金额	项目状态
中地寅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平凉中心城区智慧停车信息化系统项目EPC总承包一期、二期以及技术开发项目	2,189.87	2020年7月	2020年7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783.49	851.45	已整体验收
成都交投智慧停车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市临时占道停车管理车位检测系统(二期)采购项目	390.00	2020年9月	2020年9月	2020年11月和2020年12月分批验收	2020年11月和2020年12月分批验收	345.13	363.15	已整体验收
首中易泊智能(河北)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保定路侧停车智能化改造项目	398.02	2020年6月	2020年6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341.38	388.24	已整体验收
池州市贵池区市容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池州市城市智慧停车管理系统项目	1,998.99	2019年2月	2019年3月	2020年6月和2020年12月分批验收	2020年6月和2020年12月分批验收	332.68	980.56	已整体验收
上海九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张江B2-4地块智慧停车、门禁一体化项目	338.63	2020年6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293.99	328.47	已整体验收
山东力盟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建始县智慧城市配套建设项目智慧停车系统项目	350.00	2020年9月	2020年9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292.68	334.00	已分批验收
湖北恒隆房地产有限公司	武汉恒隆广场停车场管理系统供应及安装工程	314.01	2019年8月	2019年9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276.56	258.40	已整体验收
北京晶晔科技有限公司	蓟县静态交通项目-立方城市停车管理平台	300.00	2020年11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265.49	30.00	已整体验收
安徽省行政中心管理处	安徽省行政中心防冲撞升降桩建设项目	266.60	2020年10月	2020年10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243.11	274.71	已整体验收
北京易诚资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易诚人员识别服务项目	272.00	2019年12月	2019年12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239.12	272.00	已整体验收
杭州精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浦江县府办关于浦江县新型智慧城市智慧停车系统项目	252.00	2020年3月	2020年4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223.01	238.00	已整体验收
北京熙诚紫光科技有限公司	动物园公交枢纽站装修改造弱电工程-门禁、访客、停车、车位引导及速通门项目	230.77	2019年11月	2019年11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203.86	230.77	已整体验收

从报告期内第四季度收入大于 200 万元的项目统计可知,公司均在办妥产品签收手续或安装施工完成并取得客户验收单时确认收入,收入确认合理。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确认金额大于 200 万元的项目情况如下：

(1) 2023 年 1-6 月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期	首次发货日期[注 1]	验收日期[注 2]	收入确认时点	收入金额
成都星时代宇航科技有限公司	峨眉山市城市停车	690.13	2023 年 3 月	2023 年 3 月	2023 年 4 月	2023 年 4 月	491.59
犍为县恒实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犍为县智慧停车	731.72	2022 年 11 月	2023 年 1 月	2023 年 4 月	2023 年 4 月	291.16
满洲里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满洲里市出租车、公交车调度管理中心平台项目	619.00	2022 年 8 月	2023 年 5 月	2023 年 6 月	2023 年 6 月	268.57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OneNET 标准产品智慧社区服务项目	275.21	2022 年 12 月	2023 年 4 月	2023 年 4 月	2023 年 4 月	259.63
武汉英格卡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武汉荟聚中心	300.88	2022 年 7 月	2023 年 3 月	2023 年 6 月	2023 年 6 月	243.22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京东 2022-CHO 体系宿迁智慧城三期 9 号楼弱电工程	291.96	2023 年 1 月	2023 年 2 月	2023 年 3 月	2023 年 3 月	231.58

注 1：一般公司实际开工时间为公司货到现场后，根据现场工程进度等待客户通知入场安装施工，由于公司项目呈现数量较多、体量小且较为分散的情况，以首次发货日期替代实际开工时间

注 2：合同验收条款一般约定“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乙方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甲方书面确认设备使用正常视为完成设备验收”，未约定具体验收日期

(2) 2022 年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期	首次发货日期	验收日期	收入确认时点	收入金额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淮滨县智慧停车项目	1,360.58	2022 年 5 月	2022 年 5 月	2022 年 6 月-12 月分批验收	2022 年 6 月-12 月分批确认	1,204.58
成都智享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阆中市城市停车项目	822.59	2022 年 7 月	2022 年 7 月	2022 年 9 月和 2022 年 11 月分批验收	2022 年 9 月和 2022 年 11 月分批确认	679.61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京东（三期）智慧城项目	805.80	2021 年 7 月	2022 年 10 月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477.65
咸阳市停车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咸阳市城市占道停车泊位智能化改造项目	893.38	2021 年 4 月	2021 年 4 月	2022 年 6 月和 2022 年 12 月分批验收	2022 年 6 月和 2022 年 12 月分批确认	464.30
长沙小温贸易有限公司	沙市路内停车泊位信息化改造地磁项目	459.33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406.49
成都交投智慧停车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市临时占道停车管理车位检测系统三期采购项目	472.51	2022 年 8 月	2022 年 8 月	2022 年 11 月和 2022 年 12 月分批验收	2022 年 11 月和 2022 年 12 月分批确认	405.05
福建畅领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会展中心	451.32	2022 年 10 月	2022 年 10 月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350.02
犍为县恒实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犍为县智慧停车	731.72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345.42
佛山市顺德区云智慧城市资源经营管理有	顺德区城市停车平台系统项目	373.00	2022 年 10 月	2022 年 10 月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330.09

限公司							
眉山市城投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眉山智慧停车三期	379.88	2022年5月	2022年5月	2022年6月和2022年12月分批验收	2022年6月和2022年12月分批确认	324.0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平凉分公司	泾川静态交通项目	551.44	2022年10月	2022年10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317.27
阿达驻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日照车场改造	344.00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304.03
满洲里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满洲里市出租车、公交车调度管理中心平台项目	619.00	2022年8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79.22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OneNET 标准产品智慧社区服务项目	269.99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54.71
武汉中原之星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冲刺) 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创新产业园	344.66	2022年10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34.17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智慧社区平台能力集成服务项目合同(杭州立方)	242.03	2022年10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28.33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智慧社区平台能力集成服务项目合同(杭州立方)	241.06	2022年11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27.42
湛江交投城市停车服务经营有限公司	湛江市智慧停车无线车位检测设备采购项目	269.40	2022年6月	2022年6月	2022年6月和2022年12月分批验收	2022年6月和2022年12月分批确认	217.17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智慧社区平台能力集成服务项目合同(杭州立方)	229.45	2022年11月	2022年11月	2022年11月	2022年11月	216.47
成都交投智慧停车科技有限公司	双流地磁采购项目	364.53	2022年11月	2022年11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11.86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智慧社区平台能力集成服务项目合同(杭州立方)	214.62	2022年11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202.47

(3) 2021年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期	首次发货日期	验收日期	收入确认时点	收入金额
建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宁市智慧城市系统项目	乙方拟投资总额2,310.00万元,合作期限10年	2020年12月	2021年2月	2021年6月	2021年6月	1,428.56
浙江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柯桥智慧停车	954.83	2021年11月	2021年11月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556.34
中地寅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平凉中心城区智慧停车信息化系	2,189.87	2020年7月	2020年9月	2021年3月-12月分	2021年3月-12月	376.86

	统项目 EPC 总承包一期、二期项目以及技术开发委托					批验收	分批确认	
安徽力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蚌埠市智慧停车地磁采购项目	251.52	2021年8月	2021年8月	2021年8月-12月分批签收	2021年8月-12月分批确认		320.28
咸阳市停车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咸阳市城市占道停车泊位智慧化改造项目	816.00	2021年4月	2021年4月	2021年11月	2021年11月		278.68
老河口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老河口智慧平台软件项目	303.98	2021年5月	2021年6月	2021年6月	2021年6月		269.01
南宁市金盾道路清障有限责任公司	地磁采购项目三期	303.00	2021年11月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268.14
浙江宇联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阜宁智慧停车	764.47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220.39
成都车之联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眉山市中心城区智慧停车系统项目（二期）	245.25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2021年3月	2021年3月		217.04
南宁市金盾道路清障有限责任公司	地磁采购四期	240.00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212.39

(4) 2020年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期	首次发货日期	验收日期	收入确认时点	收入金额
贵阳智慧停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贵阳智慧停车公共信息服务管理平台系统项目	1,459.60	2020年1月	2020年1月	2020年12月和2020年6月分批验收	2020年6月	1,291.68
中地寅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平凉中心城区智慧停车信息化系统项目 EPC 总承包一期、二期项目以及技术开发委托	2,189.87	2020年7月	2020年7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783.49
武汉长江通信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市开州区静态交通项目	500.00	2020年7月	2020年8月	2020年9月	2020年9月	442.48
成都交投智慧停车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市临时占道停车管理车位检测系统（二期）采购项目	390.00	2020年9月	2020年9月	2020年11月和2020年12月分批验收	2020年11月和2020年12月分批验收	345.13
首中易泊智能（河北）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保定路侧停车智能化改造项目	398.02	2020年6月	2020年6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341.38
池州市贵池区市容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池州市城市智慧停车管理系统项目	1,998.99	2019年2月	2019年3月	2020年6月-2020年12月	2020年6-2020年12月	332.68
北京首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停车管理系统项目	385.00	2019年5月	2019年6月	2020年1月	2020年1月	329.78
昆明恒颖地产有限公司	昆明恒隆广场停车场管理系统供应及安装工程	334.53	2019年4月	2019年4月	2020年6月	2020年6月	296.05
上海九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张江 B2-4 地块智慧停	338.63	2020年6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293.99

	车、门禁一体化项目						
山东力盟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建始县智慧城市配套建设项目智慧停车系统项目	350.00	2020年9月	2020年9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292.68
湖北恒隆房地产有限公司	武汉恒隆广场停车场管理系统供应及安装工程	314.01	2019年8月	2019年9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276.56
北京晶晔科技有限公司	蓟县静态交通项目-立方城市停车管理平台	300.00	2020年11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265.49
安徽省行政中心管理处	安徽省行政中心防冲撞升降桩建设项目	266.60	2020年10月	2020年10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243.11
北京易诚智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易诚人员识别服务项目	272.00	2019年12月	2019年12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239.12
杭州精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浦江县政府办关于浦江新型智慧城市智慧停车系统项目	252.00	2020年3月	2020年4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223.01
南京奥美置业有限公司	奥美大厦地下停车场智能化管理系统	282.00	2018年7月	2019年3月	2020年7月	2020年7月	218.86
北京熙诚紫光科技有限公司	动物园交通枢纽站装修改造弱电工程-门禁、访客、停车、车位引导及速通门项目	230.77	2019年11月	2019年11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203.86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建立了《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按照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并在内控制度中做出与截止性相关约定：销售部门在销售与发货各环节应设置相关的记录，填制相应凭证，建立完整的销售登记制度，加强销售合同、销售计划、销售发票、销售结算单等文件和凭证的相互核对工作。财务部根据销售部门提供的相关原始凭证进行审核后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实际执行中，公司已建立 CRM 管理系统，系统中针对每笔销售业务，要求业务人员提供项目证明资料，一般包括合同、收入确认单据等，由商务部门对各个项目的证明文件进行审核，并在审核通过后登记项目完成时点，向财务部门报送当月已完成项目清单。财务部门结合合同约定的签收或验收条款、收入确认单据等对当月已完成项目清单进行复核，并将项目的完成时点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综上所述，公司与截止性相关的内部控制程序设计合理并得到有效执行，不存在提前或延迟确认收入的跨期情形。

## 6. 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2023年1月—6月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成都星时代宇航科技有限公司	4,915,934.51	2.68	否
2	中国移动	4,752,784.13	2.59	否
3	中国建筑	4,207,122.99	2.29	否
4	上海斯拜煦网络系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318,164.56	1.81	否
5	青岛智安电子有限公司	3,024,985.00	1.65	否
合计		<b>20,218,991.19</b>	<b>11.01</b>	-
<b>2022 年度</b>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移动	29,706,500.42	6.38	否
2	中国铁建	10,559,530.11	2.27	否
3	安徽立脉	9,761,953.53	2.10	否
4	成都智享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796,106.16	1.46	否
5	咸阳市停车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890,800.91	1.27	否
合计		<b>62,714,891.13</b>	<b>13.48</b>	-
<b>2021 年度</b>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建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4,285,627.53	3.05	否
2	江苏若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699,355.26	2.07	否
3	中国移动	8,667,101.80	1.85	否
4	中国建筑	8,311,629.38	1.77	否
5	华润集团	8,061,973.18	1.72	否
合计		<b>49,025,687.15</b>	<b>10.46</b>	-
<b>2020 年度</b>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贵阳智慧停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916,814.16	3.00	否
2	中国建筑	9,952,942.84	2.31	否
3	江苏若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091,695.94	2.11	否
4	中地寅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873,876.68	1.83	否
5	恒隆地产	7,196,415.03	1.67	否
合计		<b>47,031,744.65</b>	<b>10.91</b>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较为分散，前五大客户收入占比合计分别为 10.91%、10.46%、13.48%及 11.0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的比例超过当期营业收入 50%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

#### 7. 其他披露事项

##### 1、第三方回款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b>员工回款</b>				
运营服务收款	-	-	2.61	576.66
其他业务收款	-	-	3.95	96.85
<b>合计</b>	<b>-</b>	<b>-</b>	<b>6.56</b>	<b>673.51</b>
<b>非员工回款</b>				
政府采购	-	-	17.95	15.99
同一控制	11.51	85.75	63.14	369.49
客户法定代表人、 股东、员工或其他 关联方回款	12.91	64.73	67.13	62.65
三方协议约定付款	42.15	156.89	106.07	324.80
<b>合计</b>	<b>66.57</b>	<b>307.37</b>	<b>254.29</b>	<b>772.93</b>
<b>第三方回款合计</b>	<b>66.57</b>	<b>307.37</b>	<b>260.85</b>	<b>1,446.44</b>
<b>占报告期营业收入 比重</b>	<b>0.36%</b>	<b>0.66%</b>	<b>0.56%</b>	<b>3.35%</b>

报告期内，发行人第三方回款合计金额分别为 1,446.44 万元、260.85 万元、307.37 万元和 66.5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5%、0.56%、0.66%和 0.36%，金额及占比相对较小。

报告期内，发行人员工代收主要是：（1）公司运营的停车场存在少量车主以现金支付停车费，当地业务人员清钞后通过个人账户转至公司账户；（2）公司售后技术支持人员提供上门维修服务、技术服务及更换少量配件时，客户出于支付便捷性考虑，直接通过现金支付或微信、支付宝转账给公司技术支持人员，技术支持人员再通过个人账户转至公司账户。公司员工代收单笔金额较小，其中员工代收停车费均在“云停车管理平台”有对应的收现记录，员工代收非停车费均有对应的派工单记录。

报告期内，发行人非员工第三方回款的原因主要包括：（1）部分客户为公立学校等公益性组织或事业型单位，由政府财政部门统一执行划款支付；（2）由与客户处同一控制下其他关联单位进行支付；（3）与客户产生合同纠纷后由法院统一执行付款；（4）客户法定代表人、股东、员工或其他关联方回款；（5）通过三方协议约定第三方代付等情况。对于非员工第三方回款的情况，发行人均可以核实客户与付款方的关系，相关第三方回款不存在风险，相关收入具有可验证性，不会影响销售循环内部控制有效性认定。

## 2、现金收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业务现金回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现金回款金额	9.04	30.09	267.21	110.46
营业收入	18,359.66	46,532.34	46,836.49	43,116.72
现金回款金额占比	0.05%	0.06%	0.57%	0.26%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销售业务现金回款情况，现金回款金额和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上表所示。现金收款主要来源于停车场运营业务，由于公司承包的部分停车场所处区域移动互联设备或支付系统覆盖程度不足，或受部分停车场自然人客户支付习惯等因素影响，存在部分客户采用现金支付停车费用的情形，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现金回款情形。针对此类现金回款情况，公司要求相关收费员当日或次日将收取的现金款项存入公司银行账户。

#### （1）现金交易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销售的客户主要是停车场运营过程中以现金支付停车费的车主，单笔金额较小。报告期内，公司现金销售的存入笔数和单笔存入金额如下：

单位：笔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存入笔数	单笔存入金额	存入笔数	单笔存入金额	存入笔数	单笔存入金额	存入笔数	单笔存入金额
现金交易	40	0.23	151	0.20	289	0.92	308	0.36

相关客户主要为车主个人，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关键岗位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现金采购的情况。

#### （2）现金交易相关内控管理制度及执行有效性情况

根据公司《停车场管理手册》《停车场收费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取停车费金额的内部控制措施如下：（1）车辆离场时，公司“云停车管理平台”将自动生成收费记录，岗亭值守人员通过电脑收费系统收取费用；（2）车主通过现金付款后，岗亭值守人员在“云停车管理平台”点击确认收现后该笔收费记录完成，车辆放行；（3）岗亭值守人员将收取的现金汇总至该停车场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将收取的现金金额与“云停车管理平台”收现记录进行核对；（4）项目经理核对无误后，将汇总的现金直接存入公司银行账户，并备注停车场名称及相关款项对应的收费期间；（5）财务人员在将收取的款项与“云停车管理平台”收现记录核对无误后，确认相关收入；（6）对于“云停车管理平台”中收现记录未及时缴存的情况，财务人员每周与项目经理进行对账并催缴。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现金交易相关内控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管理制度与业务模式相匹配，现金交易账款一致。公司现金销售收取的款项金额相对较小，相关服务在收取款项时即已完成，且收取现金后至存入公司银行账户时间间隔较短，因此公司在相关现金交易款项存入时即确定与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已经流入，公司确认收入并结转相关成本，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 （3）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情况

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科拓股份披露的相关内容，2019年、2020年和2021年，科拓股份现金销售金额分别为242.86万元、224.75万元和157.25万元，占其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55%、0.40%和0.22%。

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熵基科技招股说明书披露，2019年、2020年和2021年，熵基科技经销商现金回款金额分别为46.35万元、14.47万元和0.40万元，占各期经销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04%、0.01%和0.00%，占比极低。

综上，公司报告期现金交易符合行业经营特点或经营模式，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采取相关措施对现金交易行为进行规范，现金交易相关内控制度逐步完善。公司现金收款情况具有商业必要性和合理性，且与此类业务的经营特征以及行业惯例相符。

## 8. 营业收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43,116.72万元、46,836.49万元、46,532.34万元以及18,359.66万元，2022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略微下滑。

近年来，受益于产业政策引导支持及行业技术和需求升级等因素驱动，我国进出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呈现稳定上升的发展态势，市场规模不断增长。公司作为一家以进出口控制与管理业务为核心的，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智慧物联综合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整体经营状况保持稳定。

### （二）营业成本分析

####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自产产品成本归集、分配及结转方法如下：

##### （1）原材料的归集和分配

公司原材料领用通过 ERP 系统控制，其根据生产计划生成生产任务单，并根据 BOM 分解所需材料，材料按照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算金额领用出库，作为本期材料投入金额，完工产品结转材料成本=（期初结余直接材料+本期投入材料）\*完工产品数量/生产任务单数量。

#### （2）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公司直接人工、制造费用以当月实际发生为基础根据产成品标准工时于完工产成品中进行分摊，在产品不分摊工费。

项目施工成本主要系相关项目材料、人工及安装施工费用等为项目执行发生的直接合理费用，于生产成本归集并结转成本，其中安装施工费用根据发票计入成本，期末根据公司工程部核准各完工项目预算成本后对已完工项目尚未支付结算部分安装施工费进行暂估。

#### （3）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于领用时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公司停车运营业务成本的归集、分配及结转方法如下：

公司停车场运营服务成本由承包费用、劳务服务费和其他运营成本构成。承包费用主要为承包运营模式下支付的停车场承包费摊销；劳务服务费是指停车场运营维护安保保洁等人员的外包费用；其他运营成本指在停车运营管理期间发生的其他费用，包括人工成本、设备折旧、水电费、维保费用等。

具体成本核算方法：年付季付停车场承包费收到发票后按月计入对应的停车场成本，一次性支付若干年停车场承包费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后按月摊销。劳务费按实际结算金额分月计入劳务成本，公司各个停车场项目负责人员的薪酬计入直接人工，设备折旧按月计入停车场成本，其他运营费用在实际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月停车场成本。

#### （4）软件产品

公司各类产品中的软件主要为自研软件，仅包括少量外购软件。其中，自研软件为公司研发过程中形成的软件产品，具有较强的可复制性，相关开发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研发费用，因此自研软件未归集成本；外购软件成本为对外采购支付的价款，公司在取得相关软件后计入原材料，并在实现销售时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材料成本。

#### （5）外协加工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将部分非核心工艺环节采用外协加工生产模式，公司外协加工具

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外协加工工艺环节	外包环节内容	涉及主要产品类型
全自动SMT贴片加工	全自动批量进行电子电路表面技术加工，包括将各种电容、电阻、芯片等在印制电路板上进行焊接组装	停车收费产品、停车引导产品、城市停车硬件、分体式门禁、一体式门禁、智能机电类
排线加工	批量处理排线内芯、端口、长度定制化	停车引导产品、分体式门禁、分体式门禁、智能机电类、一体式门禁
喷漆加工	根据公司提供的外壳组件，按照公司要求进行喷漆	停车收费产品
丝网印刷	用丝网作为版基，并通过感光制版方法，制成带有图文的丝网印版并进行印刷	公司LOGO，信息板等
组装外协	根据公司提供的组装流程进行批量组装外协工艺	停车收费产品、停车引导产品、城市停车硬件、分体式门禁、一体式门禁、半自动升降柱、全自动升降柱、手动升降柱、

外协加工模式下，主要原材料由公司进行采购或完成组装后出库提供给外协厂商，外协厂商在完成外协加工工序后将产成品交付给公司入库，由公司生产部门人员完成后续生产组装、老化检测等流程后对外销售。同时，在客户订单繁忙时段，公司也会采用组装外协合作方式进一步提升生产组装效率。

公司在外协原材料入库后记入原材料科目核算，将应支付给外协厂商的外协加工服务费在制造费用科目归集，制造费用以当月实际发生为基础根据产成品标准工时于完工产成品中进行分摊。

## 2. 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80,679,365.86	97.07	211,245,877.42	97.91	207,677,254.20	98.29	190,034,089.97	98.79
其他业务成本	2,437,729.61	2.93	4,504,392.03	2.09	3,608,150.78	1.71	2,324,446.02	1.21
合计	<b>83,117,095.47</b>	<b>100.00</b>	<b>215,750,269.45</b>	<b>100.00</b>	<b>211,285,404.98</b>	<b>100.00</b>	<b>192,358,535.99</b>	<b>100.00</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保持在95%以上。

## 3.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50,778,021.03	62.94	130,495,477.33	61.77	133,945,125.91	64.50	114,714,325.21	60.37
直接人工	4,467,788.36	5.54	11,674,105.45	5.53	12,797,893.14	6.16	9,552,545.68	5.03
制造费用	4,000,163.21	4.96	11,229,191.08	5.32	10,045,526.14	4.84	8,553,707.42	4.50
施工费	6,711,872.96	8.32	28,856,697.50	13.66	24,231,031.97	11.67	37,730,636.91	19.85
运输费	2,153,628.22	2.67	4,515,838.15	2.14	5,608,652.79	2.70	4,612,693.43	2.43
运营服务成本	12,567,892.08	15.58	24,474,567.91	11.59	21,049,024.25	10.14	14,870,181.32	7.83
合计	<b>80,679,365.86</b>	<b>100.00</b>	<b>211,245,877.42</b>	<b>100.00</b>	<b>207,677,254.20</b>	<b>100.00</b>	<b>190,034,089.97</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施工费、运输费及运营服务成本构成，其中运营服务成本为公司停车运营业务所产生的成本。2021年及2022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较上年度同比分别上升9.28%及1.72%。

#### 4. 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智慧停车系统	41,727,304.27	51.72	125,085,369.51	59.21	116,647,643.60	56.17	105,535,208.70	55.53
智慧门禁系统	21,717,884.44	26.92	55,637,236.34	26.34	58,527,688.78	28.18	53,162,757.77	27.98
安全应急系统	4,666,285.07	5.78	6,048,703.66	2.86	11,452,897.57	5.51	16,465,942.18	8.66
停车运营服务	12,567,892.08	15.58	24,474,567.91	11.59	21,049,024.25	10.14	14,870,181.32	7.83
合计	<b>80,679,365.86</b>	<b>100.00</b>	<b>211,245,877.42</b>	<b>100.00</b>	<b>207,677,254.20</b>	<b>100.00</b>	<b>190,034,089.97</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智慧停车系统业务成本、智慧门禁系统业务成本、安全应急系统业务成本及停车运营服务业务成本构成，其中成本占比最高的为智慧停车系统业务，与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基本一致。

## 5. 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2023年1月—6月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嘉兴通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211,131.80	5.76	否
2	杭州利富豪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901,154.77	3.97	否
3	杭州巨峰科技有限公司	2,710,903.98	3.71	否
4	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98,608.25	3.14	否
5	杭州利尔达展芯科技有限公司	1,915,772.14	2.62	否
合计		<b>14,037,570.94</b>	<b>19.19</b>	-
2022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杭州巨峰科技有限公司	10,841,373.45	4.94	否
2	嘉兴通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724,296.08	4.89	否
3	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567,482.00	3.45	否
4	杭州利富豪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074,007.24	2.77	否
5	杭州利尔达展芯科技有限公司	4,860,903.73	2.21	否
合计		<b>40,068,062.50</b>	<b>18.26</b>	-
2021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嘉兴通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160,714.96	6.25	否
2	杭州巨峰科技有限公司	9,756,566.40	5.02	否
3	杭州利富豪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5,263,555.19	2.71	否
4	东阳市中兴电机有限公司	4,028,530.97	2.07	否
5	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59,773.12	1.83	否
合计		<b>34,769,140.64</b>	<b>17.88</b>	-
2020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嘉兴通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72,505.10	5.49	否
2	杭州利尔达展芯科技有限公司	4,668,553.53	2.54	否
3	深圳前海华夏智信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4,656,796.27	2.54	否
4	杭州雄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432,558.69	2.42	否
5	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01,558.35	2.29	否
合计		<b>28,031,971.94</b>	<b>15.27</b>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的供应商分布较为分散，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合计分别为

15.27%、17.88%、18.26%及 19.19%。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公司当期营业成本 50%的情形，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严重依赖的情况。

## 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7. 营业成本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占比均在 95%以上。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的占比最高，报告期内分别为 60.37%、64.50%、61.77%及 62.94%。2021 年，随着收入规模的提升，公司营业成本也呈现增长趋势。2022 年，公司营业成本出现小幅增长，基本保持平稳。

### （三） 毛利率分析

#### 1. 毛利按产品或服务分类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毛利	95,356,169.95	92.91	245,560,891.34	96.64	254,539,041.02	96.90	236,455,312.56	97.14
其中： 智慧停车系统	51,783,319.55	50.45	147,258,877.82	57.96	136,406,380.58	51.93	136,304,727.61	56.00
智慧门禁系统	32,695,383.42	31.86	81,200,681.20	31.96	99,508,811.29	37.88	84,727,972.70	34.81
安全应急系统	1,451,922.71	1.41	5,340,243.82	2.10	8,418,784.34	3.20	8,399,890.97	3.45
停车运营服务	9,425,544.27	9.18	11,761,088.50	4.63	10,205,064.81	3.88	7,022,721.27	2.89
其他业务毛利	7,276,971.52	7.09	8,528,102.40	3.36	8,149,064.98	3.10	6,966,001.84	2.86
<b>合计</b>	<b>102,633,141.47</b>	<b>100.00</b>	<b>254,088,993.74</b>	<b>100.00</b>	<b>262,688,106.00</b>	<b>100.00</b>	<b>243,421,314.40</b>	<b>100.00</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毛利。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主要由智慧停车系统及智慧门禁系统贡献，二者占比合计分别为 90.81%、89.81%、89.92%及 82.31%。

## 2. 主营业务按产品或服务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智慧停车系统	56.19	53.00	54.67	59.56	54.60	54.71	56.96	56.72
智慧门禁系统	60.95	30.85	59.93	29.96	63.68	34.22	62.14	32.32
安全应急系统	23.89	3.50	47.70	2.48	43.69	4.22	34.51	5.77
停车运营服务	42.86	12.65	32.46	8.01	32.65	6.84	32.08	5.19
合计	<b>54.84</b>	<b>100.00</b>	<b>54.29</b>	<b>100.00</b>	<b>55.75</b>	<b>100.00</b>	<b>56.05</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6.05%、55.75%、54.29%及 54.84%。公司各类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 （1）智慧停车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的智慧停车系统毛利率分别为 56.96%、54.60%、54.67%以及 56.19%，2021 年出现小幅下滑，2022 年保持基本平稳，2023 年 1-6 月小幅上升，总体波动幅度较小。

智慧停车系统是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贡献的主要来源之一，2021 年，智慧停车系统的毛利率水平出现小幅下降，主要是由于当年城市停车系统软件类产品收入及占比均有所下降，而该类业务的毛利率水平较高。2022 年，智慧停车系统的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基本保持平稳。

#### （2）智慧门禁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门禁系统的毛利率分别为 62.14%、63.68%、59.93%及 60.95%，2020-2021 年基本保持平稳，2022 年出现小幅下降，其中主要是由于一体式门禁的毛利率出现了下滑。一体式门禁的毛利率从 2021 年的 65.13%下降至 2022 年的 55.81%，主要是由于其销售结构的变化，一体式门禁中毛利率较高的刷卡一体机等产品的收入占比出现下降，而毛利率低的人脸一体机等产品收入占比有所提升，从而拉低了智慧门禁系统整体的毛利率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智慧门禁系统业务的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保持在 30%左右，是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贡献的主要来源之一。2023 年 1-6 月，智慧门禁系统毛利率水平与 2022 年全年基本持平。

### (3) 安全应急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安全应急系统的毛利率分别为 34.51%、43.69%、47.70%以及 23.89%。2021 年，公司安全应急系统毛利率提升至 43.69%，主要原因系 2020 年公司签订的部分升降柱项目施工成本较高，导致了毛利率水平相对较低。2021 年大型升降柱项目施工成本及毛利恢复至合理水平，故虽然 2021 年安全应急系统收入进一步下降，但毛利率有所回升。2022 年，安全应急系统的毛利率进一步提升为 47.70%，主要是由于公司当年新增安全应急平台业务，与传统升降柱业务不同，该类业务毛利率水平较高，其收入占安全应急系统的比例达到 33.72%，拉升了整体毛利率水平。2023 年 1-6 月，安全应急系统的毛利率出现一定程度下降，主要原因系受市场竞争环境影响，传统升降柱业务如全自动升降柱的毛利率水平进一步下降。

### (4) 停车运营服务

2020-2022 年，公司停车运营服务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32.08%、32.65%及 32.46%，整体保持相对稳定趋势，未发生大幅波动。2023 年 1-6 月停车运营服务的毛利率出现一定程度提升，主要原因系受外部宏观环境改善导致停车场收入提高，此外部分停车场进入正常运营状态后成本有所控制所导致的。

## 3. 主营业务按销售区域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境内	54.87	99.89	54.31	99.87	55.79	99.89	56.10	99.82
境外	27.37	0.11	37.07	0.13	14.37	0.11	25.73	0.18
<b>合计</b>	<b>54.84</b>	<b>100.00</b>	<b>54.29</b>	<b>100.00</b>	<b>55.75</b>	<b>100.00</b>	<b>56.05</b>	<b>100.00</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来源于境外的收入占比较小，毛利率相比境内业务较低，主要是由于公司境外收入主要来源于杭州鼎隆升降柱产品的销售，该业务在报告期内的毛利率相对较低。

## 4. 主营业务按照销售模式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直销	55.01	98.19	54.54	97.28	55.89	97.52	56.22	98.23
经销	45.84	1.81	45.56	2.72	50.14	2.48	46.41	1.77
合计	<b>54.84</b>	<b>100.00</b>	<b>54.29</b>	<b>100.00</b>	<b>55.75</b>	<b>100.00</b>	<b>56.05</b>	<b>100.00</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中来源于经销模式下的收入占比均较小，报告期内分别为 1.77%、2.48%、2.72%和 1.81%，公司毛利主要由直销模式下的业务贡献。

5. 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公司名称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捷顺科技(%)	40.42	42.38	45.41	44.80
科拓股份(%)	-	-	45.86	46.51
百胜智能(%)	23.12	22.92	22.45	28.56
熵基科技(%)	47.83	44.46	41.27	45.55
平均数(%)	<b>37.12</b>	<b>36.59</b>	<b>38.75</b>	<b>41.36</b>
发行人(%)	<b>55.90</b>	<b>54.60</b>	<b>56.09</b>	<b>56.46</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不含运费）分别为 56.46%、56.09%、54.60%和 55.90%，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包括：科拓股份的业务以停车管理相关业务为主，而公司的主营业务中除智慧停车系统外还包括智慧门禁系统，该部分业务的毛利率较智慧停车系统毛利率更高，从而拉高了公司整体的毛利率水平。其次，公司智慧停车系统毛利率较捷顺科技和科拓股份高，主要是由于业务模式以及终端客户的差异所导致的。公司的业务注重综合解决方案的提供，在进行硬件产品销售的同时注重配套软件服务的提供，销售以面向综合商场、医院、企事业单位等终端商业类项目为主，经销商收入占比较低且大型集采类项目较少；此外，公司将负责项目交付的人员薪酬支出计入销售费用，上述因素综合导致公司毛利率较高，具有合理性。公司的毛利率显著高于百胜智能，主要是由于业务模式的差异造成的。根据百胜智能招股说明书披露，其主要以直销和经销模式实现产品销售，主要客户包括系统集成商及经销商，不直接承接终端工程项目，以道闸、升降地柱等硬件产品的制造销售为主，与公司以及捷顺科技、科拓股份等公司以承接项目形式提供综合服务解决方案

的模式存在较大差异，因此其毛利率水平较发行人及其他同行业可比公司显著较低。公司毛利率高于熵基科技，主要是由于：（1）公司为提供人员出入口管理整体解决方案的供应商，销售的智慧停车系统或智慧门禁系统产品主要为自研自产，在提供硬件产品的同时注重与软件功能的适配，通过不断加大研发投入能够有效控制产品成本，故公司产品的毛利率会相对较高。（2）销售模式的差异也导致公司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根据熵基科技招股说明书，其采取经销与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其中以经销模式为主，2022年经销收入占比为67.15%，而公司报告期内经销收入占比均不足3%，一定程度上拉高了发行人产品毛利率水平。（3）主要产品结构的差异同样会导致双方毛利率的水平出现差异。

## 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7. 毛利率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不含运费）分别为56.46%、56.09%、54.60%及55.90%，总体保持相对稳定，未出现大幅波动。2022年由于销售结构的变化导致智慧门禁系统毛利率小幅下滑，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略有下降。公司的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业务结构、客户结构以及业务模式等差异所导致，具有合理性，符合商业逻辑。

### （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销售费用	50,470,093.70	27.49	98,709,220.34	21.21	104,347,451.55	22.28	95,137,407.99	22.07
管理费用	11,777,900.24	6.42	26,396,818.51	5.67	26,247,912.11	5.60	23,498,165.83	5.45
研发费用	33,267,253.76	18.12	75,794,366.42	16.29	56,514,275.19	12.07	50,140,787.75	11.63
财务费用	-2,240,760.97	-1.22	-3,105,765.61	-0.67	-3,055,246.90	-0.65	-3,451,191.87	-0.80
合计	<b>93,274,486.73</b>	<b>50.80</b>	<b>197,794,639.66</b>	<b>42.51</b>	<b>184,054,391.95</b>	<b>39.30</b>	<b>165,325,169.70</b>	<b>38.34</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0-2022年度以及2023年1-6月，公司期间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合计分

别为 38.34%、39.30%、42.51%及 50.80%，总体呈现小幅上升趋势。

## 1. 销售费用分析

### (1) 销售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人工支出	39,369,624.15	78.01	77,315,537.67	78.33	82,454,697.05	79.02	72,816,279.80	76.54
房租物业费	3,083,977.11	6.11	5,597,044.73	5.67	6,060,069.74	5.81	6,075,414.46	6.39
差旅费	2,246,360.14	4.45	3,988,971.12	4.04	4,923,372.20	4.72	5,155,385.79	5.42
业务招待费	2,028,426.38	4.02	3,792,699.29	3.84	4,414,759.18	4.23	4,846,520.33	5.09
交通费	588,292.87	1.17	1,628,997.20	1.65	1,509,098.46	1.45	1,647,650.68	1.73
办公费	365,145.76	0.72	757,285.40	0.77	838,229.20	0.80	776,524.20	0.82
折旧摊销费用	316,829.62	0.63	606,100.95	0.61	635,782.30	0.61	693,413.76	0.73
广告宣传费	-	-	26,580.29	0.03	75,107.08	0.07	126,756.70	0.13
其他	2,471,437.67	4.90	4,996,003.69	5.06	3,436,336.34	3.29	2,999,462.27	3.15
<b>合计</b>	<b>50,470,093.70</b>	<b>100.00</b>	<b>98,709,220.34</b>	<b>100.00</b>	<b>104,347,451.55</b>	<b>100.00</b>	<b>95,137,407.99</b>	<b>100.00</b>

### (2) 销售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捷顺科技	20.11	21.61	19.00	17.14
科拓股份	-	-	17.60	20.12
百胜智能	4.50	3.66	3.02	5.77
熵基科技	20.93	18.83	15.46	15.70
<b>平均数 (%)</b>	<b>15.18</b>	<b>14.70</b>	<b>13.77</b>	<b>14.68</b>
<b>发行人 (%)</b>	<b>27.49</b>	<b>21.21</b>	<b>22.28</b>	<b>22.07</b>
<b>原因、匹配性分析</b>	<p>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22.07%、22.28%、21.21%及 27.49%，公司的销售费用率较为稳定，2020 年及 2021 年略高于捷顺科技，2022 年与捷顺科技持平。2020 年和 2021 年略高于科拓股份，总体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的销售费用率高于百胜智能，主要系百胜智能的销售模式与公司及其他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差异。根据百胜智能招股说明书披露，其以直销和经销模式实现产品销售，主要客户为系统集成商及经销商，与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承接项目的形式带动硬件销售的模式差异较大，故其销售费用率较发行人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均显著较低。发行人销售费用率高于熵基科技，主要系销售模式及销售区域等存在差异，发行人主要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经销收入占比极低，且境内销售占比超 99%。熵基科技则主要采取直销与经销结合的模式开展销售，2021 年主营业务收入中经销模式收入占比达 62.31%，且境外销售收入达 50.95%，上述差异导致发行人与熵基科技的销售费用率存在一定差异。</p>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总额分别为 9,513.74 万元、10,434.75 万元、9,870.92 万

元及 5,047.01 万元，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22.07%、22.28%、21.21%及 27.49%，销售费用率总体保持平稳，未出现大幅波动。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人工支出、差旅费、业务招待费、房租物业费及运输费等部分组成，其中人工支出的占比最高，报告期内分别为 76.54%、79.02%、78.33%及 78.01%，2021 年有所提升，2022 年则小幅下降，主要原因系：2021 年，随着销售规模的增长，公司逐渐提高销售人员的薪酬待遇，带动公司销售人员的人工支出增加，占销售费用的比例也持续上升。2022 年，公司销售规模未延续增长趋势，收入略有下滑，销售人员的人工支出也随之小幅下降。

## 1. 管理费用分析

### (4) 管理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						
人工支出	7,795,462.29	66.19	17,221,495.64	65.24	17,448,463.95	66.48	16,331,013.71	69.50
房租物业费	646,491.75	5.49	1,943,485.42	7.36	2,144,223.19	8.17	1,754,234.68	7.47
中介费	472,340.11	4.01	2,684,988.90	10.17	3,164,450.08	12.06	1,359,723.30	5.79
差旅费	990,434.31	8.41	1,347,041.48	5.10	1,352,621.47	5.15	835,566.76	3.56
折旧摊销费用	332,852.94	2.83	744,113.47	2.82	499,254.15	1.90	764,290.99	3.25
业务招待费	274,146.45	2.33	484,309.63	1.83	571,883.22	2.18	483,496.58	2.06
办公费	217,259.54	1.84	317,308.88	1.20	442,095.89	1.68	443,385.71	1.89
业务宣传费	-	-	401,572.71	1.52	134,920.32	0.51	101,299.52	0.43
交通费	-	-	82,302.14	0.31	95,215.74	0.36	47,797.35	0.20
其他	1,048,912.85	8.91	1,170,200.24	4.43	394,784.10	1.50	1,377,357.24	5.86
<b>合计</b>	<b>11,777,900.24</b>	<b>100.00</b>	<b>26,396,818.51</b>	<b>100.00</b>	<b>26,247,912.11</b>	<b>100.00</b>	<b>23,498,165.83</b>	<b>100.00</b>

### (2) 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捷顺科技	9.32	9.90	7.86	9.70
科拓股份	-	-	5.82	5.89
百胜智能	6.51	5.32	4.19	3.71
熵基科技	6.45	5.56	5.32	5.50
<b>平均数 (%)</b>	<b>7.42</b>	<b>6.93</b>	<b>5.80</b>	<b>6.20</b>
<b>发行人 (%)</b>	<b>6.42</b>	<b>5.67</b>	<b>5.60</b>	<b>5.45</b>
<b>原因、匹配性分析</b>	<p>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5.45%、5.60%、5.67%及 6.42%，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是由于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股权激励等人工费用占比结构存在差异。捷顺科技管理费用中存在股权激励费用，而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实行股权激励。此外，公司与捷顺科技所处地域人员工资平均水平存在差异，也导致人员职工薪酬存在差异。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度，公司的管理费用率与科拓股份基本持平，2022 年科拓股份未公开披露其管理费用率的情况。发行人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百胜智能及熵基科技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p>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总额分别为 2,349.82 万元、2,624.79 万元、2,639.68 万元及 1,177.79 万元，各期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5.45%、5.60%、5.67%及 6.42%，总体波动幅度不大。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由人工支出、差旅费、房租物业费及折旧摊销费用等部分组成，其中占比最高的为人工支出，报告期内占比分别为 69.50%、66.48%、65.24%及 66.19%，基本保持平稳。

### 3. 研发费用分析

#### (1) 研发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						
人员人工	25,956,244.53	78.02	64,390,395.34	84.95	46,413,118.54	82.13	41,538,575.51	82.84
直接投入	1,894,052.73	5.69	2,517,825.28	3.32	2,733,016.43	4.84	2,125,885.69	4.24
技术服务费	3,087,962.16	9.28	4,463,738.77	5.89	3,089,836.55	5.47	1,910,040.58	3.81
房租物业费	1,492,164.59	4.49	2,696,861.78	3.56	2,561,668.15	4.53	1,880,277.38	3.75
折旧摊销费	415,002.36	1.25	977,950.76	1.29	724,329.72	1.28	984,850.28	1.96
其他	421,827.39	1.27	747,594.49	0.99	992,305.80	1.76	1,701,158.31	3.39
合计	<b>33,267,253.76</b>	<b>100.00</b>	<b>75,794,366.42</b>	<b>100.00</b>	<b>56,514,275.19</b>	<b>100.00</b>	<b>50,140,787.75</b>	<b>100.00</b>

#### (2) 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捷顺科技	7.96	8.18	7.64	7.09
科拓股份	-	-	6.39	6.21

百胜智能	4.38	4.46	3.44	3.41
熵基科技	10.78	9.80	10.06	10.50
平均数 (%)	<b>7.71</b>	<b>7.48</b>	<b>6.88</b>	<b>6.80</b>
发行人 (%)	<b>18.12</b>	<b>16.29</b>	<b>12.07</b>	<b>11.63</b>
原因、匹配性分析	公司重视研发工作的开展，报告期内持续加大对于研发的投入力度，注重对于研发团队的建设及研发人员的激励。公司研发费用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研发人员的职工薪酬总体较高，研发费用中的人员人工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总额分别为 5,014.08 万元、5,651.43 万元、7,579.44 万元及 3,326.73 万元，各期研发费用率分别为 11.63%、12.07%、16.29%及 18.12%。报告期内公司逐渐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研发费用的金额及研发费用率均呈现增长趋势。公司的研发费用主要由人员人工、直接投入、技术服务费、房租物业费等构成，其中，人员人工主要为研发人员的薪酬，分别为 4,153.86 万元、4,641.31 万元、6,439.04 万元及 2,595.62 万元，占当期研发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2.84%、82.13%、84.95%及 78.02%。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中的人员人工较上年度同比分别上升 11.73%及 38.73%。报告期内，公司在研发人员数量的增加以及研发人员人均工资上涨的双重因素影响下，研发费用金额及研发费用率保持稳步上涨。

## 4. 财务费用分析

### (1) 财务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费用	1,153,843.33	1,585,107.50	1,572,575.68	-
减：利息资本化	-	-	-	-
减：利息收入	3,417,025.75	4,867,661.50	4,792,968.05	3,558,565.66
汇兑损益	-6,341.85	-3,647.98	-414.14	5,755.20
银行手续费	28,763.30	145,161.17	117,691.87	89,426.92
其他	-	-	-	-
票据贴现息	-	35,275.20	47,867.74	12,191.67
合计	<b>-2,240,760.97</b>	<b>-3,105,765.61</b>	<b>-3,055,246.90</b>	<b>-3,451,191.87</b>

### (2) 财务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捷顺科技	0.28	0.60	-1.28	-1.57
科拓股份	-	-	0.45	0.69
百胜智能	-4.09	-3.31	-0.16	0.08
熵基科技	-3.69	-2.13	0.75	1.40

平均数 (%)	-2.50	-1.61	-0.06	0.15
发行人 (%)	-1.22	-0.67	-0.65	-0.80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率分别为-0.80%、-0.65%、-0.67%及-1.2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345.12 万元、-305.52 万元、-310.58 万元及-224.0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80%、-0.65%、-0.67%及-1.22%，金额以及占比均相对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息收入分别为 355.86 万元、479.30 万元、486.77 万元及 341.70 万元，主要为公司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利息费用分别为 0 万元、157.26 万元、158.51 万元及 115.38 万元，主要为借款利息以及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所对应的未确认融资费用。

###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6. 主要费用情况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38.34%、39.30%、42.51%及 50.80%，总体保持一定增长趋势。报告期内公司总体费用合理，与业务规模相匹配。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费用管控，提升盈利水平。

## (五) 利润情况分析

### 1. 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营业利润	8,064,163.06	4.39	52,382,250.12	11.26	65,081,834.29	13.90	64,435,891.12	14.94
营业外收入	4,895.40	0.00	3,117,870.85	0.67	74,243.32	0.02	13,487.11	0.00
营业外支出	235,610.04	0.13	12,476,968.04	2.68	5,029.24	0.00	185,436.99	0.04
利润总额	7,833,448.42	4.27	43,023,152.93	9.25	65,151,048.37	13.91	64,263,941.24	14.90
所得税费用	-1,912,580.22	-1.04	1,474,376.23	0.32	3,454,157.84	0.74	5,979,174.32	1.39
净利润	9,746,028.64	5.31	41,548,776.70	8.93	61,696,890.53	13.17	58,284,766.92	13.52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主要来源于经营利润，2021 年度，随着公司销售规模增长以及盈利能力的提升，公司的净利润规模保持增长趋势，2022 年度，由于营业收入小幅下降、研发费用投入以及营业外支出较高，公司净利润规模较上年同期有所下滑。

## 2.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接受捐赠	-	-	-	-
政府补助	-	3,000,000.00	-	-
盘盈利得	-	-	-	-
其他	4,895.40	117,870.85	74,243.32	13,487.11
<b>合计</b>	<b>4,895.40</b>	<b>3,117,870.85</b>	<b>74,243.32</b>	<b>13,487.11</b>

###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瞪羚企业补助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经济和信息化局	符合发放条件	与日常经营相关	否	否	-	6,794,300.00	-	1,561,700.00	与收益相关
国际级软件名城创建项目补助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	符合发放条件	与日常经营相关	否	否	-	-	763,700.00	763,8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杭州市滨江区税务局	符合发放条件	与日常经营相关	否	否	1,108,637.22	1,355,872.77	1,302,611.97	510,024.87	与收益相关
社保返还补助	杭州市就业服务中心	符合发放条件	与日常经营相关	否	否	-	-	43,024.70	269,648.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激励专项补助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	符合发放条件	与日常经营相关	否	否	-	-	-	208,642.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复工复产专项	杭州市滨江区	符合	与日常经营	否	否	-	-	-	208,600.00	与收益相关

政策补助	财政局	发 放 条 件	营 相 关							
质量品牌奖励补助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	公 司 符 合 发 放 条 件	与 日 常 营 业 相 关	否	否	-	-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制造建设补助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	公 司 符 合 发 放 条 件	与 日 常 营 业 相 关	否	否	-	-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助	杭州市就业服务中心	公 司 符 合 发 放 条 件	与 日 常 营 业 相 关	否	否	-	592,641.49	66,746.32	196,510.68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工信产业专项项目配套补助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	公 司 符 合 发 放 条 件	与 日 常 营 业 相 关	否	否	-	-	-	166,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专利试点(示范)企业补助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	公 司 符 合 发 放 条 件	与 日 常 营 业 相 关	否	否	-	-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标准化补助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	公 司 符 合 发 放 条 件	与 日 常 营 业 相 关	否	否	-	-	-	58,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补助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	公 司 符 合 发 放 条 件	与 日 常 营 业 相 关	否	否	-	-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两直资金补助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	公 司 符 合 发 放 条 件	与 日 常 营 业 相 关	否	否	-	-	-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奖励补助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	公 司 符 合 发 放 条 件	与 日 常 营 业 相 关	否	否	-	-	-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专利补助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	公 司 符 合 发 放 条 件	与 日 常 营 业 相 关	否	否	-	-	-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零星补助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	公 司 符 合 发 放 条 件	与 日 常 营 业 相 关	否	否	-	89,341.15	16,576.02	47,895.50	与收益相关
企业以工代训补贴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	公 司 符 合 发 放 条 件	与 日 常 营 业 相 关	否	否	-	-	115,500.00	-	与收益相关
物联网项目财政补助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	公 司 符 合 发 放 条 件	与 日 常 营 业 相 关	否	否	-	-	250,900.00	-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	公 司 符 合 发 放 条 件	与 日 常 营 业 相 关	否	否	-	-	7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上市奖励	杭州高新区管委会	公司符合发放条件	与日常经营相关	否	否	-	3,0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政策扶持资金组	杭州滨江经信局	公司符合发放条件	与日常经营相关	否	否	-	642,900.00	-	-	与收益相关
免征增值税	杭州滨江区税务局	公司符合发放条件	与日常经营相关	否	否	-	80,650.59	-	-	与收益相关
政策奖励资金	杭州滨江区财政局	公司符合发放条件	与日常经营相关	否	否	50,000.00	-	-	-	与收益相关
招用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	长沙市财政局	公司符合发放条件	与日常经营相关	否	否	7,789.20	-	-	-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扩岗补助	杭州滨江区财政局	公司符合发放条件	与日常经营相关	否	否	4,000.00	-	-	-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1,170,426.42</b>	<b>12,555,706.00</b>	<b>4,353,560.87</b>	<b>4,590,821.05</b>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主要为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在其他收益列报。

### 3. 营业外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对外捐赠	-	-	-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456.80	6,968.04		
违约金	-	12,470,000.00		
赔偿支出	225,000.00			
其他	153.24	-	5,029.24	185,436.99
<b>合计</b>	<b>235,610.04</b>	<b>12,476,968.04</b>	<b>5,029.24</b>	<b>185,436.99</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分别为 18.54 万元、0.50 万元、1,247.70 万元及 23.56 万元，2020 年及 2021 年的金额较小，主要为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以及其他支出。2022 年，公司营业外支出增长至 1,247.70 万元，主要系公司放弃原竞得的杭政

工出[2022]14号地块的竞得资格，前期缴纳的1,247.00万元不予退回。公司已向杭州高新开发区（滨江）重新申请用地，目前处于正常推进过程中。

#### 4. 所得税费用情况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66.72	1,877,284.96	2,065,466.54	7,188,438.0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15,746.94	-402,908.73	1,388,691.30	-1,209,263.70
<b>合计</b>	<b>-1,912,580.22</b>	<b>1,474,376.23</b>	<b>3,454,157.84</b>	<b>5,979,174.32</b>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利润总额	7,833,448.42	43,023,152.93	65,151,048.37	64,263,941.24
按适用税率10%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83,344.84	4,302,315.29	6,515,104.84	9,871,299.14
部分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95,537.70	-113,862.69	125,484.83	-222,570.3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37.55	4,396.38	-2,335,795.39	-461.73
税收优惠的影响	-	-	-	-
非应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	-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4,796.51	1,449,951.23	462,378.24	493,369.6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017.72	-46,368.47	-260,253.02	-1,325,469.7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37,511.01	1,465,150.39	639,216.75	2,175,780.46
加计扣除	-3,130,753.25	-5,672,002.23	-4,043,204.89	-4,916,415.2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6,361.46	84,796.33	55,327.66	-96,357.82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2,295,898.82	
其他				
<b>所得税费用</b>	<b>-1,912,580.22</b>	<b>1,474,376.23</b>	<b>3,454,157.84</b>	<b>5,979,174.32</b>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597.92万元、345.42万元、147.44万元及-191.26万元。2021年所得税费用下降较多，主要是受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以及2021年度以10%税率计算所得税等原因所致。2022年则主要是受不可抵扣的成本、费

用和损失的影响以及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等。

##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6. 利润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主要来源于经营利润，2021 年公司的净利润保持增长趋势，且高于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主要受公司收入规模增长以及毛利率提升原因所致。2022 年，由于研发费用投入以及营业外支出较高，公司净利润规模较上年度呈现下降趋势。

### （六）研发投入分析

#### 1. 研发投入构成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人员人工	25,956,244.53	64,390,395.34	46,413,118.54	41,538,575.51
直接投入	1,894,052.73	2,517,825.28	2,733,016.43	2,125,885.69
技术服务费	3,087,962.16	4,463,738.77	3,089,836.55	1,910,040.58
房租物业费	1,492,164.59	2,696,861.78	2,561,668.15	1,880,277.38
折旧摊销费	415,002.36	977,950.76	724,329.72	984,850.28
其他	421,827.39	747,594.49	992,305.80	1,701,158.31
合计	<b>33,267,253.76</b>	<b>75,794,366.42</b>	<b>56,514,275.19</b>	<b>50,140,787.75</b>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b>18.12</b>	<b>16.29</b>	<b>12.07</b>	<b>11.63</b>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持续加大对于研发的投入力度，研发投入逐渐增加，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也不断提升。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分别为 5,014.08 万元、5,651.43 万元、7,579.44 万元及 3,326.73 万元，各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63%、12.07%、16.29%及 18.12%。公司的研发投入主要由人员人工、直接投入、技术服务费、房租物业费等构成，主要项目情况及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 （1）人员人工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中的人员人工主要为研发人员的薪酬，分别为 4,153.86 万元、4,641.31 万元、6,439.04 万元及 2,595.62 万元，占当期研发投入的比例分别为

82.84%、82.13%、84.95%及 78.02%。

2021 年及 2022 年，公司当年度研发投入中的人员人工较上年度分别同比上升 11.73%及 38.73%。2020-2022 年，公司研发人员月平均数量分别为 220 人、265 人、315 人，研发人员的月平均薪酬分别为 1.57 万元、1.46 万元、1.70 万元，在研发人员数量以及研发人员平均薪酬保持上升趋势的双重作用下，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研发投入占比保持稳步上涨。

#### (2) 直接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中的直接投入主要为材料投入，分别为 212.59 万元、273.30 万元、251.78 万元及 189.41 万元，保持基本稳定，未呈现较大波动。

#### (3) 技术服务费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中的技术服务费主要系公司购买阿里云服务器存储服务所支付的费用，分别为 191.00 万元、308.98 万元、446.37 万元及 308.80 万元，呈现不断增长趋势，主要系随着公司研发工作开展，对数据量存储需求不断增加，故购买了更多的存储服务导致技术服务费的增加。

#### (4) 房租物业费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中的房租物业费分别为 188.03 万元、256.17 万元、269.69 万元及 149.22 万元，报告期内呈现一定增长趋势，总体波动幅度较小。

## 2.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序号	研发项目	研发费用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	高位视频监测系统	-	-	5,339,316.53	-
2	城市停车云坐席管理平台	-	5,769,463.42	7,966,938.80	-
3	智慧停车监管平台	-	4,845,522.08	5,308,221.35	-
4	智能道闸采集设备	-	-	4,820,364.15	-
5	路侧停车综合管理云	-	1,321,120.45	1,053,608.84	-
6	新能源智能充电桩管理系统	-	498,762.59	1,185,886.89	-
7	停车场智能设备运维云	-	428,842.40	959,844.12	-
8	应急指挥管理系统	-	743,224.56	2,359,191.48	-
9	安全生产管理系统	-	1,057,049.35	1,713,068.16	-
10	基于人脸识别设备的可视对讲系统	-	2,473,318.66	5,424,764.38	-
11	智慧售检票系统	-	-	8,001,267.11	-
12	基于 POE 供电的智能门锁	-	-	5,622,329.04	-
13	一款浅层平移式路障	-	-	1,246,976.59	-
14	一款升降式拦阻网	-	-	696,875.08	-
15	一款景观式配套柱体	-	-	591,089.10	-

16	一款多适配的碰撞传感器	-	-	566,120.91	-
17	一款适应多路传感器的线路控制板	-	-	326,991.79	-
18	基于 AI 技术的电话客服暨无人感知切换人工服务系统	-	-	-	2,042,709.71
19	基于二次识别技术的车牌精准识别服务	-	-	-	2,235,528.23
20	紧急情况的应急通行服务处理系统	-	-	-	3,456,223.40
21	售后电子工单的多渠道统一派单系统	-	-	-	3,310,484.96
22	智慧蓝牙导航系统	-	-	-	3,294,035.02
23	城市光感双模地磁	-	-	175,997.60	4,720,720.90
24	停车运营监控平台	-	-	-	3,224,946.40
25	新型智能道闸一体机	-	-	-	3,233,215.25
26	基于 Hisi 平台的低成本人脸识别设备	-	-	-	5,139,962.47
27	OCS9.0 一卡通系统的提升	-	-	-	6,486,139.66
28	基于 NB-IOT 通讯的智能门磁系统	-	-	-	5,237,544.43
29	AX500 系列门禁控制器的优化升级	-	-	-	2,853,541.00
30	一款简单型 219 三合一升降柱	-	-	-	914,611.64
31	一款超浅层路障机	-	-	-	492,717.45
32	一款高安防浅层移动柱	-	-	-	598,731.97
33	一款紧凑型气动控制泵房	-	-	-	139,275.11
34	一款可拆卸式全高门	-	-	-	387,774.45
35	一款带快速上升的液压升降柱	-	-	-	173,376.06
36	一款带 CAN 总线的线路板	-	-	-	229,765.55
37	一款带流体传感器的气动升降柱	-	-	-	60,874.20
38	一款带滚码的遥控模块	-	-	-	202,771.44
39	行呗停车运营管理平台	76,438.64	1,088,129.40	3,155,423.26	1,705,838.47
40	城市停车小程序 V1.0	-	4,056,524.41	-	-
41	传统停车小程序 V4.0	-	4,405,641.04	-	-
42	云端停车场库管理系统 V5.0	-	4,248,281.82	-	-
43	2022 年城市停车项目定制开发	-	5,151,522.38	-	-
44	第三代路侧车位检测器	2,176,401.73	3,577,723.47	-	-
45	集团版 OCS 系统	3,272,036.34	5,881,966.04	-	-
46	云门禁平台	-	3,387,282.36	-	-
47	会议管理系统	-	3,682,626.96	-	-
48	智慧结算系统	-	3,703,344.22	-	-
49	智能计量收费管理系统	-	3,424,255.67	-	-
50	身份核验系统	-	3,757,087.56	-	-
51	运营活动管理系统	-	431,718.85	-	-
52	停车场智能收费终端	-	363,122.80	-	-
53	渔政视频智能预警平台 v1.0	-	1,647,658.68	-	-
54	智慧园区一体化管理平台 V1.0	-	828,650.85	-	-
55	危化品大气扩散预测算法	-	902,688.71	-	-
56	储罐火灾预测算法	-	729,220.93	-	-
57	蒸气云爆炸灾损分析模型	-	855,842.35	-	-

58	物联网终端综合管理平台	-	1,254,098.15	-	-
59	适用华为物联卡的传感器模块	-	415,746.46	-	-
60	粉尘传感器综合管理平台	-	446,427.03	-	-
61	一款国产芯片替代的线路控制板	-	443,972.09	-	-
62	侧向升降折叠式栅栏机	931,434.54	428,225.09	-	-
63	基于电商见证宝聚合支付系统的通用券系统（二期）	1,815.50	692,682.70	-	-
64	停车场优惠运营活动管理系统（二期）	548.00	399,329.21	-	-
65	停车场资金清分暨电子对账平台（二期）	2,000.00	542,760.37	-	-
66	停车场增值业务管理平台（二期）	548.00	377,363.79	-	-
67	远程云坐席客服管理系统（二期）	530.79	492,997.61	-	-
68	广告管理系统	1,096.00	338,944.86	-	-
69	商户电子券管理系统	274.00	701,227.04	-	-
70	出租车交通监管平台	5,297,443.13			
71	传统城市停车 V4.0	3,335,095.83			
72	充停一体系统开发	2,275,933.29			
73	城市停车小程序 V2.0	2,408,796.66			
74	云端停车场库管理系统 V5.1	1,523,007.30			
75	城市停车项目开发	1,530,786.41			
76	场库停车项目开发	1,247,334.28			
77	轨道交通门禁系统	3,726,055.35			
78	智能柜管理系统	3,127,558.61			
79	停车场置换券系统	554,459.03			
80	行呗优惠活动暨二开平台管理系统	399,748.86			
81	商家管理系统	351,465.62			
82	云停车管理平台	298,658.19			
83	云停车车场管理智能盒子	384,146.95			
84	行呗会员停车系统	343,640.72			
	<b>合计</b>	<b>33,267,253.76</b>	<b>75,794,366.42</b>	<b>56,514,275.19</b>	<b>50,140,787.75</b>

### 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捷顺科技	7.96	8.18	7.64	7.09
科拓股份	-	-	6.39	6.21
百胜智能	4.38	4.46	3.44	3.41
熵基科技	10.78	9.80	10.06	10.50
平均数 (%)	<b>7.71</b>	<b>7.48</b>	<b>6.88</b>	<b>6.80</b>
发行人 (%)	<b>18.12</b>	<b>16.29</b>	<b>12.07</b>	<b>11.63</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研发工作的开展，报告期内持续加大对于研发的投入力度，

注重对于研发团队的建设及研发人员的激励。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研发人员的职工薪酬总体较高，研发投入中的人员人工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

####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5. 研发投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63%、12.07%、16.29%及 18.12%，研发投入的占比较高且保持不断增长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重视研发工作，不断加大对研发的投入力度，研发人员数量及人均薪酬保持稳步上涨，并导致研发投入中的人员人工金额及占比逐年上升，从而带动了研发投入金额及占比的提升。

### （七）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 1.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	-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6,288.67	513,233.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	-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	-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b>合计</b>	-	-	<b>6,288.67</b>	<b>513,233.44</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51.32 万元、0.63 万元、0 万元及 0 万元，主要来源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具体为公司理财产品投资所产生的收益。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70,426.42	9,555,706.00	4,353,560.87	4,590,821.0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23,335.16	129,496.43	112,412.90	108,022.47
进项税加计抵减	77,210.44	221,707.93	215,573.83	122,781.06
<b>合计</b>	<b>1,370,972.02</b>	<b>9,906,910.36</b>	<b>4,681,547.60</b>	<b>4,821,624.58</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主要由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及进项税加计抵减构成。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459.08 万元、435.36 万元、955.57 万元及 117.04 万元。

**4.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	----------------	---------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956,970.50	-4,440,105.78	-8,131,218.61	-8,591,020.76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1,689.11	114,465.11	-142,751.60	1,013,420.6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2,160.03	-8,951.95	7,755.92	-828,049.30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	-	-	-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	-	-	-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	-	-
财务担保合同减值	-	-	-	-
<b>合计</b>	<b>1,826,499.58</b>	<b>-4,334,592.62</b>	<b>-8,266,214.29</b>	<b>-8,405,649.38</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840.56 万元、-826.62 万元、-433.46 万元以及 182.65 万元，主要为应收账款等金融工具的坏账损失。根据财政部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将应收账款等金融工具的坏账损失纳入信用减值损失科目进行核算。

**5.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坏账损失	-			-
存货跌价损失	-606,934.12	-1,337,600.91	-972,129.08	-885,819.26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新收入准则适用）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	-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	-
商誉减值损失	-	-	-	-
合同取得成本减值损失（新收入准则适用）	-	-	-	-
其他	-11,631.77	-161,561.01	-512,199.23	-985,911.28
<b>合计</b>	<b>-618,565.89</b>	<b>-1,499,161.92</b>	<b>-1,484,328.31</b>	<b>-1,871,730.54</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187.17 万元、-148.43 万元、-149.92 万元及-61.86 万元，主要来自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损失、存货跌价损

失及其他损失，其中其他损失为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6.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	-	-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	-	-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	-	-	-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87,333.65	239,732.31	966,623.70	<b>1,624.27</b>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92.31	-24,122.56	-12,368.66	1,624.27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	-	-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287,041.34	263,854.87	978,992.36	
合计	<b>-287,333.65</b>	<b>239,732.31</b>	<b>966,623.70</b>	<b>1,624.27</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主要来自于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 0.16 万元、96.66 万元、23.97 万元及-28.73 万元，金额较小。

##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四、 现金流量分析

###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4,905,040.63	489,207,867.03	459,463,522.64	414,325,882.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08,637.22	1,394,704.79	3,352,054.21	644,821.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63,689.38	38,188,638.46	27,950,512.63	18,973,550.1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49,877,367.23</b>	<b>528,791,210.28</b>	<b>490,766,089.48</b>	<b>433,944,253.5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312,029.76	203,748,847.77	202,029,241.69	168,419,112.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266,140.13	175,571,294.01	162,195,279.78	137,692,035.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188,830.88	39,313,236.75	43,727,386.79	32,968,328.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47,238.79	66,212,809.25	55,803,926.33	51,619,018.8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36,014,239.56</b>	<b>484,846,187.78</b>	<b>463,755,834.59</b>	<b>390,698,495.4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863,127.67</b>	<b>43,945,022.50</b>	<b>27,010,254.89</b>	<b>43,245,758.05</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和安全应急系统的销售收入及停车运营服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324.58 万元、2,701.03 万元、4,394.50 万元及 1,386.31 万元。2021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的原因系 2021 年人员薪酬增加较多，且业务规模扩大导致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现金流出较上年增加。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政府补助	61,789.20	11,199,636.40	3,050,948.90	4,080,796.18
利息收入	3,417,025.75	4,867,661.50	4,792,968.05	3,558,565.66
票据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6,967,892.74	17,367,739.44	15,304,093.74	6,737,899.63
押金保证金	2,589,883.44	3,286,505.70	2,929,216.85	3,731,767.14
其他	827,098.25	1,467,095.42	1,873,285.09	864,521.56
<b>合计</b>	<b>13,863,689.38</b>	<b>38,188,638.46</b>	<b>27,950,512.63</b>	<b>18,973,550.17</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报告期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主要系政府补助、利息收入及保证金。

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性期间费用	20,420,810.31	35,445,036.44	35,077,678.17	37,343,932.88
支付票据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2,168,374.99	16,569,633.88	15,468,800.71	8,667,579.93
支付押金保证金	1,119,577.21	829,454.02	4,492,904.30	3,722,969.09
违约金	-	12,470,000.00		
其他	538,476.28	898,684.91	764,543.15	1,884,536.95
<b>合计</b>	<b>24,247,238.79</b>	<b>66,212,809.25</b>	<b>55,803,926.33</b>	<b>51,619,018.85</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支付经营性期间费用和保证金。

#### 4.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与净利润的匹配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净利润	9,746,028.64	41,548,776.70	61,696,890.53	58,284,766.9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07,933.69	5,833,754.54	9,750,542.60	10,277,379.92
信用减值损失	-	-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504,095.48	4,482,196.04	3,121,076.93	2,052,932.22
使用权资产折旧	8,185,960.81	17,601,949.36	20,515,595.82	-
无形资产摊销	825,255.06	1,650,510.15	864,992.65	133,448.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11,123.08	1,891,170.89	1,345,246.64	6,427,309.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9,839.61	-239,732.31	-966,623.70	-1,624.2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56.80	6,968.04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47,501.48	1,581,459.52	1,572,161.54	5,755.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6,288.67	-513,233.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15,746.94	-402,908.73	1,388,691.30	-1,209,263.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25,608.30	-21,936,766.72	-3,914,575.89	-8,829,445.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851,177.85	-25,464,187.52	-39,959,424.26	-55,239,673.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540,559.58	17,391,832.54	-28,398,030.60	31,857,406.86
其他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3,127.67	43,945,022.50	27,010,254.89	43,245,758.05

####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和安全应急系统的销售收入及停车运营服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324.58 万元、2,701.03 万元、4,394.50 万元及 1,386.31 万元。2021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的原因系 2021 年人员薪酬增加较多，且业务规模扩大导致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现金流出较上年增加。

##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 1.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9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6,288.67	513,233.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35.00	5,450.00	2,477,132.32	3,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635.00</b>	<b>5,450.00</b>	<b>2,483,420.99</b>	<b>93,517,133.44</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64,994.57	16,506,941.95	21,293,461.32	4,836,782.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9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664,994.57</b>	<b>16,506,941.95</b>	<b>21,293,461.32</b>	<b>97,836,782.82</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663,359.57</b>	<b>-16,501,491.95</b>	<b>-18,810,040.33</b>	<b>-4,319,649.38</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31.96万元、-1,881.00万元、-1,650.15万元及-266.34万元。

### 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5.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入主要为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上半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受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的影响。

###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 1.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60,0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	-	7,743,733.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0,186.12	474,124.55	21,309,106.08	11,335,235.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20,520.83	17,307,705.84	20,018,960.71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40,180,706.95	17,781,830.39	41,328,066.79	19,078,968.80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40,180,706.95	42,218,169.61	-41,328,066.79	-19,078,968.80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907.90万元、-4,132.81万元、4,221.82万元及-4,018.07万元。公司2020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分配股利1,133.52万元。2021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变化主要系公司分配股利2,130.91万元、支付租赁费用1,661.46万元以及支付上市费用340.44万元。2022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较上年增加较多主要原因系2022年取得借款6,000.00万元。2023年1-6月，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现金及支付租赁费用所致。

#### 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支付租赁费用	8,477,124.60	16,849,819.04	16,614,583.35	
上市费用	943,396.23	457,886.80	3,404,377.36	
<b>合计</b>	<b>9,420,520.83</b>	<b>17,307,705.84</b>	<b>20,018,960.71</b>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公司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系支付租赁费用和上市费用。公司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将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租金）计入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出。

####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5.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907.90 万元、-4,132.81 万元、1,778.18 万元及-4,018.07 万元。公司 2020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分配股利 1,133.52 万元。2021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变化主要系公司分配股利 2,130.91 万元、支付租赁费用 1,661.46 万元以及支付上市费用 340.44 万元。2022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较上年增加较多主要系公司取得借款 6,000.00 万元。2023 年 1-6 月，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现金及支付租赁费用所致。

### 五、 资本性支出

#### (1) 重大投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对外投资主要系新设子公司，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七节财务会计信息”之“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之“(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2) 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发行人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等，金额分别为 483.68 万元、2,129.35 万元、1,650.69 万元及 266.50 万元。

#### (3)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4)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要量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公司暂无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审议及资金需求量等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九节募集资金运用”。

### 六、 税项

####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按 13%、9%、6% 的税率计缴，公司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13%、9%	按 13%、9%、6% 的税率计缴，公司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13%、9%	按 13%、9%、6%、5% 的税率计缴，公司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13%、9%	按 13%、9%、6% 的税率计缴，公司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13%、9%
消费税	-	-	-	-	-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3%	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7%	7%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15%、20%、25%	10%、15%、20%、25%	10%、15%、20%、25%	15%、20%、25%
房产税	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	12%	12%	12%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2%	2%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	10%	10%	15%
杭州鼎隆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5%	15%	15%	15%
杭州立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25%	25%
中卫市立万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20%	20%	20%
杭州立泊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0%	20%	20%	20%
杭州行呗科技有限公司	20%	20%	20%	20%
北京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20%	20%	20%	20%
重庆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20%	20%	20%	20%
上海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20%	20%	20%	20%
武汉立方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20%	20%	20%
西安立万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20%	20%	20%
成都行呗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20%	20%	20%	20%
恩施市行呗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20%	20%	20%	20%
陕西立咸智云停车科技有限公司	-	-	-	20%
建宁福源立方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20%	20%	-
恩施立万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20%	20%	-	-
长沙立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	20%	-	-

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 2020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且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其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公司 2020 年至 2022 年连续被认定为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因此 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企业所得税暂按 10% 的优惠税率计缴。

报告期内，杭州鼎隆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且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高新

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20-2022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2023 年 1-6 月暂按 15%的税率申报预缴企业所得税。

报告期内，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的子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 20%的税率计缴。

## （二）税收优惠

### 1、增值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立方控股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16%、13%税率计缴增值税后，实际税负率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 2、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 （1）高新技术企业及重点软件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注明的发证时间所在年度起可申报享受企业所得税 15%优惠税率的税收优惠。

2020 年 12 月 1 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编号为 GR20203300615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 2020-2022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 2020 年 12 月 11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 年第 45 号）的文件规定，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五年免征企业所得税，接续年度减按 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和软件企业清单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财政部、税务总局等相关部门制定，并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于每年 3 月底前按规定向

财政部、税务总局提供上一年度可享受优惠的企业和项目名单。公司于 2020 年至 2022 年连续通过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的认定，因此 2021 年和 2022 年企业所得税暂按 10% 的优惠税率计缴。公司判断 2023 年仍符合重点软件企业的相关认定条件，因此 2023 年 1-6 月企业所得税暂按 10% 的优惠税率计缴。

2020 年 12 月 1 日，杭州鼎隆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编号为 GR20203300036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该公司 2020 年至 2022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杭州鼎隆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已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规定，2023 年 1-6 月暂按 15% 的税率申报预缴企业所得税。

## (2) 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的文件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符合条件的下属一级子公司、二级子公司 2020 年度按该政策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12 号)以及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2021 年第 8 号)的文件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符合条件的下属一级子公司、二级子公司 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按该政策计缴企业所得税。

##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七、 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

### (一) 会计政策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基本情况

##### (一) 单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2020年	新收入准则	系法律法规要求的变更，不涉及内部审议程序	详见本节“2.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2021年	新租赁准则	系法律法规要求的变更，不涉及内部审议程序	详见本节“2.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2022年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	系法律法规要求的变更，不涉及内部审议程序	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022年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	系法律法规要求的变更，不涉及内部审议程序	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023年1-6月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系法律法规要求的变更，不涉及内部审议程序	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982.62	
盈余公积	3,798.26	
未分配利润	34,184.36	
2022 年度利润表项目	-	
所得税费用	-37,982.62	

## 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1) 2019年1月1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贷款和应收款项	10,936.1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0,936.15
应收票据	贷款和应收款项	536.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536.40
应收账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19,462.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9,462.65
其他应收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883.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883.22
应付票据	其他金融负债	786.0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786.01
应付账款	其他金融负债	3,937.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3,937.61
其他应付款	其他金融负债	185.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85.65

2) 2019年1月1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年1月1日)
(1) 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10,936.15	-	-	10,936.15

CAS22 列示的余额				
应收票据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536.40	-	-	536.40
应收账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19,462.65	-	-	19,462.65
其他应收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883.22	-	-	883.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资产	31,818.42	-	-	31,818.42
(2) 金融负债				
摊余成本				
应付票据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786.01	-	-	786.01
应付账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3,937.61	-	-	3,937.61
其他应付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185.65	-	-	185.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负债	4,909.27	-	-	4,909.27

3) 2019 年 1 月 1 日, 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 (2019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	2,584.52	-	-	2,584.52
其他应收款	161.73	-	-	161.73

## (2) 执行新收入准则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 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1月1日
应收账款	18,662.54	-794.91	17,867.63
合同资产	-	175.72	175.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194.79	194.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424.40	424.40
预收款项	3,263.90	-3,263.90	-
合同负债	-	2,813.71	2,813.71
其他流动负债	-	450.19	450.19

### (3) 执行新租赁准则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1)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长期资产减值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①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新租赁准则调整影响	2021年1月1日

预付账款	495.69	-132.31	363.39
长期待摊费用	1,662.83	-1,492.57	170.26
使用权资产	-	5,517.30	5,517.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279.85	1,279.85
租赁负债	-	2,612.57	2,612.57

②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中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为 4,193.25 万元，将其按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为 3,892.43 万元，折现后的金额与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与原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负债的差额为 300.82 万元。

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公司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4.35%。

③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A、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B、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房屋及建筑物、停车场经营租赁权等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

C、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D、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权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E、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日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F、首次执行日前发生租赁变更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3)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4) 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八、 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适用 不适用

自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总体经营情况良好，业务规模持续保持稳定，主营业务、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客户结构稳定，主要供应商合作情况良好，税收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管理层及主要核心业务人员保持稳定，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均不存在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形。

(二) 重大期后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3月以来，公司作为被告与西安艾润共计发生4起专利诉讼。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诉讼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案号	涉案专利	进展情况
1	(2022)陕01知民初240号	201710030934.3号发明专利	根据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3年5月15日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22】陕01知民初240号之一)，因国家知识产权局宣告201710030934.3号发明专利的专利权全部无效，裁定驳回西安艾润的起诉。西安艾润未在法定期限内提起上诉，该裁定已依法生效。
2	(2022)陕01知民初1301号	201721031015.X号实用新型专利	根据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11月17日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22】陕01知民初1301号之二)，因国家知识产权局宣告201721031015.X号实用新型专利的专利权全部无效，裁定驳回西安艾润的起诉。西安艾润未在法定期限内提起上诉，该裁定已依法生效。

3	(2022)陕01知民初1300号	201510547882.8号发明专利	根据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3年3月9日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22】陕01知民初1300号之一),西安艾润于2023年3月7日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故裁定准许西安艾润撤回起诉。
4	(2022)陕01知民初1299号	201310468090.2号发明专利	根据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3年4月17日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22】陕01知民初1299号),判决驳回西安艾润的诉讼请求。判决后,西安艾润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于2023年5月29日发文的《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第561289号),涉案专利即201310468090.2号发明专利已被宣告全部专利权无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于2023年7月21日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3】最高法知民终1337号),判决驳回西安艾润起诉,该裁定为终审裁定。

在上述案件中,法院均未作出任何公司侵害西安艾润专利权的认定,均未支持西安艾润关于公司侵权的主张。公司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来保持合规经营,除西安艾润专利案件外,公司挂牌以来从未发生专利权侵害诉讼事项。

针对专利诉讼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周林健、包晓莺已承诺如因该等案件败诉导致发行人向西安艾润支付侵权赔偿或支付诉讼费或导致发行人需停止制造、许诺销售、销售案涉侵权产品和停止使用侵权专利方法,将对发行人全额补偿并承担全部损失。

综上所述,西安艾润专利侵权纠纷案件不会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发行人不符合本次发行上市条件,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对诉讼事项可能对发行人造成的不利影响进行承诺。

## 九、滚存利润披露

根据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公开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后由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 一、 募集资金概况

#### (一)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并根据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调整方案批准，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1,450.00 万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应用于主营业务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建设期	实施主体	项目备案情况
1	智慧物联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39,697.27	14,500.00	24 个月	立方控股	滨发改金融【2022】022 号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833.00	5,000.00	24 个月	立方控股	滨发改金融【2022】021 号
3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12,000.00	7,000.00	-	立方控股	-
	合计	61,530.27	26,500.00	-	-	-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再用于置换先期投入资金。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以上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则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等方式解决。

#### (二) 专户存储安排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

#### (三) 实际募集资金量与投资项目需求出现差异时的安排

在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上述项目的实施进度和付款情况，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先行投入。在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用于置换先期投入的资金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能满足上述项目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出上述项目需求，超出部分将由公司投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中，或根据当时有关监管机构出台的最新监管政策规定使用。

####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之间的关联性

本次公司拟投资的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投资建设“智慧物联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体现了公司经营战略的发展方向，均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是对公司现有业务的拓展与延伸，是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目标的重要组成部分。本次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公司主营业务的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综合竞争优势，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以及经营业绩的提升。

智慧物联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生产线生产能力及客户订单快速响应与交付能力。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成有助于提升软硬件核心技术、保持竞争优势，同时会吸引越来越多优秀的高级技术人员加入研发团队，人才的不断加入又会推动公司技术能力的进一步提升，形成良性互动。

通过补充营运资金，可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带来的资金需求，增强公司订单响应能力，优化公司资本结构，降低财务成本，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和盈利能力，有利于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张，为公司长期持续稳定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 二、 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 （一）智慧物联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 1、项目概述

近二十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不断发展，城镇化的稳步推进与居民收入的持续增长，为安防产业及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在安防行业整体发展过程中，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政策与行业规范推动产业健康发展。其中，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将以智能停车、智能门禁与智慧社区、智慧城市建设相结合为核心的高质量发展为主要方向。在当前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发展过程中，跨界融合已成为行业发展的主要趋势之一。

“十四五”期间，我国将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战略，将为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市场增长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与此同时，出入口控制方案将会在应用上更加凸显技术形态的多样性，生物识别、物联网、视频结构化、热成像感知、云计算等新兴技术加速融合是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技术发展的主要方向。

本项目将通过在新购地块上新建产业基地，包括制造车间与仓库，投入业内先进自动化生产与检测设备，引进业界精英人才，扩大现有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及安全应急系统等产品的规模，从而满足公司未来在出入口控制领域快速发展的需

求。同时，将有效完成现有产品结构的调整和优化，进一步丰富产品类型，拓展行呗停车运营服务等产品线，提升公司的主营业务规模和综合竞争实力，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优势地位。因此，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抓住市场发展黄金机遇，扩大公司核心产品生产规模，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 2、建设地点及备案情况

### （1）建设地点及备案概况

本项目拟在新购土地上新建生产厂房及相关配套设施，通过引进先进的自动化生产设备和加强生产管理来实现产品生产设施的建设，扩大现有产能，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的规定，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需按照环保法律法规相关要求履行环评相关批复程序。

根据2023年5月杭州高新开发区（滨江）经济和信息化局出具的关于建设项目用地落实情况的《函》，意向地块位于智慧新天地范围内，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内容符合新意向地块土地性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土地政策和杭州高新区（滨江）的总体规划要求。

### （2）购置土地相关协议的进展情况

根据2023年5月杭州高新开发区（滨江）经济和信息化局出具的关于建设项目用地落实情况的《函》：“你公司向区政府提出申请产业用地建设智慧物联产业园项目，并将用于“智慧物联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两个募投项目的实施。因意向地块调整已重新选址，新的意向地块仍位于智慧新天地范围内，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内容符合新意向地块土地性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土地政策和杭州高新区（滨江）的总体规划要求。目前，新意向地块供地各项前期工作推进顺利，争取尽快推出挂牌。本区具有符合你公司募投项目用地要求的土地储备及用地指标，如上述用地无法取得，本局将积极协调，确保项目顺利实施，避免对项目实质性落地和项目整体进度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与浙江绿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签订了《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关于<建设工程设计合同（房屋建筑工程）>之补充和变更协议》等相关合同，建筑方案已进入深化设计阶段。

### (3) 无法取得募投项目用地拟采取的替代措施

虽然本次募投建设项目系杭州滨江区重点支持项目，相关部门正积极推进、协调发行人取得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用地的相关工作，但也仍存在发行人无法按预期取得募投项目用地的风险。如发行人无法按预期取得募投项目用地，发行人可通过寻求周边其他地块替代以及租赁场地等方式作出替代性或过渡性安排，以按时推进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具体替代措施如下：

#### A、剩余工业用地可满足发行人本次募投用地需求

本次募投项目地块性质为工业用地，对所需地块无特殊要求，如无法按计划取得募投地块，发行人将寻求在杭州市滨江区公司的募投地块周边获取本次募投所需土地。

杭州高新区（滨江）相继被国家各部委确认为国家通信产业园、国家软件产业基地、国家软件出口创新基地、国家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化基地、国家动画产业基地、国家留学人员创业园、中国服务外包城市基地(示范区)、中国软件出口欧美工程试点基地，正逐步成为浙江省最有影响的科技创新基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根据杭州市工业用地读地手册，杭州市滨江区公司募投地块周边（浦沿街道）剩余土地较为充裕，符合公司本次募投用地需求的剩余地块较多。

根据 2023 年 5 月杭州高新开发区（滨江）经济和信息化局就建设项目用地落实的最新情况补充出具的《函》：“本区具有符合你公司募投项目用地要求的土地储备及用地指标，如上述用地无法取得，本局将积极协调，确保项目顺利实施，避免对项目实质性落地和项目整体进度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B、本次募投项目所需的厂房可由租赁的场地提供

公司所处区域厂房较多，发行人获取可供出租且可满足本次募投项目使用的场地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本次募投项目所需的厂房、配套水电管网等均可由租赁的场地提供，除此之外的生产设备等动产均可进行拆除、安装和搬迁。如需搬迁，搬迁涉及的设备均为可移动设备，搬迁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且公司所在地的人力资源和运力提供方较为充足，亦有利于降低整体搬迁成本。因此，通过租赁方式对项目建设进行过渡性安排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整体而言，公司募投项目用地无法落实的风险较小，即使无法取得募投项目用

地，公司亦有可替代的措施。

### 3、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39,697.27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35,096.44 万元，占比 88.41%，包括工程费 31,732.5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377.33 万元，预备费 1,986.59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投资 4,600.83 万元，占比 11.59%。项目投资概算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一	<b>建设投资</b>	<b>35,096.44</b>	<b>88.41%</b>
1	工程费用	31,732.52	79.94%
1.1	建筑工程费	28,933.28	72.88%
1.2	设备购置费	2,665.95	6.72%
1.3	安装工程费	133.29	0.34%
2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1,377.33	3.47%
3	预备费	1,986.59	5.00%
二	<b>铺底流动资金</b>	<b>4,600.83</b>	<b>11.59%</b>
三	<b>项目总投资</b>	<b>39,697.27</b>	<b>100.00%</b>

项目投资中 14,500.00 万元拟通过公司上市募集资金投入，其它不足部分将以自有资金补足。如本次公开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超过项目的资金需求量，公司将按照实际资金状况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将多余部分用于补充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发行人智慧物联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建筑工程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平方米、元/平方米、万元

序号	建筑物或构筑物名称	建筑面积	建筑单价	装修单价	建筑总价	装修总价	总价
一	主体工程						
	地上建筑	39,075.00	3,000.00	1,250.00	11,722.50	3,634.38	15,356.88
	地下建筑	20,744.00	5,500.00	500.00	11,409.20	1,037.20	12,446.40
	<b>小计</b>	<b>59,819.00</b>	-	-	<b>23,131.70</b>	<b>4,671.58</b>	<b>27,803.28</b>
二	配套工程						
1	配电房	-	-	-	-	-	150.00
2	给排水及消防	-	-	-	-	-	250.00
3	供电及通讯	-	-	-	-	-	100.00
4	绿化及景观	-	-	-	-	-	80.00
5	道路	-	-	-	-	-	150.00
6	污水处理	-	-	-	-	-	200.00
7	锅炉房	-	-	-	-	-	150.00
8	围墙及大门	-	-	-	-	-	50.00

小计	-	-	-	-	-	<b>1,130.00</b>
合计	<b>59,819.00</b>	-	-	<b>23,131.70</b>	<b>4,671.58</b>	<b>28,933.28</b>

根据发行人与浙江绿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签订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关于<建设工程设计合同（房屋建筑工程）>之补充和变更协议》，智慧物联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中的建筑面积与前述合同中规划面积一致。发行人建筑工程费用主要系以规划面积为基础，其中，地上建筑的建筑面积为 39,075.00 平方米，地下建筑的建筑面积为 20,744.00 平方米。建筑工程费用主要包括建筑物的主体工程费用与配套工程费用。其中，主体工程费用 27,803.28 万元，包括建设总价 23,131.70 万元，装修总价 4,671.58 万元；配套工程费用 1,130.00 万元，相关建筑工程费用均未用于购置土地或置换前期土地购买支出。发行人的建筑单价与装修单价测算均系根据市场行情参考确定，配套工程系根据建筑规模进行参考确定，具备合理性。

公司拟购置设备的具体品类、价格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类型及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一	<b>生产设备</b>				
(一)	<b>SMT/THT/DIP 类设备及相关检测设备</b>				
1	除静电风淋室	台	1	0.85	0.85
2	SMT 自动上板机	台	2	4.80	9.60
3	全自动锡膏印刷机	台	2	74.00	148.00
4	SPI 锡膏检测仪	台	2	45.20	90.40
5	高速贴片机	台	4	130.00	520.00
6	回流焊设备	台	2	96.00	192.00
7	自动光学检测仪	台	4	42.00	168.00
8	焊接缺陷检测设备	台	1	38.00	38.00
9	贴片机飞达	个	80	0.30	24.00
10	波峰焊设备	台	1	12.00	12.00
11	自动插件机	台	1	10.00	10.00
12	自动剪脚机	台	1	4.50	4.50
				<b>合计</b>	<b>1,217.35</b>
(二)	<b>装配类设备</b>				
1	自动涂覆组合生产线	套	1	39.50	39.50
2	自动锁螺丝机	台	5	1.70	8.50
3	道闸机自动组装线	条	1	85.00	85.00
4	高速裁线剥线机	台	1	1.20	1.20
5	全景视觉点胶机	台	4	15.00	60.00
6	剃码机械手	台	4	4.30	17.20
7	全自动封箱机	台	2	7.30	14.60
8	高温老化房	台	1	15.00	15.00
9	全自动视觉组装线	台	1	280.90	280.90
10	十万级无尘净化恒温恒湿车间	平方	2,000	0.10	200.00
11	全自动灌封机	台	1	18.50	18.50

				合计	740.40
二	仓储设备				
1	自动化立体仓库	组	1	140.00	140.00
2	自动化立体仓库（大尺寸）	组	2	130.00	260.00
3	堆高车	辆	5	3.00	15.00
4	叉车	辆	6	7.40	44.40
5	叉车	辆	1	7.60	7.60
				合计	467.00
三	质量检测设备				
1	RoHS 测试仪	台	1	46.00	46.00
2	矢量网络分析仪	台	1	9.60	9.60
3	电机定子测试系统电机测试仪器	台	1	1.50	1.50
4	数显功率计	台	1	9.50	9.50
5	多路温度测试仪	台	1	12.00	12.00
6	移动式读卡器	台	1	0.90	0.90
7	漏电起痕试验仪	台	1	18.00	18.00
8	水平垂直燃烧试验机	台	1	35.20	35.20
9	静电放电发生器	台	1	19.00	19.00
10	群脉冲发生器	台	1	20.00	20.00
11	单相电源故障模拟器	台	1	15.00	15.00
12	精密型盐雾试验机	台	1	23.00	23.00
13	华氏特综合淋雨试验室	台	1	20.80	20.80
14	紫外线加速耐候试验机	台	1	10.70	10.70
				合计	241.20
				整体设备合计	2,665.95

公司拟购置设备主要包括生产设备与仓储设备。其中，生产设备包括 SMT/THT/DIP 类设备及相关检测设备和装配类设备。根据设备清单与市场行情检索，上述设备大部分均可通过国内专业设备生产厂商或国外知名设备生产厂商进行购置，不存在设备生产或销售限制情形。

公司拟购置设备与现有生产线和产品的对应关系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设备类型及名称	设备应用的生产环节与产品	现有生产方式	购置设备原因	是否涉及新生产环节及人员培训说明
一	生产设备				
(一)	SMT/THT/DIP 类设备及相关检测设备				
1	除静电风淋室	提供生产作业环境	不适用	行业作业环境需求	不适用
2	SMT 自动上板机	SMT 贴片	外协加工合作	增加自主生产环节	是，人员具备使用能力，设备厂商也可提供操作培训
3	全自动锡膏印刷机				
4	SPI 锡膏检测仪				
5	高速贴片机				
6	回流焊设备				
7	自动光学检测仪				
8	焊接缺陷检测设备	解析分析			

9	贴片机飞达	SMT 贴片				
10	波峰焊设备	分立焊接	手工电烙铁焊接	提高作业效率及产品品质，形成作业标准化	否，人员具备使用能力，设备厂商也可提供操作培训	
11	自动插件机		手工插件	提高作业效率，作业标准化，减少劳动强度		
12	自动剪脚机		手工剪脚			
(二)	<b>装配类设备</b>					
1	自动涂覆组合生产线	主板涂三防涂层	手工作业	提高作业效率及产品品质、作业标准化	否，人员具备使用能力，设备厂商也可提供操作培训	
2	自动锁螺丝机	各类型产品组装	电动螺批手工作业			
3	道闸机自动组装线	停车收费产品组装	固定位置单台单人组装作业	产品流水化作业，提高生产效率、产品品质及作业标准化		
4	高速裁线剥线机	配件线组装	人工作业	提高作业效率		
5	全景视觉点胶机	停车收费产品组装	人工作业	提高作业效率及产品品质、作业标准化，降低物料损耗		
6	剥码机械手	产品包装作业	人工操作堆剥	提高作业效率、降低作业强度		
7	全自动封箱机		人工操作打包封箱			
8	高温老化房	产品老化	配置较小恒温箱，产品抽检高温老化	实施批量性的产品高温老化及疲劳测试		
9	全自动视觉组装线	产品组装	人工作业	提高作业效率及产品品质、实现作业标准化，减少人工支出，降低劳动强度		
10	十万级无尘净化恒温恒湿车间	提供生产作业环境	目前已配置 50 平方米作业区	产能扩容，对于 SMT 贴片、人脸设备组装等环境要求较高作业环境进行扩大提升		不适用
11	全自动灌封机	城市停车硬件灌胶	通过自制工具手工操作	提高作业效率及产品品质、作业标准化，降低物料损耗		否，人员具备使用能力，设备厂商也可提供操作培训
二	<b>仓储设备</b>					
1	自动化立体仓库	仓储存储	立体式货架	提高存储空间及存储效率、作业标准化	否，人员具备使用能力，设备厂商也可提供操作培训	
2	自动化立体仓库（大尺寸）					
3	堆高车	产品存储上下货	已配置	作业标准化，减少劳动强度		

4	叉车	产品搬运和装卸	目前使用1.2T叉车	新增1台1.2T叉车, 1台3T叉车, 作业标准化, 减少劳动强度	
5	叉车				
三	<b>质量检测设备</b>				
1	RoHS 测试仪	来料测试	供应商提供检测报告	对采购原材料质量更有效监督	否, 人员具备使用能力, 设备厂商也可提供操作培训
2	矢量网络分析仪	成品测试	生产环节安排第三方测试	对产品更有效的测试提高效率产品质量稳定可靠	
3	电机定子测试系统电机测试仪器				
4	数显功率计				
5	多路温度测试仪				
6	移动式读卡器				
7	漏电起痕试验仪				
8	水平垂直燃烧试验机				
9	静电放电发生器				
10	群脉冲发生器				
11	单相电源故障模拟器				
12	精密型盐雾试验机				
13	华氏特综合淋雨试验室				
14	紫外线加速耐候试验机				

公司本次购置设备后, 不涉及生产模式重大变化, 部分生产环节有所调整, 具体如下:

(1) 增加 SMT 贴片自有生产环节: 公司通过购置 SMT/THT/DIP 类设备, 实现部分产品可自行 SMT 贴片。公司现有生产人员在接受设备操作培训后可操作 SMT/THT/DIP 类设备, 相关操作培训通常由设备生产商在销售设备时同步提供。SMT 贴片属于电子行业较为常见的生产工序, 生产人员在接受正规培训后均可实现设备正常操作。公司预计不存在生产人员无法操作相关设备的情形, 不存在无生产人员匹配相关生产流程的情形。

(2) 手工作业升级为自动化作业: 公司现有部分手工环节可通过自动化设备替代完成, 一方面提升生产规模与效率, 一方面解放人力资源后, 部分生产人员可优化配置提升其他生产环节效率 (如参与 SMT 贴片环节或原材料与产品测试环节), 从而全面提升公司整体生产能力。

公司拟购置设备中, 自动涂覆组合生产线、自动锁螺丝机、道闸机自动组装线、高速裁线剥线机、全景视觉点胶机、全自动视觉组装线、全自动灌封机均用于生产流程中的组装环节; 剥码机械手与全自动封箱机主要用于生产流程中的包装环节, 随着自动化设备投入与厂房扩充, 公司生产人员的整体灵活配置能力将得到提升, 能够应

对未来多样化生产需求。

(3) 丰富测试类环节：公司原有测试受制于设备局限通常抽样至第三方进行测试或由供应商提供检测报告。随着测试设备增加，公司将丰富生产过程中的测试环节，进一步提升产品与原材料稳定性。

自动化设备与测试类设备均有标准类操作流程，设备生产商可通过产品说明书或现场培训等方式协助用户实际操作相关设备。因此，公司操作相关设备预计不存在障碍。随着公司自动化生产规模提升，公司生产人员得到进一步解放，生产人员配置得到优化，公司预计不存在生产人员无法满足生产环节需求的情形。

#### 4、项目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项目投资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6.05%，高于资金成本或债务利率，也高于公司 2020 年总资产收益率、净资产收益率，税后财务净现值为 13,299.81 万元，税后静态投资回报期为 7.02（含建设期）年。本项目预期效益良好，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

#### 5、项目必要性

(1) 扩大公司核心业务规模，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

公司成立于 2000 年，深耕于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二十余年。得益于国内城镇化率的迅速提高而带来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等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的快速普及应用，同时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性能、稳定的客户基础以及快速的客户反应能力，近年来公司销售额持续增长。目前，公司现有场地、生产设备与业务人员投入已不足以支撑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为了满足未来业务规模扩大的需要，提高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市场占有率，在未来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公司将继续扩大经营场地和加大研发与生产设备的投入。

本项目将通过在新购地块上新建产业基地，包括制造车间与仓库，投入业内先进自动化生产与检测设备，引进业界精英人才，扩大现有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及安全应急系统等产品规模，从而满足公司未来在出入口控制领域快速发展的需求。同时，将有效完成现有产品结构的调整和优化，进一步丰富产品类型，拓展行呗停车运营服务等产品线，提升公司的主营业务规模和综合竞争实力，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优势地位。因此，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抓住市场发展黄金机遇，扩大公司核心产品生产规模，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2) 调整公司业务结构，扩大子业务的覆盖范围

目前，公司已成为国内出入口控制领域的主要企业之一。公司现有产品主要包括智慧停车系统、智慧门禁系统、安全应急系统以及停车运营服务等。本项目扩产计划与各细分子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相匹配。

智慧停车领域，包括停车场库与城市级停车等应用场景。报告期前，公司以停车场库应用为主，2016年是上一轮国内智慧停车建设高峰期，以5年为一个更换周期来看，理论上2021年左右将迎来新一轮更换高峰期，考虑到宏观经济波动及外部经营环境影响，这个时间点可能向后推迟一段时间，但总体上不会影响未来几年行业景气期的到来；近两年来，公司正拓展城市级停车应用市场，通过本项目公司将进一步增加城市级停车的业务比重。此外，由于近年来国内充电桩与ETC网点建设如火如荼，因而在停车增值运营服务业务上，将进一步开拓这两个市场的增值服务业务，扩大业务规模。

智慧门禁领域，公司业务可分为端侧智能（门禁设备、读卡器等）、数字通道（通道、闸门等）、HISI视觉（人脸识别等）、智慧交互（人机交互的自助机）、OCS一卡通系统、云门禁等多个子产品方向，未来公司将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响应客户实际需求，该业务板块倾向于设计与开发出多技术融合的智慧门禁与通道产品，并加大闸机等硬件设备的制造供给能力，提供产品与服务质量。

安全应急领域，公司长期坚持以品质为主，继续打造高端品牌形象，实现新型产品的研发、生产与推广。2020年，公司已开发出利用互联网传感设备实现报警功能的新型升降柱产品，安防应急产品也是公司正在拓展的领域方向。

本项目投产后公司的业务类型总体将保持不变，但各业务板块内部将根据市场与公司的技术与产品发展情况对相应的产品与服务作出调整。因此，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丰富产品种类，扩大子业务的覆盖范围，从而进一步加深与客户的关系，巩固和提升公司在行业的优势地位，引领行业发展潮流。

### （3）提高公司产品品质，满足日趋个性化、多样化、精细化需求

除了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外，业界跨界融合与新兴技术加速融合应用的特征使得客户对出入口控制系统的功能、设备外观、工艺需求日趋复杂化、个性化、多样化和精细化。本项目的实施，将使公司拥有更先进的生产设备，工艺水平也将得到显著提升，从而使公司有能力和为客户提供技术含量更高、更加符合客户个性化需求的产品，提高产品附加值。

### （4）使公司现有资源得到更有效的综合利用

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环境、有害物质、人力资源、供应链等管理体系，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CMMI5 级资质认证等，实行标准化的生产与管理，确保为客户提供快速、优质和高效的产品和服务，并取得了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称号，表明了公司在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的设计、开发和制造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营管理经验。2022 年，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连续被认定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

公司秉承着“立志卓越、方正为人”的核心价值观，以“成为全球出入口控制领域的引领者”为企业愿景，现已成为国内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主要企业之一。公司长期坚持品牌化经营思路，通过打造多个重点城市的大型标杆项目，“REFORMER”、“立方”、“行呗”品牌已成为业界知名品牌，获得了良好的业界口碑。因此，本项目是在公司现有的资源基础上进行，将使得公司的现有资源得到更加有效的综合利用。

## 6、项目可行性

(1) 国家新型城镇化战略将为行业市场规模增长提供广阔市场空间

“十四五”期间，我国将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战略，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将从 2019 年的 60.6% 进一步提高到 65%，已成为国家重点发展目标之一。新型城镇化涉及 5G 基建、特高压、城际高速铁路和城际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大数据中心、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产业，成为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下一步部署新战略的方向目标。因此，国家新型城镇化战略将为行业市场规模增长提供广阔市场空间。

(2) 领先的技术研发实力与严格的质量管理为公司产品的品质控制提供了有力保障

公司持续重视技术研发投入，致力产品性能的持续提升及新技术应用，稳固提升市场竞争力，经过多年的技术沉淀，公司已累积了多项核心技术。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得授权专利 99 项，其中发明专利 22 项，实用新型专利 36 项，外观专利 41 项；软件著作权 127 项；主持或参与了 5 项团体标准或地方标准的制定工作。

本项目由立方控股来负责具体实施，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业界一流的研发团队、完善的企业流程体系、高效的管理结构、先进的软硬件系统，还拥有高质量的解决方案设计规划能力和高水平的项目执行能力，可满足不同下游领域客户个性化的定制需求。公司始终重视客户的特殊需求，未来仍不断设计和研发贴近市场与用户需求的产品与系统。在生产和质量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环境、有害物

质、人力资源、供应链等管理体系，公司软件开发能力已通过 CMMI5 级评估认证，并相继取得 ISO9001、ISO14001、ISO20000、ISO27001、ISO45001 等体系认证，实行标准化的生产与管理，确保为客户提供快速、优质和高效的产品和服务。因此，公司现有的技术研发能力和质量管理经验，将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

### （3）完善的营销网络渠道将为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了强大的保证

销售方面，公司长期坚持品牌化经营思路，历经二十余载的专注耕耘与发展，公司目前已设立 5 家一级子公司，9 家二级子公司，22 家分公司，已建成了覆盖全国的销售与服务网络，在智慧门禁及通道、智慧停车及运营服务系统、安全应急系统等细分领域已拥有较强的营销网络渠道优势。因此，完善的营销网络渠道将为本项目的产能消化提供了强大的保证。

### （4）稳定的核心人才保障本项目人才队伍的快速有效建立

公司已经培养、储备了一支有着丰富的行业运作经验的管理团队，在业务开拓、品牌形象树立、技术团队建设、市场营销、内部风险控制等公司的运营环节层层把关，形成了行之有效的、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取得较好的管理效果，促进公司建立了竞争优势。

公司具有一批专业性强、知识结构丰富的技术人才及经验丰富的管理人才，是公司本项目成功实施的重要保障。目前，公司正在制定与项目建设进度相配套的人员招聘及培训计划，并将依照项目规划按时实施。

### （5）达成目标效益的其他措施

①巩固提升原有市场优势。公司的智慧停车系统、智能智慧门禁系统、安防升降柱等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已经得到众多客户企业的认同，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产品工艺技术和售后服务质量，满足客户个性化定制需求，培养现有客户默契度和忠诚度，继续以高质量产品提升公司的形象与影响力，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巩固和提升原有市场地位的优势。

②加强技术研发及产品创新。公司通过持续跟踪新兴技术发展趋势，同时与下游客户保持紧密沟通，紧抓客户需求痛点，并不断增强基础技术创新能力，研发出符合行业发展趋势的新技术与新产品，保持公司在业内的技术领先地位。因此，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技术研发及产品创新，促进产能的消化。

③加强售后服务管理。公司主营业务为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产品专业性较强、精确度较高，售后服务是非常重要的环节，亦是积累行业口碑的重要途径。公司

建立了专业化的售后团队，及时跟进处理客户反馈，以防出现产品品质异常，造成产品维护困难等安全性问题，提升客户对公司的信赖度与品牌认知度。

④加强业务人员培训。公司将不断加强对业务人员的培训，有完整的培训机制：新员工入职后会被派到研发部门去学习，会参与到图纸设计等设计开发环节，使公司销售人员理解公司产品的生产工艺、技术特点、与国内外同类型厂商产品的优缺点对比等信息，能够与客户相关人员进行生产、技术信息交流，提升服务质量。此外，在产品实际销售开发过程中，会配备专业人员，保证服务品质。

## 7、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本项目是在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结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特点，以现有技术为依托实施的投资计划，是现有核心技术的产业化新建项目。项目投产后，将扩大公司整体规模，有利于进一步发挥公司技术、产品与服务、客户、品牌和管理资源优势，实现公司业务的整合及协同效应，切实增强公司抵抗市场变化风险的能力、市场竞争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本项目的实施不会改变公司现有的生产经营和商业模式，将会显著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整体竞争力。

## 8、环境保护

### （1）建设期污染物分析

本项目建设期较短，主要为厂房以及其他生产、运营配套基础设施的装修，将产生少量废水、粉尘和渣土，以及施工设备作业噪声。

### （2）主要保护措施

#### A、废气

主要来自于装修期间所产生的油漆废气。在装修期间，要尽量打开门窗以利于通风，进而使装修人员的工作环境得以改善。

#### B、废水

主要来自装修工人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污水格栅池去除固形物沉淀处理，在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DB31/445-2009）中相应排放标准限值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 C、噪声

施工期间产生的噪声对环境是有一定影响的，施工应该根据周围情况合理安排时间，严格遵守执行环保部门对建筑施工的有关规定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GB12523-2011)的要求,以减轻施工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 D、固体废物

主要是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垃圾及人员的生活垃圾。施工过程中丢弃的包装袋、废建材等工程垃圾,施工单位应该加强管理,严禁随便堆放;对废建材要尽量回收利用,确实不能利用的废弃物可与生活垃圾一起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禁止类,符合国家当前的环保政策。本项目运营过程中污染物排放较少,环保设备技术先进。项目在建设和运营期间通过防范措施和执行行业标准方式降低对周边环境产生的影响,产生的不利影响将得到有效控制,并降至环境可以承受的程度。

综上所述,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拟建工程是可行的。

### 9、项目实施和进度安排

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4 个月,在 T+1—T+2 年上半年完成前期工程及基建工程;在 T+2 年下半年完成装修工程,生产设备购置、安装与调试,同时进行新员工招聘、培训及试生产。项目预计在 T+3 年即可顺利投产,当年释放总产能的 50%;在 T+4 年释放总产能的 80%;在 T+5 年释放总产能的 100%,实现产能完全释放,具体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投产期		
		T+1	T+2		T+3	T+4	T+5
			Q1-Q2	Q3-Q4			
1	前期工程						
2	基建工程(建设)						
3	基建工程(装修)						
4	生产设备购置、安装与调试						
5	新员工招聘、培训及试生产						
6	释放 50% 产能						
7	释放 80% 产能						
8	释放 100% 产能						

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和进度安排,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先期投入情况
一	建设投资	35,096.44	
1	工程费用	31,732.52	未先期投入
1.1	建筑工程费	28,933.28	未先期投入

1.2	设备购置费	2,665.95	未先期投入
1.3	安装工程费	133.29	未先期投入
2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1,377.33	未先期投入
3	预备费	1,986.59	已先期投入 145.28 万元
二	铺底流动资金	4,600.83	未先期投入
三	项目总投资	39,697.27	

2021 年 5 月，公司与浙江绿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并于 2023 年 4 月签订《关于<建设工程设计合同（房屋建筑工程）>之补充和变更协议》，约定就公司募投项目提供工程设计服务，暂估合同价格为含税 497.15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工程设计服务尚在正常进行过程中，公司已支付部分设计费用并均已在建工程科目中列示。除前述情况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其他自有资金已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形。

根据 2023 年 5 月杭州高新开发区（滨江）经济和信息化局出具的关于建设项目用地落实情况的《函》：“因意向地块调整已重新选址，新的意向地块仍位于智慧新天地范围内，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内容符合新意向地块土地性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土地政策和杭州高新区（滨江）的总体规划要求。目前，新意向地块供地各项前期工作推进顺利，争取尽快推出挂牌。”

## （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1、项目概述

近二十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不断发展，城镇化的稳步推进与居民收入的持续增长，为安防产业及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在安防行业整体发展过程中，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政策与行业规范推动产业健康发展。其中，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将以智能停车、智能门禁与智慧社区、智慧城市建设相结合为核心的高质量发展为主要方向。在当前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发展过程中，跨界融合已成为行业发展的主要趋势之一。

“十四五”期间，我国将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战略，将为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市场增长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与此同时，出入口控制方案将会在上应用上更加凸显技术形态的多样性，生物识别、物联网、视频结构化、热成像感知、云计算等新兴技术加速融合是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技术发展的主要方向。

作为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需要把握和引领行业的主要发展趋势，就需要领先一步开发出具备前瞻性的技术和相应的产品，从而在市场竞争中更好的掌握主动权，为此对现有的研发办公环境、试验设备、技术人员、课题研究等提出

了更高的要求，需要通过本项目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

## 2、建设地点及备案情况

公司计划在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智慧新天地范围内的新购土地上新建研发中心，建筑面积为 10,000.00 平方米。项目将优化研发环境，所有研发实验室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专业实验室标准对研发场地进行装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的规定，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需按照环保法律法规相关要求履行环评相关批复程序。

## 3、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 9,833.00 万元，其中办公场地装修费用 1,903.00 万元，占比 19.35%；设备购置费用 3,750.21 万元，占比 38.14%；研发费用为 4,179.79 万元，占比 42.51%。该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其余资金由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解决。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一	<b>建设投资</b>	<b>5,653.21</b>	<b>57.49%</b>
1	办公场地装修费用	1,903.00	19.35%
2	设备购置费用	3,750.21	38.14%
二	<b>研发费用</b>	<b>4,179.79</b>	<b>42.51%</b>
三	<b>项目总投资</b>	<b>9,833.00</b>	<b>100.00%</b>

### （1）拟购买软硬件设备情况

本项目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3,750.21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研发及检测设备、办公设备、研发所需的工业设计软件与办公软件，对企业内部可以提供相应产品研发过程对应的常规试验、检测等，同时满足研发人员对研发工具的使用需求，改善研发环境。公司拟购买的软硬件设备清单如下：

类别	序号	硬件/软件名称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研发 硬件 类 设 备 及 工 具	1	仿真器	Microchip	台	2	1.10	2.20
	2	微波网络分析仪	是德科技	台	1	85.00	85.00
	3	频谱分析仪	是德科技	台	1	57.00	57.00
	4	数字万用表	是德科技	台	2	10.00	20.00
	5	示波器	是德科技	台	2	30.00	60.00
	6	直流电源分析仪	是德科技	台	1	16.00	16.00
	7	高频数字电桥	是德科技	台	1	32.00	32.00
	8	EMC 暗室			1	150.00	150.00
	9	冷热冲击试验箱	德国韦思	台	1	60.00	60.00
	10	步入式高低温试验箱	德国韦思	台	1	120.00	120.00

11	振动台	东菱	台	1	20.00	20.00
12	抗压测试仪		台	1	15.00	15.00
13	高精度电子天平	梅特勒	台	1	1.30	1.30
14	气密检测台	定制	台	3	3.00	9.00
15	抗疲劳强度测试台	定制	台	1	8.00	8.00
16	机柜	麦森特	台	10	0.17	1.70
17	地板	嘉叶	平方米	50	0.04	2.00
18	消防	夜霸途	套	2	1.50	3.00
19	UPS	华为	套	1	7.20	7.20
20	空调	美的	台	3	3.50	10.50
21	服务器	DELL	台	36	8.70	313.20
22	存储	DELL	台	2	15.00	30.00
23	交换机	DELL	台	4	1.50	6.00
24	路由器	CISCO	台	2	2.90	5.80
25	笔记本	华为	台	200	0.60	120.00
26	电脑	联想	台	100	0.40	40.00
27	示波器	泰克科技	台	3	50.00	150.00
28	频谱仪	安捷伦	台	1	23.80	23.80
29	信号发生器	安捷伦	台	1	8.00	8.00
30	数字电桥	安捷伦	台	2	38.00	76.00
31	高精度数字多用表	鼎阳	台	3	0.80	2.40
32	数字电源	泰克科技	台	2	15.00	30.00
33	总线示波器	泰克科技	台	1	32.00	32.00
34	电子负载	是德科技	台	1	2.50	2.50
35	BGA 返修台	鼎华科创	台	1	5.35	5.35
36	光通量流明检测仪	虹谱	台	2	2.00	4.00
37	图像质量综合测试	三恩时	套	2	21.00	42.00
38	拼接式光学暗室			1	35.95	35.95
39	UPS	华为	套	1	7.20	7.20
40	深度学习工作站	戴尔	台	2	35.90	71.80
41	代码服务器	自建		6	0.50	3.00
42	其它资料备份	群晖		5	0.40	2.00
43	测试手机	各品牌	台	20	0.30	6.00
44	IOS 测试手机	苹果	台	5	0.60	3.00
45	交换机	华为	台	2	0.40	0.80
46	交换机	华为	台	2	0.70	1.40
47	工作站			10	0.50	5.00
48	静电放电发生器	远方	台	1	4.70	4.70
49	静电放电发生器	远方	台	1	19.50	19.50
50	智能型群脉冲发生器	远方	台	1	4.98	4.98
51	智能型雷击浪涌发生器	远方	台	1	5.10	5.10
52	智能型雷击浪涌发生器	远方	台	2	25.00	50.00
53	emc 电磁兼容骚扰综合测试仪	白鹭	台	1	14.50	14.50
54	盐雾试验室	Anycorn 安盈	台	1	18.00	18.00
55	冷热冲击试验箱	东莞环瑞	台	1	40.00	40.00
56	步入式高低温试验箱	东莞环瑞	台	1	80.00	80.00
57	振动台	东菱	台	1	20.00	20.00
58	设计电脑	苹果	台	5	2.00	10.00

	59	激光打印机	佳能	台	3	0.50	1.50
	60	彩色打印机	佳能	台	3	0.20	0.60
	61	文件协作平台	蓝湖	年/人	100	0.02	2.00
	62	摄影电子滑轨	ZEAPON	套	1	0.37	0.37
	63	管灯	爱图仕	套	2	0.70	1.40
	64	口袋灯	爱图仕	套	2	0.06	0.12
	65	无线领夹小蜜蜂	BOYA	套	1	0.30	0.30
	66	相机	佳能	套	1	3.00	3.00
	67	展示屏	MAXHUB	个	1	2.00	2.00
	68	服务器	阿里	台*3年	15	1.00	15.00
	69	多模终端	海康	个	1	0.42	0.42
	<b>小计</b>				<b>649</b>		<b>2,000.59</b>
研发设计用软件	1	3dsMAX	Autodesk	年/套	11	0.81	8.94
	2	Adobe Illustrator	Adobe	年/套	23	0.46	10.62
	3	Adobe XD		个*3年	15	0.08	1.20
	4	Adobe 软件套装		个*3年	15	0.70	10.50
	5	Altium Designer	Altium	套	4	7.50	30.00
	6	ANSYS	ANSYS	套	2	200.00	400.00
	7	AUTOCAD	Autodesk	年/套	23	0.78	18.01
	8	Axure RP		个	8	0.50	4.00
	9	Cadence SPB Allegro and OrCAD	Cadence	套	4	30.00	120.00
	10	CesiumLab		套	1	2.28	2.28
	11	InstallAnywhere		个*1年	1	4.30	4.30
	12	IntelliJ IDEA Ultimate	JetBrains	个*1年	55	0.33	18.15
	13	IntelliJ IDEA Ultimate		个*3年	90	0.44	39.60
	14	Keil MDK	ARM	套	11	3.89	42.79
	15	MATLAB	MathWorks	套	4	35.00	140.00
	16	Navicat		个	55	0.24	13.20
	17	Navicat		个	30	1.11	33.39
	18	Proteus 7 professional	Lab Center Electronics	套	3	50.00	150.00
	19	Pycharm	JetBrains	个*1年	5	0.14	0.70
	20	QT	Qt Company	套	11	2.00	22.00
	21	Source insight	Source Dynamics,Inc	套	4	1.25	5.00
	22	Visual Studio 2019	Microsoft	年/套	25	19.56	489.05
	23	VMware Workstation 16 Pro	VMware	套	4	0.22	0.88
	24	蓝湖	初创团队版	年	3	0.20	0.60
	25	音视频通信	腾讯	月	36	0.01	0.43
	26	字体版权	汉仪刚毅体	年	3	1.80	5.40
	<b>小计</b>				<b>446</b>		<b>1,571.04</b>
	<b>设备安装费用</b>						<b>178.58</b>
	<b>合计</b>						<b>3,750.21</b>

(2) 公司拟研发的具体产品项目和研发方向

本项目研究开发费用 4,179.79 万元，主要用于研发中心计划开展研发课题/项目的研究开发支出，主要由人员费用、模具费用、研发材料费、咨询费用、专利费用及其

它费用构成。公司拟研发的具体产品项目和研发方向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方向	研发费用
1	路侧高清视频检测系统一期	1、提高订单准确率，降低多检率和漏检率。 2、优化调整视频检测设备，提高价格竞争力。 3、配合地磁等其他检测设备，融合多种检测结果，实现空地协同，提高有效订单比例。	936.87
2	城市停车大脑平台二期	1、扩充城市停车大脑对社会停车场的监督管理功能，让公众可以对社会停车场的停车服务、经营环境等进行评价，协助主管部门监督规范停车场的经营行为，便于主管部门采集公众意见，观察舆情。 2、通过车辆停车轨迹分析，为城市综合治理与规划提供数据研判依据，为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与评价提供基础数据。通过对车场路段车流量的分析，对调查路段一段时间内的车辆运行情况进行数据掌握，进而分析现状及预测未来交通发展。	454.24
3	停车运营 SaaS 管理平台二期	1、用户运营体系深度开发，重点加强在用户积分、电子帐户等在运营活动方面的增值系统功能的开发。 2、开放平台提供更多能力，重点深化数字化人民币、银行电子支付、无感支付、ETC 接入等，扩大支付功能的对接面。	579.15
4	基于人脸识别及行为分析等 AI 技术的跨镜追踪系统	1、人员轨迹分析的高效迭代及应用加持，应用于智慧安防、智慧社区等场景，帮助保安人员快速定位可疑人员。 2、通过采用 ReID 技术，逐一击破现有跨镜追踪技术算法落地的痛点和问题挑战，使得 ReID 在实战应用表现上取得突破性进展和显著地效果提升。	766.53
5	快速伺服驱动智能 AI 人行通道	1、直流无刷永磁同步电机的矢量控制（FOC）算法以及驱动电路的研发。 2、电机转动位置快速运行控制的 PID 算法开发。 3、红外快速检测人行目标智能追踪算法的开发。	647.30
6	人员综治管理云操作系统	1、制订标准化的硬件平台接入协议规范，支持接入多种类型的门禁终端设备。 2、通过与人员综治本地管理系统的扩展接入，实现数据的融合梳理，扩大延伸移动端应用服务。	227.12
7	应急管理平台二期	1、重点研发工业园区应急管理能力，打造园区安监、环保、消防、能源、应急一体化联动平台，帮助园区管理人员风险底数摸的清、精准预警、动态防控、智慧决策、科学应急。 2、研发产业园区应急平台，进一步深化应急管理平台对园区应用的适配性。	568.58
合计			<b>4,179.79</b>

#### 4、项目必要性

(1) 进一步完善研发条件，提升研发实力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研发工作，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行业竞争不断加剧，虽然公司产品在行业中取得了一定的优势，但为应对多变的市场环境以及市场日益数字化、智能化、平台化发展的产品需求，公司决定加大研发力度，增强自身研发

实力。目前公司主要产品涉及智慧停车、智慧门禁、安全应急以及停车运营服务四类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目前，公司正在进行的以及计划实施的各项研发工作都需要依赖完善的实验手段和综合测试能力，产品技术的基础性研究也至关重要，公司现有的研发设备及环境不能很好满足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未来朝着高端化、运维化、平台化、应用场景多样化等方向发展。本募投项目得以实施后，将大大提升公司自身的基础技术研发能力和试验水平。随着公司知名度的提升和行业竞争力增强，也将吸引更多的高端技术人才加盟，拓展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等合作研发对象，使公司研发工作进入良性发展的轨道。

### （2）引进专业人才，建立长效研发机制

在科技创新日新月异的今天，一支高素质、高能力的科研队伍无疑是企业开展一系列技术创新、产业提升的基本保障和重要基础，公司一直重视人才的引入与培养，为吸引人才、留住人才，公司建立了研发人员的考核、奖励制度，为研发人员的成长营造了良好的发展空间。

为满足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构想或创造研发新方法、新系统的研发需求，公司需要不断引入优秀人才，满足公司应用研究、试验等需求。通过本项目，公司将通过硬件投入与软件环境建设，引进一批优秀的软件开发等人员，集聚并培养一批高素质的专业技术人才团队，丰富研发部门的人员架构体系，对于缓解公司研发力量分散、改善研究工作环境以及打破国外专利壁垒将发挥积极的作用，更能形成和突显公司在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技术优势。

### （3）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

技术创新是公司多年以来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公司作为国内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主要生产企业之一，已具备了引导和寻车系统、云门禁、一卡通系统等产品技术领先优势。但随着全国未来出入口控制产业不断发展，客户对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的品质、性能、性价比等方面的要求也在不断地提高，因此，如何进一步持续增强技术优势，进行技术和产品升级以应对未来的市场竞争，这对公司至关重要。研发中心是公司技术创新和新产品研发的重要保障，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公司的课题研究将获得进一步的投入，技术研发和创新体系将得到进一步完善，研发设备和环境进一步改善，研发人员也将进一步扩充，公司整体研发实力将进一步提升，从而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 （4）增强技术储备与产业转化能力，满足业务规模扩大的需要

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制造涉及到半导体器件、材料物理与化学、光电技术、测控技术与仪器、光电信息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应用物理学、造型设计等技术领域，具有技术水平高、知识密集、多学科交叉综合的特点。近年来，随着人工智能、云平台、人脸识别等新兴技术的不断成熟，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发展速度逐步加快，推动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更迭速度提升，如近两年来，安防平台从原来的独立系统、单一系统各自独立运行向集成化系统、基础化平台转移，这成为行业发展的主要趋势之一。

为了在竞争激烈的行业环境中巩固市场地位，在技术上引领行业发展潮流，公司必须不断深入研究云平台、人脸识别等诸多新兴技术方向，并致力于将技术应用于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根据不同的客户开发出满足客户需求的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或解决方案，全面、深入地满足市场多样化需求。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的研发中心将得到扩建升级，公司研发环境将得到显著改善，研发试验及试生产设备将实现升级更新，有利于增强公司新技术的储备，提升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对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设计开发过程中的硬件开发、软件编程、外观设计、结构设计等基础共性技术进行前瞻性研发，有利于公司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快速产品开发设计，增强技术储备与产业转化能力，满足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的需求。

## 5、项目可行性

### （1）公司具备专业研发经验

公司自成立以来秉承创新和差异化的设计理念，围绕以识别为技术核心构建出入口控制解决方案，产品涵盖智能停车，包括无人值守机器人、视频车位监测终端、一体式手持机等产品；门禁通道，包括读卡器、人脸机、门禁控制器等产品；安全应急，包括全自动升降柱、翻版路障系统、全高旋转门等产品；运营服务，包括云停车系统、行呗 App 等产品；目前，公司已拥有一支 276 人的研发团队，使得公司具有较强的产品创新能力和快速研发能力，这使得公司成为高新技术企业。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得授权专利 99 项，其中发明专利 22 项，实用新型专利 36 项，外观专利 41 项，软件著作权 127 项。

未来公司将在现有产品基础上，进一步进行新一代人脸识别机、锂电池火灾预警、新一代停车系统等相关领域的新型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的基础性与应用性研究。因此，丰富的技术开发经验积累，有利于新的研发体系在保持先前技术开发优势

的基础上，能够更加有效地完成新项目开发，并迅速转化为生产能力与产品优势，有利于本项目充分达到预期目标。

#### （2）公司重视研发工作并持续投入

公司坚持“成为全球人行与车行出入口通道控制领域的引领者”的企业愿景，秉承“立志卓越、方正为人”的核心价值观服务客户，积极推进鼓励创新的企业文化建设，在公司内部形成倡导创新的良好组织结构和人文氛围。公司组织经常性的企业内部技术交流活动，同时保持员工与国际先进技术接触交流的信息渠道畅通，使员工能不断跟踪国际先进技术；鼓励知识产权保护和专利申请，对专利的主要贡献人以及主要的著作权人给予表彰和一定的物质奖励；鼓励公司员工提出创新的技术或产品建议，对表现突出的创新型人才破格提拔，使公司对员工保持持续的凝集力和向心力，增强核心技术人才队伍对公司的归属感。

研发能力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公司自成立之初便重视对研发工作的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分别为 5,014.08 万元、5,651.43 万元、7,579.44 万元和 3,326.73 万元，研发投入不断增加，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占比分别为 11.63%、12.07%、16.29%和 18.12%，占比逐年递增。基于公司对研发工作的重视及大量投入，本项目的顺利实施、落实到位能够得到保证。

#### （3）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技术研发管理体系

公司历来非常重视研发创新，在新产品开发和产品的技术改进方面，通过不断加快新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速度，保持公司在新产品种类和功能上的领先地位，满足国内外市场的需求，保障公司产品引领行业的发展趋势，并相继制定且执行了《研究与开发管理制度》《产品开发控制程序》《知识产权及成果管理制度》以及《研发技术保密制度》等研发管理制度。

完善的技术研发管理体系，有利于本项目实施后研发体系的有效运转，并加快技术成果的产业转化速度。公司的研发体系分工明确，各个小组的工作内容和职责权限皆有制度可依，有利于企业进一步规范管理，强化责任，提高效率，确保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从而提高工作效率，有利于向更高层次的研发体系过渡。

因此，公司拥有的完善研发管理体系，将保障本项目的顺利实施。

#### （4）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中本科及以上学历技术人员占比超过七成，研发人员具备较为丰富的本岗位工作经验。整体来讲，公司研发设计人员经验丰富，能力较高，符合本

行业岗位的要求。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人为本，把人才队伍建设作为企业创新能力建设的核心和灵魂，高精尖人才也是创新能力的最重要载体。公司建立了一套完善的人才储备机制。在内部人才培养方面，公司组织经常性的企业内部技术交流活动，同时保持员工与国际先进技术接触交流的信息渠道畅通，使员工能不断跟踪国际先进技术；鼓励知识产权保护和专利申请，对专利的主要贡献人以及主要的著作权人给予表彰和一定的物质奖励；鼓励公司员工提出创新的技术或产品建议，对表现突出的创新型人才破格提拔，使公司对员工保持持续的凝集力和向心力，增强核心技术人才队伍对公司的归属感。在外部人才引进方面，公司建立了人才吸引、激励、发展的机制和管理体系，多渠道吸收优秀人才。因此，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是本项目成功实施的人才保证。

## **6、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本项目总结公司以往研发经验，在以往科技成果转化情况的基础下，结合进出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发展趋势，应对市场对产品创新需求不断提高的情况，对公司现有研发中心进行深化与扩充，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技术和研发优势。该项目虽不直接产生效益，但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研发体系，有效增强公司的技术和研发优势，其效益将最终体现在公司研发实力增强、生产技术水平提高、工艺流程改进、新产品的快速投放所带来的成本降低与盈利水平的提升。

本项目的实施不会改变公司现有的生产经营模式和商业模式，将会大大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整体竞争力。

## **7、环境保护**

本研发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注塑废气、破碎粉尘等废气，产生的污水主要来源于生活污水及生产污水，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员工生活垃圾，产生的噪音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噪音实验室和其他各种实验室等。

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禁止类，符合国家当前的环保政策。本项目运营过程中污染物排放较少，环保设备技术先进。项目在建设和运营期间通过防范措施和执行行业标准方式降低对周边环境产生的影响，产生的不利影响将得到有效控制，并降至环境可以承受的程度。

## **8、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4 个月，T+1 和 T+2 完成前期工程及场地装修；T+2 开始进

行研发人员的调动、招募及培训；T+2 下半年进行硬件、软件采购与安装及调试；T+2 下半年开始试运行及鉴定验收并开始进行课题研究工作，T+3 全面开始课题研究工作，项目具体进度安排如下：

序号	内容	T+1		T+2		T+3
		Q1	Q2-Q4	Q1-Q2	Q3-Q4	
1	前期工作					
2	场地建筑及装修					
3	硬件、软件采购、安装与调试					
4	人员调动、招募及培训					
5	系统流程建立					
6	试运行					
7	鉴定验收					
8	课题/项目研究					

### （三）补充营运资金

本次公开发行人募集资金在满足上述项目资金需求的同时，拟利用募集资金 7,000.00 万元补充营运资金，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对营运资金的需求。

#### 1、补充营运资金的必要性

（1）公司经营规模逐步扩大，对经营性流动资金需求日益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规模持续增长，营业收入分别为 43,116.72 万元、46,836.49 万元、46,532.34 万元以及 18,359.66 万元。公司的业务规模的不断加大使得公司对日常运营资金的需求不断增加，因此公司需补充一定规模的营运资金以保障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规划的顺利实施。

（2）公司技术开发对流动性资金有较大需求

公司是一家以提供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和服务为基础，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智慧物联综合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基于现有业务，未来公司为了不断提高研发实力以及应对技术研发项目的不确定性特点，可预见公司的技术开发费用会持续增加，公司需要更多的流动资金以应对未来技术研发的资金需求。

（3）公司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对流动资金存在较大需求

受公司业务类型、结算方式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应收账款的规模相对较大且增长幅度较快，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是 25,956.14 万元、30,039.48 万元、32,946.46 万元和 30,549.58 万元，较大数额的应收账款对公司日常的运营资金需求形成了一定压力。

## 2、补充营运资金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较难在短期内产生较大的经济效益。因此，公司面临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但从长期来看，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一方面可以减少未来债务融资，降低利息支出等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另一方面可以满足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带来的资金需求，进一步推动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升公司资金实力和抵抗风险的能力。

## 三、 历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定向发行，不涉及募集资金情形。

### （二）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变更用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定向发行，不涉及募集资金情形。

## 四、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事项。

##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 一、 尚未盈利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实现盈利，不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 二、 对外担保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三、 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 六、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事项。

##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 一、公司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 (一) 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为保证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经营，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范制度，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制度，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沟通，维护中小投资者获取公司信息的权利。

#### (二) 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公司为有效运行信息披露制度，与投资者进行有效沟通，在《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规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上市后信息披露的具体执行人和对外沟通的联系人，负责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事项，确保公司的信息能够准确、完整、真实、及时地对外披露。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信息披露要求，认真履行公司的披露义务，及时披露公司涉及的重大生产经营、对外投资、资产重组等方面的重大事项，以及各类的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以确保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董事会秘书	张念
联系电话	0571-56030808
传真	0571-88862118
公司网站	www.reformer.com.cn
电子邮箱	dmb@reformer.com.cn

此外，公司将积极拓宽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使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新进展和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公开、公正，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程序

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 (一) 制定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原则

制定分红回报规划应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股东、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

（若有）的意见，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分红回报机制，坚持现金分红为主的基本原则。

## （二）制定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考虑的因素

公司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企业盈利情况、发展战略、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本次公开发行融资、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细化利润分配规划，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 （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议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股东、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若有）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适当且必要的调整。若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现有的利润分配政策影响公司可持续经营时，公司可以根据内外部环境修改利润分配政策。

股东分红规划的修订由公司董事会负责，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当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并在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中详细说明修改的原因。公司如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可采取通过公开征集意见或召开论证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与中小股东就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充分讨论和交流。

## （四）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具体计划

1、公司每年在按照公司章程、相关法规规定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股利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形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 30%。

同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

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适用本款规定。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公司当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盈利，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或半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

（3）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前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是指：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除年度股利分配外，公司可以根据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情况进行中期分红。

2、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若公司营收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为保持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相适应，提出并实施适当的股票股利分配预案，独立董事应当对董事会提出的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

3、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预案。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方案论证过程中，应与独立董事充分讨论，并通过多种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

董事会未作出年度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 **(五)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审议程序**

1、公司应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可以通过网络、电话、邮件等方式收集中小股东意见，并由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部门将中小股东意见汇总后交由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会应在充分考虑中小股东意见后制订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方案，并作出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独立董事应对上述议案进行审核并独立发表审核意见，监事会应对上述议案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

3、在公布定期报告的同时，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预案并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及定期公告中公布；公司股东大会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对利润分配方案审议通过作出决议；

4、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后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告董事会决议时应同时披露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5、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公司可以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该事项应由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

6、股东大会批准上述议案后，公司相应修改《公司章程》，执行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7、在公布定期报告的同时，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预案并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及定期公告中公布；公司股东大会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对利润分配方案审议通过作出决议。

## **（六）利润分配方案决策程序**

1、董事会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的回报的基础上，应与独立董事、监事充分讨论后，制定利润分配方案；

2、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审核意见；

3、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可以采取网络投票方式等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 **（七）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前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不存在差异。

##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公开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后由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 **四、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为有效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规定，公司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并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制，以切实有效保护中小投资者选择公司经营者的权利。《公司章程（草案）》规定了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以完成重要事项的有效表决，维护股东利益。同时《公司章程（草案）》还规定了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对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以保证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股东大会的权利。

## **六、其他特殊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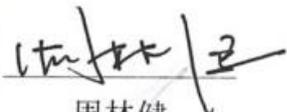
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发行人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为正，且不存在计未弥补亏损。

##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 一、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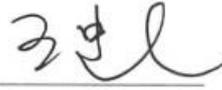
#### 全体董事签名：



周林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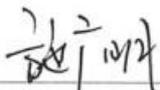
包晓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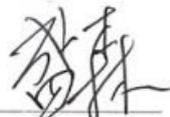
王忠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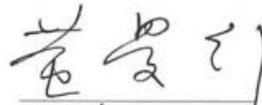
侯爱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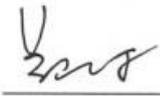
施广明



盛森



黄曼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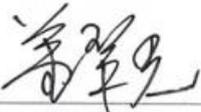


郑河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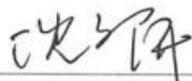


吴军威

#### 全体监事签名：



董翠光



沈之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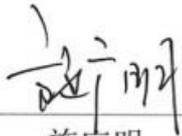


刘晨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周林健



施广明



覃勇



张胜波



张先如



张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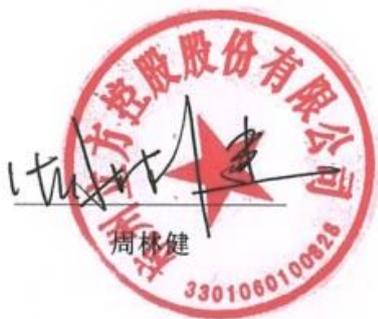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4日

## 二、 发行人控股股东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控股股东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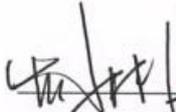


2023年10月24日

### 三、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周林健

  
包晓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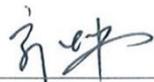


2023年10月24日

####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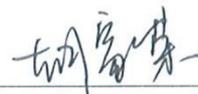


郭 炜

保荐代表人签名：



吴建航



胡家荣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签名：



王常青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4日



## 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经理、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名：



王常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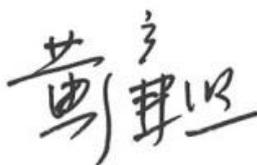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五、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黄廉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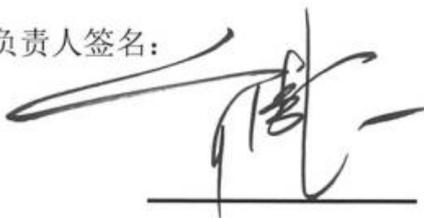


金臻



傅剑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章靖忠



2022年 10月 24日



##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1〕4305号、天健审〔2022〕1636号、天健审〔2023〕1233号、天健审〔2023〕9633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9634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9636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边珊珊

魏晓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越豪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四日

七、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 其他声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一) 发行保荐书；
- (二) 上市保荐书；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五) 公司章程（草案）；
- (六) 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
- (七) 内控鉴证报告；
- (八) 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 (九) 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十) 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注册的文件；
- (十一)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7:00

### 三、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 1、发行人：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 780 号西溪银座 C 座

电话：0571-56030808

传真：0571-88862118

联系人：张念

####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12 层

联系电话：021-68801584

传真：021-68801551

联系人：郭炜